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申請版本

T-ALL Inspection Group Co., Ltd.*

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警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訊予香港公眾人士。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當中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作出重大更改。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文件僅為向香港公眾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而不作任何其他目的。任何投資決定一概不應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而作出；
- (b)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本文件或補充、修訂或更換頁面，並不使本公司、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承銷團成員產生於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進行發售的任何義務。概不保證本公司將會進行發售；
- (c) 本文件或補充、經修訂或替換頁面的內容，未必會全部或部分複製於實際最終上市文件內；
- (d) 本申請版本並非最終上市文件，本公司可不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對其進行更新或修訂；
- (e) 本文件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函、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顧問或包銷團成員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透過刊發本文件而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任何人士均不應就本文件所述證券提出申請，且該等申請將不獲接納；
- (i) 本公司並未且將不會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本文件所述之證券；
- (j) 由於本文件之派發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訊之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之限制；及
- (k) 本文件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根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其副本將於要約期內向公眾人士提供)作出投資決定。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T-ALL Inspection Group Co., Ltd.*
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根據[編纂]予以調整）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包括[編纂]項下的[編纂]股[編纂]）（可根據[編纂]及重新分配予以調整）
[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編纂]（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元
[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
[編纂]及[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六「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一節所述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除另有公佈外，[編纂]將不超過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申請[編纂]的[編纂]可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就每股[編纂]支付最高[編纂][編纂]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編纂]。

[編纂]（代表[編纂]）可經本公司同意，於[編纂]截止遞交申請當日上午前隨時調低根據[編纂]提呈[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將發[編纂]低至本文件所述水平以下。在此情況下，有關調低[編纂]數目及／或[編纂]的公告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截止遞交申請當日上午）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all.cn 刊登。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兩節。

作出[編纂]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尤其是「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根據[編纂]所載有關[編纂]的終止條款，[編纂]（代表[編纂]）有權在若干情況下，於上市日期上午8:00前隨時全權酌情終止[編纂]根據[編纂]承擔的義務。終止條款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編纂]—[編纂]—終止理由」一節。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可於美國境內提呈[編纂]、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編纂]、出售或交付則除外。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預期時間表⁽¹⁾

[編纂]

預期時間表⁽¹⁾

[編纂]

預期時間表⁽¹⁾

[編纂]

目 錄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本公司僅為[編纂]及[編纂]而刊發本文件，除本文件根據[編纂]提呈[編纂]的[編纂]外，本文件並不構成出售或招攬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之[編纂]。本文件不得用作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出售或招攬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編纂]。本公司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編纂][編纂]或派發本文件。在其他司法權區派發本文件以及提呈[編纂]及銷售[編纂]均須受到限制，除根據相關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法例，向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取得其授權或豁免外，不得進行。

閣下應僅倚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有別於本文件所載的資料。對於並非載於本文件的任何資料或陳述，閣下不應視為已獲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代表或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授權而加以信賴。本公司網站（網址為www.T-all.cn）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頁次
預期時間表	i
目錄	iv
概要	1
釋義	9
技術詞彙表	20
前瞻性陳述	23
風險因素	24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44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	46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50
公司資料	53
行業概覽	55
監管概覽	68

目 錄

	頁次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82
業務	94
關連交易	15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58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169
主要股東	177
股本	178
財務資料	180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215
[編纂]	218
[編纂]的架構	227
如何申請[編纂]	24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稅項及外匯	III-1
附錄四 公司章程概要	IV-1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V-1
附錄六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I-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本節屬概要性質，故不包含所有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資料，其內容須受本文件全文規限，並應與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務請細閱整份文件。

任何[編纂]均存在風險。[編纂][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且業務遍及全球的TIC服務提供商。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收入計算，我們於2025年在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專業檢測機構中排名第二，整體排名第五。我們是TIC理事會中為數極少的中國成員之一。我們的核心競爭力在於穩健的資質及認證體系，以及專有的檢測檢驗技術，該等技術本質上不受行業限制，可廣泛應用於多個行業。至今，我們主要將該等能力應用於油氣行業，同時積極拓展新能源業務，並將服務覆蓋範圍擴大至其他行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少數在海外市場擁有重要業務及具備油氣開發工程資產全產業鏈服務能力的中國TIC公司之一。我們亦是中國領先國有油氣公司及國際知名能源公司的主要服務提供商之一。我們相信，憑藉穩健的資質及認證體系、專有技術、優質客戶基礎、靈活高效的運營模式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我們已建立強大的品牌。展望未來，我們致力成為紮根中國、具備國際信譽及行業認可的領先TIC服務提供商。

我們的核心服務包括油氣及開發工程解決方案及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目前主要提供予油氣行業，同時策略地選擇拓展新能源業務及擴大服務覆蓋的範圍至其他行業。我們致力提供專業及一體化的檢測檢驗服務，包括套管及油管檢測、氣體洩漏檢測、無損檢測、管道檢測及計量測試。我們亦提供高附加值的智能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對實時監測日益增長的需求。

自成立以來，我們已建立廣泛的全國及國際服務網絡。我們通過區域中心為中國主要油氣田提供服務。在中國以外，我們已在伊拉克建立核心運營基地，並將業務拓展至「一帶一路」沿線的主要油氣生產地區，包括中東、非洲及中亞。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唯一獲伊拉克石油部認可為合格二方檢驗服務提供商的中國TIC公司。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競爭優勢有助於我們的成功，並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TIC解決方案供應商，擁有專有、跨行業的技術能力，並於海外市場具備先發優勢；
- 我們具有完備的資質認證體系與一體化服務能力；
- 我們擁有強大的研發實力，為持續技術創新提供支撐；
- 我們與知名大客戶保持長期穩定合作關係；
- 我們在中國構建廣泛的服務網絡，並在海外主要市場實現高效本地化運營；及

概 要

- 我們的核心管理團隊經驗豐富、結構穩定，並得到由專業技術人才與國際化人才組成的完善人才梯隊提供的有力支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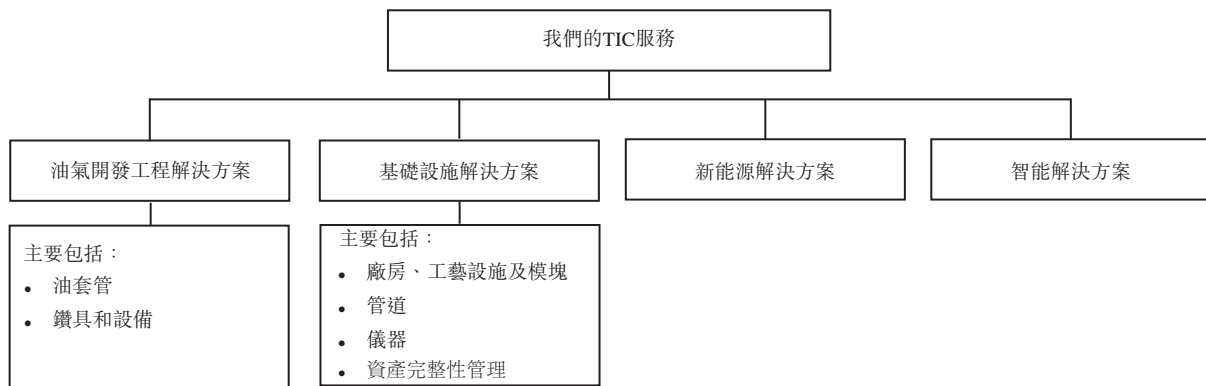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擬採取以下策略：

- 鞏固我們在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領導地位，同時將我們跨行業的檢測檢驗能力擴展至新能源及其他行業；
- 拓展全球佈局，優化海外核心市場本地化運營；
- 升級服務體系，大力發展資產完整性管理等高附加值服務；及
- 加強研發投入，促進數字化智能化轉型；
- 審慎推進戰略收購與合作，加速市場擴張並強化服務能力。

我們的服務產品

我們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檢測檢驗認證服務組合，並助力客戶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維修和維護成本、延長資產經濟壽命，並確保其符合適用的國家法規及國際質量與安全標準。下圖概述我們核心服務組合的架構。



我們的服務覆蓋整個項目週期，涵蓋項目設計階段的合規性驗證、採購與施工階段的相關服務，以及項目竣工投產後的後續運營、維護和資產管理。我們的服務主要聚焦於各種項目的運營和維護階段，旨在幫助客戶減少計劃外停機，延長資產可使用年期，提高整體運營表現，我們還為早期設計、開發和施工活動提供測試、檢測和技術支持，以滿足相關的質量、合規性及安全要求。我們的服務涵蓋三大類能源、資產：(i)油氣開發工程資產，包括套管及油管、鑽井工具、鑽井及修井設備以及井口設備；(ii)能源基礎設施資產，包括地面設施、場站、管道、浮式生產儲卸油裝置、液化天然氣設施及煉油廠；(iii)新能源資產，包括風電及光伏發電廠以及儲能系統。

概 要

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

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油氣生產商、油田工程技術服務商、油田管道與儲存運營商，服務覆蓋油氣勘探、生產、儲存、運輸的全價值鏈。國際方面，我們已在伊拉克等核心市場建立由海外油氣營運商及油田服務供應商組成的穩定客戶群。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來自前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90.8百萬元、人民幣351.8百萬元及人民幣394.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約82.4%、78.6%及79.3%。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約49.7%、51.3%及52.6%。

供應商

我們主要向供應商採購機械設備、原材料及運輸服務以支持我們的業務運營，我們亦向供應商租賃少量設備，例如扭矩扳手。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自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分別約為人民幣48.1百萬元、人民幣39.0百萬元及人民幣56.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各年度採購總額約28.7%、26.0%及34.3%。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自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分別佔我們各年度採購總額約12.2%、9.6%及13.4%。

競爭

隨着中國油氣資源開採產量上升，老油田與停產井運維需求日益凸顯，進而帶動了對油氣檢測檢驗服務的持續需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5年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達人民幣225億元，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5.5%。隨着中國油氣資產排放環保監管要求不斷趨嚴，相關檢測檢驗服務需求持續擴容，支撐中國油氣檢測檢驗服務行業實現穩健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30年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將達到人民幣476億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4.7%。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相對分散，其特點為綜合性檢測機構與專業性檢測機構之間的競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5年前五大參與者的合共市場份額為19.2%。在此群體中，專業檢測機構透過技術創新、服務網絡擴張及資質累積，不斷增強自身實力。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收入計，於2025年，我們在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專業檢測機構中排名第二，且在整體市場中排名第五。作為一家在中國領先且擁有全球業務佈局的TIC服務供應商，我們相信，憑藉我們強大的資質及證書體系、專有技術、優質客戶群、靈活高效的營運模式以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我們已具備優勢在不斷增長的行業中進行競爭。

概 要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但不限於：(i)我們大部分收入來自通過公開招標獲得的合同，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有的服務協議於期滿後可獲續期，亦不保證可獲授新的服務協議；(ii)我們收入的大部分源自中國少數主要油氣生產商及營運商，且該等主要客戶對業務的任何重大減少、延遲或取消，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i)我們的業務需要取得多項批准、執照、許可或證書，若未能及時取得或續期該等批准、執照、許可或證書，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iv)我們的現場營運受固有的工業、營運及職業安全風險影響，而任何重大安全事故均可能導致監管處罰、暫停營運或第三方責任，或對我們的企業聲譽造成損害；及(v)我們的檢測檢驗設備面臨運輸途中的物流延誤、實體損壞或丟失的風險，尤其是在部署至偏遠或地緣政治敏感地區時，這可能導致我們的項目執行受阻。由於不同投資者對風險的重大性可能有不同的詮釋及準則，因此閣下在決定投資我們的[編纂]之前應仔細閱讀「風險因素」一節全文。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概要，該等數據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下文載列的財務數據概要應與本文件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並受其全部內容所規限。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摘要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項目以絕對金額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73,941	447,357	496,981
銷售成本	(276,011)	(264,047)	(311,053)
毛利	197,930	183,310	185,928
除稅前溢利	140,748	117,955	118,335
所得稅開支	(17,894)	(14,991)	(18,073)
年內溢利	122,854	102,964	100,262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源自(i)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ii)基礎設施解決方案；(iii)新能源解決方案；及(iv)智能化解決方案。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服務產品」。

概 要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276.0百萬元減少4.3%至2024年的人民幣264.0百萬元，與我們同期收入的減少大致相符，反映出因客戶生產安排變動而導致我們業務活動規模的縮減。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264.0百萬元增加17.8%至2025年的人民幣311.1百萬元。2025年銷售成本的增幅超過收入增長，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項目及客戶組合的變動，年內承接的若干項目涉及更多定製服務要求及更高服務規格，導致執行成本上升。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197.9百萬元減少7.4%至2024年的人民幣183.3百萬元，與我們的收入變動一致。我們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183.3百萬元增加1.4%至2025年的人民幣185.9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取得的一項大型單次項目的執行所致。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於2023年及2024年保持穩定，分別為41.8%及41.0%，並於2025年進一步減少至37.4%，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項目及客戶組合的變動，年內承接的若干項目涉及更多定製服務要求及更高服務規格，導致執行成本上升。該等毛利率波動反映了於該年度承接的項目的特定性質及成本狀況。

年內溢利

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溢利人民幣122.9百萬元、人民幣103.0百萬元及人民幣100.3百萬元，同期淨溢利率分別為25.9%、23.0%及20.2%。

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51,405	171,786	163,374
流動資產	845,181	729,570	833,167
流動負債	157,605	195,875	236,548
非流動負債	8,912	9,717	7,696
流動資產淨值	687,576	533,695	596,619
資產淨值	830,069	695,764	752,297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87.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3.7百萬元，主要由於向戰略投資者退回資本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隨後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6.6百萬元，主要由於(i)應收款項累計收回帶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及(i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節選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94,345	126,761	79,40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282)	(38,571)	(6,13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6,346	(243,434)	(45,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8,409	(155,244)	28,14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5,129	494,673	339,6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1,135	238	(1,51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4,673	339,667	366,296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或於所示年度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當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淨溢利率.....	25.9%	23.0%	20.2%
股本回報率(ROE) ⁽¹⁾	17.1%	13.5%	13.8%
資產回報率(ROA) ⁽²⁾	13.3%	10.9%	10.6%
流動比率 ⁽³⁾	5.4	3.7	3.5
資產負債率 ⁽⁴⁾	16.7%	22.8%	24.5%
槓桿比率 ⁽⁵⁾	20.1%	29.5%	32.5%

附註：

- (1) ROE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平均結餘再乘以100%計算。
- (2) ROA乃按年內溢利除以資產總值平均結餘再乘以100%計算。
- (3) 流動比率乃按截至相關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4) 資產負債率乃按截至相關日期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 (5) 槓桿比率乃按截至相關日期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編纂]統計數據⁽¹⁾

下表數字乃基於下列假設：(i)[編纂]已完成，且[編纂]中已發行及出售[編纂]股H股；(ii)[編纂]未獲行使；及(iii)[編纂]完成後，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編纂]股股份。

	按[編纂] 每股H股[編纂] 港元計算	按[編纂] 每股H股[編纂] 港元計算
[編纂]完成後的H股市值 ⁽²⁾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編纂]完成後的股份市值 ⁽³⁾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 ⁽⁴⁾	[編纂]	[編纂]

概 要

附註：

- (1) 本表所有統計數據均基於[編纂]未獲行使的假設而呈列。
- (2) 市值根據預期於[編纂]完成後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編纂]股H股計算。
- (3) 市值根據預期於[編纂]完成後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編纂]股股份計算。
- (4)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所述調整，基於已發行[編纂]股股份（假設[編纂]已於[編纂]完成）且不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獲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而計算。

[編纂]用途

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及估計開支後，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及[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自[編纂]收取[編纂]淨額約[編纂]港元。我們目前擬將該等[編纂]淨額用於以下用途：(i)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用於高端業務升級及產業鏈整合；(ii)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用於研發創新及技術升級；(iii)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用於擴張我們的境內外服務網絡及升級我們的產能；及(iv)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我們的控股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由油田服務直接擁有95%權益及由安東新能源擁有約5%權益，而安東新能源由油田服務直接全資擁有，且油田服務為安東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本公司控股股東將包括安東集團、油田服務及安東新能源。於[編纂]後，本公司仍將是安東集團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主要業務並無亦不會與控股股東的業務構成競爭。

我們已與安東油田集團訂立多項完全豁免、部分豁免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包括：(i)租賃採購框架協議、(ii)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及(iii)檢測服務框架協議。就該等交易而言，董事認為，本公司獨立於控股股東經營業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分拆及[編纂]

[編纂]將構成安東集團的分拆。董事認為分拆符合安東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分拆將（其中包括）(a)增加本集團的股本，且由於本公司為安東集團的附屬公司，分拆將增加安東集團的整體權益；(b)為安東集團及其股東提供機會，以實現其於本集團投資的公允價值；(c)使本集團能夠建立其作為[編纂]的身份；(d)使本公司可於香港及國際資本／債務市場自行籌集資金；(e)使本集團能夠進一步鞏固其聲譽；(f)提高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透明度；(g)使本集團能夠提升其企業形象，增強其吸引戰略投資者的能力；(h)本集團的[編纂]可作為評估本集團業績的單獨基準；(i)使安東油田集團及本集團能夠進行更專注的發展、策略規劃及最佳的資源分配。

概 要

安東集團的分拆符合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的規定。倘分拆得以落實，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其將構成安東集團於本公司權益的視作出售事項。根據本公司目前所得有關分拆的資料，由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可能超過5%但低於25%，故分拆可能構成安東集團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為了令[編纂]以僅就[編纂]而言的[編纂]參與[編纂]（前提是聯交所批准股份於主板[編纂]及買賣，且該批准尚未被撤回及[編纂]成為無條件），[編纂]獲邀在[編纂]中申請認購[編纂]（分別佔[編纂]項下初步提呈[編纂]的[編纂]的約[編纂]及[編纂]的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作為[編纂]。詳情請參閱「[編纂]的架構—[編纂]」。

近期發展且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報告年度的結束日期）起，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2月31日起，並無發生任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產生重大影響之事件。]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4年宣派及派付現金股息人民幣30.0百萬元。

無法保證[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在何時以何種形式派發股息。H股股息的宣派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取決於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資本需求等因素的綜合評估，且須經股東批准。日後我們可能沒有足夠的溢利，甚至毫無溢利以向股東派發股息，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經營已實現盈利。

[編纂]開支

估計由我們承擔的[編纂]開支約為[編纂]港元（按每股股份[編纂]港元的[編纂]計算），約佔[編纂]估計[編纂]總額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並無根據[編纂]發行股份）。[編纂]開支包括(i)與[編纂]的開支（包括[編纂]）約[編纂]港元，及(ii)與[編纂]無關的開支約[編纂]港元，其中包括(a)我們的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產生任何[編纂]。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約[編纂]港元預期將計入我們的綜合損益表，而約[編纂]港元預期將於[編纂]後作為權益扣減入賬。我們認為，上述任何費用或開支對本集團而言均不屬重大或異常高昂。上述[編纂]為最新的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此估計有所不同。

釋 義

在本文件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述具有以下涵義。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任何直接或間接控制該指定人士、受其控制或與其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編纂]」	指	於[編纂]，其[編纂]按安東集團股東名冊所示以安東集團登記股東名義登記的任何[編纂]實益擁有人
「安東集團」	指	安東油田服務集團，一家於2007年8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相關詳情載於「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安東新能源」	指	安東（北京）新能源技術有限公司
「安東油田集團」	指	安東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
「[編纂]」	指	安東集團股本中的普通股
「[編纂]」	指	[編纂]持有人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由股東於2026年5月2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並將於[編纂]生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編纂]」	指	[編纂]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
「授權代表」	指	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編纂]」	指	具有本文件「[編纂]的架構—[編纂]—[編纂]的申請[編纂]基準」一節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 義

「BIS」	指	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
「BIS實體名單」	指	由BIS維護的受限制方名單，對向名單所列各方出口、再出口及轉讓受美國出口管制限制的項目施加許可要求及／或其他出口限制
[編纂]	指	[編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	指	本公司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或 「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在本文件中僅為方便及地理參考而使用，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件中「中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提述不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緊密關係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	指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我們公司」	指	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2年2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1年11月1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新疆通奧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 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且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安東集團、油田服務及安東新能源。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改制」	指	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極端情況」	指	香港任何政府機關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廣泛地區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惡劣情況，在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改為三號或以下颱風信號前所宣佈的「極端情況」
[編纂]	指	[編纂]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諮詢(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由我們委託及弗若斯特沙利文為本文件編製的獨立市場研究報告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我們集團」、「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

釋 義

「指引」	指	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以港元[編纂]，且已申請在聯交所[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詮釋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國際制裁」	指	有關經濟制裁、出口管制、貿易禁運及對國際貿易和投資相關活動的更廣泛禁令及限制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包括由美國政府、歐洲聯盟及其成員國、英國、聯合國、澳洲政府或其他主管政府機關所採納、施行及執行的法律法規

釋 義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指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為我們有關[編纂]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伊拉克法律顧問」	指	Winson Partners and Legal Consultants FZ-LLC，本公司的伊拉克法律顧問
「哈薩克斯坦法律顧問」	指	Unicase Law Firm，本公司的哈薩克斯坦法律顧問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6月22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為確定本文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由香港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工業和信息化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釋 義

「[編纂]」	指	於[編纂]名列安東集團股東名冊且該名冊所示地址位於特定地區的安東集團[編纂]持有人，或安東集團另行得悉當時居住於特定地區的[編纂]
「美國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	指	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油田服務」	指	安東油田服務有限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由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自1994年7月1日起生效，其後於1999年12月25日、2004年8月28日、2005年10月27日、2013年12月28日、2018年10月26日及2023年12月29日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會計準則」	指	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頒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其補充規定，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天元律師事務所，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主要制裁活動」	指	本集團進行的任何活動：(i)於受制裁國家進行；或(ii)與受制裁目標進行、為受制裁目標利益進行，或涉及受制裁目標的財產或財產權益，且該等活動乃由本集團於相關司法權區註冊成立或經營期間，或與相關司法權區存在其他司法管轄權聯繫的情況下開展，以致該活動受該相關司法權區的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所規限
「本文件」	指	為香港[編纂]而刊發的本文件
「省」	指	各指一個省，或（視文義而定）一個省級自治區或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府直轄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相關司法權區」	指	與本集團相關的任何司法權區，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註冊成立、經營、製造、銷售產品、採購關鍵部件或維持銀行關係的司法權區，其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其中包括）限制其國民及／或在該司法權區註冊成立或位於該司法權區的實體，直接或間接向該等法律或法規所針對的若干國家、政府、個人或實體提供資產或服務，或以其他方式處理其資產。就本文件而言，相關司法權區包括美國、歐盟、大不列顛暨北愛爾蘭聯合王國、聯合國、澳洲及中國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外匯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負責外匯管理事宜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機關，包括其地方分局（如適用）
「國家工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現稱為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前稱為國家工商總局
「受制裁國家」	指	根據相關司法權區的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受一般及全面出口、進口、金融或投資禁運規限的任何國家或領土，包括受廣泛貿易或金融限制而非針對性或特定行業措施規限的司法權區。受制裁國家包括伊朗、北韓、敘利亞、古巴及烏克蘭部分被佔領土，包括克里米亞以及頓涅茨克及盧甘斯克地區
「受制裁目標」	指	(i)根據相關司法權區的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發佈的任何目標人士或實體名單上指定的任何人士或實體；(ii)身為受制裁國家的政府，或由該政府所擁有或控制的任何人士或實體；或(iii)由於與(i)或(ii)所述的人士或實體的所有權、控制權、代理或其他類似關係而成為相關司法權區法律或法規下制裁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SDN」	指	特別指定國民和被封鎖人員名單上指定的任何實體
「次要受制裁活動」	指	本集團開展的部分活動可能導致相關司法權區對相關人士實施制裁或其他限制性措施（包括被列為受制裁目標或遭民事或刑事處罰），儘管本集團並非在該相關司法權區註冊成立或位於該相關司法權區，且與該相關司法權區並無其他直接司法管轄權聯繫

釋 義

「《證券法》」或「《中國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包括 [編纂] 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編纂]	指	[編纂]
「分拆」	指	本公司自安東集團分拆，以及本公司 [編纂] 透過 [編纂] （包括 [編纂] ）於主板獨立 [編纂]
「獨家保薦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 [編纂] 的各方」的獨家保薦人
[編纂]	指	[編纂]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	指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
「阿聯酋」	指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阿聯酋法律顧問」	指	Winson Partners and Legal Consultants FZ-LLC，本公司有關阿聯酋法律的法律顧問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國證券法」	指	美國1933年證券法（經修訂）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法規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在本文件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文件所載若干數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因此，若干表格內所示之總計數字可能並非其上數字之算術總和。若任何圖表所顯示總額與[編纂]數額總和不符，乃因約整所致。

為方便閱覽，本文件載有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或實體、法律或法規的中英文名稱，中英文版本如有不符，概以中文版為準。

* 僅供識別

技術詞彙

本技術詞彙載有本文件所用有關本集團及我們業務的若干詞彙的解釋。該等詞彙的涵義未必與其標準行業涵義或用法一致。

「AI」	指	人工智能
「資產完整性管理」	指	資產完整性管理
「API」	指	美國石油協會
「AUT」	指	自動超聲波檢測，一種非破壞性檢測技術，在不損害檢測對象的情況下以高頻聲波檢測內部缺陷、量測材料厚度，並評估焊縫及結構組件之完整性。該技術廣泛應用於油井管材、管道及壓力容器之檢測
「BOP」	指	防噴器，安裝於井口上的專用閥門或機械裝置，用於在鑽井、完井及修井作業期間對油氣井進行密封、控制及監測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CCUS」	指	碳捕獲、利用與封存
「CMA」	指	中國計量認證
「CNAS」	指	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
「DR」	指	數字化X射線，一種非破壞性檢測技術，透過X射線或伽馬射線獲取物體內部結構之數位影像，可檢測裂紋、腐蝕及焊接缺陷等瑕疵。該技術常用於油氣行業之管道、焊接接頭及機械組件檢測
「ECDA」	指	外部腐蝕直接評估，一種非破壞性檢測方法，用於評估地下或水下管道之外部腐蝕情況。該方法透過預評估、間接檢測、直接檢查及事後評估的系統化流程，識別腐蝕熱點，及支援綜合管理決策，而無需挖掘整條管線
「ECT」	指	渦流檢測，一種非破壞性檢測技術，利用電磁感應檢測導電材料之表面及近表面缺陷，如裂紋、腐蝕及材料減薄。該技術常用於管道、換熱器管及其他金屬組件之檢測
「EPC」	指	工程、採購及施工

技術詞彙

「FPSO」	指	浮式生產儲油輪，一種浮式船舶，用於離岸石油及天然氣行業中碳氫化合物之處理、儲存及外輸。該類船舶通常部署於深水油田開發中，作為集中式樞紐，接收、處理來自海底油井之油氣，並將其轉輸至穿梭油輪或管道
「ICDA」	指	內部腐蝕直接評估，一種非破壞性檢測方法，用於評估管道（尤其是輸送天然氣、石油或多相流體之管道）之內部腐蝕狀況。該方法涉及多步驟流程－預評估、間接檢測、直接檢查及事後評估，以識別易腐蝕位置並管理管道完整性，而無需依賴線上檢測工具
「實驗室認可證書」	指	由CNAS發出的證書，證明一間實驗室根據ISO/IEC 17025:2017標準進行檢測的能力達到行業認可標準
「液化天然氣」	指	液化天然氣
「無損檢測」	指	無損檢測，一種廣泛的檢測技術類別，用於評估材料、組件及結構之性能、完整性及狀況，且不會損壞或改變其未來可用性。非破壞性檢測方法在石油及天然氣行業中至關重要，用於確保管道、壓力容器、套管及油管等設備之安全性、可靠性及合規性
「油氣井管材」	指	油氣井管材
「PA」	指	相控陣（超聲波檢測）一種先進的非破壞性檢測技術，使用超聲波換能器陣列產生及接收聚焦聲束，實現電子掃描及內部缺陷之精確成像。與傳統超聲波檢測相比，該技術具有更優越之檢測能力，廣泛應用於焊縫檢測及複雜幾何形狀之厚度輪廓量測
「PUAT」	指	便攜式超聲波自動檢測，一種非破壞性檢測技術，使用便攜式自動化超聲波設備檢測設備及材料，特別適用於現場或工地條件，無需大型固定系統即可實現高效且可重複之內部缺陷檢測
「PUT」	指	便攜式超聲波檢測，一種非破壞性檢測技術，使用手持式或便攜式超聲波儀器量測材料厚度、檢測內部缺陷，並於現場或工地環境中評估設備及結構組件之完整性
「光伏」	指	光伏

技術詞彙

「QHSE」	指	質量、健康、安全及環境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TIC」	指	檢測、檢驗及認證
「TIC國際檢驗檢測 認證理事會」	指	獨立測試、檢驗及認證行業的國際協會
「TOFD」	指	衍射時差法，一種先進的非破壞性檢測技術，利用超聲波在內部缺陷尖端的繞射現象，以高精度檢測及量測裂紋及其他缺陷之尺寸。該技術對焊縫檢測尤為有效，且常用於石油及天然氣行業中管道、壓力容器及結構組件之完整性評估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包含前瞻性陳述。本文件所載除歷史事實陳述以外的所有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我們未來財務狀況、策略、計劃、宗旨、目標、我們參與或擬參與的市場的未來發展的陳述，以及任何以「相信」、「預期」、「估計」、「預測」、「旨在」、「擬」、「將」、「或會」、「計劃」、「考慮」、「預計」、「尋求」、「應」、「可能」、「會」、「繼續」或類似詞語或其否定詞開頭、結尾或包含該等詞語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其中部分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可能導致我們的實際業績、表現或成就，或行業業績，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表述或隱含的任何未來業績、表現或成就有重大差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有關我們現時及未來業務策略及我們日後經營環境的多項假設而作出。可能導致我們的實際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陳述所載者有重大差異的重要因素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一般政治及經濟狀況，包括與中國有關的狀況；
- 我們成功實施業務計劃及策略的能力；
- 我們經營所在或擬拓展的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
- 我們的業務營運及前景；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
- 我們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
-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
- 資本市場發展；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有關我們業務及業務計劃各方面的中國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的中央及地方政府的法律、規則及規例，以及有關政府部門的規則、規例及政策的任何變更；
- 我們可能尋求的各項商機；及
- 利率、匯率、股價或其他費率或價格的變動或波動，包括與中國及香港以及我們營運所在行業及市場相關者。

可能導致實際表現或成就有重大差異的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及其他章節所論述者。我們謹提醒閣下不應過分依賴此等前瞻性陳述，其僅反映我們管理層截至本文件日期的意見。我們並無義務因出現新資料、發生未來事件或其他理由而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鑒於該等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本文件所討論的前瞻性事件未必會發生。本節所載警告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全部前瞻性陳述。

風險因素

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文件內的所有資料(包括下述風險因素)後，方可作出任何有關H股的[編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以及H股的[編纂]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遭受重大及不利影響。所提供的資料受「前瞻性陳述」中的警告性陳述所規限。

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

我們大部分收入來自通過公開招標獲得的合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有的服務協議於期滿後可獲續期，亦不保證可獲授新的服務協議。

過去數年，中國油氣行業持續改革，促使我們的大量國有企業客戶採取公開招標政策以外包檢測檢驗服務。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我們一直參與公開招標程序。我們須於現有服務協議期滿時遞交新標書，或不時競投新服務協議。對於我們通過公開招標獲授且即將期滿的現有服務協議，向同一客戶就服務協議提交新標書的一般時間約為期滿前三個月，具體取決於是否收到客戶的新招標邀請。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我們大部分客戶均設有評審體系，以確保獨立保證服務供應商在管理水平、行業專長、財務能力、聲譽及法規合規性等方面達到特定標準，而該等標準可能不時變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滿足強制性招標要求，亦無法保證我們在客戶評審體系下的綜合評分不會下降。即使我們能夠滿足招標的先決條件，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會獲邀參與公開招標或知悉該公開招標，或我們的新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將與現有協議相若，或我們的標書會被客戶選中。倘發生任何該等事件，則我們可能無法獲授額外標書，且我們的聲譽、業務運營、財務業績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公開招標過程中的其他參與者可能以各種方式與我們競爭，例如通過降低報價競標，此舉可能嚴重影響我們的競爭地位並導致我們在公開招標中失敗。由於我們預期未來通過潛在客戶要求的公開招標所獲得的業務佔比將越來越大，我們可能會在服務能力、質量和價格方面面臨來自其他投標者的更激烈競爭。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保持當前的優勢，亦無法保證我們將在任何公開招標過程中繼續勝出，甚至根本無法勝出。

我們收入的大部分源自中國少數主要油氣生產商及營運商。該等主要客戶對業務的任何重大減少、延遲或取消，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客戶群呈現高度集中，主要由油氣行業的大型國有企業組成。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來自客戶A及客戶B的收入分別合共佔我們總收入約59.3%、59.8%及56.2%。於同期，我們的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的總收入約82.4%、78.7%及79.3%。我們已制定一系列市場多元化策略，誠如本文件「業務－客戶－客戶集中度及多元化」一節所述。

風險因素

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與該等主要客戶維持業務關係，或彼等將於現有合約屆滿後持續期我們的框架服務協議或下達足夠的具體服務訂單。我們對該等國有能源企業的議價能力本質上有限。因此，我們面臨客戶內部開支預算因宏觀經濟或行業特定緊縮而產生的風險。該等主要客戶的任何戰略採購政策轉變，或我們的競爭對手在公開招標中採取的競爭性定價策略，均可能導致服務利潤率壓縮，或我們在客戶A或客戶B中的市場份額顯著下降。此外，我們直接面臨該等實體的營運及財務信貸風險。彼等內部付款審批週期的任何重大延誤或潛在財務困境，均可能導致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增加，限制我們的營運資金，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需要取得多項批准、執照、許可或證書，若未能及時取得或續期該等批准、執照、許可或證書，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中國及我們經營所在其他海外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法規。根據該等法律法規，我們須就全球經營持有各項批准、執照、許可及備案。該等監管資質只有在我們充分遵守相關法律要求後才會授予。我們的牌照及許可證須接受相關政府部門的定期檢查、核查或續期。部分牌照及許可證僅在固定期限內有效，且須於到期時經認證或成功續期。我們在任何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獲取或續期必要的批准、牌照及許可時，均有可能遇到困難、延誤或失敗。此外，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及時或完全獲得或續期現有業務經營所需的所有批准、牌照及許可。此外，我們可能未能及時識別整體監管標準的變動，這可能導致我們現有的資質未能滿足最新要求。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所持有的批准、牌照、許可或證書均屬充分。倘發生任何該等情況，我們進行中的業務可能中斷，且我們的擴展計劃亦可能延遲。

遵守政府法規可能需要大額費用，任何違規行為均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倘有任何不合規之處，我們或需產生巨額開支及投入大量管理層時間及資源以解決任何缺失。我們亦可能因該等缺失而招致負面報導，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現場營運受固有的工業、營運及職業安全風險影響，而任何重大安全事故均可能導致監管處罰、暫停營運、第三方責任，或對我們的企業聲譽造成損害。

我們在受高度監管的工業場所（如營運中的油氣設施及長距離管道）提供專業及一體化的測試檢驗服務，涵蓋油套管檢測、漏氣檢測、無損檢測、管道檢驗及計量檢測。該等營運環境的特點為高壓、易燃物料及爆炸性物質並存，這本質上使我們的現場人員及持續營運面臨重大危險。該等危險包括（但不限於）接觸有毒或有害物質、機械損傷、與高溫及高壓操作相關的風險、火災、爆炸，以及職業健康危害（例如長期暴露於噪音及粉塵）。於客戶控制的場地或在提供服務期間發生意外或安全事故，即使並非由本公司的行為直接導致，

風險因素

亦可能導致強制停工、嚴重人員傷亡或死亡，並引發監管機構的即時審查，凡此種種均會對我們的企業聲譽及客戶關係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發生任何導致重大傷亡、死亡、重大財產損失或監管處罰的重大安全事故。然而，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發生重大安全事故，不應被視為該等事故將來不會發生的跡象。

我們已實施質量、健康、安全及環境(QHSE)協議以管理該等經營風險，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職業健康及安全」一節。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等規程將完全足以預先阻止或防止所有工作場所事故。我們的QHSE措施的最終成效仍受限於超出我們絕對控制範圍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人為錯誤、客戶控制場地的第三方疏忽，以及不可預防的不可抗力事件。任何嚴重安全事件均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營運暫時或永久中斷、重大的行政罰款、代價高昂的第三方責任索賠以及保險費增加，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檢測檢驗設備面臨運輸途中的物流延誤、實體損壞或丟失的風險，尤其是在部署至偏遠或地緣政治敏感地區時，這可能導致我們的項目執行受阻並引發合約責任。

我們的檢測檢驗服務依託完備的檢測、檢驗、加工、處理及清潔設備體系提供支撐，主要包括一體化無損檢測系統、自動化檢測及加工生產線、表面處理與防腐設備，以及清洗、除鏽和搬運設備等。雖然我們的大部分設備為移動式及便攜式，但其中一小部分設備已部署至偏遠地區及／或地緣政治敏感地區（包括伊拉克及其他國家），以支持我們不斷擴大的國際足跡。將該等設備往返各個項目現場的運輸過程，本質上使我們面臨物流延誤、實體損壞或在運輸途中全損的風險。

誠如本文件「業務－質量控制」一節所述，我們已建立設備管理及運輸協議，以減輕運輸相關風險。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措施將消除所有與運輸相關的風險，或我們的保險保障將足以彌補所有損失。任何嚴重的物流中斷、事故或運輸延誤均可能干擾我們的項目時間表、損害我們的營運效率，並導致未能履行我們的合同交付義務，進而可能觸發我們客戶合同項下的違約賠償金或其他處罰條款。此外，該等設備仍易受不可抗力事件（如地震、沙塵暴及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地區常見的其他極端自然災害）所導致的不可預測損壞或毀壞影響。

電力、水或其他關鍵自然資源供應的任何中斷、短缺或價格波動，均可能對我們的實驗室檢測業務造成重大干擾。

我們的運營（尤其是我們的實驗室、數據處理及解譯中心以及若干現場設備）高度依賴持續且穩定的電力及其他關鍵自然資源供應。電力供應中斷（不論是由於基礎設施故障、自然災害、我們經營業務所在的若干發展中市場的電網不穩，或政府的限電措施所致）可能導致：(i)正在進行的檢測數據處理及分析中斷或損壞；(ii)敏感、高價值的實驗室儀器及測試設備遭受物理損壞；及(iii)向客戶交付檢測報告及項目成果出現重大延誤。

風險因素

同樣地，我們日常營運所必需的其他自然資源（例如用於冷卻、清潔或測試程序的水，以及若干分析或檢查程序所需的工業氣體）供應短缺、質量波動或突然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持續性及數據準確性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已建立內部公用設施監察及應急指引，以管理資源相關風險。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於未來將不會經歷嚴重或長期的能源短缺，或我們的替代資源供應設置將足以全面減輕長期停電所帶來的重大不利影響。任何長時間的短缺、限電或停電，或任何資源供應中斷，均可能導致重大的補救成本，使我們面臨客戶的違約索賠，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或不遵守我們的質量控制及操作措施可能導致檢測結果不可靠或不精確，從而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影響對我們服務的需求。

質量控制是我們的核心價值之一，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要求業務營運嚴格遵守必要的監管或行業標準，並緊守內部技術標準，該等標準為我們的日常業務實務提供詳細指引。我們已建立內部質量控制框架及專門的營運程序以管理我們的服務質量，誠如本文件「業務－質量控制」一節所述。

然而，遵守我們的質量控制及營運措施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人員的執行情況。未能執行或不遵守該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現場或實驗室的人為錯誤、聘用缺乏所需認證的人員，或偏離標準操作程序，均可能導致不可靠或不準確的測試或檢驗結果。倘發生任何該等事件，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損，且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可能會減少。為減輕該等專業風險帶來的財務後果，我們維持專業責任保險保障。然而，概不保證該等保險足以覆蓋因我們的質量控制措施失效而可能產生的所有索賠或責任。

地緣政治、經濟制裁、出口管制及國際貿易政策的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面臨國際政治關係惡化以及由美國、歐盟、聯合國及其他權力機構實施的複雜制裁制度所產生的風險。特別而言，我們於中東（包括但不限於伊拉克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維持重大業務。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各年，我們分別約有7.0%、8.9%及13.4%的總收益源自該地區的項目。近期，中東地緣政治局勢顯著升級，特別是2026年2月的美伊軍事對抗，加劇了整個波斯灣地區的安全威脅。我們確認，我們並未於伊朗境內開展任何業務，亦未與任何受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制裁的伊朗實體進行任何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衝突並未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然而，任何進一步升級均可能對地區基礎設施、海上航行及我們的服務交付造成干擾。

與此同時，在該等不斷升級的地緣政治摩擦及複雜制裁環境的陰霾影響下，我們的業務營運及市場競爭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維持由權威國際行業協會（如API、TIC及ISO）授予的認證及標準合規性。維持該等必要資格需要持續的行政及財務互動，包括支付審計及會籍費用、提交年度報告以及使用其官方網上系統。倘政治兩極化進一步加劇，或該等機

風險因素

構採取過於保守的內部合規措施，該等國際協會可能會自願限制或暫停向我們提供服務。此外，中介金融機構可能因合規審查加強或風險緩釋政策而延遲或攔截我們就該等費用進行的跨境匯款。任何該等關鍵資格的暫停、取消或不獲續期均嚴重損害我們競投項目及滿足客戶要求的能力。

除上述地緣政治及制裁相關合規風險外，美國政府亦日益對若干中國實體實施具針對性的出口管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提供服務時並未採用源自美國的項目，且一直遵守相關法規。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美國出口管制的範圍在未來不會擴大。任何就技術或設備採購而對我們、我們的供應商或我們的業務夥伴施加的不可預見潛在限制均可能導致聲譽受損、需要管理層投入大量精力，或要求我們調整採購策略，進而可能影響我們的營運效率。

另外，我們的國際業務受關稅制度及貿易保護措施變動帶來的風險影響，例如美國於2025年2月根據《國際緊急經濟權力法》(IEEPA)及第232條徵收的關稅。由於我們主要提供檢測檢驗認證服務，原材料採購佔我們成本結構的比重相對較小。因此，該等關稅變動對本公司業務的直接財務影響有限。儘管如此，更廣泛的全球貿易糾紛可能會對宏觀經濟環境產生負面影響，增加專用設備的採購成本，並減少我們客戶的資本開支預算，從而間接減少對我們服務的需求。

有關貿易、制裁及出口管制之整體監管環境複雜，且受國家安全考量驅動，經常發生不可預測之變動。對我們的交易對手方進行篩選時出現任何失誤、我們採購策略的未來變動，或對我們或我們的業務夥伴施加的潛在限制，均可能導致聲譽受損、需要管理層投入大量精力，並使我們面臨監管罰款或停業。倘出現上述任何事件，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國際業務和全球化戰略相關的風險，尤其是在中東和其他地緣政治不穩定地區。

我們通過海外服務基地、項目網絡及供應鏈，構建顯著的國際業務佈局，這與我們的全球化戰略相契合。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海外市場產生的收入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16.0%、16.4%及20.3%，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為超過13個國家或地區約431名客戶提供服務。隨着我們持續向具有不同經濟狀況、監管要求及客戶需求的多元化國際市場拓展，我們面臨諸多複雜情況及不確定性，尤其是在我們經驗有限的國家及地區。其包括理解當地市場動態時所面臨的困難、人員配置及管理跨境運營的較高成本，以及在優化全球物流和分銷網絡方面存在的複雜性。倘未能迅速適應本地商業環境或提供高質量且合規的服務，側可能會損害我們與客戶的關係，進而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聲譽及增長前景。

我們的國際業務使我們面臨獨特的運營挑戰和風險，包括：

- **安全及准入限制。**若干項目地點位於當前或近期發生過軍事衝突、恐怖主義威脅等級升高或內亂的地區。東道國政府主管部門或我們的客戶可能在短時間內限制或暫停進入該等現場，從而可能阻礙我們的人員履行合約服務，導致項目延誤或成本超支。

風險因素

- **對政府控制的能源行業客戶的依賴。**我們中東地區收入的很大一部分來自與國家石油公司及政府關聯實體簽訂的合同。該等合同可能受政治因素、與油價波動相關的預算限制及延長付款週期的影響，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收入確認及現金流。
- **簽證、工作許可及當地成分要求。**我們能否將人員調派至中東項目現場，取決於能否及時獲得項目所在國當局的簽證及工作許可批准。若干司法權區已實施或正考慮實施當地成分和本地化要求，可能要求我們提高本地聘用人員或本地採購商品及服務的比例，這可能增加我們的運營成本並降低運營靈活性。
- **文化及運營環境。**在中東地區運營需要符合當地的商業慣例、法律制度以及文化層面的預期。若未能有效應對該等差異，可能損害客戶關係，或使我們在相關司法權區面臨法律或監管風險。

我們的國際業務須遵守我們開展業務所在的司法權區的各项不斷變更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滿足該等要求可能需要投入一定的管理時間及資源、聘請外部顧問並進行持續監控，從而可能產生大量的執行和管理費用。

此外，我們的國際業務亦受當地政治和經濟狀況以及更廣泛的宏觀經濟發展的影響。運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監管重點變動，或通貨膨脹、匯率波動、利率調整等宏觀經濟指標變化，均可能縮減客戶資本支出預算，削弱投資信心，並對我們服務的需求產生不利影響。隨着我們業務不斷拓展，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能夠預見並緩解所有上述風險。

我們未來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在海外市場有效執行本土化營運策略。倘未能實現本地化目標、留任本地技術人才，或未能適應不斷演變的勞工本土化法規，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國際業務增長，並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高度依賴本地化營運，以推動我們的國際擴張、優化跨境營運成本並提高執行效率，特別是在我們位於中東的核心樞紐。我們已實施本土化擴張策略，誠如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一節所述。

然而，該策略的成功執行仍受限於局部社會經濟不確定因素及嚴格的監管障礙。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持續吸引、系統地培訓並留聘足夠的合資格本地工程及技術人員，以滿足我們快速動員項目的需求。此外，我們主要海外市場（如伊拉克及阿聯酋）的地方政府可能會突然提高強制性本地成分要求，或實施更激進的勞動力國民化配額，這將顯著縮減合資格人員的供應，並加劇競爭對手之間對本地人才的挖掘。應對該等波動的當地勞工法律、管理外國職場文化衝突以及構建合規的當地薪酬方案，需要投入不成比例的管理資源。倘未能大幅滿足強制性本地化招聘配額，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的行政罰款、暫停當地公司或經營牌照，或被禁止參與國家石油公司利潤豐厚項目的投標，從而削弱我們的競爭成本優勢，並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勞資關係失衡、勞動力短缺或勞動力成本大幅增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屬勞動密集型及知識密集型。我們的成功關鍵取決於我們能否招募、培訓、留住並激勵足夠的合格技術人員，包括認證檢驗工程師、現場技術人員、數據分析師和其他專家。倘無法確保充足且技術熟練的員工隊伍，則可能導致運營能力下降、項目執行延誤以及服務質量下滑，進而損害客戶關係以及我們作為可靠服務供應商的聲譽。任何勞資關係惡化，包括糾紛或罷工，均可能擾亂我們在關鍵項目現場的運營，延誤交付，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損害。

儘管我們努力營造一個安全、互助且合規的工作環境，但與僱員相關的職場事件或員工不滿情緒仍無法完全避免。此外，我們經營所在的各司法權區（主要包括中國、中東、中亞、非洲、東南亞及南美）的勞動相關法律法規較為複雜，可能增加我們的執行成本。倘我們未能遵守該等法律，可能導致訴訟、勞資糾紛、監管調查、保險費用增加及負面輿論，從而加劇我們的運營和財務風險。

我們的運營亦受需求波動的影響，這對我們的員工隊伍管理造成壓力。對我們檢測檢驗服務的需求，主要受強制性法定及監管合規要求，以及油氣行業客戶的資本開支週期所驅動。在項目集中啟動或工期緊迫期間，我們現有技術團隊面臨的壓力顯著增加。在短時間內招聘更多合格人員頗具挑戰且成本高昂，還可能迫使在經驗或培訓水平上降低標準，從而可能影響服務標準。倘未能根據需求高峰有效擴充員工隊伍，可能導致項目延誤、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以及喪失商業機會。

此外，因薪資上漲、監管變動或競爭壓力導致的勞動力成本大幅上升，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對關鍵人員，尤其是合格技術專業人員的競爭，可能要求我們提供更高的薪酬和其他福利以吸引並留住該等人員，這將增加我們的成本，並可能對我們的溢利率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員工成本分別約佔銷售總成本的33.3%、32.3%及25.1%。如果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勞資關係、保證充足且合格的技術人員儲備，或控制勞動力成本上漲，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可能通過收購實現增長，惟倘未能成功確定、完成或整合收購項目，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的資金，而我們可能無法獲得這些資金。

我們的長期增長策略可能包括選擇性收購業務或資產，尤其是為了提升我們的技術能力、在新的地理市場（尤其是海外）取得必要的牌照或運營許可，或實現戰略協同效應。我們目前沒有進行任何重大收購的協議或承諾，且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繼續發現具有吸引力的收購機會，或按有利條款成功收購已確定的目標。

風險因素

我們的收購策略需要大量資金，可能需要通過公開發行或私募債務或股權融資來籌集額外資金，以支付該資本支出。我們未來能否以合理成本獲得外部融資，取決於諸多不確定性因素，包括我們未來的財務狀況、全球和國內金融市場的狀況以及整體經濟狀況。倘我們無法在合理成本及可接受的條款的基礎上及時獲得融資，我們可能被迫延遲、縮減或放棄潛在的收購及市場擴展計劃。此外，我們可能需要為未來收購籌集資金而承擔巨額債務，這可能對我們的運營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負擔，而通過發行新股籌集資金則將攤薄我們現有股東的權益。

即使我們成功完成收購，在執行、管理及整合被收購業務時仍可能遇到問題及困難。整合過程複雜，可能導致無法預見的運營困難、財務表現減弱，或需要管理層投入過多的精力。我們還可能面臨被收購實體的未知或或然負債，例如法律索賠、環境問題或合同義務，從而產生意外成本或資產撤銷。在競爭激烈的投標環境中，我們可能為收購目標支付過高價格，從而可能導致商譽減值損失。

我們無法保證任何收購或戰略投資均能帶來預期收益或收回投資，倘未能實現，可能導致財務損失、增長受阻或競爭失利。倘我們未能對該等風險進行有效管理，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身處一個競爭激烈的行業，預期未來競爭將進一步加劇，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以及我們主要海外市場的獨立檢測、檢驗及認證市場競爭激烈。儘管各地區及服務細分領域的競爭格局各不相同，但預期未來幾年競爭壓力將顯著加劇。

我們在多個方面面臨來自成熟的國際及國內參與者的競爭，包括技術能力、服務質量、地理覆蓋範圍、品牌聲譽及定價。我們的一些競爭對手可能在特定地區擁有更雄厚的財務資源、更廣泛的服務網絡或更悠久的經營歷史。該等優勢或使其能夠採取進取的定價策略、向客戶提供更優惠的商業條款，或確保獲得關鍵項目。

倘若我們無法有效區分我們的服務、維持我們的服務標準，或在不損害盈利能力的情況下管理定價下行壓力，我們可能無法保留主要客戶或贏得新合約。若未能在此環境下進行有效競爭，可能導致市場份額流失，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入及現金流量受重大季節性波動影響，且中期財務業績未必能反映我們的全年表現。

對獨立檢測檢驗服務的需求，與我們油氣行業客戶的資本支出計劃及運營活動週期密切相關。從歷史數據看，我們下半年的收入較高，尤其是第四季度。

此季節性因素主要受大型國有企業客戶的預算模式、中國北方冬季氣候限制（暫時減少勘探活動）以及本行業常見的年終項目集中結算週期所驅動。由於該等因素同時發生，

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收益、盈利能力及經營活動現金流量難免會按季波動，這可能導致在財政年度上半年產生顯著增加的營運資金需求。因此，基於我們中期財務業績（例如單季度或半年度期間的業績）的表現評估具有高度波動性，且未必能準確反映或作為我們全年經營趨勢的可靠指標。

倘若我們未能於淡季期間有效管理營運成本及現金流量，或倘若我們未能擴大技術資源規模以滿足旺季期間激增的客戶需求，導致關鍵資產利用不足或人員短缺，則我們的業務經營、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執行向新能源及其他行業多元化發展的策略，而我們現有的油氣業務可能受到中國能源轉型的不利影響。

目前我們收入的很大一部分源於為中國油氣行業客戶提供的檢驗檢測服務。中國在推動脫碳、電氣化及可再生能源發展的國家政策驅動下，正持續進行能源轉型，隨着時間推移，可能對該等客戶的投資重點及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傳統油氣勘探及生產的資本開支減少，可能會降低對我們常規服務（如油氣井管材服務）的需求。此外，化石燃料資產加速退役或轉型，可能進一步縮減我們的傳統市場。

誠如「業務 — 我們的業務策略」一節所述，憑藉我們核心檢測檢驗技術的跨行業特性，我們已採取策略將業務多元化拓展至新能源及其他精選行業，包括製藥、造船、市政管網及其他技術驅動型行業的垂直領域。然而，該等戰略舉措需要在研究、培訓及取得新認證方面進行大量投資，且其商業成功與否存在不確定性。我們於該等新行業的運營經驗有限，且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有效與現有市場參與者競爭、取得足夠的客戶需求，或從該等舉措中產生與我們現有業務相當的收入或盈利能力。倘中國的能源轉型進展快於預期，或倘我們未能有效執行多元化及適應策略並獲得必要的專業知識以滿足該等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可能會失去競爭優勢。任何該等失敗均可能導致項目機會減少、資產減值及市場地位下滑，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夠成功將技術驅動型檢測檢驗平台擴展至新行業、服務線或地區。

誠如「業務 — 我們的業務策略」一節所述，我們的增長策略部分取決於我們是否有能力將我們認為在很大程度上與跨行業的專有檢測檢驗技術及平台，擴展至現有核心油氣客戶群以外的新能源、工業設備及其他技術驅動型行業。成功擴展至新行業通常需要我們取得新的行業特定資格及認證、招聘或培訓具備相關領域專業知識的人員、使我們的設備及方法論適應不同的技術標準，並在我們目前經營歷史有限或並無經營歷史的市場建立客戶群及往績記錄。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新行業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將如我們預期般發展、我們將能夠達到足夠規模以產生與我們現有業務相若的收入或利潤率，或我們在該項擴張中的資

風險因素

本開支及其他投資將產生足夠回報。倘若我們無法有效擴展我們的平台，我們的新能源及其他行業舉措對我們整體經營業績的貢獻可能在比預期更長的時間內保持微不足道，且我們可能無法實現預期的多元化效益，這可能對我們的增長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高級管理層的持續服務、表現及戰略願景，倘我們失去其服務，我們的營運、全球擴張及資本市場估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表現取決於經驗豐富的管理層的服務及貢獻，以監督及執行我們的業務計劃、識別及追求新機遇，並確保我們分散的項目網絡業務營運順暢。具體而言，我們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團隊憑藉其於能源領域的長期任職經驗，帶來關鍵的行業專業知識及合規能力，這對於應對多個司法權區的複雜監管環境至關重要。

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持續留任核心管理團隊，或在任何意外離職時確保能立即獲得同等資質的繼任人選。倘失去管理層的服務，或任何核心人員同時流向競爭對手，均可能顯著延遲或阻礙我們實現戰略目標，或干擾我們的企業管治安排。此外，由於我們的管理層與主要行業參與者及主要客戶維持穩定且長期的機構關係，任何領導層的不穩定均可能擾亂與客戶的溝通、影響我們參與關鍵的公開招標程序，並對我們的主要創收客戶產生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影響投資者信心，並對我們H股的[編纂]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爭奪高技能技術專家及獲認證檢驗工程師方面面臨激烈競爭。任何未能吸引、系統地培訓或留住足夠技術人才的情況，均可能干擾我們的研發活動、影響我們的測試準確性，並導致合約取消或專業責任索償。

作為一家技術密集型且高度專業化的獨立第三方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我們的核心市場競爭力及服務質量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研發團隊及經認證的現場人員，包括經認證的無損檢測檢驗工程師、套管密封性技術人員及計量專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技術人員合共持有超過1,870項專業技術資格，彰顯了我們業務營運中固有的高資格要求。

然而，對於同時具備紮實工程理論專業知識以及在惡劣、偏遠油田環境下擁有實際現場操作能力的認證技術人才，其競爭極為激烈。我們面臨來自國際綜合性檢測檢驗認證巨頭及國內參與者的人才挽留風險，且我們可能被迫承擔顯著較高的員工薪酬成本及招聘開支，以留住高技能技術專業人員，這將直接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並壓縮我們的利潤率。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持續聘用、培訓或留任支援自動化設備升級及智能軟件創新所需之合資格員工。我們的核心研發專家或獲認證技術專業人員若出現任何顯著短缺或離職，均可能令我們的專有技術升級停滯不前、被迫向高壓現場部署資歷不足的人員，以及令發生人為錯誤或營運違規的風險增加。該等營運故障可能導致不可靠或不準確的檢測或檢驗結果，引發國家石油公司取消合約或提出違約賠償金索賠，並削弱我們在公開招標期間客戶評估系統下的評分，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及品牌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跟上檢測檢驗行業的技術發展及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市場競爭力產生不利影響。

檢測檢驗技術格局（包括油氣行業及我們正拓展的新能源及其他行業）的特點是持續的技術創新，包括整合自動化診斷及智能數據分析。本文件「業務－知識產權」一節載有關於我們持續的技術研究計劃及活躍專利組合的描述。

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持續進行的研發工作將能及時或根本地一貫產生具商業可行性的創新。倘若我們的競爭對手開發出更先進的自動化油氣井管材檢測方法，或開發出具顛覆性的替代無損檢測技術，使其準確度或效率提升至超越我們現有的能力，又或倘若我們未能準確預測並適應客戶不斷演變的技術規範，則市場對我們現有服務產品的需求可能會大幅下降。

倘未能緊跟該等市場驅動的技術發展，將削弱我們在公開招標中的競爭評分優勢，抑制我們的優質服務定價，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自有的信息科技平台及數據系統提供服務，而任何影響該等系統的故障、網絡安全事件或數據完整性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誠如「業務－信息科技系統」一節所述，我們已開發一系列專有的AI管理平台，包括我們的無損檢測管理平台、油套管管理平台、計量檢測管理平台及智能工廠管理平台，該等平台支持數據採集及分析、缺陷識別、報告生成以及倉儲及資產管理等核心功能。我們亦於第三方採購的企業管理平台上維護客戶及供應商信息數據庫。

我們提供準確、及時且可靠的檢測檢驗服務的能力，日益取決於該等系統的持續及安全運行。任何系統故障、服務中斷或無法訪問該等平台（無論是由於技術故障、自然災害或其他原因所致），均可能延誤我們的項目執行及報告交付。此外，儘管我們已實施數據安全措施（包括加密備份、訪問權限控制、伺服器白名單及防火牆），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信息系統將免受未經授權訪問、網絡攻擊、數據洩露或其他安全事故的影響。任何未經授權存取、損壞、丟失或洩露我們的專有測試數據、AI模型或客戶的機密信息，均可能損害我們檢測檢驗結果的完整性及公信力，使我們面臨受影響客戶的索賠，令我們受到適用數據保護及網絡安全法律項下的監管調查或處罰，並損害我們作為獨立且值得信賴的服務供應商的聲譽，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根據新修訂的監管及行業標準取得、維持或及時續期必要的認證及牌照，這可能干擾我們的業務營運。

作為獨立TIC服務供應商，我們合法經營及提供測試服務的能力，嚴格取決於能否取得並維持國內及國際監管機構頒發的特定實驗室認可、政府資質及行業標準認證。我們目前的關鍵機構認證及合規記錄載於本文件「業務－批准、牌照和許可證」一節。

風險因素

監管機構及行業協會定期修訂其評估準則、技術門檻及合規指令。我們無法保證始終能夠及時調整質量控制系統或升級實驗室設備，以符合該等不斷演變的標準。倘未能維持現有認證，或於強制性牌照屆滿時在續期方面出現任何重大延誤，均可能導致我們的檢測業務被暫時暫停、被取消參與國有能源企業公開招標程序的資格，或受到重大行政處罰。任何該等取消資格的情況均會干擾我們正在進行的項目執行，並對我們的品牌聲譽及業務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按可接受條款或及時從供應商處採購若干關鍵原材料或租賃設備，而供應商的任何重大供應中斷或價格波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的總採購額約28.7%、25.3%及34.3%。雖然我們維持替代採購方案，但我們將採購集中於一組精選的可靠供應商，以確保品質一致及商業效率。然而，此等集中情況使我們面臨與該等主要供應商的財務穩定性及經營持續性相關的風險。此外，按照本行業的慣例，我們一般不會訂立長期供應合約，亦不會就原材料價格波動進行對沖。因此，我們面臨市場價格突發飆升或通脹壓力的影響，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或從根本將該等增加的採購成本轉嫁予我們的客戶。

儘管理論上存在備用供應商，但要使新供應商符合我們嚴格的品質標準及客戶規格可能是一個耗時且成本高昂的過程。倘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出現任何業務關係意外終止、產能限制或財務困難，均可能迫使我們以較高的成本向其他供應商採購，或導致租賃設備出現技術不兼容的情況。該等營運摩擦、品質不一，或供應商未能符合當地環境及監管標準均可能擾亂我們的項目執行進度，導致客戶提出潛在的違約索賠，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品牌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資本支出計劃的執行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

雖然我們過往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方面的資本開支並未佔我們總採購開支的重大部分，但我們預計將投入大量資本（主要來自本次[編纂]的[編纂]淨額）以擴大我們的技術能力。具體而言，我們計劃投資於研發實驗室的升級及擴充，以及採購先進研發及檢測設備，詳情載於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執行該等計劃資本項目仍受固有營運風險所限，包括專用材料突然短缺、工程或技術瓶頸、天氣干擾、設備交付延誤，或在取得所需監管許可或環境審批方面出現局部摩擦。我們無法保證能按計劃進度或在預算撥款範圍內購置所有計劃的檢測設備。執行該等資本項目時出現任何重大延誤或重大成本超支，均可能嚴重擾亂我們的戰略舉措，並可能需要替代融資或縮減本計劃的規模，這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未能發現或阻止員工、客戶、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夥伴的欺詐、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不當行為的風險，包括疏忽、欺詐、挪用公款、腐敗、賄賂以及其他非法或不道德行為，這些行為可能由我們組織內部的個人或與我們合作的外部方所實施。在我們的業務領域中，該等不當行為可能表現為操縱或偽造檢查數據或報告、為獲取業務而提供不當利益，或為謀取私利而規避內部控制。該等行為一旦發生，可能導致嚴重後果，包括重大直接財務損失、政府及監管調查、重大行政或刑事處罰、被禁止參與政府合約，以及對我們作為獨立且值得信賴的服務供應商的聲譽造成持久損害。除此之外，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的不當行為可能會擾亂我們的供應鏈，損害我們服務所必需投入品的質量，並削弱客戶信心，從而破壞我們的運營穩定性。

儘管我們已建立旨在防範、阻止及發現該等行為的內部控制體系、合規政策（包括行為守則及反腐敗程序）及舉報渠道，但沒有任何控制體系能夠絕對保證所有不當行為能被及時阻止或發現。我們運營的日益複雜性及地域範圍的擴大，加之我們對眾多第三方關係的依賴，進一步加劇這一風險。倘未能充分預防、或未能發現並糾正重大欺詐或違法行為，可能導致代價高昂的訴訟、監管制裁、喪失主要執照或資格認證以及業務中斷。任何該等後果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我們的運營能力、財務業績及監管合規性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作為一家業務遍佈各地的獨立第三方檢測服務供應商，我們營運及財務報告的真實性至關重要。儘管我們已建立內部控制框架，旨在為運營有效性、財務報告可靠性及法律合規性提供合理保證，但該體系仍面臨重大且不斷變化的挑戰。我們持續向多個司法權區（包括運營環境複雜的地區）擴張業務，這考驗我們在一個分散的、以項目為基礎的組織中，能否始終如一地執行控制政策。此外，我們的服務質量和數據真實性本質上依賴於現場人員對標準化程序的嚴格遵守，此等依賴令控制環境本身易受人為錯誤或偏差影響，且該等問題未必能即時察覺。這種依賴因我們對信息系統核心功能的依賴而進一步加深；隨着業務規模擴大，確保該等系統的穩定性、安全性及集成性至關重要。向[編纂]的轉變將使我們受到更嚴格的監管標準、更頻繁的審計及公眾監督，此需要我們持續投入大量資源，以記錄、維護及加強我們的控制環境，從而滿足香港交易所上市規則的要求。

儘管管理層致力於持續改進，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能夠持續有效。該等措施可能會被規避，存在固有的設計局限，或因內部業務變動或行業趨勢的重大轉變而過時。倘我們的內部控制失效，可能會引發多種嚴重後果，例如：財務報告中未被發現的重大錯報、未能識別關鍵項目或財務風險、無法防止欺詐或資產挪用、違反數據安全或反腐敗法律而導致處罰和訴訟，以及最終對我們作為可靠獨立驗證機構的聲譽造成損害，並導致客戶信心的喪失。任何該等重大控制缺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運營活動須遵守多個司法權區的各项環境法律法規。倘未能遵守該等要求，或該等要求有任何收緊，可能導致重大責任及合規成本增加。

在提供檢測檢驗服務的過程中，我們及我們運營所在的客戶場所均須遵守我們開展業務的各個司法權區的各项環境法律法規。在提供服務的過程中，我們的員工可能接觸到或需要處理危險物質，包括化學清洗劑、防腐塗料及其他受管控材料。該等物質的產生、使用、儲存、運輸及處置均須遵守嚴格的監管要求。

中國及我們運營所在其他司法權區的環境監管框架近年來持續趨於嚴格。倘通過新立法、修訂現有法規或加強執法力度，實施了更嚴格的合規標準、排放限值或廢物處置要求，我們或須投入額外資本支出，以升級我們的廢物處理、排放控制或有害物質管理設施及流程，或修改我們的服務交付方法，以符合新規定。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因環境污染而受到任何重大環境監管處罰、整改命令或第三方索賠。然而，未來可能會產生其他環境責任：可能出現在我們目前運營，也可能源於現有環境法規的解釋或執行方式發生變化，導致原本合規的做法被認定為不合規。

由於我們在多個司法權區（包括中國、伊拉克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哈薩克斯坦、印尼、烏茲別克斯坦及乍得）開展業務，我們須遵守各司法權區各自的環境監管體系。不同司法權區的要求各不相同，甚至可能相互衝突，這增加了我們環境合規工作的複雜性和成本。在我們運營所在的任何司法權區，若未能遵守適用的環境法規，可能導致罰款、處罰、整改成本及聲譽損害。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無法保證本公司或我們的附屬公司將繼續享有稅收優惠待遇。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實施條例，適用於中國企業的法定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此外，《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規定符合若干資格條件的企業可享有各項優惠稅務待遇，包括但不限於經下調的稅率及合資格開支的加計扣除。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往績記錄期間符合西部大開發稅務優惠（「西部大開發」）的資格。我們的若干主要中國附屬公司亦符合西部大開發稅務優惠的資格。因此，該等實體有權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的經下調企業所得稅稅率，惟須符合若干年度資格標準。此外，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受惠於研發費用加計扣除優惠政策，據此，我們於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採用100%的加計扣除率。

概不保證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關附屬公司於下一次高新技術企業身份或西部大開發稅務優惠重新評估時將繼續符合資格準則，亦不保證相關政府機關日後不會施加更嚴格的準則。高新技術企業認證及若干地區稅務優惠通常具有固定期限，且須定期續期。倘

風險因素

我們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未能維持該等地位，則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將恢復至25%的法定稅率。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分別約為12.7%、12.7%及15.3%。

當我們目前可享有的稅務優惠到期、被撤銷或因其他原因不再適用時，或相關稅務法律法規或其解釋修訂後對我們不利時，適用於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實際所得稅率可能大幅上升。任何此類稅率的上升都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有關往績記錄期間適用於本公司稅務待遇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選定項目的說明－所得稅費用」。

我們受多個司法權區的反腐敗、反賄賂及類似的複雜法律約束。任何實際或被視為違反該等法律的行為，均可能使本公司遭受重大行政制裁、刑事處罰、被禁止參與政府合約，並對本公司的企業聲譽造成損害。

我們須遵守開展檢測檢驗活動的各個司法權區（包括中國及我們的海外市場）嚴格的反貪污、反賄賂及類似法律法規。於我們業務的日常過程中，我們的前線人員及管理層經常與政府機構、監管機構及國有能源企業的官員、視察員及僱員進行直接或間接互動。該等日常營運互動使我們固有地面臨較高水平的合規風險及嚴格的反賄賂審查。

雖然我們維持內部合規政策、嚴格的行為準則及有關反腐敗慣例的專門篩選程序（如本文件「業務－質量控制體系」一節所述），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內部控制框架將完全絕對或有效預防所有不當行為。我們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海外代表、本地化顧問或第三方代理人可能從事未經授權、欺詐或不當的活動（例如在公開招標中提供不當商業利益以確保中標，或為個人利益而規避內部規程），根據具域外效力的反貪腐立法（例如美國《反海外腐敗法》或英國《賄賂法案》），我們可能須就該等活動承擔嚴格責任或轉承責任。任何該等不合規事項（不論是否屬實或僅屬指稱）均可能引發具干擾性的舉報人投訴、負面媒體報導或聯合監管調查。由此產生的附帶後果可能包括重大民事及刑事罰款、委任外部合規監察員、取消現有框架合約，或禁止參與未來公共投標，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的法律法規，任何未能遵守該等規定的行為均可能使本公司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等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中國企業須為其員工設立住房公積金賬戶、辦理社會保險登記，並及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儘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因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存而受到相關部門施加的任何重大行政處罰，但無法保證我們在此方面的歷史及現行做法將始終被相關監管機構視為完全合規，特別是考慮到相關法律法規的詮釋、應用及執行的不斷演變。

風險因素

倘相關主管機關認定我們的做法不合規，我們可能會被責令在規定時限內補繳未付的社會保險及／或住房公積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僅於我們未能遵守主管機關所設定的整改期限時，我們可能面臨額外行政處罰。

經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鑒於(1)我們已取得若干主管機關發出的書面確認及信用報告，確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受到任何行政處罰；(2)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收到相關中國監管部門的任何通知，要求我們支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重大差額或對我們處以罰款；(3)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僱員投訴，亦無牽涉與僱員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任何勞資糾紛；及(4)我們承諾在主管政府部門提出要求時會於規定期限內作出全額繳納或補足差額，董事認為，上述事件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根據相關政府部門發出的各項通知及政策，行政執法部門被禁止組織及開展企業歷史欠繳社會保險費的集中清繳。基於上述分析，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在現行中國政策及法規或地方政府的執行及監管要求並無重大變動，且並無員工投訴、訴訟或仲裁程序的前提下，我們因未能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而受到重大行政處罰或被集中徵收的可能性極低。儘管有上述規定，倘若我們未能遵守中國其他適用勞動法律及法規，亦可能使我們面臨法律責任、處罰或僱員提出的賠償申索。請參閱「業務－合規－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我們的保險覆蓋範圍可能不夠充分。

我們已按照行業慣例投保，以覆蓋經營活動的若干方面。有關本公司保險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中題為「業務－保險」的章節。然而，該等保單均受承保限額、免賠額及除外責任約束。若干重大風險可能不在其保障範圍內，或索賠成本可能超過適用的保單限額。此外，由於保險公司可能就承保範圍提出爭議或面臨償付能力問題，無法保證索賠將獲得全額或及時賠付。

我們面臨的風險敞口並非固定不變，且可能超出現有保險保障的覆蓋範圍。隨着本公司拓展新市場、開發新業務線或服務不同客戶群體，我們可能遭遇現有保險組合未能充分覆蓋的新型風險。若未能準確評估這些不斷變化的風險敞口，或未能及時購買合適的額外保險，可能導致本公司的重大新增業務活動實質上處於未投保狀態。同樣，不斷變更的行業標準或更為嚴格的客戶合同要求，也可能使我們承擔無法滿足的新增保險義務。

儘管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提出或成為任何重大保險索償的對象，且我們並無經歷任何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業務中斷或物業損失或損壞，但該歷史情況並不可作為未來表現的可靠指標。若本公司因未投保、投保額不足或保險賠付延遲／被拒賠等事件而需承受大額成本，這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未必能夠充分保護我們的專有技術、專利及技術訣竅。任何未經授權挪用本公司知識產權之行為，或第三方提出的長期侵權索賠，均可能損害本公司的技術優勢，並干擾本公司的業務營運。

我們的長期市場競爭力及品牌價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法定知識產權與嚴格的內部保密保護措施之結合，以維護我們的核心專有技術，例如自動油氣井管材通徑檢測儀及基於人工智能的射線底片評定系統。我們知識產權組合的事實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知識產權」一節。

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保護措施將足以完全防止複雜的技術盜用，或目前不存在或未來不會出現未經授權的第三方侵權行為。由於我們以去中心化、以項目為基礎的方式營運，且業務足跡遍佈各地，要防止離職的技術專家或現場分包商未經授權洩露核心技術工作流程或定制開發的測試軟件算法，本質上具有複雜性。此外，在我們經營業務的若干發展中市場，監管知識產權的法律框架所提供的保障力度或執法可預測性，未必能達到較發達司法權區的同等水平。

為維護我們的專有優勢，我們可能被迫針對侵權競爭對手發起耗資巨大的訴訟或執法行動。該等法律程序可能導致重大財政支出，分散我們的研究及開發預算的資源，並分散高級管理層的時間及注意力。相反，我們亦面臨可能受到第三方的知識產權侵權指控或專利反對程序的風險。在此類知識產權糾紛中任何不利的裁定，均可能使本公司承擔重大的損害賠償責任、被迫支付持續的特許權使用費、迫使本公司對其專有設備系列進行成本高昂的重新設計，或使本公司受到司法禁制令限制而禁止使用其核心技術，這將導致項目延誤、合約取消及收入機會損失。

我們可能面臨因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用風險。倘未能及時收回或根本無法收回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流動性及發展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40.2百萬元、人民幣274.6百萬元及人民幣338.5百萬元。我們通常給予我們主要的油氣客戶兩個月的信用期限，而給予其他客戶六至九個月的信用期限。信用期限的差異主要是歸因於客戶的行業地位及性質參見本文件中的「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主要項目的討論－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收回全部或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或者根本無法收回。我們的客戶可能面臨不可預見的情況。例如，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2023年的177天增加至2024年的214天，並進一步增加至2025年的230天，主要是由於若干客戶因內部營運資金管理及商業安排而延遲付款。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全額或根本無法收到這些客戶的未償債務款項，並可能面臨信用風險。此類事件的發生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一些不可抗力事件，例如自然災害、惡劣天氣條件、公共衛生及公共安全隱患等，可能會干擾我們的業務及運營。

我們的現場檢驗、檢測及資產完整性業務極易受到完全超出我們控制範圍且不可預測的不可抗力事件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對我們的營運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不可抗力事件。

風險因素

然而，我們的主要生產基礎設施及服務足跡集中於特定地區，而該等地區本質上容易受到嚴峻氣候及環境風險的影響。具體而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總收入的約79.7%來自我們於中國的現場業務（其關鍵區域執行中心策略性地設於新疆及中國西南部），而我們收入的約13.4%則源自於中東的項目。

我們於該等地區的外勤人員及自動化檢測設備經常面臨嚴重的局部自然災害，包括具破壞性的塵暴及沙塵暴、極端營運溫度或地區安全不穩。任何該等環境摩擦或自然災害均可能導致強制停工、高價值實驗室儀器毀損、信息管理網絡意外故障或全面失效，以及嚴重的物流延誤。由於活躍油田環境具有分散及危險的性質，該等不可預測的中斷可能阻礙我們的技術團隊按計劃執行合約服務、產生重大補救成本、使本集團面臨客戶違約索賠，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外匯匯率波動的不利影響。

我們的國際業務可能面臨外幣匯率波動帶來的市場風險，包括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價的交易、投資及融資活動。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總收入的分別約16.0%、16.4%及20.3%來自海外市場，我們總收入及成本的重大部分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主要為美元）計值。我們目前並無對沖外幣風險。我們的海外業務通常以海外貨幣結算，並在合併財務報告時換算為人民幣。人民幣與美元、歐元等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大幅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營業收入，影響毛利率，並在收入確認和實際收款之間產生匯兌損益。例如，人民幣兌外幣升值可能會提高我們海外市場的服務實際價格，削弱市場競爭力，並可能導致銷量下降。相反，人民幣貶值可能增加我們從國際供應商進口原材料的成本，從而壓縮我們的溢利率並提高整體費用。

我們亦可能面臨外匯法規變更、資金匯出限制或對沖工具的可用性及有效性受限等挑戰。外匯市場波動可能增加我們的融資成本，使預算及規劃複雜化，並給我們的財務業績帶來不確定性。若我們未能有效管理重大匯率波動或相關事件，可能會產生淨匯兌虧損或其他不利的財務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次[編纂]的相關風險

我們的H股此前並無公開市場，且其價格及成交量於[編纂]後可能大幅波動，或會導致投資者遭受重大損失。

[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H股的[編纂]將由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經磋商後釐定，且初步[編纂]未必能反映[編纂]完成後我們H股的[編纂]。我們已申請H股在聯交所[編纂]及買賣。然而，我們的H股未必會發展出一個活躍、具流動性的公開交易市場，或即使發展出來，亦未必能在[編纂]後得以維持。

風險因素

由於各種波動驅動因素（其中許多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的H股的[編纂]及[編纂]於[編纂]後可能出現大幅且快速的波動。該等全市場及公司特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 我們季度或半年度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的變動；(ii) 我們持續進行的跨境擴張策略的成敗；(iii) 證券分析師對我們集團或檢測檢驗認證行業的財務預測或投資建議的變動；(iv) 核心高級管理層或關鍵研發專家的加入或離職；(v) 策略性訴訟、知識產權糾紛或監管合規調查；及(vi) 中國境內、香港及國際資本市場的一般經濟、地緣政治及市場狀況。

此外，香港股市近年來經歷了大幅的[編纂]及[編纂]波動，不論相關發行人的具體經營業績如何，該等波動經常影響新[編纂]權益證券的[編纂]。缺乏活躍市場或隨後出現劇烈的[編纂]，均可能嚴重損害閣下變現[編纂]的能力，並可能導致閣下對我們H股的[編纂]遭受重大財務損失。

我們日後未必會宣派H股的股息。

無法保證[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在何時以何種形式派發股息。H股股息的宣派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取決於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資本需求等因素的綜合評估，且須經股東批准。日後我們可能沒有足夠的溢利，甚至毫無溢利以向股東派發股息，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經營已實現盈利。

於[編纂]中購買我們H股的認購者可能即時面臨攤薄，若我們日後發行更多[編纂]，則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我們於[編纂]中的H股[編纂]，可能高於緊接[編纂]前每股H股的有形資產淨值。因此，於[編纂]中[編纂]我們H股的認購者，可能會面臨有形資產淨值的即時攤薄。此外，我們日後可能需要籌集額外資金，並可能[編纂]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倘我們日後[編纂]或其他證券，H股[編纂]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日後出售或發行或被認為可能出售或發行大量H股，可能對我們的[編纂]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現有股東在[編纂]完成後出售或被認為有意出售我們的大量股份，我們的股份[編纂]可能下跌。現有股東之該等出售或潛在出售行為，可能使日後更難在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及地點發行新股或股權相關證券。倘任何現有股東在禁售期結束後出售大量普通股，我們股票的現行[編纂]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有關轉售限制的更多信息詳見「[編纂]」部分。

我們可能為日後的收購或其他目的[編纂]或[編纂]。倘我們[編纂]或[編纂]，閣下在本公司的持股權益將被攤薄，進而可能對我們的[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日後融資時可能導致 閣下的持股被攤薄，或對我們的運營施加限制。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以滿足運營資金或資本支出需求，或用於日後可能進行的任何收購。倘我們通過發行新股或股權掛鉤證券籌集該等資金，可能導致當時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被攤薄。或者，倘我們通過額外債務融資來滿足該等資金需求，該等債務融資安排可能會對我們施加限制，例如：

- 限制我們派發股息的能力，或要求我們就派發股息取得同意。
- 增加我們在不利的整體經濟及行業狀況下的脆弱性；限制我們推行業務策略的能力。
- 要求我們將經營現金流中的大部分用於償還債務，從而減少可用於資本開支、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的現金流；以及
- 限制我們在規劃或應對業務及行業變化時的靈活性。

本文件中，源自政府官方出版物、市場數據提供商或其他獨立第三方來源的有關中國、中國經濟狀況以及能源檢測與檢驗行業的某些事實、預測和統計數據可能並不可靠。

本文件包含與中國、中國經濟狀況以及能源檢測檢驗行業相關的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該等資料源自各種官方政府刊物、市場數據提供商以及其他獨立第三方來源，包括獨立行業專家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儘管我們通常認為該等來源可靠，但我們無法保證其質量或可靠性。該等信息並非由本公司、[編纂]或其各自的關聯方或顧問編制或獨立核實，我們對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不作任何陳述，該等信息可能與中國境內或境外編制的其他信息不一致。

本公司在轉載或摘錄官方政府刊物及其他市場數據提供商和獨立第三方來源的報告，用於在本文件中披露時，已採取合理審慎的措施。由於數據收集方法可能存在缺陷或無效，或已發佈信息與市場慣例存在差異，該等事實與統計數據可能並不準確，或與其他經濟體編制的數據不具可比性。此外，我們無法保證該等信息是按照與其他司法權區相同的基準或相同的準確程度陳述或編制的。[編纂]應謹慎考慮對該等事實給予何等權重或重視程度。

本文件載有與我們計劃、目標、預期及意向相關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未必能反映我們於該等陳述所涉期間的實際表現。

本文件載有與我們計劃、目標、預期及意向相關的一些前瞻性陳述。在本文件中，凡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業務時，使用「旨在」、「預期」、「相信」、「能夠」、「繼續」、「可能」、「估計」、「預計」、「今後」、「擬」、「理應」、「或許」、「可能」、「計劃」、「潛在」、「預測」、「項目」、「尋求」、「應當」、「將」、「會」等詞語及類似表達，均旨在標識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我們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件、業務運營、流動性及資本資源的看法，其中部分看法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發生變化。該等陳述涉及已知及可能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可能導致我們的實際表現或成就與本文件中前瞻性陳述明示或暗示的預期表現或成就存在重大差異。該等前瞻性陳述基於對我們當前及未來業務策略以及未來運營所處環境的眾多假設。我們的實際表現或成就可能與本文件所披露者存在重大差異。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於籌備[編纂]時，本集團已尋求以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

管理層留駐香港

上市規則第8.12條規定，申請以聯交所為第一上市地的新申請人，必須有足夠的管理人員留駐香港。此一般是指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

我們的管理層、業務營運及資產主要位於香港境外。本集團的主要管理總部主要位於中國。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的管理層主要駐於中國最能履行其職能。我們的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且在本公司[編纂]後亦不會通常居於香港。董事認為，執行董事遷居香港對本公司而言將造成負擔且成本高昂，而另外委任通常居於香港的執行董事可能不符合本公司及我們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我們目前並無，且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有足夠的管理層留駐香港，以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且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惟本公司須實施以下安排以保持聯交所與我們之間的有效溝通：

- (a) 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本公司已委任並將繼續維持兩名授權代表，即管慶彬先生及歐陽麗妮女士（分別為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作為聯交所與本公司於所有時間的主要溝通渠道。本公司各授權代表將可應聯交所要求於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並可隨時透過電話、傳真及電郵與彼等取得聯絡；
- (b) 倘聯交所欲就任何事項聯絡我們的董事，各授權代表均有途徑在所有時候迅速聯繫我們的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儘管我們的執行董事並非通常居於香港，但我們每名並非通常居於香港的董事均持有或可申請到訪香港的有效旅遊證件，並可於有需要時在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
- (d)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其將可於所有時候聯絡我們的授權代表、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將自[編纂]起至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13.46條就其於[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刊發公告當日止的期間，作為聯交所與我們之間的額外溝通渠道。合規顧問將通過各種方式與授權代表、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維持經常聯繫，包括定期會議及必要時的電話討論。我們的授權代表、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高級人員將迅速提供合規顧問可能就履行上市規則第3A章所載合規顧問職責而合理要求的資料及協助；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e) 我們已向聯交所提供各董事的聯絡資料（包括彼等各自的手機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倘任何董事預期外遊或不在辦公室，其會向授權代表提供其住宿地點的電話號碼；及
- (f) 我們亦將於[編纂]後聘請法律顧問，以就持續合規規定以及上市規則及香港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產生的其他事宜提供意見。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

我們已與我們的關連人士訂立若干交易，且預期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持續進行，該等交易將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部分獲豁免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據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若干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	----	----

執行董事

管慶彬先生	中國河北 三河市燕郊開發區 御景豪庭 36號樓1單元2403室	中國
-------	--	----

黃梅	中國四川 成都市成華區 新鴻南二巷18號	中國
----	----------------------------	----

非執行董事

沈海洪先生	中國北京 朝陽區 北苑家園 茉莉園18號樓606室	中國
-------	------------------------------------	----

劉國慶先生	中國山東 濟南天橋區 桑梓店鎮 劉廟村177號	中國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潤生先生	中國北京 西城區 新街口南大街4號	中國
-------	-------------------------	----

張偉先生	香港 灣仔 駱克道42-50號 柏景軒807室	中國
------	----------------------------------	----

張然女士	中國北京 海澱區 北京大學 長春園61公寓509室	中國
------	------------------------------------	----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參與[編纂]的各方

獨家保薦人

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75樓7503B-7505室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中倫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樓

有關中國法律：
天元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西城區
金融街35號
國際企業大廈
A座509室

有關哈薩克斯坦法律：
Unicase Law Firm
7 Al-Farabi Avenue,
Nurly Tau BC, Block
5A, 24th Floor, Office
307, Almaty 050059,
Kazakhstan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p>有關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伊拉克法律： 文森律師事務所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杜拜 Sheikh Zayed Road the H Duabi Office Tower 10樓1002室</p>
	<p>有關國際制裁法律： 新加坡 濱海灣金融中心1座 濱海大道8號#29-01 夏信律師事務所</p>
獨家保薦人及[編纂]的法律顧問	<p>有關香港法律： 周俊軒律師事務所 與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聯營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3401室</p> <p>有關中國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朝陽區 東三環中路5號 財富金融中心20樓</p>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p>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p>
行業顧問	<p>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國 上海 靜安區 南京西路1717號 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室</p>
合規顧問	<p>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75樓7503B-7505室</p>
[編纂]	[編纂]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輪台縣 314國道 城東開發區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庫爾勒市 聖果路2號 福潤德大廈17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22室
公司網站	www.t-all.cn (該網站的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公司秘書	歐陽麗妮女士 (ACG, HKACG)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22室
授權代表	管慶彬先生 中國河北 三河市燕郊開發區 御景豪庭 36號樓1單元2403室 歐陽麗妮女士 (ACG, HKACG)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22室
審計委員會	李潤生先生 (主席) 張偉先生 張然女士
薪酬委員會	張然女士 (主席) 李潤生先生 沈海洪先生

公司資料

提名委員會

張偉先生 (主席)
張然女士
沈海洪先生

[編纂]

[編纂]

合規顧問

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75樓7503B-7505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輪台縣支行
中國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輪台縣
波斯坦路11號

行業概覽

本節及本文件其他各節所載資料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由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及來自多份政府官方刊物及其他公開可得刊物。我們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與[編纂]有關的獨立行業報告，即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未經我們、保薦人、[編纂]、[編纂]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各方獨立核實，亦不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

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概覽

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的定義

檢測檢驗認證指由專業機構提供的專業服務。檢測檢驗認證的主要目標為核實產品及設備的質量，確保嚴格遵守基本的合規要求。與傳統的獨立服務相比，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提供全面且一體化的方法。此方法與不同行業的特定技術標準及監管規則相匹配。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圍繞企業的核心業務資產提供全生命週期的技術服務。一體化服務包括檢測、檢驗、認證、審核及諮詢。系統化地提供該等服務有助企業實現合規經營、降低營運風險、提升服務質量並增加商業價值。目前，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多個領域，包括電力及新能源、油氣、海洋工程、建築工程、食品飲料、電子製造、醫療保健等。

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的價值貢獻

合規經營及市場准入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的相關規定，並依照《壓力管道安全管理與監察規定》及《壓力容器定期檢驗規則》中關於重要設施定期強制檢測的法定要求，企業必須對各類關鍵設備資產進行定期的強制性檢測與檢驗，以確保生產環境的合規性。依託行業法律法規及各項技術標準，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能夠協助企業獲取產品認證、取得製造許可證、通過體系審核、辦理清關手續並維持持續合規性。獲取這些核心准入資質，能夠有效降低企業因不符合行業標準、資質缺失或面臨政府行政處罰而產生的經營風險。

質量保證及風險緩解

通過實驗室測試、現場檢查、流程審核、失效分析及風險評估，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獨立核實產品品質、設備狀況、生產工作流程及服務交付質量。於早期階段識別質量缺陷及安全隱患，可顯著提升產品的整體可靠性及營運安全。

營運效率及價值鏈協調

整合獨立的檢測、檢驗、認證及諮詢服務，可建立一個數據完全可追溯的統一技術體系。該一體化系統涵蓋研發測試、生產監控、供應商管理及售後追蹤等關鍵業務階段，貫通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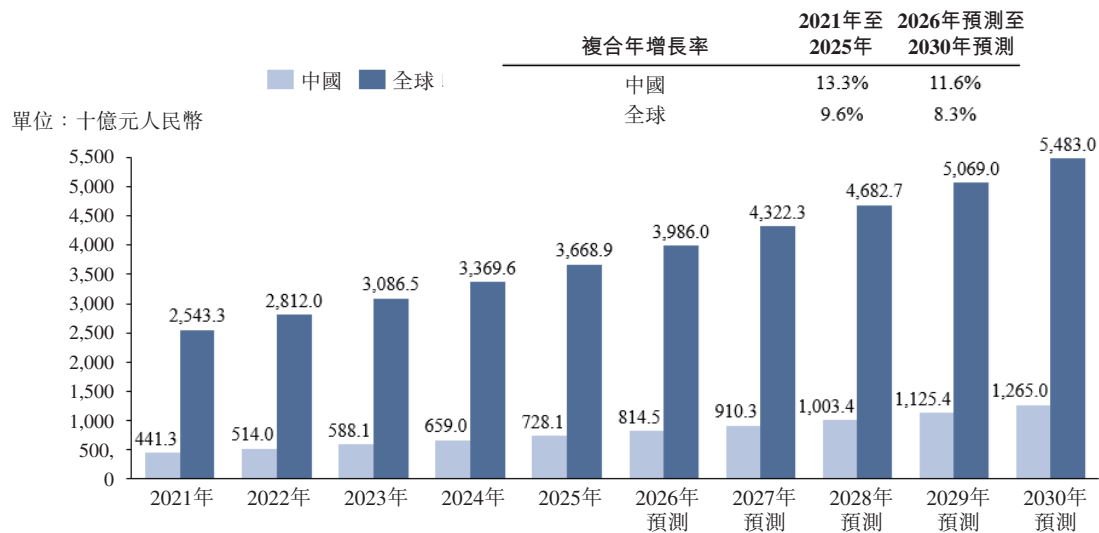
所有日常營運。統一的檢測標準與積累的質量記錄，最終可減少重複測試，最大限度地減少資源浪費，並提高不同地區及業務單位之間的協調效率。

全球及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

受端對端供應鏈評估需求激增、嚴格的ESG監管要求以及數字化質量管理加速採用的推動，預計市場未來將穩步擴張。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於2025年達到人民幣36,689.0億元，較2021年的人民幣25,433.0億元有所增加，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6%，且預計到2030年將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54,830.0億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3%。

受惠於製造業持續向先進製造轉型、日益嚴格的質量控制標準，以及隨著中國企業加速全球擴張而對跨境合規產生的激增需求，預計未來市場將穩步擴張。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於2025年達到人民幣7,281.0億元，較2021年的人民幣4,413.0億元有所增長，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3.3%，且預計到2030年將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12,650.0億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1.6%。

全球及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以營收計，2021-2030預測



資料來源：國際檢驗檢測認證理事會（中國）、中國檢驗檢測學會、弗若斯特沙利文

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驅動因素及未來趨勢

向更智能化及一體化的服務升級

受客戶對更高效率、可靠可追溯性及跨區域一致性日益增長的需求所驅動，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正從獨立的檢測機構轉型為一體化解決方案供應商。綜合性服務覆蓋完整的價值鏈，涵蓋研發、製造、物流及售後支援。同時，物聯網及大數據等智能及數字化工具的快速採用，正推動行業向智能化及數據驅動的營運方向發展。

行業概覽

將專業技術服務延伸至更廣泛的工業應用

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為多個重工業及輕工業領域提供嚴格的技术監督及風險管理。

重工業領域：

- 電力及新能源領域：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確保風能、太陽能及電網儲能系統的安全與性能；
- 油氣領域：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涵蓋了油氣資產的全生命週期，通過整合先進的無損檢測、資產完整性管理以及合規性評估，確保生產作業安全，預防設備故障，並實現資產性能的最優化；
- 海洋工程領域：綜合技術服務提供從設備認證到結構安全評估的全生命週期監督，以確保在複雜的離岸作業環境下符合合規性及可靠性；
- 建築工程領域：技術監督確保從項目動工至最終交付期間的結構安全，並嚴格遵守設計及質量標準。

輕工業領域：

- 食品飲料領域：綜合性檢測整合了多參數安全性評估、實時技術支持、監管對接及端到端追溯，以確保嚴格遵守最高食品安全及衛生標準；
- 電子製造領域：嚴格的認證流程確保電子元件的可靠性及性能，協助相關行業符合國際標準並進入全球市場。

產業升級及供應鏈質量治理

全球產業正從規模擴張轉向質量提升及穩健性增強。製造業升級、服務質量提升、供應鏈透明度以及跨境貿易中的互認機制，均需要更強大的質量驗證能力。透過提供涵蓋研發驗證、原材料批准、生產控制及最終產品放行的技術支持，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協助企業提升產品可靠性、品牌信譽及供應鏈管理能力。

持續加強合規及監管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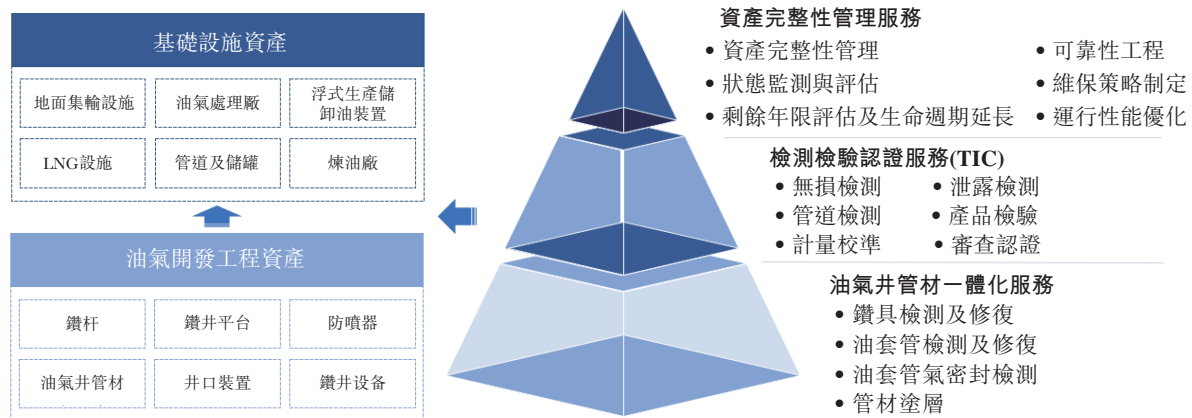
全球經濟體不斷更新涵蓋產品安全、環境保護、工程建設及數據安全的法規。《質量強國建設綱要》及《「十四五」現代能源體系規劃》等政策，有力支持檢測及認證服務的增長。在國家質量基礎設施(NQI)體系的嚴格監管下，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能夠提供高度標準化的服務。企業愈發依賴專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以核驗市場准入標準、建立管理體系並監控持續合規性。

行業概覽

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概覽

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發展現狀

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指為油氣行業的完整產業鏈提供的全面檢測檢驗服務。相關服務內容涵蓋常規檢測、資產完整性管理、計量及校準以及其他相關服務。服務範圍直接涵蓋油田作業方、油田服務供應商、EPC承包商以及設備製造商。此外，該一體化服務體系為油氣開發工程資產以及基礎設施資產提供自下而上、全生命週期的資產完整性解決方案。歸根結底，該等專業化服務構成了行業內監管合規、營運安全及效率優化的重要保障。



資料來源：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CPCIF)、相關公司官網、弗若斯特沙利文

目前，油氣檢測檢驗行業的服務供應商主要分為兩類。第一類包括大型油氣集團的自營檢測機構。有關內部部門主要服務其母公司的核心需求，同時亦承接部分外部商業項目。第二類由提供專業檢測服務的獨立第三方機構組成。不同服務供應商之間缺乏有效的數據整合，導致出現系統性痛點，例如跨專業協同效應薄弱、數據資料無法重複使用，以及職責分散，從而降低了油氣檢測檢驗服務的效率及服務質量。

為解決行業瓶頸，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深度整合檢測、計量及資產完整性管理能力，依託統一數據底座，打造資產全生命週期的一體化服務體系。該模式有效打破多方協同壁壘，實現運行風險前置防範；並且通過優化資源配置大幅降低綜合運維成本、縮短項目工期，最終為下游客戶提供集安全合規、降本增效、資產延壽於一體的系統性價值保障。

行業概覽

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價值貢獻

智能化與數字化轉型支撐

檢測檢驗服務依賴人工經驗判斷與線下數據匯總，存在跨區域數據不互通、決策滯後問題，也無法為企業ESG合規提供精準數據支撐。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融合物聯網、大數據技術搭建資產數字化管理平台，通過整合全流程檢測數據打通數據壁壘，從根源解決數據不互通問題，同步推動生產運營各環節智能化升級。同時，依託數字化平台的實時監測能力開展環境檢測與泄漏治理服務，使環保治理更精準高效，全面滿足全球ESG合規要求。因此，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已成為推動油氣行業智能化及數字化轉型的重要基石。

安全生產防線

油氣介質具備易燃易爆、易洩漏、高腐蝕的高危屬性，同時油氣全產業鏈面臨着高壓高溫、複雜地質的高風險工況，極易引發未知事故並造成巨額損失。通過對油氣核心設備進行定期巡查並出具專業評估結論，既能前置識別安全隱患、從源頭防範事故，又能依託檢測數據實現預測性維護，提升運營效能。因此，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服務是油氣行業築牢安全生產防線的核心保障。

合規營運保證

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以API（美國石油學會）、ISO（國際標準化組織）及ASME（美國機械工程師學會）等通用技術標準為核心指南。此外，一體化檢驗服務嚴格遵循《巴黎協定》等全球環保協議，並遵守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工業節能管理辦法》在內的中國法規。上述嚴苛的合規要求貫穿於油氣勘探、儲存及運輸的全生命週期，確保各環節均符合相關標準。測試及檢驗結果是企業取得生產許可證及市場准入資格的法定核心依據。此外，該等官方資質有助企業避免行政處罰及吊銷資質等重大合規風險，為企業的穩健經營建立剛性保障。因此，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是確保整個行業價值鏈合規營運的關鍵支持。

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機遇

油氣作為全球關鍵戰略資源，為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服務提供巨大的市場潛力。全球能源生產日益集中於中東、北美及亞太地區的關鍵業務區域，該等地區龐大的儲量及高產能為全球能源供應鏈奠定了基礎。中東地區尤其是全球最關鍵的能源供應者，其龐大的出口能力及戰略位置保障了國際能源市場的穩定，從而對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產生了迫切且持續的需求，以確保大型能源基礎設施的安全與可靠性。

行業概覽

受各國日益增長的能源安全需求、全球能源轉型進程，以及天然氣地位日益凸顯並加速推動液化天然氣(LNG)基礎設施發展等多重因素驅動，預計全球油氣市場未來將保持穩健擴張。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石油市場規模於2025年達到每日98,077.1千桶，較2021年的每日90,253.0千桶有所增加，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1%，且預計到2030年將進一步增加至每日104,094.3千桶，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1%。在天然氣市場，全球天然氣市場規模於2025年達到41,939.0億立方米，較2021年的40,463.0億立方米有所增加，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0.9%，且預計到2030年將進一步增加至45,957.0億立方米，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7%。

中國油氣市場保持整體增長。在能源安全保障、油氣增儲上產，以及能源結構優化推動天然氣消費佔比提升的帶動下，預計市場將保持持續擴張，且天然氣的增長速度將快於原油。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石油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每日3,994.0千桶增加至2025年的每日4,367.3千桶，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3%，並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加至每日4,720.7千桶，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4%。於天然氣市場，中國天然氣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2,092.0億立方米增加至2025年的2,608.0億立方米，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5.7%，且預計於2030年將進一步增加至3,188.0億立方米，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3.9%。

面對日益嚴格的高效、低碳與安全發展標準，油氣市場正加速轉型升級，逐漸從規模擴張向質量提升轉型。企業不斷加大在節能降耗、設備升級、綠色保障與風險防控方面的投入，從而提升了市場的整體運營效率。與此同時，監管規則、技術標準及服務規程的不斷完善，進一步優化了市場活力與資源配置效率。隨着行業愈發重視生產安全、合規運營與低碳發展，檢測、檢驗及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的重要性日益凸顯。此類服務的價值已由傳統的輔助職能，轉變為保障安全生產、提升資產利用效率並支撐行業高質量發展的核心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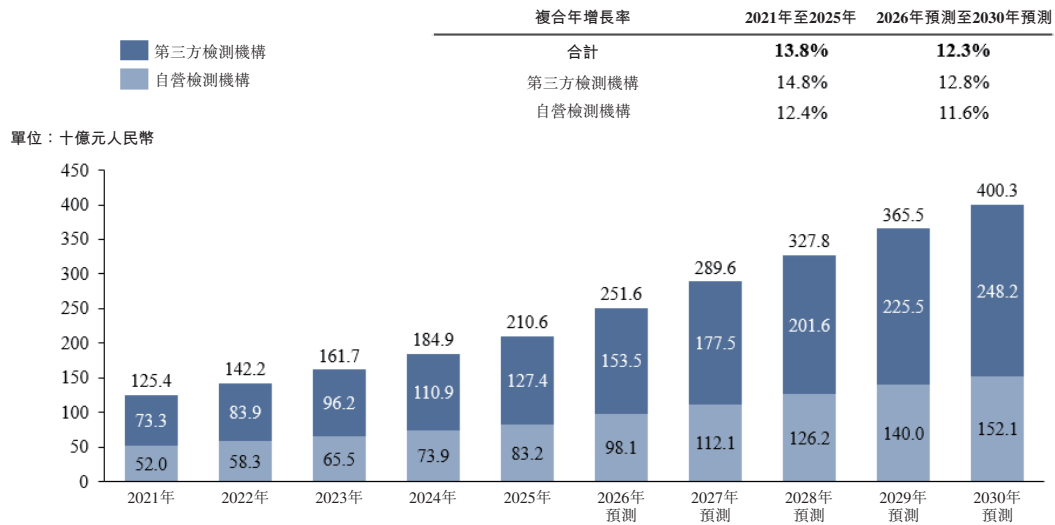
全球及中國油氣行業的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

隨着全球油氣資產老齡化加劇，以及數字化與智能化檢測技術的逐步成熟與落地，油氣檢測檢驗服務需求持續釋放。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5年全球油氣行業的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達人民幣2,106.0億元，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3.8%。隨着全球在役油氣管道、煉化設施及海上平台步入中後期服役階段，風險導向型維護與資產完整性管理理念全面普及，行業將進入穩健擴容期。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30年全球油氣行業的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將達到人民幣4,003.0億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2.3%。

按照服務類型劃分，2025年全球第三方檢測機構市場規模達到人民幣1,274.0億元，預計2030年達到人民幣2,482.0億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2.8%。2025年全球油氣企業自營檢測機構市場規模達到人民幣832.0億元，預計2030年達到人民幣1,521.0億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1.6%。

行業概覽

全球油氣行業檢驗檢測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以營收計，2021-2030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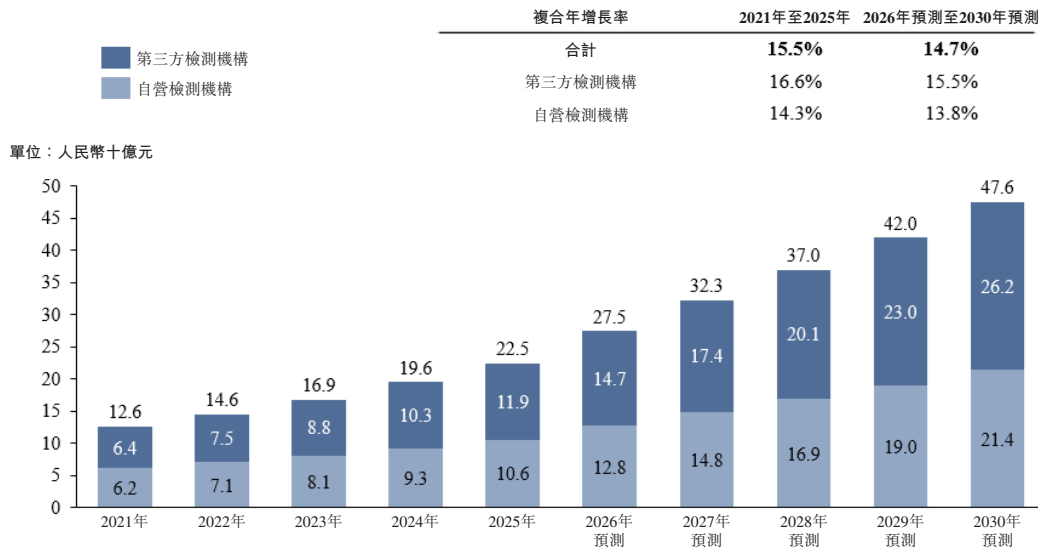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全球能源監測機構、能源學會、弗若斯特沙利文

隨着中國油氣資源開採產量上升，老油田與停產井運維剛需凸顯，油氣檢測檢驗服務需求持續釋放。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5年中國油氣行業的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達人民幣225.0億元，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5.5%。隨着中國油氣資產排放環保專屬合規要求不斷趨嚴，相關檢測檢驗服務需求持續擴容，推動中國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服務行業實現穩健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30年中國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將達到人民幣476.0億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4.7%。

按照服務類型劃分，2025年中國第三方檢測機構市場規模達到人民幣119.0億元，預計2030年達到人民幣262.0億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5.5%。2025年中國油氣企業自營檢測機構市場規模達到人民幣106.0億元，預計2030年達到人民幣214.0億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3.8%。

行業概覽

中國油氣行業的檢驗檢測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以營收計，2021-2030年預測



資料來源：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CPCIF)、全球能源監測機構、能源學會、弗若斯特沙利文

全球及中國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競爭格局

全球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以國際化巨頭企業主導，並在全球核心油氣產區形成了廣泛的佈局。以SGS、Bureau Veritas、DNV、Intertek和萊茵TÜV為代表的國際企業長期與核心油氣集團（如沙特阿美、埃克森美孚、Chevron等）建立深度合作關係，通過長期的檢測技術積累、資質體系建設和全球化服務網絡，佔據了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頭部位置。2025年，以收入計，全球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的前五名市場集中度達到44.1%。

中國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相對分散，呈現出綜合檢測機構和專業檢測機構共同競爭的格局，2025年中國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前五名市場集中度為19.2%。其中，專業檢測機構通過技術創新、服務網絡擴張和資質積累，實力不斷提升。2025年，以收入計，本公司在中國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整體市場排名第五，在專業檢測機構中排名第二，市場份額達到了1.8%。

排名 ⁽¹⁾⁽²⁾	公司	國家	市場份額	公司類型 ⁽³⁾
1.....	公司A ⁽⁴⁾	中國	7.1%	專業檢測機構
2.....	公司B ⁽⁵⁾	中國	3.8%	綜合檢測機構
3.....	公司C ⁽⁶⁾	瑞士	3.5%	綜合檢測機構
4.....	公司D ⁽⁷⁾	法國	3.0%	綜合檢測機構
5.....	本公司	中國	1.8%	專業檢測機構

資料來源：相關公司財務報告、專家訪談、弗若斯特沙利文

行業概覽

附註：

- (1) 公司A至D的收入數據基於單位銷售額及其他可得公開資料估算，並經與業界人士及專家盡力核對，因此可能與上述公司的經審核數據存在差異。
- (2) 可得公開資料包括上市公司財務報告及公開行業報告等。
- (3) 專業檢測機構是面向細分產業提供檢測、檢驗、認證服務的機構，聚焦于特定的垂直檢測領域；綜合檢測機構具備跨產業服務能力，可按照各行業的差异化標準提供檢測、檢驗與認證服務。
- (4) 公司A成立於1979年，總部位於中國北京，其主營業務涵蓋特種設備檢測檢驗、安全風險評估、失效分析及行業法規標準制定。
- (5) 公司B成立於2003年，總部位於中國廣東，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其主營業務涵蓋生命科學檢測、工業及工程測試、消費品測試及貿易保障服務。
- (6) 公司C成立於1878年，總部位於瑞士日內瓦，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其主營業務涵蓋自然資源檢驗、工業與環境測試、消費品及零售檢測以及全球管理體系認證。
- (7) 公司D成立於1828年，總部位於法國巴黎，在泛歐證券交易所上市，其主營業務涵蓋船舶與海上設施檢驗、建築與基礎設施測試、工業設備資產完整性評估及農食消費品認證。

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進入壁壘

資質壁壘

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受國內與國際雙重監管，新進入者不僅需取得應急管理部安全生產檢測檢驗資質、CMA計量認證等國內核心資質，更要攻克ISO 17025實驗室認可、API認證兩大國際權威資質的獲取難關，各類資質均對企業固定資產規模、專業技術人員配置、標準化場地設施建設設置了硬性指標。相關資質審批流程複雜、審核週期漫長，企業籌備各項硬性條件並完成全流程資質落地需投入大量的資金、人力與時間成本。資質獲取的高難度與高成本，構成該行業的准入壁壘。

市場准入壁壘

大型油氣企業均建立了嚴格的供應商准入與考核體系，准入流程複雜、審核標準嚴苛，且要求解決方案供應商展現成熟的綜合能力、豐富的項目實操經驗以及出眾的服務水準。客戶資源積累需要長期的項目驗證與口碑打造，新進入者缺乏與頭部油氣企業的合作積澱，難以快速進入核心市場。

技術壁壘

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對檢測數據精度、設備抗複雜工況能力要求嚴苛。服務商不僅要熟練掌握無損檢測、資產完整性評估等高端核心技術，亦需進行針對性研發，以創造適配油氣勘探、儲運、煉化等多場景的專用檢測設備。該領域技術研發不僅前期資金投入大、研發週期長，且行業技術迭代速度持續加快，新進入者難以在短期內突破核心技術瓶頸，形成顯著的技術壁壘。

行業概覽

人才壁壘

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行業的發展高度依賴兼具專業知識與現場實操經驗的複合型人才，從業人員不僅要掌握油氣工程專業知識、檢測技術原理，熟悉國內外行業標準，更要具備複雜工況下的現場操作與突發風險處置能力。由於此類專業人才培養週期漫長且市場供給稀缺，新進入者難以在短期內快速招聘、培養並組建起合格的專業服務團隊，因此構成了行業准入壁壘。

服務能力壁壘

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覆蓋油氣勘探、開發、儲運、煉化全產業鏈環節，服務場景工況複雜嚴苛，因此下游客戶對全產業鏈一體化的檢測檢驗、隱患處置、全流程運維服務有着明確的剛性需求。這倒逼檢測機構通過建設屬地化基地與高標準實驗室，來保障敏捷響應與穩定交付。對於行業新進入者而言，大型項目經驗的匱乏以及線下基建的高昂成本，使其無法建立起長期穩定的綜合服務能力。

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驅動因素

對貫穿整個價值鏈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長

上游天然氣勘探投資的增加，以及高壓輸氣管道、儲氣終端和天然氣處理廠等中游基礎設施的持續擴張，均需通過持續的技術評估來確保資產完整性。複雜的物流運輸及高壓輸送系統，催生了針對氣體專用設備進行專業安全檢查與性能測試的明確需求。此外，涵蓋城市燃氣管網及工業終端應用的下游領域，也帶動了對下游調壓與流量控制設備進行嚴格核驗的需求。行業參與者愈發依賴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來管理整個天然氣價值鏈的運營風險，預防設備故障，並確保關鍵能源資產的長期安全與可靠。

新興市場的能源轉型

中東及非洲等新興市場快速的工業化與城市化進程，正在加速其向天然氣及可再生能源的轉型。這些地區的大型能源基礎設施項目，要求在從初步建設到最終運營的全生命週期內，嚴格遵守技術合規性、符合國際安全認證並維持一致的質量評估標準。隨着區域基礎設施的擴張，對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的需求直接增加。全球能源企業正愈發依賴專業的各種技術支持，以滿足國際安全標準並確保複雜項目的成功交付。

資產營運及管理要求的提升

隨著行業全面進入精細化運營階段，下游企業的運營重心逐漸由產能擴張轉向資產效率最大化。因此，對核心生產設備全生命週期營運管理的需求持續上升。延長設備使用

行業概覽

壽命、降低綜合維護成本以及減少非計劃停機時間，已成為關鍵的營運優先事項。通過提供全生命週期狀態監測及數據驅動的維護指導，油氣領域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精準響應該等精細化管理需求，在提升設備穩定性及營運效率方面發揮關鍵作用。

合規及監管要求的提升

全球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合規監管已全面升級。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特種設備安全法》，以及美國的《高度危險化學品程序安全管理》規例，均對設施的常態化檢測及檢驗提出強制性要求。油氣企業須依賴專業檢測解決方案，以完成全過程合規驗證及主動風險評估。該等措施可有效避免不確定事件並減輕重大違規處罰，從而帶動對高質量檢測及檢驗服務的持續需求。

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未來趨勢

數字轉型

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正迅速向數字化及智能化營運發展。通過將人工智能及大數據應用於核心工作流程，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利用自動化工具取代人工檢測，從而顯著提高工作效率。統一的數據系統可實現物聯網(IoT)與大數據分析的整合，有效消除整個產業鏈的數據壁壘。此外，來自不同作業場景的自動化檢測數據，持續優化並訓練着人工智能算法。這種數據流的持續反饋推動了檢測精度的不斷提升，全面增強了數字化與智能化帶來的核心競爭優勢。

綠色低碳發展

全球淨零排放目標正穩步推進。與此同時，監管機構正實施關鍵的環境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歐洲氣候法》。因此，綠色低碳轉型已成為行業的發展趨勢。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可提供多樣化的專業服務，例如泄露檢測與修復以及綠色合規認證，從而滿足企業的強制性環保要求。此外，專業化的檢測服務為整個價值鏈的持續轉型提供必要的技術支持，從而為行業創造廣闊的市場增長潛力。

持續擴張服務邊界

油氣行業的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服務在環境複雜、監管嚴苛的條件下發展而來，要求具備卓越的技術能力。在分析複雜工況、評估資產健康狀況、確保合規達成以及執行數字化交付方面所證明的實力，使服務提供商能夠輕鬆向其他行業拓展。目前，對作業安全、資產效率及全生命週期管理的日益增長的需求，正積極重塑化工、新能源、礦業、先進製造及建築工程等其他行業。將成熟的油氣檢測檢驗認證方法論應用於這些更廣闊的領域，將賦能服務提供商把握不斷增長的市場機遇。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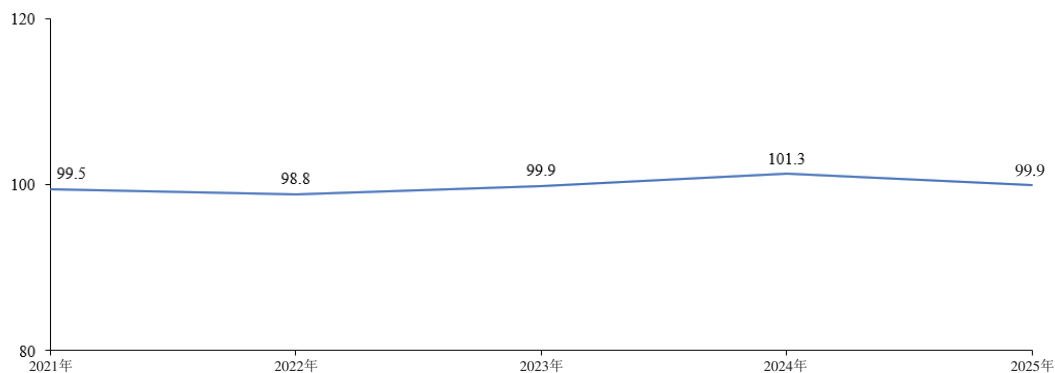
中國企業全球服務能力的升級

能源基礎設施全球化進程加快，為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服務商拓展海外市場帶來更多機遇。中國服務商在大型海外基礎設施項目、EPC項目及油氣資產相關服務的交付已形成較為明顯的競爭優勢。通過為大型國際能源項目提供全生命週期技術支持，這些服務商在跨境技術標準及複雜工程執行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同時，憑藉在支持中國能源企業海外運營方面形成的良好項目經驗，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服務商有望進一步提升國際市場認可度，並把握長期的市場增長機遇。

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成本分析

油氣行業檢測檢驗認證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屬於技術密集型行業，專業人員的薪酬開支是企業提供服務的核心成本。行業內普遍採用檢測檢驗行業人力成本景氣指數衡量該項成本的波動情況。該指數在2021至2023年分別為99.5、98.8及99.9，反映出該行業面臨着人力成本上升的壓力。該等成本上升主要由公共衛生事件推動，該等事件減少了可用勞動力並推高了整體就業成本。自2024年起，隨著人才供應增加、測試程序更加標準化及自動化設備更廣泛應用，該指數上升至101.3，顯示人力成本下降。於2025年，該指數回落至99.9，顯示與2024年相比人力成本溫和上升。近期成本增長主要來自高端測試服務對專業人才的需求上升。為滿足先進測試需求，企業需為具有跨行業經驗的稀缺專家支付更高薪酬。展望未來，在技術替代與管理優化的驅動下，預計該行業的人力成本將維持在穩定且可控的合理區間。

檢測檢驗行業人力成本景氣指數



資料來源：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

- (1) 檢測檢驗行業人力成本景氣指數以100為基準值，指數高於100代表人力資源成本降低，指數低於100代表人力資源成本上升。
- (2) 人力成本景氣指數為檢驗檢測行業景氣指數的細分指標，由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定期發佈。

行業概覽

資料來源

我們已就[編纂]聘請弗若斯特沙利文對我們的市場進行詳細分析並編製行業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為一家於1961年成立且總部設於美國的全球獨立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提供的服務包括多個行業的市場評估、競爭基準以及戰略及市場規劃。我們已同意就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向弗若斯特沙利文支付費用人民幣550,000元。支付有關款項與我們是否成功[編纂]或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的內容皆無關。除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外，我們並未就[編纂]委託編製任何其他行業報告。

我們將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的若干資料納入本文件，乃因為我們相信該等資料有助於潛在投資者了解我們的市場。弗若斯特沙利文根據其內部數據庫、獨立第三方報告及知名業內機構的公開數據編製報告。如有必要，弗若斯特沙利文與業內經營的公司聯繫，以收集並綜合有關市場、價格的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弗若斯特沙利文認為，於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所用的基本假設（包括用於進行未來預測的該等假設）均屬真實、準確及無誤導成份。弗若斯特沙利文已獨立分析有關資料，惟其審閱結論是否準確主要取決於所收集資料的準確性。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或會因該等假設是否準確及所選擇的主要及次要來源而受到影響。

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後確認，市場資料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日期以來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可能限制、抵觸或影響本節所載資料。

監管概覽

有關檢測檢驗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5年9月6日頒佈、1986年7月1日生效並於2018年10月26日最後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計量法》以及於1987年2月1日發佈、最近於2022年3月29日修訂並於2022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計量法實施細則》，向社會提供公證數據產品質量的檢驗機構，必須經省級或以上人民政府計量行政部門對其計量檢定及測試的能力與可靠性進行考核合格。

根據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於2015年4月9日頒佈、並由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市場監管總局」）於2021年4月2日修訂的《檢驗檢測機構資質認定管理辦法》，檢驗檢測機構是指依法成立，依據相關標準或技術規範，利用儀器設備、環境設施等技術條件及專業技能，對法律法規規定的產品或特定對象進行檢驗檢測的專業技術組織。市場監管總局負責全國檢驗檢測機構的資質認定工作，並對檢驗檢測機構資質認定工作進行統一管理、組織實施及綜合協調。省級市場監管部門負責各自轄區內檢驗檢測機構的資質認定工作。

根據最近於2025年3月18日修訂、並於2025年5月1日生效的《檢驗檢測機構監督管理辦法》，檢驗檢測機構及其人員須對其所出具的檢驗檢測報告負責，並依法承擔民事、行政及刑事責任。

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認證認可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16年5月31日頒佈並實施的《檢驗檢測機構資質認定評審準則》，進一步明確了資質認定技術評審的內容、要求、方法及程序。市場監管總局於2023年5月30日發佈了新的《檢驗檢測機構資質認定評審準則》，自2023年12月1日起生效，並取代原有的準則。新的《檢驗檢測機構資質認定評審準則》自生效日期起，適用於檢驗檢測機構資質認定證書的首次申請、擴項申請及延續申請，並不影響檢驗檢測機構現有證書的有效性。

根據國務院於2003年9月3日頒佈、最近於2023年7月20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認證認可條例》，向社會出具具有證明作用的數據及結果的檢驗機構及實驗室，須具備相關法律及行政法規所規定的基本設施及能力，而國家對認證認可實行統一的監督管理制度。

根據於2013年3月1日頒佈、並最近於2019年2月20日修訂的《檢驗機構能力認可準則》，以及於2006年6月1日頒佈、並最近於2019年2月20日修訂的《檢測和校準實驗室能力認

監管概覽

可準則》，實驗室須符合相關準則的要求，方可獲得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頒發的相關證書。檢測及檢驗機構須對其出具的檢測及檢驗數據或結果負責，並承擔相關法律責任。

根據於2026年4月3日發佈並於2026年6月1日生效的《市場監管總局關於對檢驗檢測機構資質認定實施「一單一庫」管理的公告》，市場監管總局制定《檢驗檢測機構資質認定事項清單》及《檢驗檢測機構資質認定能力項目庫》（「一單一庫」）以及動態管理機制。檢驗檢測機構應在「一單一庫」範圍內申請資質認定，並根據法律法規使用資質認定證書和CMA標誌。

有關特種設備的法規

根據國務院於2003年3月11日頒佈並於2009年1月修訂的《特種設備安全監察條例》，國家對特種設備的使用實行分類及全過程的安全監督管理。任何特種設備在投入使用前或投入使用後30日內，使用單位須向當地特種設備安全監督管理主管部門辦理登記手續。任何專門為特種設備的製造、使用、檢驗及檢測提供無損檢測服務的特種設備檢驗檢測機構，須獲得國務院特種設備安全監督管理主管部門的批准。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3年6月29日頒佈、2014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特種設備安全法》，任何為特種設備提供檢測服務的檢測機構，須符合適用法律所訂明的條件，並獲得特種設備安全監督管理主管部門的批准。

有關公司及外商投資的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1994年7月1日生效，最近一次修訂為2023年12月29日，並於2024年7月1日起施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一般分為兩類，即有限責任公司及股份有限公司。該法亦適用於外商投資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19年3月15日發佈，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由國務院於2019年12月26日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該等法律法規訂明了促進外國在華投資的原則及措施，並明確規定中國依法保護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內的投資、利潤及其他合法權益。

監管概覽

有關境外投資的法規

《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由商務部於2014年9月6日頒佈，並於2014年10月6日實施。該辦法將「境外投資」界定為在中國境內註冊的企業通過新設、併購及其他方式，在境外獲得非金融企業的所有權、控制權、經營管理權及其他權益的行為。任何涉及敏感國家／地區或敏感行業的境外投資，須經商務部或其省級對應部門核准；不涉及該等敏感因素的境外投資，則須向商務部或其省級對應部門備案。完成核准或備案程序的企業，將獲商務部或其省級對應部門頒發《企業境外投資證書》。

《企業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於2017年12月26日發佈，並於2018年3月1日生效。該辦法將「境外投資」界定為在中國境內註冊的企業，通過資產／股權投入、融資或提供擔保等方式，直接或通過其控制的境外企業，在境外獲得所有權、控制權、經營管理權及其他相關權益的投資活動。涉及敏感國家／地區或敏感行業的境外投資項目，須事先獲得國家發改委核准；對於不涉及該等敏感因素的項目，投資主體須向國家發改委或其省級對應部門辦理相關信息備案。國家發改委於2018年1月31日發佈、2018年3月1日生效的《境外投資敏感行業目錄（2018年版）》，詳細列明瞭上述敏感行業。

有關安全生產的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2年6月29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21年6月10日，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根據該法，在中國境內從事生產經營活動的單位，須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加強安全生產管理，建立健全全員安全生產責任制及安全生產規章制度，加大安全生產資金、物資、技術及人員的投入保障力度，改善安全生產條件，加強安全生產標準化及信息化建設，構建安全風險分級管控及隱患排查治理雙重預防機制，健全風險防範化解機制，以提升安全生產水平，確保安全生產。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的行為，可能導致罰款、停產整頓或吊銷許可證等行政處罰。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

環境保護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9年12月26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14年4月24日，並於2015年1月1日生效。該法確立了環境保護及其監督管理的基本制度。國務院環境保護主管部門獲授權制定國家環境質量標準及國家污染物排放標準，並對全國環境保護工作實施統一監督管理。同時，地方環境保護主管部門可制定嚴於國家環境質量標準及污染物排放標準的地方標準，相關企業須同時符合國家標準及地方標準。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2年10月28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並於2018年12月29日生效的《中

監管概覽

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國務院於2017年7月16日修訂並於2017年10月1日生效的《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以及原環境保護部頒佈並於2017年11月20日生效的《建設項目竣工環境保護驗收暫行辦法》，中國按建設項目對環境的影響程度，對其環境影響評價實行分類管理。建設單位須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環境影響報告表或填報環境影響登記表（「環評文件」）以作報送及備案之用。建設項目的環評文件未經審批部門依法審查或審查後未予批准的，建設單位不得開工建設。除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外，須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及環境影響報告表的企業，在建設項目竣工後須自行承擔環境保護設施的驗收責任。建設項目僅在相應的環境保護設施通過驗收程序後，方可正式投入生產或使用。主管部門可對環境保護設施的落實情況進行抽查及監督。

污染物排放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於2024年4月1日頒佈、2024年7月1日生效的《排污許可管理辦法》，依照法律規定實行排污許可管理的企業事業單位及其他生產經營者，應當申請取得排污許可證，並按照排污許可證的規定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許可證的，不得排放污染物。依照法律規定實行排污登記的企業事業單位及其他生產經營者，應當在全國排污許可證管理信息平台上進行登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於2019年12月20日發佈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許可分類管理名錄（2019年版）》，國家根據排放污染物的產生量、排放量及對環境的影響程度等因素，對排污單位的排污許可實行分類管理，分為重點管理、簡化管理及登記管理。僅屬於登記管理的排污單位，無需申請排污許可證，但須在全國排污許可證管理信息平台上填寫排污登記表，登記其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執行的污染物排放標準、採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

有關僱傭及社會福利的法規

有關僱傭的法規

規管僱傭關係的主要中國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根據上述法律法規，僱主與僱員之間的勞動關係須以書面形式訂立。上述法律法規對僱主訂立固定期限勞動合同、聘用臨時僱員及解僱僱員等方面施加了嚴格要求。根據該等法律法規，僱主須確保其僱員享有休息的權利，以及領取不低於當地最低工資標準的工資的權利。僱主須建立嚴格遵守國家

監管概覽

標準的勞動安全衛生制度，並向僱員提供相關教育。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的行為，可能導致罰款及其他行政責任，情節嚴重者可能引致刑事責任。

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0年10月28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中國境內的企業及事業單位須為其僱員提供涵蓋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其他福利計劃的福利方案。僱主應當自成立之日起30日內，向當地社會保險經辦機構申請辦理社會保險登記。並應當自用工之日起30日內，向社會保險經辦機構為僱員申請辦理社會保險登記。僱主須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未能繳納者將被加收滯納金及罰款。同時，國務院於1999年1月22日頒佈、並於2019年3月24日修訂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對社會保險費的徵繳細節作出了規定。於2025年7月31日頒佈並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釐清，任何放棄繳納社會保險費的協議或承諾均屬無效。

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於1999年4月3日實施，最近一次修訂為2019年3月24日），任何新設立的單位應當自設立之日起30日內，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辦理繳存登記。此後，單位應當為其僱員在受委託銀行開立住房公積金賬戶。單位錄用僱員的，應當自錄用之日起30日內，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辦理繳存登記，並代為辦理僱員住房公積金賬戶的設立手續。單位不辦理住房公積金繳存登記，或者不為其僱員辦理住房公積金賬戶設立手續的，責令限期辦理；逾期不辦理的，處人民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的罰款。單位逾期不繳或者少繳住房公積金的，責令限期繳存或者補足；逾期仍不繳存的，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有權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規

專利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4年3月12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20年10月17日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以及國務院於1985年1月19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23年12月11日並於2024年1月20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中國的專利分為三類：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專利及外觀設計專利。發明專利權的保護期限為20年，實用新型專利權的保護期限為10年，外觀設計專利權的保護期限為15年，均自申請日起計算。

監管概覽

商標

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2年8月23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19年4月23日並於2019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以及由國務院於2002年8月3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14年4月29日並於2014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對商標的註冊、註銷、續展、變更、轉讓及無效宣告程序作出了規定。根據上述法規，註冊商標的有效期為十年，自核准註冊之日起計算。若需繼續使用商標，應在有效期屆滿前12個月內辦理續展手續。倘在此期限內未能辦理續展，可給予六個月的寬展期。每次續展註冊的有效期為十年，自上一有效期屆滿次日起計算。註冊商標人可以通過簽訂商標使用許可合同，許可他人使用其註冊商標，但相關當事人須將該許可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案，否則不得對抗善意第三人。

著作權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0年9月7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20年11月11日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著作權法》」），著作權包括發表權、署名權等人身權，以及複製權、發行權等財產權。受著作權法保護的作品包括但不限於電腦軟件、美術作品、工程設計圖及產品設計圖等圖形作品及模型作品。除《著作權法》另有規定外，未經著作權人許可，複製、發行、表演、放映、廣播、匯編或通過信息網絡向公眾傳播其作品的，構成侵犯著作權。侵權人須承擔停止侵害、消除影響、賠禮道歉及賠償損失等民事責任。根據國務院於1991年6月4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13年1月30日的《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以及於1992年4月6日頒佈且最近一次修訂為2002年2月20日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國家版權局主要負責中國境內的軟件著作權登記及管理工作，並指定中國版權保護中心為軟件登記機構。中國版權保護中心對符合規定的電腦軟件著作權申請人，頒發登記證書。

域名

根據工業和信息化部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自2017年11月1日起施行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工業和信息化部負責中國境內域名服務的監督管理工作。省級通信管理局對本行政區域內的域名服務進行監督管理。域名註冊服務原則上實行「先申請、先註冊」的原則。域名註冊服務機構在提供域名註冊服務過程中，應當要求域名註冊申請人提供域名持有者真實、準確、完整的身份信息及其他域名註冊相關信息。

監管概覽

有關房地產的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6年6月25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19年8月26日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中國實行土地用途管制制度，將土地分為農用地、建設用地及未利用地。任何單位和個人必須嚴格按照土地利用總體規劃確定的用途使用土地。土地所有權及使用權的登記，依照有關不動產登記的法律及行政法規執行；依法登記的土地所有權及使用權受法律保護。國務院於2014年11月24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24年3月10日的《不動產登記暫行條例》，以及國土資源部於2016年1月1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24年5月9日的《不動產登記暫行條例實施細則》，當中訂明國家實行統一的不動產登記制度，不動產登記應遵循嚴格管理、穩定連續、方便群眾的原則。根據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10年12月1日頒佈、並於2011年2月1日生效的《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商品房屋租賃當事人應當在租賃合同訂立後30日內，到租賃房屋所在地直轄市、市、縣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辦理租賃登記。直轄市、市、縣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應當責令限期改正；個人逾期不改正的，處以人民幣1,000元以下罰款；單位逾期不改正的，處以人民幣1,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罰款。

有關境外[編纂]證券、[編纂]及「H股」全流通的法規

有關境外[編纂]證券及[編纂]的法規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並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採用備案監管制度，規範中國境內企業的直接及間接境外證券發行上市。倘境內企業未按規定履行備案程序，或屬於禁止境外上市情形而仍在境外上市，中國證監會可以責令境內企業改正，給予警告，並處以人民幣100萬元以上1,000萬元以下的罰款。對直接負責的主管人員及其他直接責任人員給予警告，並處以人民幣50萬元以上500萬元以下的罰款。境內企業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組織、指使從事上述違法行為的，處以人民幣100萬元以上1,000萬元以下的罰款。《境外上市試行辦法》亦規定，發行人境外上市後發生控制權變更、境外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或有關主管部門調查處罰、上市地位或上市板塊變更、主動終止上市或強制終止上市等重大事件，應當自相關事件公告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報告具體情況。

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財政部、國家保密局及國家檔案局聯合頒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保密及檔案管理規

監管概覽

定》」)，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根據《保密及檔案管理規定》，境內直接境外發行[編纂]的股份有限公司或境內間接境外發行[編纂]的境內經營實體，向有關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境外監管機構等單位和個人提供、公開披露，或者通過其境外[編纂]實體等單位和個人提供、公開披露涉及國家秘密、機關單位工作秘密的文件、資料，或者洩露後可能損害國家安全或者公共利益的其他文件、資料的，應當嚴格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履行相應程序。

有關「H股」全流通的法規

「全流通」指H股上市公司的境內未上市股份（包括境外上市前境內股東持有的境內未上市股份、境外上市後增發的境內未上市股份以及外國股東持有的未上市股份）在聯交所[編纂]流通。2019年11月14日，中國證監會發佈《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全流通指引》」），並於2023年8月10日修訂。根據《全流通指引》，境內未上市股份股東可自主協商確定申請流通的股份數量及比例，並確保符合國有資產管理、外商投資及行業監管等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要求。同時，可授權對應的H股上市公司向中國證監會申請「全流通」。尚未上市的境內股份有限公司可在境外發行上市時一併向中國證監會申請「全流通」。境內未上市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流通後，不得轉回境內。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境內企業直接境外發行上市的，其境內未上市股份股東申請將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境外交易場所上市股份的，應當符合中國證監會有關規定，並委託境內企業向中國證監會申請轉換。2019年12月31日，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與深圳證券交易所聯合發佈《H股「全流通」業務實施細則》（「《實施細則》」）。H股「全流通」業務涉及的跨境股份轉登記、存管及持有明細維護、交易委託及指令傳遞、結算、結算參與人管理、名義持有人服務等相關業務細則，均適用《實施細則》。

有關稅務的法規

所得稅法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18年12月29日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24年12月6日並於2025年1月20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及非居民企業。居民企業是指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的企業，或者依照外國（地區）

監管概覽

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企業。非居民企業是指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且實際管理機構不在中國境內，但在中國境內設有機構、場所的企業，或者在中國境內未設有機構、場所，但有來源於中國境內所得的企業。居民企業應就其全球所得按25%的統一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符合條件的小型微利企業，其企業所得稅稅率減按20%徵收。需要國家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有關股息分派的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6年8月21日頒佈、2006年12月8日生效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相關議定書，中國公司向香港公司支付的股息，若該香港公司直接持有該中國公司至少25%的股權，則適用5%的預提稅稅率；否則適用10%的預提稅稅率。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9年10月14日頒佈、2020年1月1日生效的《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適用「自行判斷、申報享受、相關資料留存備查」的方式。非居民納稅人自行判斷符合享受協定待遇條件且需要享受協定待遇的，可通過自行申報或通過扣繳義務人在扣繳申報時享受協定待遇，並須按照該辦法規定收集並留存相關資料備查，同時接受稅務機關的後續管理。

增值稅

根據2024年12月25日頒佈並自2026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以及國務院於2025年12月25日頒佈並自2026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實施條例》，在中國境內銷售貨物、服務、無形資產、不動產以及進口貨物的所有單位或個人均須繳納增值稅。除另有規定外，提供服務及銷售無形資產的納稅人適用6%的稅率。

有關外匯的法規

中國規管外幣兌換的主要法規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由國務院於1996年1月29日頒佈，最近一次修訂為2008年8月5日）。根據該條例及中國其他有關貨幣兌換的法規，人民幣對於經常項目（如貿易及服務相關的外匯交易及股息支付）的支付可自由兌換，但對於資本項目（如境外直接投資、貸款或證券投資）則不能自由兌換，除非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外匯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的批准或登記。

根據於2025年12月24日聯合頒佈並於2026年4月1日生效的《中國人民銀行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企業境外上市資金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取代先前的2014年規定），境外上市外匯管理已得到進一步優化。境內公司應於境外上市完成後30個工作日內，直接向境內銀行而非國家外匯管理局辦理境外上市登記。境內公司須於境內銀行開立特定的資本項目

監管概覽

結算賬戶，以處理資金的兌換及轉賬。值得注意的是，募集資金可匯回中國，或在獲得相關批准的情況下，留存境外用於經批准的用途，例如境外直接投資（ODI）及境外貸款。其亦允許從境外募集資金中直接扣除合理的上市開支。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24年4月3日發佈的《資本項目外匯業務指引（2024年版）》，境內公司境外上市募集資金原則上應及時調回境內，並可以人民幣或外幣形式調回。資金用途應與公開披露文件所列明的相關內容保持一致。境內公司使用境外上市募集資金開展境外直接投資、境外證券投資、境外放款等業務，應符合相關外匯管理規定。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5年2月13日發佈、並於2019年12月30日修訂的《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允許實體及個人通過符合資格的銀行辦理外匯登記。在外匯局的監督下，該等銀行可直接審核申請。2015年3月30日，外匯局發佈《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該通知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實行意願結匯，使其可根據實際經營需要辦理外匯資本金結匯，惟須受單證審核所限。該通知強調資金應在企業經營範圍內遵循真實及自用原則，不得用於支付超出經營範圍的款項、證券投資（另有規定者除外）、人民幣委託貸款、企業間借貸或房地產相關支出（外商投資房地產企業自用除外）。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6年6月9日發佈、並於2023年12月4日修訂的《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外匯局16號通知》」），已明確實施意願結匯政策的資本項目外匯收入（包括境外上市調回募集資金），可根據境內機構的實際經營需要在銀行辦理結匯。境內機構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外匯局可根據國際收支狀況適時進行調整。

於2017年1月26日，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關於進一步推進外匯管理改革完善真實合規性審核的通知》，該通知就境內實體向境外實體匯出利潤訂明多項資本管制措施，包括：(i)銀行應按照真實交易原則，審核利潤分配的董事會決議、稅務備案憑證原件及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ii)境內實體在匯出利潤前，應先以收益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此外，根據該通知，境內實體在辦理境外投資登記手續時，應對資金來源及運用安排作出詳細說明，並提供董事會決議、合同等證明文件。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9年10月23日發佈、並於2023年12月4日修訂的《關於進一步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當中訂明允許所有外商投資企業在外匯資本金結匯所得人民幣資金用於境內股權投資，前提是有關股權投資真實、不違反適用法律，且符合外商投資負面清單的規定。

監管概覽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20年4月10日頒佈並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優化外匯管理支持涉外業務發展的通知》，資本項目收入支付便利化改革推廣至全國。在確保資金使用真實合規且符合現行資本項目收入使用管理規定的前提下，符合條件的企業允許將資本金、外債及境外上市等資本項目收入用於境內支付時，無需事前向銀行逐筆提供真實性證明材料。

有關股息分派的法規

根據最近一次修訂為2023年12月29日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中國境內的外商投資企業僅可從其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的累計利潤（如有）中分派股息。中國公司（包括外商投資企業）須將其稅後利潤的至少10%提取作為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的累計金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且須在抵補以往財政年度的任何虧損後，方可分派任何利潤。

有關反不正當競爭的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9月2日通過、最近一次修訂為2025年6月27日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不正當競爭行為是指經營者在生產經營活動中，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規定，擾亂市場競爭秩序，損害其他經營者或者消費者的合法權益的行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經營者在市場交易中必須遵循自願、平等、公平、誠信的原則，遵守法律及商業道德。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的經營者，視具體情況須承擔相應的民事、行政或刑事責任。

制裁及出口管制法律法規概覽

制裁

下文載列美國、歐盟、英國（包括其海外領土（如適用））、聯合國、澳洲及中國實施的制裁制度摘要。

美國

美國制裁主要由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執行。美國制裁一般包括(i)一級制裁，適用於美國人士（包括美國公民及永久居民；不時身處美國境內的人士；美國實體及其境外分部，以及在某些情況下的境外（非美國）附屬公司）及非美國人士進行的美元交易，及(ii)二級制裁，可能適用於從事某些指定活動的非美國人士。

美國制裁可能採取全面制裁的形式（廣泛禁止涉及若干司法權區的大多數交易），或採取名單式制裁（禁止與制裁名單上指定的特定個人、實體、飛機或船隻進行往來，包括

監管概覽

(但不限於)特別指定國民清單)。此外，根據所謂的「50%規則」，由一名被指定人士或多名被指定人士合計直接或間接擁有50%或以上權益的法人實體，即使未被明確列出，亦會被視為受到指定。該等措施亦可能伴隨行業或基於活動的限制。

違反美國制裁可能導致(其中包括)高額財政處罰、被拒絕進入美國金融體系或被列入制裁名單。

美國設有獨立的出口管制制度，由不同的監管機構負責，我們將於下文對此進行討論。

歐盟

歐盟設有一套全面且法律上嚴謹的制裁制度，作為其共同外交與安全政策的一部分。一經採納，歐盟即通過直接適用於其成員國的法規實施制裁。換言之，歐盟制裁無需轉化為歐盟成員國的國內法即可生效。歐盟制裁通常包括資產凍結以及禁止直接或間接地向被指定人士、實體、飛機及船隻提供資金或經濟資源。此外，歐盟可能實施行業制裁，此舉可限制進入資本市場、獲得金融服務以及向指定行業或領土提供若干貨物、技術或服務。

歐盟制裁制度亦包括對若干敏感貨物及技術(包括軍民兩用及軍事項目)的出口、銷售、供應或轉讓的限制，以及對原產於若干國家或地區或由其出口的貨物的進口限制。

合規義務延伸至歐盟國民；根據歐盟成員國法律成立的法人實體；受歐盟成員國管轄的飛機及船隻；不時身處歐盟境內的任何人士；以及在特定情況下，於歐盟領土內進行的活動。與美國不同，歐盟制裁制度並無域外二級制裁的概念。

執法工作由成員國自身在國家層面進行，而非由歐盟在超國家層面進行。

英國(包括海外領土)

英國根據《2018年制裁與反洗錢法》管理其自身的制裁制度，並由金融制裁實施辦公室負責實施與執行。英國制裁通常包括資產凍結、禁止向被指定人士提供資金或經濟資源，以及與貿易相關的限制(包括出口、進口及服務禁令)。

與歐盟框架相似，英國亦可能實施行業性措施，包括限制進入資本市場、金融服務、投資以及供應若干貨物及技術。英國維持其本身的被指定人士綜合清單，且其制裁制度適用於全球各地的英國國民；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實體；在英國註冊的飛機及船隻；不時身處英國的人士；及(在某些情況下)在英國司法權區內進行的活動。

英國制裁亦可以不同形式延伸至其海外領土，包括(但不限於)英屬處女群島。

監管概覽

英國制裁制度亦無二級制裁的概念。

聯合國

聯合國透過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的決議實施制裁，該等決議對成員國具有約束力，並透過國內立法予以執行。聯合國制裁通常具有針對性及特定目的，反映聯合國的 policy 轉向，即由全面禁運轉向旨在將人道主義影響降至最低的措施。聯合國制裁通常包括資產凍結、旅行禁令及武器禁運，亦可能對某些貿易、金融或商業活動實施限制。聯合國制裁的範圍及實施可能因司法權區而異，取決於各成員國如何將該等措施納入其國內法律框架。個別成員國亦負責執法。

澳洲

澳洲的制裁制度是政府外交政策的關鍵工具，由外交貿易部轄下的澳洲制裁辦公室（「ASO」）執行。與歐盟及英國的制裁類似，澳洲的制裁適用於：(i) 全球各地的澳洲公民；(ii) 根據澳洲法律註冊成立或組成的實體；(iii) 全部或部分在澳洲境內進行的活動；(iv) 澳洲境內的任何人士；及(v) 在澳洲登記的飛機及船隻。

澳洲設有雙重制裁體制，包括聯合國實施的制裁以及澳洲政府實施的澳洲自主制裁。ASO 維持一份根據澳洲制裁法被指定人士及實體的綜合清單。從事違反該等法律的行為即構成刑事罪行，不論是由個人還是法人團體所犯。

中國

中國近年來已建立一套全面的制裁、反制及出口管制框架，這已成為在中國經營或與中國開展業務的跨國公司的一項重要考慮因素。該框架包括《反外國制裁法》（「《反外國制裁法》」）、《不可靠實體清單》（「《不可靠實體清單》」）制度、《出口管制法》（「《出口管制法》」）以及一系列旨在應對外國制裁及出口管制之域外適用的阻斷規則。

概括而言，《反外國制裁法》授權中國當局對參與制裁或其他被視為損害中國主權、安全或發展利益的限制性措施的外國個人及實體採取反制措施。《不可靠實體清單》制度允許對被視為損害中國實體或擾亂正常市場交易的外國當事人實施限制，而《出口管制法》則建立了對中國敏感貨物、技術及服務的出口管制體系。

此外，中國的阻斷規則及相關的反域外適用措施，為同時受中國及外國法律體系管轄的公司帶來潛在的法律衝突風險。該等措施要求受外國域外制裁影響的中國人士及實體向中國當局報告有關事項，並提供向中國法院尋求救濟或損害賠償的途徑。

美國出口管制

美國出口管制法主要由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工業與安全局」）根據《出口管制條例》（「《出口管制條例》」）管理，規管受《出口管制條例》約束之若干項目的出口、再出口及境內轉讓，包括原產於美國的貨物、軟件及技術，以及含有超過微量受管制美國原

監管概覽

產內容或為指定美國原產技術、軟件或設備之直接產品的若干外國製造項目。受該等出口管制規限的項目通常（但不限於）為軍事或「軍民兩用」項目，即可用於軍事或民用目的之項目。

《出口管制條例》具有域外效力，這意味著該等條例不僅適用於受影響項目自美國境內或在美國境內的轉讓；不論涉及何處地點，該等條例均適用於該等項目的出口及轉讓。《出口管制條例》可根據項目的目的地、終端用戶、最終用途及技術分類（如《商業管制清單》所載）施加許可要求。工業與安全局亦設有受限方清單，包括《實體清單》、《被拒絕人士清單》及《未經核實清單》，該等清單對與被指定人士或實體的交易施加額外的許可要求、拒絕推定或其他限制。

美國對外投資規則概覽

美國對外投資規則於2025年1月2日生效，並對美國人士涉及從事指定「受管轄活動」的「受管轄外國人士」（即中國內地、香港或澳門業務）之若干「受管轄交易」具有前瞻效力。

該機制主要針對三個領域的「受管轄交易」：半導體及微電子；量子信息技術；及人工智能。

在此框架下，美國人士須遵守對三個科技領域內若干類型的「受管轄交易」的限制，包括股權投資、合資企業及其他投資安排。該等規則區分(i)禁止交易（美國人士不得進行）及(ii)須申報交易（允許進行但須向相關美國當局申報）。

被禁止交易一般包括對從事先進半導體技術、若干量子計算或相關功能，以及專為軍事、情報或大規模監控應用而設計的人工智能系統之實體的投資。須申報交易可能包括對較不先進的半導體或人工智能活動的投資，惟仍涉及潛在的國家安全考慮。

該等規則亦提供重要例外情況。值得注意的是，於受認可交易所公開交易的證券投資通常獲豁免遵守禁止及申報規定。然而，此項豁免的前提是，購買公開交易股份的美國投資者除標準少數股東保障外，並未獲得任何其他權利。同樣重要的是，對非公開交易證券或私募配售的投資仍可能屬於該等規則的範圍，須進行審慎的盡職調查，且在某些情況下須進行強制申報。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自2002年成立以來，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業務遍佈全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收入計，於2025年，我們在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專業檢測機構中排名第二，且在整體市場中排名第五。我們的核心競爭力在於我們強大的資質及認證體系以及專有的檢測檢驗技術，該等技術本質上具有跨行業特性，並能夠應用於廣泛的行業。截至目前，我們主要將該等能力應用於油氣行業，在該行業中，我們是少數在海外市場擁有重大業務規模且具備全產業鏈服務能力的中國檢測檢驗認證公司之一。我們憑藉完備的資質認證體系、自主技術、優質客戶群體、靈活高效的運營模式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樹立了強勁的品牌形象。展望未來，我們致力於成為一家植根中國、具備國際公信力及行業認可的領先獨立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

發展里程碑

下表載列我們的主要業務發展里程碑的概要：

年度	事件
2002年	我們成立第一支鑽具及設備檢驗隊伍，並開始提供檢測、維修及評估服務，標誌著我們檢測業務的正式啟動。
2005年	我們開始提供套管及油管檢測服務及管道一體化服務，進一步擴展我們的檢測技術及服務能力。
2008年	我們開始提供套管及油管漏氣檢測服務。
2009年	我們首次進軍海外市場，標誌著我們國際化拓展的開始。
2014年	我們擴展至計量檢驗服務業務。 我們完成了新疆輪台檢測維修設施的二期工程建設，進一步提升了我們的營運能力。
2016年	我們完成檢測業務整合，並開始獨立營運。
2020年	我們大幅擴張國際版圖，橫跨多個海外市場，包括中亞、中東及非洲。
2023年	將服務範圍擴展至包括新能源服務及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 我們的年度收入超過人民幣400百萬元。
2024年	我們進一步將業務拓展至「一帶一路」沿線新興市場及拉丁美洲。
2025年	我們於海灣合作委員會國家開展業務經營。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重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重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及成立日期如下所示：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時間及地點	持股
新疆佛友石油工程 建設有限責任公.	檢驗檢測	2006年12月22日，中國	100%
賦友檢測技術（四川） 有限公司	檢驗檢測	2014年3月13日，中國	100%
TALL GLOBAL DMCC	檢驗檢測	2012年7月2日，阿聯酋	100%
安東儀器儀表檢測 有限公司 ⁽¹⁾	檢驗檢測	2009年1月23日，中國	100%

附註：

(1) 安東儀器儀表檢測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賦友檢測技術（四川）有限公司持有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重大股權變動

本公司的成立

本公司（原名為新疆通奧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新疆通奧」））於2002年2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分別由羅林先生及賀志剛先生出資。本公司於成立時的股權架構載於下表：

股東	於本公司註冊 資本的出資金額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人民幣)	(%)
羅林先生	1,800,000	90.00
賀志剛先生 ⁽¹⁾	200,000	10.00
總計	2,000,000	100.00

附註：

(1) 賀志剛先生是本公司的僱員，其代表羅林先生持有本公司相關註冊股本（「受託股權」）（「代持股份安排」）。代持股份安排已於2006年1月終止。詳情請參閱下文「—2006年股權轉讓」。

2004年及2005年股權轉讓及增資

於2004年5月24日，本公司的註冊資本透過將人民幣8.0百萬元的未分派溢利轉換為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0.0百萬元，根據當時股東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權益按比例分配予彼等。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同日，安東石油技術（集團）有限公司（「安東油田」）分別以代價人民幣7.2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自羅林先生及賀志剛先生（由其作為代持人持有）購買本公司72%及8%股權。股權轉讓於2004年7月1日完成。

於2025年2月，本公司的註冊資本透過將人民幣10.0百萬元未分配的溢利轉換為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0.0百萬元，根據當時股東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權益按比例分配予彼等。

於股權轉讓及增資完成後，本公司股權結構如下：

	於本公司 註冊資本的 出資金額 (人民幣元)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安東油田 ⁽¹⁾	16,000,000	80.00
羅林先生	3,600,000	18.00
賀志剛先生	400,000	2.00
總計	20,000,000	100.00

附註：

(1) 安東石油技術（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北京安東奧爾工程技術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羅林先生於相關時間控制。

2005年增資

2005年11月25日，本公司當時的股東通過決議，將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50.0百萬元，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0.0百萬元透過以下方式注入：(i)將人民幣7.0百萬元資本儲備轉換為註冊資本；(ii)安東能源技術有限公司（「安東能源」）同意認購46%的本公司經擴大股本，代價為人民幣23,682,900元，其中人民幣23,000,000元用於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而餘下人民幣682,900元作為本公司的資本儲備。本公司的增資已於2005年12月14日完成。於增資完成後，本公司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於本公司 註冊資本的 出資金額 (人民幣元)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安東能源 ⁽¹⁾	23,000,000	46.0
安東油田	21,600,000	43.2
羅林先生	4,860,000	9.72
賀志剛先生	540,000	1.08
總計	50,000,000	100.0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1) 安東能源技術有限公司，原名稱為北京安東奧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境內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羅林先生當時實際控制。

2006年股權轉讓

就優化本公司股權架構而言，於2005年12月，羅林先生、賀志剛先生⁽¹⁾（彼以代名人身份持有）及安東能源分別按所持註冊資本將本公司9.72%、1.08%及45%股權轉讓予安東油田，代價分別為人民幣4,860,000元、人民幣540,000元及人民幣22,500,000元。股權轉讓已於2006年1月完成。於轉讓完成後，羅林先生及賀志剛先生不再為我們的股東。

於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於本公司 註冊資本的 出資金額 (人民幣元)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安東油田	49,500,000	99.00
安東能源	500,000	1.00
總計	50,000,000	100.00

附註：

(1) 賀志剛先生已根據羅林先生的指示將其持有的所有剩餘委託股權轉讓予安東油田，據此，代持股權安排已終止。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代持股權安排並無任何爭議。

2006年股權轉讓及增資

於2006年6月10日，安東能源與安東油田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安東能源同意將本公司1.00%股權轉讓予安東油田，代價為人民幣500,000元。股權轉讓已於2006年8月8日完成。此後，安東油田為唯一股東。

於2006年8月20日，本公司當時的股東過一項決議案，以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51.0百萬元。安東能源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0百萬元，代價為人民幣1.0百萬元。於2006年9月18日，安東能源將其於本公司的所有股權轉讓予安東油田，代價為人民幣1.0元。於增資及股權轉讓完成後，安東油田為本公司的唯一股東。

2011年股權轉讓

於2011年7月20日，安東油田當時的附屬公司安東通奧科技產業有限公司（「安東科技」）同意以代價人民幣51.0百萬元自安東集團收購本公司100%股權。此後，安東科技為本公司的唯一股東。

2021年增資及股權轉讓

於2021年4月13日，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由人民幣51.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94,395,991.90元，新增股本由安東科技注入。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於2021年5月8日，安東科技與安東油田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油田服務」）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安東科技同意將本公司100.0%股權轉讓予油田服務，代價為人民幣239,552,750.66元。股權轉讓代價乃參考本公司當時的估值後經公平磋商釐定，並已於2021年10月28日悉數結清。此後，油田服務為唯一股東。

於2021年6月22日，油田服務同意將本公司5%股權轉讓予安東（北京）新能源技術有限公司（「安東新能源」），代價為人民幣11,977,637.50元。股權轉讓代價乃經公平磋商釐定，並已於2021年11月30日悉數結清。

於增資及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於本公司 註冊資本的 出資金額 (人民幣元)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油田服務	184,676,192.3	95.00
安東新能源	9,719,799.6	5.00
總計	194,395,991.9	100.00

名稱變更

於2021年10月9日，本公司名稱由新疆通奧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變更為通奧檢測有限公司（「通奧檢測」）。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1年10月9日，本公司當時的股東油田服務及安東新能源簽署發起人協議，同意(i)作為股份有限公司的發起人，(ii)將本公司截至2021年5月31日的淨資產中的人民幣195.0百萬元折算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對應195.0百萬股股份，及(iii)將本公司截至2021年5月31日的淨資產中的其餘人民幣69,830,769元計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本公積。

於2021年10月26日，本公司當時股東通過決議案，將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將公司名稱變更為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同日，本公司舉行第一屆股東特別大會，會上當時的股東通過了有關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採納本公司章程及選舉第一屆董事會等事宜的決議案。於改制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95.0百萬元，分為195.0百萬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由當時股東按其各自持股比例所有。

改制及名稱變更已於2021年11月1日完成。

下表載列於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後本公司當時股東及其持股。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所持股份 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油田服務	185,250,000	95.00
安東新能源	9,750,000	5.00
總計	195,000,000	100.00

金融投資者的戰略投資

就我們建議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單獨上市（詳情請參閱下文「— 先前試圖單獨上市」），我們於2022年至2023年間引入多名戰略投資者。

於2022年12月，安東集團、油田服務及安東新能源與寶武綠碳私募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寶武綠碳」）、共青城山證通奧啟航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通奧啟航」）、共青城億芯智行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城億芯智行」）及共青城德擎匯垠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城德擎匯垠」）（統稱「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及股東協議，據此，本公司註冊資本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230,048,591元。寶武綠碳以代價人民幣100.0百萬元認購本公司17,727,273股股份，且代價已於2022年12月31日悉數結清。通奧啟航以代價人民幣55,280,000元認購本公司9,799,636股股份，且代價已於2022年12月30日悉數結清。城億芯智行以代價人民幣23,960,000元認購本公司4,247,455股股份，且代價已於2023年1月16日悉數結清。城德擎匯垠以代價人民幣18,470,000元認購本公司3,274,227股股份，且代價已於2023年1月16日悉數結清。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參考本公司當時的估值／人民幣10.1億、投資時間以及本公司及其經營實體的經營業績及長期發展潛力釐定。

於2023年3月，本公司、安東集團、安東油田及安東新能源與北京望京創新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望京創新」）、共青城山證通奧啟程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通奧啟程」）、新疆金投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疆金投」）（統稱「投資者」）簽訂[增資協議及股東協議]，據此，本公司的註冊資本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239,816,318元。望京創新以人民幣25,000,000元的代價認購本公司4,431,818股股份，而代價已於2023年3月22日悉數結清。通奧啟程以人民幣20.1百萬元的代價認購本公司3,563,182股股份，而代價已於2023年4月21日悉數結清。新疆金投以人民幣10.0百萬元的代價認購本公司1,772,727股股份，而代價已於2023年3月27日悉數結清。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參考本公司當時的估值／人民幣10.1億、投資時間以及本公司及其經營實體的經營業績及長期發展潛力釐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金融投資者的戰略投資完成後，本公司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B輪融資 完成後持股量	B輪融資完成 後持股比例
油田服務	185,250,000	77.25%
安東新能源	9,750,000	4.07%
寶武綠碳	17,727,273	7.39%
通奧啟航	9,799,636	4.09%
城億芯智行	4,247,455	1.77%
城德擎匯垠	3,274,227	1.37%
望京創新	4,431,818	1.85%
通奧啟程	3,563,182	1.49%
新疆金投	1,772,727	0.74%
總計	<u>239,816,318</u>	<u>100%</u>

2024年及2025年減資

由於建議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單獨上市的時間表預期會延長，於2024年9月，本公司與寶武綠碳、通奧啟航、望京創新、通奧啟程及新疆金投訂立股份回購協議，據此，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39,816,318元減少至人民幣202,521,682元。根據該等協議，本公司回購由寶武綠碳持有的本公司17,727,273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回購由通奧啟航持有的本公司9,799,636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55.28百萬元；回購由望京創新持有的本公司4,431,818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25.0百萬元；回購由通奧啟程持有的本公司3,563,182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20.1百萬元；及回購由新疆金投持有的本公司1,772,727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代價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並已於2024年9月6日悉數結清。

根據增資協議，投資者有權在發生若干回購事件（包括本公司未能於協定時限內完成合資格A股上市）時，要求本公司回購其所持有的股份。由於本公司尋求在香港作[編纂]上市而非在中國境內作A股上市的戰略決策，合約回購條款已觸發。因此，於2025年12月，本公司與城億芯智行及城德擎匯垠訂立股份回購協議，據此，本公司的註冊資本減少至人民幣195百萬元。根據該等協議，本公司回購由城億芯智行持有的本公司4,247,455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23.96百萬元，及回購由城德擎匯垠持有的本公司3,274,227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8.47百萬元。代價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並已於2025年12月23日悉數結清。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減資完成後，本公司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油田服務	185,250,000	95.00
安東新能源	9,750,000	5.00
總計	<u>195,000,000</u>	<u>100.00</u>

中國法律顧問的確認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本公司已就上述重大方面向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的相關地方分支機構作出所有必要的登記及備案。

先前試圖單獨上市

於2022年8月29日，本公司委聘瑞銀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作為其可能申請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單獨上市的輔導機構。於2022年8月29日，本公司向中國證監會新疆監管局（「中國證監會新疆監管局」）提交向不特定合資格投資者公開發售股份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輔導備案材料。於2022年8月30日，中國證監會新疆監管局受理本公司的輔導申請，本公司其後正式進入輔導程序。經董事確認，考慮到其國際擴張的資金需求及A股上市時間表的不確定性等因素，我們轉而決定投入資源於聯交所上市，並暫時擱置A股上市的準備工作。據此，本公司與瑞銀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已終止輔導協議，並已向中國證監會新疆監管局提交相關備案，該局已於2026年4月9日確認本公司終止輔導。截至輔導終止日期，概無向中國證監會新疆監管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請。於輔導期間，我們與各專業相關方或中國證監會並無任何分歧。

董事已確認，概無與輔導相關的重大事項可能影響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適當性或須提請聯交所垂注。

根據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工作，獨家保薦人認為並無任何重大事項引起獨家保薦人注意，使其有合理理由對上述董事之觀點產生懷疑。

本集團自安東集團分拆

我們的控股股東安東油田服務集團（「安東集團」）是中國領先的非國有陸上油田服務供應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3337.HK。

考慮到（其中包括）我們的檢驗及評估服務業務的發展規模已達到足以在聯交所[編纂]的水平，安東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向聯交所提交分拆建議。聯交所已確認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安東集團可以按計劃進行分拆。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項下的規定以及當中關於分拆的適用條文。

安東集團認為，基於以下理由，分拆符合安東集團、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a) 分拆將增加本集團的股本，且由於我們將仍為安東集團的附屬公司，其亦將增加安東集團的整體權益。此舉將有助於進一步加強財務安全，並提升安東集團整體的市場價值；
- (b) 分拆將為安東集團及其股東提供機會，以實現其於本集團投資的公允價值；
- (c) 分拆將使本集團得以建立作為[編纂]的身份，並將為安東集團及本集團提供獨立集資平台。該平台將使本集團可直接從資本市場獲得融資以應付現有業務及未來擴張的資金需求，從而加速擴張並提升經營及財務表現，並為安東集團及本集團股東提供更高回報；
- (d) 我們為研發投入重大研發成本，而該等成本無法立即變現為收益。因此，分拆及本集團在香港及國際資本／債務市場自行籌集資金的能力，將減輕安東集團的財務負擔；
- (e) 作為一家[編纂]，我們將可進一步提升其聲譽，並具備更為有利的條件磋商及爭取更多業務，而安東集團則可透過其於本集團的股權，從本集團的增長中獲益；
- (f) 分拆將提高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透明度及改善其企業管治，並使投資者、金融機構及評級機構更清晰地獨立了解安東集團及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而有關改善將有助建立投資者信心，使其可根據對安東集團及本集團的表現、管理、策略、風險及回報的評估作出投資決定；
- (g) 分拆將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形象，從而增強其吸引可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應的戰略投資者直接投資本集團及與本集團建立戰略夥伴關係的能力；
- (h) 本集團的股票表現可作為評估本集團業績的單獨基準，從而激勵本集團管理層不斷尋求改進，並持續提高本集團的管理及經營效率；及
- (i) 分拆將使安東集團及本集團能就彼等各自的業務進行更專注的發展、策略規劃及更佳的資源分配，而安東集團及本集團均會得益於獨立管理架構下的高效決策程序，以把握新興的業務機會。

收購、合併及出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進行任何我們認為對我們而言屬重大的收購、出售或合併。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

緊隨分拆及[編纂]完成後，油田服務及安東新能源所持有的股份將不會計入上市規則第8.24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各自由安東集團（均為控股股東）最終擁有／控制。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倘本公司於[編纂]時的已發行股份總數預期市值不超過60億港元，則於[編纂]時，公眾持有的股份必須至少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就每股[編纂]的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分別為[編纂]、[編纂]及[編纂]）而言，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預期[編纂]將不超過[編纂]港元。假設所有[編纂]均獲[編纂]，預計於[編纂]時由公眾持有的H股數量將為[編纂]股H股（約佔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該等股份將被視為公眾持股量，並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的規定（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編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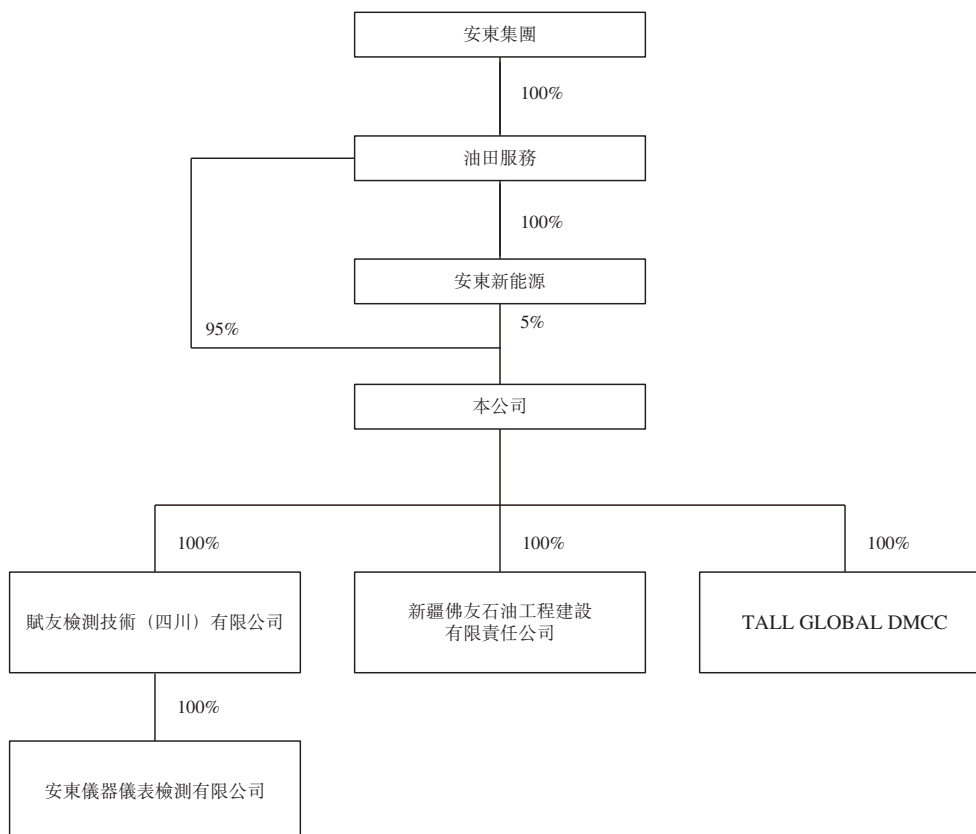
上市規則第19A.13C條規定，倘新申請人為於[編纂]時並無其他[編纂]股份的中國發行人，這通常意味著於[編纂]時，申請[編纂]的H股中由公眾持有且不受任何處置限制（不論是根據合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的部分必須：(a)佔H股所屬類別於[編纂]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至少10%，且於[編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50百萬港元；或(b)於[編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600百萬港元。

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A條（經第19A.13C條修訂及取代）項下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前的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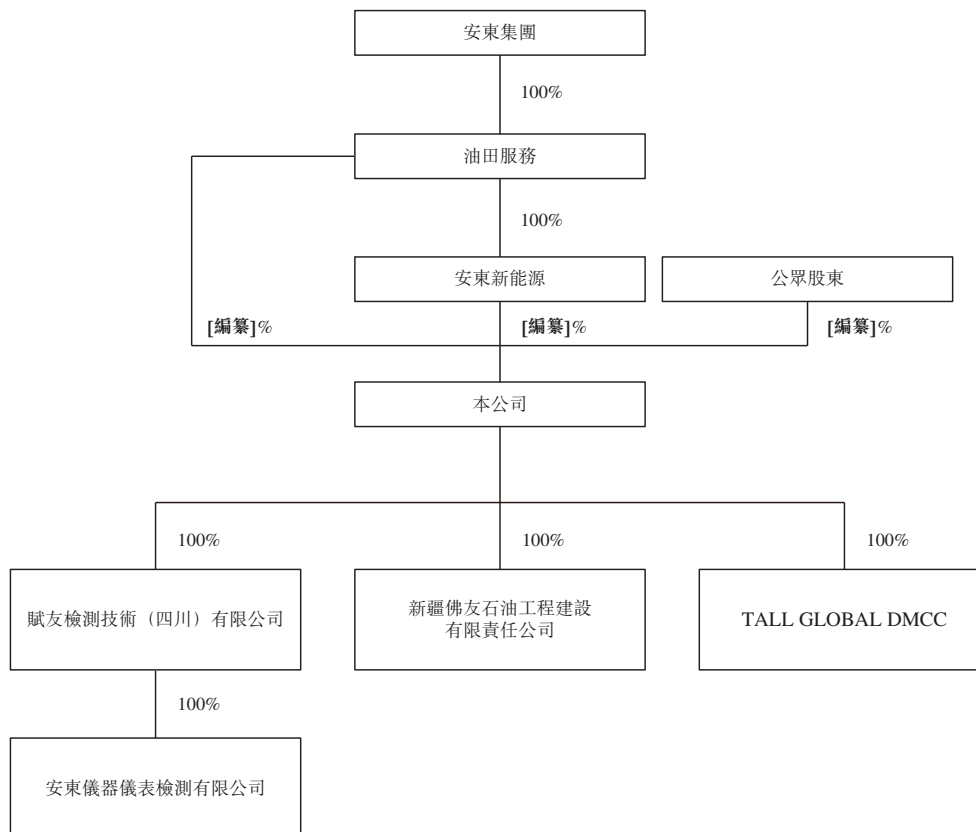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安東集團控制本公司100%股權，乃由於其全資附屬公司油田服務直接或間接持有或控制本公司100%股權。下文載列本集團於[編纂]完成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簡化公司架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後的公司架構

本集團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簡化公司架構如下：



業 務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業務遍佈全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收入計，於2025年，我們在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專業檢測機構中排名第二，且在整體市場中排名第五。我們的核心競爭力在於我們強大的資質及認證體系以及專有的檢測檢驗技術，該等技術本質上具有跨行業特性，並能夠應用於廣泛的行業。截至目前，我們主要將該等能力應用於油氣行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少數在海外市場擁有重大業務規模且具備油氣開發工程資產全產業鏈服務能力的中國TIC公司之一。且我們正積極擴大我們的新能源業務規模，並將我們的服務範圍擴展至其他領域。我們亦為中國領先國有油氣企業及國際知名能源企業的核心服務供應商之一。我們憑藉完備的資質認證體系、自主技術、優質客戶群體、靈活高效的運營模式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樹立了強勁的品牌形象。展望未來，我們致力於成為一家植根中國、具備國際公信力及行業認可的領先獨立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

我們的核心服務組合包括全週期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以及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目前，我們主要向油氣行業提供該等服務，同時有選擇地及具策略性地擴大我們的新能源業務規模，並將我們的服務範圍擴展至其他領域。我們致力於提供專業、一體化的檢測檢驗服務，包括油套管檢測、漏氣檢測、無損檢測、管道檢驗及計量測試等；同時提供高附加值智能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對實時監控日益增長的需求。

自成立以來，我們已構建廣泛的國內及國際服務網絡，通過區域中心為國內主要油氣田提供服務。境外方面，我們以伊拉克為核心運營基地，業務拓展至「一帶一路」沿線重點油氣產區，包括中東、非洲及中亞地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唯一獲伊拉克石油部認可為合格第三方檢驗服務提供商的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企業。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擁有專有、跨行業的技術能力，並於海外市場具備先發優勢。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以強大的資質及認證體系以及專有的檢測檢驗技術為支撐，在塔里木、西南等國內主要油氣田市場佔據穩固地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收入計，於2025年，我們在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專業檢測機構中排名第二，且在整體市場中排名第五。我們是TIC國際檢驗檢測認證理事會為數極少的中國會員之一。我們於2009年啟動海外拓展，在伊拉克建立廣泛業務佈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唯一獲伊拉克石油部認可為合格第三方檢驗服務提供商的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企業。我們的業務進一步覆蓋「一帶一路」沿線中東、非洲、中亞等重點油氣產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作為唯一在海外市場實現規模化運營的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企業之一，我們在服務中資海外油氣項目方面具備顯著先發優勢與市場地位。

業 務

作為第三方檢測檢驗認證企業，我們嚴格遵守監管要求，有效規避客戶內部檢測可能引發的利益衝突。我們通過公開招投標廣泛參與項目，被國內國有大型油氣企業認定為獨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彰顯卓越的市場聲譽與行業認可度。

我們具有完備的資質認證體系與一體化服務能力。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持有50餘項核心行業資質認證，包括TIC國際檢驗檢測認證理事會成員、CMA認證、CNAS認可、特種設備檢驗機構核准證、A級特種設備無損檢測機構、API Specification Q1和Q2認證以及輻射安全許可證，覆蓋無損檢測、油套管檢測、漏氣檢測、管道檢測、計量檢測等全場景。該等資質使我們能夠在油氣行業及其他工業應用的廣泛場景中提供檢測檢驗服務。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亦取得伊拉克石油部供應商認證、當地經營許可等核心海外資質，是少數具備為中東地區大型油氣企業提供檢測檢驗服務的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企業之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唯一獲伊拉克石油部認可為合格第三方檢驗服務供應商的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企業。同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少數具備油氣開發工程資產全生命週期服務能力的中國檢測檢驗認證公司之一，獲國內多家鋼鐵公司相關螺紋檢測授權及國際主流油氣井管材製造商螺紋加工修復資質授權。就基礎設施資產而言，我們的CMA認證、CNAS認可、特種設備檢驗機構核准證及其他相關證書，使我們能夠為其提供各類檢測及檢驗服務。我們亦積極參與國家及油氣行業技術標準的起草工作，並牽頭制定了油套管漏氣檢測國家及行業標準，提升了我們在業界的技術影響力。

依託全面資質認證與專業技術，我們已從傳統檢測服務供應商轉型為綜合資產完整性管理解決方案提供商，構建全鏈條一體化服務能力。我們的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協同基礎設施解決方案，覆蓋油氣資產全生命週期。基於多維檢測數據，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高附加值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此外，我們的本地化服務基地、持證專業團隊及客戶資源可在各類服務間共享，單一服務線切入客戶後可快速拓展至其他業務板塊。我們認為，我們的一站式服務模式將有助於提升盈利能力，提高客戶黏性，進一步放大服務價值。

我們擁有強大的研發實力，為持續技術創新提供支撐。

我們已獲工信部評為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及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並獲批設立博士後科研工作站，充分印證了我們的技術創新實力。我們高度重視研發投入，核心技術均為自主研發，擁有自主知識產權。研發實力體現在專業研發團隊、配備完善的實驗室及標準化研發管理體系。由於我們的核心技術解決了眾多行業普遍存在的基礎檢測檢驗挑戰，因此該等技術本質上可轉移至油氣部門以外的應用領域，包括航海及造船、建

業 務

築工程以及化學工業。我們已成功落地多項創新技術，包括基於AI的射線底片評定系統、小口徑管道檢測輔助工裝及射線檢測設備、大口徑套管漏氣檢測技術等，推動檢測流程智能化升級，提升檢測效率及精度。

我們佈局區域實驗室網絡，各實驗室具備專業化的核心能力分工，以滿足檢測與研發需求。我們的實驗室佈局於中國新疆、四川、重慶及伊拉克巴士拉等戰略地區，配備全套先進檢測分析儀器。同時，我們與高校及科研機構深化合作，強化檢測能力、驅動技術創新。2023年，我們與中國石油大學合作開展慣性測量單元、泡沫渦流管道內檢測兩項科研項目。我們亦與上海交通大學合作，開發泡沫型管道渦流內檢測器原型。

我們與知名大客戶保持長期穩定合作關係。

我們的核心客戶包括國內領先國有油氣企業及國際知名能源企業。我們深耕油氣行業，自成立以來已與領先國內油氣公司建立業務關係。通過長期框架協議與項目招標相結合的方式，我們已與核心客戶保持十年以上穩定合作關係。我們來自該等主要客戶的收入亦大致保持增長趨勢，體現出客戶對我們服務能力及專業知識的認可。我們相信，該等長期合作關係將持續提升我們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競爭地位。

我們為客戶配備專屬服務團隊，提供技術支持、方案設計、現場實施、售後保障的全生命週期服務，深度融入客戶運營流程。同時建立標準化客戶服務與管理體系，包含定期客戶走訪、多渠道反饋收集及應急響應機制，強化服務能力、提升客戶體驗。

我們在中國構建廣泛的服務網絡，並在海外主要市場實現高效本地化運營。

通過覆蓋中國新疆、西南及西北地區的區域中心，我們為中國的主要油氣田提供服務，我們廣泛的服務網絡使我們能夠為全國各地的客戶提供穩定的高品質服務，即便在偏遠惡劣的油氣作業環境下亦能實現快速響應與高效項目交付。我們亦構建起全國中央資源共享模式，可實現熟練的技術人員與檢測設備跨區域、跨業務線調配。

在境外，我們以伊拉克為核心運營基地，業務成功覆蓋「一帶一路」沿線中東、非洲、中亞等重點油氣產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於伊拉克共有69名全職僱員。我們在海外市場組建本地化運營管理團隊，深度熟悉當地監管框架、行業慣例、文化規範與市場動態，有效緩釋跨境業務活動中的地緣政治、合規及運營風險。我們的地域多元化運營與服務組合，天然對沖國內市場波動與區域層面不利的地緣政治變化。

業 務

我們的核心管理團隊經驗豐富、結構穩定，並得到由專業技術人才與國際化人才組成的完善人才梯隊提供的有力支撐。

我們的核心管理團隊成員平均擁有20年以上油氣行業從業經驗，高級管理人員曾在中國領先油氣企業擔任高級職務，他們具備深厚行業專業素養、成熟戰略規劃與執行能力，能夠深刻洞察行業監管、客戶需求及海外市場運營邏輯。在他們的帶領下，我們成功從國內領先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成長為佈局「一帶一路」的重要國際參與者。

依託強大的領導團隊，我們打造高素質技術與運營人才隊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員工累計持有1,500項專業技術資質，包括700餘項無損檢測證書、30餘項螺紋檢測證書、100項計量相關證書，充分彰顯團隊提供高品質檢測檢驗服務的專業能力與技術實力。我們亦從國際領先檢測檢驗認證企業引進核心技術與管理人才，包括擁有深厚全球行業經驗的國際高管，以配合及支持我們的國際業務擴展。我們已組建覆蓋研發、運營管理、市場營銷的專業化國際團隊。

我們的業務策略

鞏固於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領先地位，同時將我們跨行業的檢測檢驗能力擴展至新能源及其他行業

在中國企業拓展海外及參與全球市場的背景之下，對專業TIC服務的需求持續增長。長遠而言，我們致力於成為紮根中國、具備國際信譽及行業認可的領先TIC服務提供商。我們計劃深化中國油氣行業的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滲透，鞏固塔里木、西南地區市場地位，加強與主要客戶的長期合作夥伴關係。特別是，我們計劃將我們強大的資質及認證體系以及經證明的專有檢測技術部署於更廣泛範圍的油田區塊。我們亦計劃拓展油氣田全生命週期檢測檢驗服務，推進中國西南地區油套管檢驗修復車間建設，提升區域服務能力並提高項目響應效率。

依託我們在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豐富經驗、技術優勢以及穩健的資質及證書體系，我們計劃擴大我們的新能源業務規模，並將我們的服務範圍擴展至其他選定領域，如化工、造船及離岸工程以及建築工程工業。這將使我們能夠實現收入組合多元化，並減輕我們受任何單一行業固有的週期性波動所影響。就新能源而言，我們計劃借鑒山東省壓縮空氣儲能井檢測項目的經驗，以及我們在風力發電及光伏發電設施方面累積的檢測專業知識，進一步擴大我們在更廣泛新能源領域的服務範圍。我們還計劃豐富我們國內外權威資質證書合集，並加強我們在該等新興領域的服務覆蓋範圍，為我們的戰略擴張提供關鍵的市場准入支持。

我們進一步計劃繼續優化我們於中國的服務網絡，並提升資源配置效率。具體而言，我們計劃進一步完善現有區域中心的服務網絡，並在核心油氣產區建立新的區域服務中心，以提升在偏遠及具挑戰性的營運環境中的響應效率及服務能力。我們亦計劃持續優化我們的全國中央資源共享模式，以促進熟練技術人員及檢測設備等核心資源的跨區域調配。

業 務

拓展全球佈局，優化海外核心市場本地化運營

以我們在中國的既有業務為基礎，我們以中東為核心市場，實施分階段的海外擴張策略。依託伊拉克石油部的認可及認證，我們計劃進一步加強與在伊拉克經營的中資油氣企業及當地國有油氣企業的合作，以擴大伊拉克市場份額。我們還計劃優先向「一帶一路」倡議沿線的主要油氣產區進行戰略擴張。憑藉我們在伊拉克建立的經營基礎，我們計劃在沙特阿拉伯、科威特、阿聯酋等重要產油國及非洲、中亞的其他核心油氣產區設立本地化分支機構。在進行地域擴張的同時，我們計劃在該等新市場複製我們成熟的服務能力、標準化質量管理體系及檢測方法。此項以能力為導向的擴張將使我們能夠在當地提供一致、優質的服務。

此外，我們計劃穩步提高海外員工隊伍的本地化率。於2027年，我們計劃在伊拉克額外招聘30至50名本地高校畢業生及10至20名具備區域運營經驗的國際畢業生，構建標準化本地人才培養體系，擴大本地化團隊。我們還計劃持續完善海外合規管理體系，深化對當地監管要求、文化規範與市場慣例的理解，緩解地緣政治、合規及營運風險，保障海外業務的穩定運營。

升級服務體系，大力發展資產完整性管理等高附加值服務

我們計劃升級並依託阿布扎比資產完整性研究院，引進國際高端專業人才，強化涵蓋資產健康評估及盡職調查、資產關鍵性分析、剩餘可使用年期評估、多維度狀態監測、運維方案設計及完整性管理諮詢等全鏈條服務能力。憑藉全面的檢測檢驗能力與海量檢測數據資產，我們計劃為油氣資產提供涵蓋其從建設至退役的全週期資產完整性管理解決方案，將我們的服務產品從一次性檢測服務擴展至經常性長期資產管理服務。此舉將有助於提升單客服務價值，並增強客戶黏性。我們亦計劃優先在包括中東及非洲在內的關鍵海外市場擴張高端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如海上設備剩餘可使用年期評估、海底管道延壽及陸上站場資產完整性管理，以優化我們的盈利結構，並提升整體盈利能力。我們計劃進一步擴展認證組合，涵蓋產品、體系、服務及環境認證，並配備相關的諮詢及培訓服務。我們相信此舉將補充我們在測試、檢驗及資產完整性方面的優勢，提升我們一站式綜合TIC服務的整體能力。

加強研發投入，促進數字化智能化轉型

我們計劃持續增加技術創新的研發投入，並進一步促進數字化智能化轉型。我們計劃將研發重點集中在無損檢測人工智能與大數據驅動模型、智能管道內檢測工具、智能檢測工作流程和自動化檢測設備、大口徑套管檢測技術、防腐塗層、數字化生產物流平台、數字化報告管理系統等核心領域。與此同時，我們計劃加強技術能力，以擴大我們的服務能力及覆蓋範圍，將我們的檢測延伸至其他方面，例如產品檢驗及特種設備檢驗。此等努力將有助於提升核心技術與設備本土化，提高檢測效率及精準度，提升整體營運及管理效率，同時支持我們服務組合的持續擴張。

業 務

我們計劃升級擴建位於新疆和四川的研發實驗室以及阿布扎比資產完整性研究院，以進一步加強全球研發基礎設施及技術能力。我們還計劃深化與高校及科研機構合作，並繼續通過勞模和工匠人才創新工作室及博士後科研工作站等研發平台為我們的研究人員與團隊提供支撐，為業務策略的執行提供技術支持。此外，我們計劃持續參與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國家、行業及主要客戶技術標準的制定，加入領先的行業協會組織，增強我們的技術影響力和領導地位。

審慎推進戰略收購與合作，加速市場擴張並強化服務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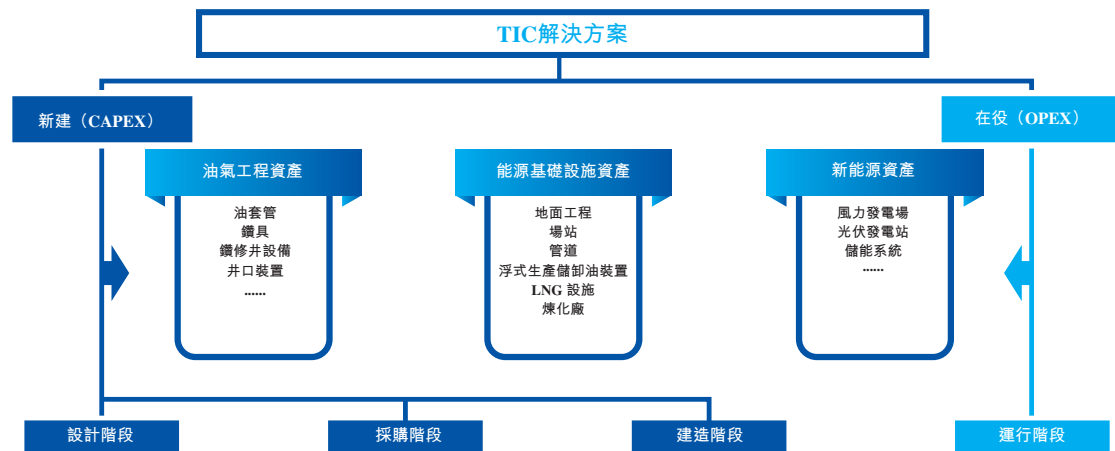
我們計劃審慎評估並尋求海外併購機會，並有選擇性地針對中東及非洲等地區的檢測檢驗認證企業，該等公司擁有寶貴的當地監管資質及成熟的高端客戶群，惟具有顯著且尚未開發的營運改善潛力。我們還計劃對在檢測檢驗認證行業價值鏈中具備互補技術能力的公司進行戰略性收購。通過該等收購，我們旨在迅速打入市場並接軌現有的客戶網絡，加速技術積累、提升國際營運能力及加強我們在全球市場的競爭力。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業務遍佈全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收入計，於2025年，我們在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專業檢測機構中排名第二，且在整體市場中排名第五。我們的專有檢測檢驗技術不受行業限制，雖然目前主要應用於中國油氣行業，但能夠應用於廣泛的行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少數在海外市場擁有重大業務規模及且具備油氣開發工程資產全產業鏈服務能力的中國檢測檢驗認證公司之一。我們深耕中國市場，並依託廣泛的辦事處網絡、客戶服務基地和專業的測試設備，在全球十餘個國家開展業務。我們主要為石油和天然氣行業的客戶提供全面的測試、檢驗和認證服務，幫助我們的客戶管理風險，提高產品、資產和運營的質量及安全性，遵守適用的標準和法規，並優化工業流程。我們的服務產品包括：(i)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ii)基礎設施解決方案、(iii)新能源解決方案及(iv)智能解決方案。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石油和天然氣生產商、油田工程和技術服務供應商以及油田管道和儲存運營商，貫穿石油和天然氣田勘探、生產、儲存和運輸的整個價值鏈。我們同時亦為新能源領域的客戶提供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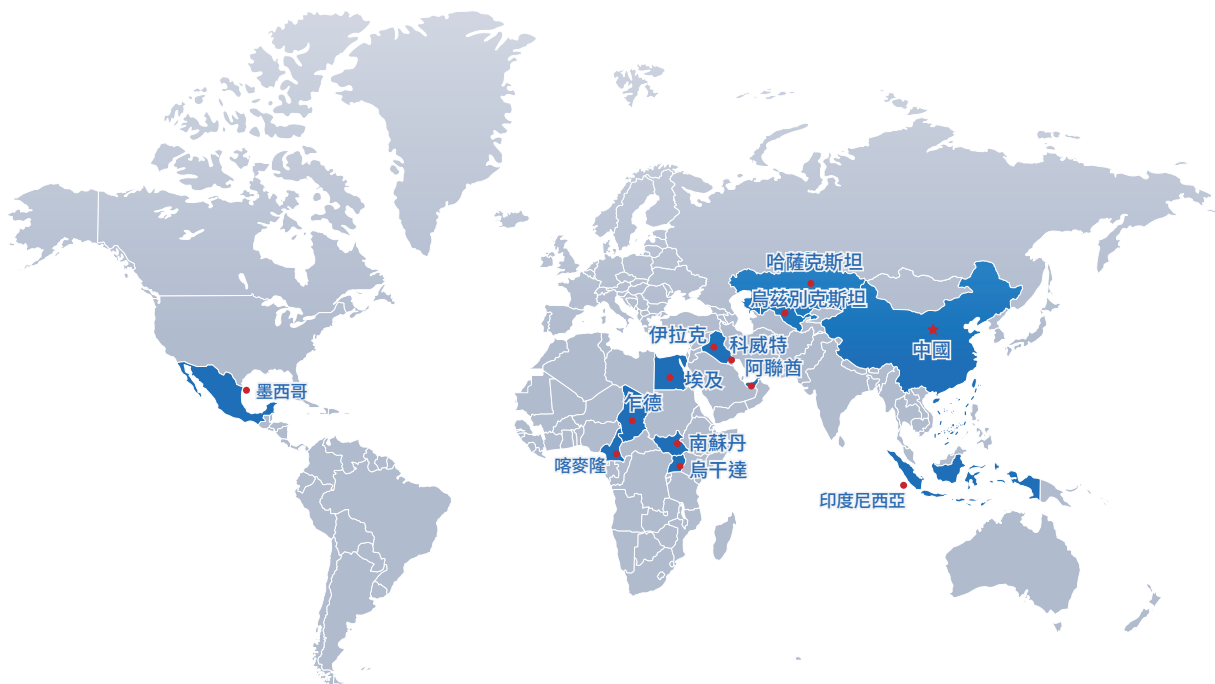
我們的服務覆蓋整個項目週期，涵蓋項目設計階段的合規性驗證、採購與施工階段的相關服務，以及項目竣工投產後的後續運營、維護和資產管理。我們的服務主要聚焦於各種項目的運營和維護階段，旨在幫助客戶減少計劃外停機，延長資產可使用年期，提高整體運營表現。此外，我們還為早期設計、開發和施工活動提供測試、檢測和技術支持，以滿足相關的質量、合規性及安全要求。我們的服務涵蓋能源資產三大類：(i)油氣開發工程資產，包括油套管鑽井工具、鑽井及修井設備和井口設備；(ii)能源基礎設施資產，包括地面設施、站場、管道、浮式生產儲卸油裝置、液化天然氣設施和煉油廠；(iii)新能源資產，包括風力及光伏電站以及儲能系統。下圖為該價值鏈的簡化示意圖，並列示了本公司各項服務產品在其中的作用。

業 務



作為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我們通常由項目業主和承包商共同選出，為其項目提供專業、獨立的檢測與檢驗服務，並確保符合相關標準和質量要求。針對每個項目，我們均指派專屬現場團隊駐場，提供全時段現場支持與服務，緊密配合項目進度，並對現場各類檢測及檢驗需求做出即時響應。有關詳情，請參閱「質量控制」。我們認為，我們貫穿全生命週期、深度駐場的服務模式，有助於贏得客戶信任、提升品牌知名度，進而支撐業務持續發展。鑒於我們的服務在確保基礎設施安全高效運行方面發揮的作用，我們歷來在油氣行業價值鏈的各個階段，定期持續向客戶提供大部分服務。

憑藉專業技術能力、先進檢測設備以及服務全球客戶的豐富經驗，我們已構建起覆蓋中國、伊拉克及多個其他國家和地區的廣泛服務網絡。以下地圖列示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服務的地理覆蓋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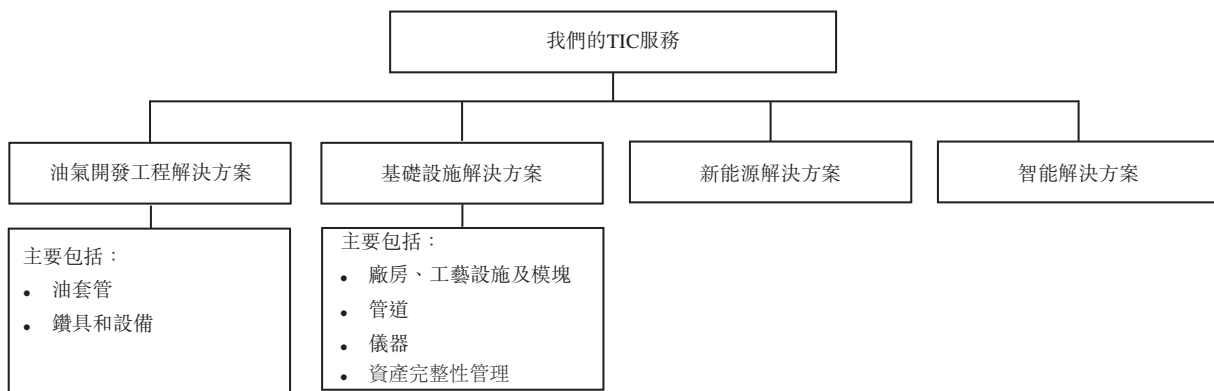


業 務

我們在中國擁有穩固的市場地位，尤其是在新疆和四川，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市場。2023年、2024年和2025年，我們在中國產生的收入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84.0%、83.6%及79.7%。另外我們也在擴大海外業務，尤其聚焦伊拉克和非洲其他國家。我們較早進入伊拉克市場，並在多年間逐步擴大了在當地的市場佈局。我們認為，全球化服務網絡使我們能夠為全球客戶提供本地化、專業化的服務，滿足多元化需求，並進一步推動我們自身的業務發展。

我們的服務產品

我們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檢測檢驗認證服務組合，並助力客戶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維修和維護成本、延長資產經濟壽命，並確保其符合適用的國家法規及國際質量與安全標準。下圖概述我們核心服務組合的結構。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服務內容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千元，百分比除外)					
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	299,649	63.2	272,449	60.9	295,854	59.5
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171,567	36.2	157,468	35.2	179,361	36.1
新能源解決方案.....	2,082	0.5	14,554	3.3	18,870	3.8
智能解決方案.....	643	0.1	2,886	0.6	2,896	0.6
總計.....	473,941	100.0	447,357	100.0	496,981	100.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千元，百分比除外)					
中國.....	398,337	84.0	374,148	83.6	396,087	79.7
中東 ⁽¹⁾	33,268	7.0	39,615	8.9	66,746	13.4
非洲 ⁽²⁾	14,147	3.0	13,593	3.0	18,656	3.8
其他國家 ⁽³⁾	28,189	6.0	20,001	4.5	15,492	3.1
總計.....	473,941	100.0	447,357	100.0	496,981	100.0

業 務

附註：

- (1) 包括伊拉克、阿聯酋及科威特
- (2) 包括乍得、喀麥隆、南蘇丹及烏干達
- (3) 包括哈薩克斯坦、烏茲別克斯坦及印度尼西亞

2023年、2024年和2025年，我們分別承接了165、155和160個項目。於往績記錄期間，項目數量的輕微波動反映了我們業務運營的正常過程，並體現了具體項目商業模式中固有的常規變化。

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

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是我們業務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為油套管、鑽具和設備提供專業的檢驗和檢測服務，並為油套管、鑽具檢驗車間的建設和維護提供解決方案。完成檢驗後，我們還會對有缺陷的資產進行修復，以恢復其性能並延長可使用年期。此外，我們提供油套管短節的定製化設計與精密製造服務，以滿足具體井筒作業需求。針對惡劣井下環境所帶來的挑戰，我們還提供管材塗層解決方案，旨在提高管材資產的耐腐蝕性、耐磨性能及整體可使用年期。這一全面且整合的服務組合為我們奠定了堅實的技術基礎與客戶基礎，使我們能夠將業務拓展至基礎設施、新能源及智能解決方案，實現服務規模升級。

我們的油氣井管材服務覆蓋油氣行業各類應用場景，並針對各類關鍵資產及設施提供定製化檢測方案。以下為我們針對兩項核心資產的解決方案詳情：

油套管

油套管綜合服務

我們提供一套綜合化油套管服務，涵蓋檢測、修復、防腐處理、防蠟、抗氧化塗層及加工等環節。該服務對油氣田開發井和生產井至關重要，可有效預防因油套管存在結構缺陷或螺紋密封失效而引發的井筒坍塌、油氣洩漏等事故。我們的油套管綜合服務包含六大核心板塊：(i)管體準備及缺陷檢測，涉及資產回收後的分區管理，以及一系列材料準備程序，包括表面油污清理、研磨及除鏽、管材外觀目視檢測、材料分類、壁厚測量及外徑測量。於篩選後，我們對管體缺陷進行超聲波檢測及漏磁檢測，並進行全管段壁厚度檢測；(ii)螺紋修復及測量，涵蓋尺寸精度、表面損傷及密封面完整性。於下油管作業期間亦會進行氣體洩漏檢測，以驗證密封性能並防止洩漏；(iii)井下套管及油管的在役狀況評估，旨在評估腐蝕、結垢及疲勞損傷，為井場作業提供指導；(iv)螺紋加工與修復，以及短節、接箍及工具配件的加工，該等服務根據油套管的規格量身定製，以保障它們的適配性與可靠性；(v)油套管防腐防蠟塗層服務，避免管材遭受腐蝕及蠟質沉積；及(vi)合規性檢測，核驗產品是否符合API等行業標準及項目專項要求。該一站式服務不僅保障油氣井安全連續運行，還通過油套管循環利用幫助客戶降本增效，為油氣田開發與生產節約成本。

業 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一支超過90名技術人員的專業油套管綜合服務團隊，團隊成員均持有有效專業資質證書，能夠根據不同區域環境下差異化的塗層需求，靈活運用各類技術方案。同時，我們獲得多家油套管原廠授權，為其產品提供加工、維護與維修服務，這充分證明我們嚴格遵守廠商制定的高標準技術與質量規範。

我們的油套管綜合服務期限按項目逐一確定。我們通常與客戶簽訂長期框架協議，據此，客戶不時就我們的檢測服務下達個別採購訂單。針對緊急項目，相關檢測最短可在兩週內完成。檢測報告通常在檢測完成後三個工作日內出具。



進行油套管的檢驗與維修



進行油套管接頭的
精密加工

油套管漏氣檢測

油套管漏氣檢測是在現場組裝完成後及下井前進行的專項檢測，利用高壓氦氮混合氣體檢測套管或油管接頭螺紋的密封性能。我們進行油套管漏氣檢測，通過使用高壓氦氮混合氣體，並在模擬真實生產條件的實際拉伸載荷條件下進行高壓測試，以驗證螺紋連接的密封性能，並提前識別潛在洩漏風險。

該檢測主要用於核驗井下油套管螺紋連接的密封完整性，對保障井筒安全、防止油氣生產及儲存過程中儲層流體洩漏至關重要。我們的油套管漏氣檢測主要應用於天然氣開發井、儲氣井、儲氫井、儲能井及CCUS井。我們根據管柱規格選用合適的檢測工具，開發定製化檢測方案，並與現場鑽井團隊緊密協作，在下套管或油管作業期間同步開展檢測。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一支超過70名技術人員的專業漏氣檢測團隊。我們的油套管漏氣檢測服務期一般為每口井四至七天。檢測報告通常於完成檢測後三至五個工作日內發出。

業 務

鑽具和設備



對鑽井平台進行井下油管漏氣檢測

依託一支由約170名人員組成的專業團隊，我們為油氣勘探及生產營運所需的各類鑽具及設備提供全面的檢修及評估服務，涉及設備包括鑽機部件、鑽杆、鑽頭，以及BOP、採油樹和套管頭等。

我們嚴格按照API及其他行業標準進行檢查，重點檢測此類工具及設備的結構缺陷、疲勞損傷、焊接缺陷及腐蝕狀況。於檢查及識別缺陷後，我們為受損鑽具及設備提供定制維修服務，包括精密維護、缺陷處理、短節及工具配件加工以及防腐塗層處理。所有經維修的工具及設備均會重新檢驗，以確保符合行業標準，恢復結構完整性及運作效能。此外，我們為鑽井平台提供定期檢驗及評估服務，以確保功能及性能穩定。該等綜合服務有助於緩解井下鑽具斷裂、鑽體損壞及井口洩漏等重大安全風險，保障油氣鑽探及開採作業安全、連續運行。

我們針對鑽具和設備提供檢修及評估服務，具體服務期限因服務地點和項目規模而異。檢測報告通常於檢測完成後一週內出具。



對鑽具進行超聲波檢測



自動化鑽具檢測及維修車間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來自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99.6百萬元、人民幣272.4百萬元及人民幣295.9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63.2%、60.9%及59.5%。

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立足我們在石油及天然氣開發工程資產方面穩固的檢測專長，我們為關鍵基礎設施資產提供全面的TIC解決方案。我們的基礎設施資產主要包括三大類別，即廠房、工藝設施及模塊、管道以及儀器計量檢測，核心技術能力包括無損檢測、管道完整性檢測、洩漏檢測及計量校準。我們亦提供資產完整性管理解決方案，以確保油氣行業價值鏈中關鍵基礎設施資產的完整性及營運安全。該等解決方案使我們能夠在資產全生命週期的各個階段，系統性地識別潛在缺陷、運營風險及合規缺口，協助客戶的設施與運營符合行業標準及監管要求。

廠房、工藝設施及模塊

廠房、工藝設施及模塊代表我們基礎設施解決方案項下的核心資產，涵蓋廣泛的固定工業資產，包括地面廠房及站點設施、石油化工及工業生產設施。我們針對該等資產的解決方案以無損檢測為基礎，並整合洩漏檢測及計量校準功能，為油氣以及工業領域的客戶提供資產完整性解決方案。我們根據各類資產的獨特營運狀況及風險概況量身定制服務範圍，協助客戶維護營運安全、延長資產服務年期及符合監管合規要求。

核心檢測能力

無損檢測指在不損害資產未來用途或結構完整性的情況下對其進行檢查，且可在不影響基礎設施資產營運狀態的情況下進行及完成。憑藉由約170名人員組成的專業團隊、一系列先進的檢測設備、全套常規及先進檢測技術以及相關行業資質，我們的無損檢測能力可滿足多種操作場景及工作條件下的全方位檢測需求。我們的設備陣容包括射線檢測、超聲波檢測、磁粉檢測及滲透檢測設備，以及先進的PA、ECT、TOFD、PUT、DR及AUT設備。此外，我們持有各項必備資質，包括API認證、CMA認可、特種設備檢驗資質及實驗室認可，並掌握一套完整的常規及先進無損檢測技術。

作為對我們無損檢測技術的補充，我們亦進行洩漏檢測，以驗證整個油氣行業價值鏈中承壓設備、工藝管道及密封組件的密封完整性。我們部署一系列經證實的技術，包括氮氣吹掃及加壓、氦氣檢漏、法蘭管理及工業清洗，以協助客戶預防、檢測及解決洩漏問題。我們亦為發電廠的汽輪機真空系統提供專門的氦氣檢漏服務。此外，我們為壓力安全閥及其他安全洩壓裝置提供計量校準服務，涵蓋設定壓力驗證、功能校準及定期重新認證，以確保符合相關安全標準及監管要求。

資產類別

我們的解決方案涵蓋兩大主要資產類別。

業 務

- 地面廠房及站場設施。我們為地上工業配套基礎設施提供整合式檢測服務，其中包括油氣加工廠、儲罐、計量站及增壓站。我們根據營運需求調配技術人員，以進行結構完整性測試、缺陷篩選及密封性能驗證。我們識別可能損害運行穩定性的潛在風險，例如腐蝕、結構變形、設備老化、焊接缺陷及隱蔽滲漏點，並提供一體化解決方案及技術支持，以確保地面系統安全高效運行。



對工藝站的換熱器進行渦流檢測



在生產站使用便攜式氮氣檢漏儀進行洩漏檢測

- 石油化工及工業生產設施。我們為各種石油化工煉製設施、工業生產廠房、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及大型離岸資產（如FPSO）提供檢測服務。我們的服務涵蓋核心設備，包括生產裝置、儲罐、壓力容器、工藝管道、加熱爐及換熱器。我們進行焊縫檢測、腐蝕檢測及評估、壁厚測量、定性及定量缺陷分析、設備完整性評價以及針對性洩漏測試。透過該等服務，我們協助客戶及時識別潛在的設備隱患、預防生產安全事故、延長設備使用壽命，並確保符合適用的安全法規及行業標準。



對液化天然氣設施進行洩漏檢測



對石油化工設施進行洩漏檢測

我們的廠房、工藝設施及模塊解決方案主要於現場提供，並由配備完善的設施及靈活的輔助工具提供支持，以確保穩定的檢測表現並減少檢測誤差。我們的項目週期具有高度靈活性，以配合客戶的不同需求。正式檢測報告通常於工作完成後一週內發出。就大型項目（例如主要碼頭及FPSO的全方位檢測）而言，服務期限可能長達三個月。我們相信，我們的綜合檢測解決方案可提升資產安全性、營運可靠性及監管合規性，進而幫助客戶降低整體營運及維護成本。

業 務

管道

我們的管道檢測涵蓋地面工藝管道、集輸管道及長輸管道。我們專注於管道系統的運行穩定性，透過應用先進的內部及外部檢測技術，提供全面的管道檢測及保護解決方案。我們的服務組合涵蓋內部檢測技術（包括漏磁檢測、渦流檢測及超聲波測厚檢測）、外部評估方法（如ECDA及ICDA）以及清管服務。憑藉該等先進技術能力，我們對管道基礎設施進行全面評估，以評定結構完整性、營運安全及監管標準合規情況，並系統地識別潛在缺陷、腐蝕熱點、洩漏風險及結構薄弱環節。

我們為新建及在役油氣管道提供無損檢測服務。對於待投產的新鋪設輸氣管道，我們的檢查優先考慮焊接接頭質量、母材缺陷、防腐塗層施工質量及幾何尺寸偏差。這為新管道項目的安全投產及營運奠定了堅實基礎。我們亦對運行中的油氣管道進行定期無損檢測。透過系統性的缺陷檢測及性能評估，我們助力確保油氣資源安全、不間斷且穩定地跨區域運輸。



對管道發射器進行漏磁在線檢測



對管道進行現場無損檢測

儀器

我們的儀器解決方案專注於校準、驗證及測試精密測量儀器及測試設備，例如熱學及力學計量儀器、溫度測量裝置、流量計以及安保及安全設備。提供該等服務旨在識別並消除因儀器不精確、損耗或環境干擾而產生的測量偏差及誤差，從而確保測量儀器及測試設備在性能上保持高精度、穩定性及一致性。我們根據適用的國家計量法規、強制性核查要求及行業技術標準，核實該等儀器及設備的準確性及可靠性，有助於保障檢測數據的準確性、支持質量控制並確保我們整體檢驗及檢測服務的安全及規範化運作。此外，我們亦提供儀器管理及相關諮詢服務，包括支持客戶建立其內部計量實驗室。

業 務



在實驗室進行儀器校準及驗證



進行現場製程儀器校準

資產完整性管理

作為我們的戰略重點服務產品，我們提供資產完整性管理解決方案，為基礎設施行業上游、中游及下游分部資產的全生命週期提供保障。依託我們在檢測檢驗認證領域的技術能力及數字化技術，我們提供一體化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涵蓋單體設備檢驗及整體資產完整性管理。我們的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範圍包括資產健康評估、重要性分析、分級資產管理、可靠性工程、狀態監測及評價、剩餘壽命評估及壽命延長、維護策略以及營運績效提升。該等服務協助我們的客戶在整個資產全生命週期內，系統地保障資產營運安全與可靠性、預防重大故障、延長可使用年期，並實現降本增效。

我們的資產完整性管理能力，以在印度尼西亞交付的一項具有里程碑意義的全流程資產完整性管理項目為典型範例。該項目服務範圍覆蓋天然氣處理廠、原油處理中心、海上浮式生產裝置等多個生產場站以及規模龐大的油氣管網。在項目執行過程中，我們對大量設備開展了資產清查，完成了主要管網風險評估，並對高風險資產實施了無損檢測。我們還對各類關鍵資產提供了超出合同約定要求的額外檢測服務，例如壓力容器、常壓儲罐、工藝管道系統、閥門及儀表等。我們梳理出多項可優化環節，為客戶提供了全面的優化改進建議。該等努力有助於我們的客戶在早期階段識別風險、降低整體維護開支並減少非計劃性的作業停機時間。

我們的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通常採用標準化三階段流程：資產登記與分類、資產完整性評估、檢測與根本原因分析。在第一階段，我們的技術團隊派遣具備相應資質的人員及專業檢測設備，開展資產信息的收集與整理工作。我們建立標準化的資產分類準則，並進行現場資產核查，全面掌握目標資產狀況，為後續風險管理工作奠定堅實基礎。隨後，我們開發適當的評估工具，對站場、管道及關鍵設備資產開展系統性現場勘查，構建風險矩陣模型並進行風險分析。基於分析結果，出具完整性評估報告，對高風險資產進行識別與分級。之後，制定詳細檢測計劃，開展檢測檢驗工作，並提交包含整改建議的正式報告。

業 務

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來自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71.6百萬元、人民幣157.5百萬元及人民幣179.4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36.2%、35.2%及36.1%。

新能源解決方案



對營運中風力發電機進行測試



對風力發電機葉片進行安裝前無損檢測

在將檢測檢驗認證服務能力延伸至傳統能源行業之外的同時，我們為新能源項目提供檢驗、檢測與監造服務，主要涵蓋風電、光伏及儲能系統。透過我們在多種新能源場景下的綜合檢測能力，我們協助客戶提升相關設備及系統的安全性能並延長其使用壽命，並確保新能源項目的安全穩定運行。

在風電設備方面，我們的服務包括對風力發電機組、塔筒、輪轂、機艙、法蘭、鋼結構、錨栓、鋼管樁、偏航系統、變槳系統、主軸及各類葉片等關鍵部件的技術監造與檢測。我們的專業檢測主要包括對塔筒焊縫開展超聲檢測、磁粉檢測等無損檢測，對葉片進行外觀檢測及滲透檢測，以及對機艙和輪轂開展結構完整性評估，旨在識別焊接缺陷、疲勞裂紋、結構變形、腐蝕及葉片侵蝕等問題。在光伏設施方面，我們為光伏板、逆變器、支架結構及電氣櫃等相關部件提供監造服務，並對光伏模組、逆變設備、匯流箱、支架結構及線纜系統開展全面檢測檢驗。核心檢測內容包括機電完整性檢測、熱成像檢測、絕緣電阻測試、接地系統校驗及結構承載力評估，有助於識別電池片隱裂、分層、熱斑、電氣連接異常及結構腐蝕等潛在缺陷。在儲能系統方面，我們為電池儲能系統提供檢測檢驗解決方案，覆蓋電池模組與機架、變流系統、能量管理系統、熱管理機組及集裝箱式儲能設施。我們的檢測範圍包括熱失控風險識別、內阻與容量測試、絕緣與安全性能驗證、機架結構機械完整性評估，以及冷卻及流體系統的無損檢測與洩漏檢測，確保符合行業安全標準，降低熱失控、火災及系統故障風險。就碳捕集、利用與封存(CCUS)設施而言，我們為核心承壓設備、高壓管道、

業 務

儲罐及井口設施提供洩漏監測及檢測、專業工具加工、結構完整性評估以及定期在役疲勞評估。我們的測試重點在於識別焊接缺陷、壁厚減薄、腐蝕（包括氫致開裂及應力腐蝕開裂）、結構變形及微滲漏風險。

除檢測與監造服務外，我們還為光伏電站及風電項目提供全生命週期運營、維護及技術服務，涵蓋日常運維、故障診斷與排查、升級改造及風險預警等內容。具體而言，這些服務包括制定運維方案、執行維護任務、記錄和處理故障、監控和優化性能、實施安全管理及應對緊急情況。

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來自新能源解決方案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1百萬元、人民幣14.6百萬元及人民幣18.9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0.4%、3.3%及3.8%。

智能解決方案

我們致力於為石油及天然氣以及更廣泛的能源領域客戶提供智能解決方案。我們的智能檢驗平台項目獲評為中國數字化轉型優秀案例。憑藉我們於檢驗檢測及認證行業的專業知識以及多項知識產權成果，我們的智能解決方案主要包括設備、管網以及站場及安全管理。就設備管理而言，我們實時採集包括壓力、溫度及振動在內的核心運行參數，以實現全面的設備監控、預警及設備異常狀況診斷。我們亦能夠將營運及維護工作流程數字化，並為每台設備建立標準化的數字資產分類賬及檔案，整合例如技術圖紙、操作手冊、維護記錄及備件清單在內的資料。

在一個離岸鑽井及修井鑽機設備監測項目中，我們部署了智能解決方案，以解決傳統維護中的常見痛點，例如故障警示延遲及矯正性維修、營運數據分散以及對離岸現場團隊的遠程技術支持不足。我們協助客戶建立了涵蓋鑽井及修井鑽機設備數據採集、數據治理及故障預測的數字化管理系統，以實現預測性維護及營運控制。我們的解決方案助力客戶提高故障診斷效率，優化維護資源配置及遠程協作。

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來自智能解決方案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2.9百萬元及人民幣2.9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0.1%、0.6%及0.6%。

服務組合的協同效應

依託我們在油氣開發井工程、能源基礎設施及新能源資產領域的服務能力，以及包括無損檢測、洩漏檢測、計量校準在內的各類先進檢測方法與設備，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覆蓋單一資產的多技術檢測服務及資產完整性管理解決方案。

針對油氣開發工程資產（尤其是油套管），我們可同步提供多項檢測服務，包括管體全週長自動超聲波檢測、超聲波測厚、焊縫超聲檢測、螺紋接頭磁粉檢測及漏氣檢測。這使我們可一次現場作業完成多項檢測任務，減少因反復拆裝造成的設備損傷。檢測完成後，

業 務

我們為客戶提供包括複檢、維修、防腐處理、防蠟、抗氧化塗層施工及相關加工等一體化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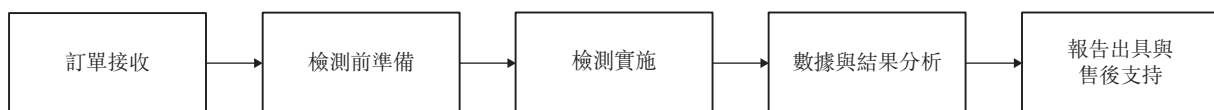
針對管道、地面設施、站場、浮式生產儲卸油裝置、液化天然氣設施、煉油廠等能源基礎設施資產，我們整合管道內檢測、外部腐蝕檢測、無損檢測及儲罐底板檢測，提供從單點缺陷識別到系統性完整性評估的一站式服務。對於浮式生產儲卸油裝置、液化天然氣儲罐等高價值資產，我們綜合運用多種無損檢測技術，全面評估船體結構、罐壁板材、工藝管道及閥門，降低因單一技術局限性帶來的檢測風險。在單個站場或項目內，我們可統籌多專業檢測團隊，同步開展管道、儲罐、壓力容器及電氣設備檢測。

此外，我們在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積累的檢測技術與資產完整性管理經驗，可拓展應用至海事及造船、建築工程及化工等其他能源及工業領域。例如，鑽井設備檢測技術可用於工程機械及礦井提升機檢測，油氣管道檢測能力可遷移至城市燃氣管道、工業蒸汽管道的檢測。展望未來，我們相信檢測檢驗能力具備不受行業限制的特性，使我們能夠隨著時間的推移擴展至其他垂直行業。

我們的本地化服務基地、持證專業團隊及客戶資源亦可在各項服務產品間共享。我們定期在不同服務部門間開展培訓與知識交流，持續提升整體服務能力。憑藉一體化服務能力，我們可精準匹配油氣田客戶需求，實現從單一服務供應商向一站式解決方案提供商的升級，從而提升整體服務效率並增強核心競爭力。

服務流程

除客戶另有要求外，本公司的檢測檢驗服務均遵循適用行業標準，採用統一標準化服務流程。下圖列示本公司檢測檢驗服務的典型流程。



- **訂單接收。**客戶通常會下達載明需求的服務訂單。收到訂單後，我們對訂單進行審核，並與客戶確認適用的檢測標準及檢測範圍，隨後制定詳細的檢測方案，涵蓋服務時間安排、作業場地、設備配置及安全管控要求。
- **檢測前準備。**我們統籌開展場地與設備準備工作，包括現場作業區域規劃佈置、檢測設備調試。我們對檢測儀器進行計量校準與檢定，確保符合精度要求。針對油套管檢測服務，我們還會對管材進行預處理，清除油套管表面及螺紋部位的油污、銹蝕與毛刺，保證測試探針與檢測面充分接觸，排除可能干擾檢測結果的因素。

業 務

- **檢測實施。**由具備相應技術資質的檢測人員、檢驗人員及審核人員，使用本公司檢測設備與技術，按照預先約定的標準和檢測範圍開展檢測檢驗服務，並在全作業過程中實時記錄原始檢測數據。檢測期間，我們的設備始終按相關規範完成校準並保持有效狀態。我們系統地留存檢測圖像、探傷曲線及試壓圖表，實現可追溯，並在各關鍵作業環節實施嚴格的制程質量控制，確保檢測工作及結果的準確性、真實性與合規性。
- **數據與結果分析。**在匯總檢測數據及結果後，我們依據預先約定的行業標準及客戶指定的驗收準則，對數據進行評估。我們隨後編製可追溯的檢測數據台賬，整合全部原始檢測記錄、原始檢測圖像、探傷曲線及試壓數據，清晰標注關鍵檢測參數與作業細節，實現數據完整可追溯。
- **報告出具與售後支持。**我們出具正式檢測報告，內容包含檢測概況、適用行業標準及驗收準則、完整詳細數據、檢測結果，以及合格與不合格產品明細清單。報告結論均以原始數據和檢驗記錄為依據，具備充分的權威性與可追溯性。一般情況下，檢測報告的出具即標誌本公司服務完成。我們亦可根據需要為客戶進行結果匯報，包括對檢出缺陷、潛在成因及作業影響的深度分析，並持續提供售後技術支持以及改進建議，以滿足客戶後續生產運營與質量控制需求。在油套管檢測服務中，我們通常會對存在缺陷的管材進行維修，並送交獨立第三方機構複檢。經獨立第三方機構確認合格後，相關管材由客戶放行並運往井場。如客戶提出要求，我們還將安排技術人員，在井場為井下管柱入井作業提供現場技術支持。

主要資產

設備

我們的檢測檢驗服務依託完備的檢測、檢驗、加工、處理及清潔設備體系提供支撐，主要包括一體化無損檢測系統、自動化檢測及加工生產線、表面處理與防腐設備，以及清洗、除鏽和搬運設備等。我們的機械設備最長使用年限一般為10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該等資產的預計平均剩餘使用年限約為47個月。目前，本公司全部機械設備均維護狀況良好，能夠支撐檢測檢驗服務穩定開展。我們將根據設備狀況及技術進步情況，適時採購新的機械設備進行更新和／或升級。

我們的機械設備基本為自有，小部分向具備資質的設備供應商租賃。租賃設備主要包括扭矩扳手、精選的便攜式檢測儀器及短期使用的設備。

車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89輛車輛，主要用於支持我們在油氣井場及管網沿線開展現場檢測檢驗服務。我們的車隊主要包括工程服務車、檢測設備及管材運輸車輛，

業 務

以及現場保障車輛，可快速奔赴偏遠油氣田，及時提供現場技術支持與服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車輛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合計為5年，車輛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

維護

我們對自有及租賃的檢測檢驗機械和設備實施嚴格的維護體系。我們的技術團隊定期對設備進行維護或檢查，以確保其處於良好、穩定的狀態。我們設備的維修可由相關供應商或經銷商根據保修政策進行，也可由我們的技術人員進行。

質量控制

保持嚴格的質量控制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已組建專門的質量控制團隊，負責對我們的檢測檢驗服務進行監督，以確保符合行業標準並持續穩定地提供服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由63名成員組成。團隊通常根據各自的專業領域和經驗，按不同服務進行分組。

我們已獲得CNAS證書，即實驗室認可證書，同時持有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API規範Q1和Q2認證以及DNV服務供應商認可證書。我們是TIC國際檢驗檢測認證理事會為數極少的中國成員之一。此外，我們還被中國特種設備檢驗協會評定為A級機構，並持有有效的相應等級證書，這進一步驗證了我們開展特種設備檢驗服務的成熟技術能力和資質。上述資質表明，我們的檢測檢驗能力符合國際公認的權威專業檢驗機構標準。

質量控制體系

我們建立了以全流程可追溯、循證評估為核心的標準化、系統化質量控制體系，以加強對服務質量的監督和管理。依託清晰的組織架構，該體系將我們的質量控制要求貫穿於項目和服務的全生命週期。

- **記錄管理。**我們採用記錄管理體系，實現可追溯性。我們要求對每口井的所有數據進行記錄，並及時保存包括日報在內的各類作業記錄。同時建立設備管理的週報和月報制度，用於監控設備運行及維護狀況。所有數據和文件統一納入標準化台賬，並以紙質和電子形式存檔，確保我們的運營、設備及檢測數據的可追溯性。
- **組織管理。**我們指定一名項目經理作為整個項目的主要負責人，相關項目部門分別設立設備管理、綜合事務協調及安全控制專項團隊。我們還加強項目部門與相關生產運營部門的內部協作，由後者負責我們質量控制目標的總體規劃，並根據實際運營情況優化質量控制策略。這種跨部門的協作能夠有效地確保質量控制要求在項目全過程中的一致落實。此外，我們還建立了覆蓋問題登記、分派、整改、驗證及結項的標準化檢測問題處理流程，相關部門每月發佈進度報告，以確保問題得到有效識別和解決。

業 務

- **質量保證。**我們建立了涵蓋檢測方法、人員能力、設備管理和報告出具的質量保證體系。所有檢測方法在被納入檢測方法清單之前，均需經過嚴格的驗證和確認。我們的檢測人員需定期通過盲樣檢測、對比試驗及內部質量控制樣品考核，以確保其專業能力。在設備管理方面，我們利用數字化手段，包括自動觸發校準計劃、動態更新設備狀態標識以及強制停用過期設備，以確保檢測設備在其校準、運行和維護全生命週期內的精度。此外，我們要求我們的檢測報告在出具前經過三級審查審批流程，並配備關鍵參數偏差自動化預警系統，確保在最終階段實現嚴密的質量控制。
- **員工管理和考核。**我們定期組織核心檢測合規要求培訓，以提升合規意識。同時建立多維度質量考核體系，將質量控制評估結果納入各運營團隊的考核中。我們將績效考核與現場作業質量直接掛鉤，定期審查操作規範符合性、質量達標率等關鍵指標。該機制能夠確保質量控制要求在各個作業階段中的嚴格落實。

技術標準

我們的運營嚴格遵循適用的法律法規及廣泛認可的行業標準，另外，我們制定並實施了一套完善的內部技術標準，以進一步規範我們的檢測檢驗實踐，確保業務活動中整體服務質量的穩定性。

在提供服務過程中，我們共遵循超過800項國家和行業標準。下表載列我們在服務過程中所遵循的部分關鍵國家和行業標準。

標準編號	標準名稱	發佈機構	生效日期
GB/T 11344-2021.....	無損檢測超聲測厚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及 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 委員會	2021年12月1日
GB/T 25428-2015.....	石油天然氣工業—鑽井 和採油設備—鑽井和 修井井架、底座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及 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 委員會	2016年4月1日
GB/T 20967-2007.....	無損檢測—目視檢測— 總則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及 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 委員會	2007年12月1日

業 務

標準編號	標準名稱	發佈機構	生效日期
GB/T 11345-2023.....	焊縫無損檢測—超聲檢測—技術、檢測等級和評定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及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	2024年6月1日
GB/T 9445-2024.....	無損檢測—人員資格鑒定與認證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及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	2024年9月29日
GB/T 5777-2019.....	無縫和焊接（埋弧焊除外）鋼管縱向和／或橫向缺欠的全圓週自動超聲檢測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及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	2020年5月1日
GB/T 5777-2019/XG1-2021	《無縫和焊接（埋弧焊除外）鋼管縱向和／或橫向缺欠的全圓週自動超聲檢測》國家標準第1號修改單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及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	2021年12月1日
GB/T 22512.2-2008 ...	石油天然氣工業—旋轉鑽井設備—第2部分：旋轉台肩式螺紋連接的加工與測量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及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	2012年7月1日

業 務

標準編號	標準名稱	發佈機構	生效日期
GB/T 19190-2025	石油天然氣工業—鑽井和採油提升設備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及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	2026年5月1日
GB/T 19832-2017	石油天然氣工業—鑽井和採油提升設備的檢驗、維護、修理和再製造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及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	2018年5月1日

下表載列我們在服務過程中所遵循的部分關鍵內部技術標準和規程。

標準編號	標準名稱	發佈日期
TA-Q1R-02-2021	無損探傷人員SNT-TC-1A資格評定要求	2021年11月1日
TANDT/WI01-2022 . . .	鑽杆分級檢測作業指導書	2022年1月1日
TANDT/WI02-2022 . . .	鑽杆電磁檢測作業指導書	2022年11月1日
TANDT/WI03-2022 . . .	鑽杆超聲波探傷作業指導書	2025年3月30日
TANDT/WI04-2022 . . .	鑽杆磁粉探傷作業指導書	2022年1月1日
TANDT/WI05-2022 . . .	超聲波測厚作業指導書	2024年6月20日
TANDT/WI06-2022 . . .	ARTIS電磁設備自校準作業指導書	2022年1月1日
TANDT/WI07-2022 . . .	油套管管體超聲波探傷作業指導書	2024年6月20日
TANDT/WI08-2022 . . .	鑽銼檢測作業指導書	2022年1月1日

業 務

標準編號	標準名稱	發佈日期
TANDT/WI09-2022 ...	吊環、吊卡、吊鉗檢測作業 指導書	2022年1月1日
TANDT/WI10-2022 ...	加重鑽杆檢測作業指導書	2022年1月1日
TANDT/WI11-2022 ...	超聲波探傷儀自校準作業 指導書	2022年1月1日

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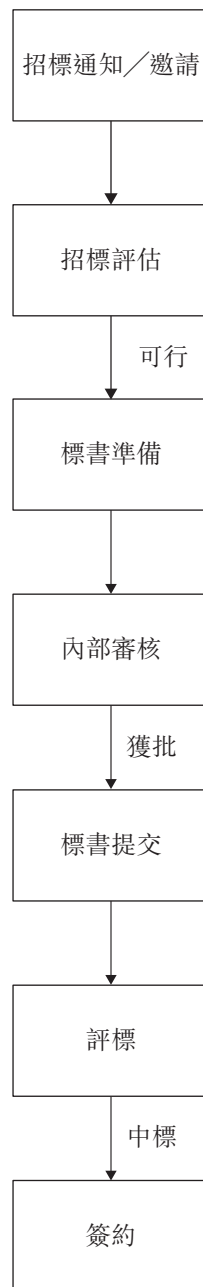
客戶群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油氣生產商、油田工程技術服務商、油田管道與儲存運營商，服務覆蓋油氣勘探、生產、儲存、運輸的全價值鏈。我們亦為從事新能源業務的客戶提供服務。國際方面，我們已在伊拉克等核心市場建立由海外油氣營運商及油田服務供應商組成的穩定客戶群。我們主要服務於一批大客戶，並與其建立了長期穩定的業務關係。同時，我們也以訂單形式為其他一般客戶提供服務。貫穿全生命週期的貼心服務模式幫助我們贏得客戶信任、提升品牌知名度，從而支持業務的持續發展。我們的信貸條款視乎客戶概況及項目類型而有所不同。我們一般向客戶授予介乎六至九個月的信貸期。

公開招標

我們的大部分客戶在外包檢測檢驗服務時採用公開招標政策。下圖展示了公開招標過程的典型工作流程。

業 務



招標機會識別和評估

我們通常通過持續監測公開信息渠道來識別公開招標機會，包括行業網站、客戶採購門戶網站和政府招標平台等。我們也可能直接收到客戶發出的招標或報價邀請。

在獲取招標或報價信息後，我們會組織跨職能團隊對投標要求進行可行性評估。我們在評估中考慮多種因素，包括技術可行性、商業可行性、潛在盈利能力、我們的專業知識和

業 務

運營能力、人力和設備資源配置情況、項目進度和交付時間表，以及招標或報價中規定的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要求等。基於評估結果，我們決定是否參與投標或接受報價請求。

標書準備和提交

若決定參與投標，我們將根據招標要求啟動正式投標文件的編製工作。投標文件草案通常需經過嚴格的內部審核，以驗證並確保文件中所有內容的完整性、準確性和合規性。經內部審查並最終批准後，我們將提交最終投標文件。

評標和簽約

我們提交投標文件後，客戶將對其進行審查和評估。若我們的技術方案和綜合評分結果達到客戶規定的相關標準，即可中標。中標後，雙方將就合同條款進行正式談判。在最終確定所有條款並解決未決事項後，雙方將簽署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正式服務協議。

定價

我們通常會綜合考慮多項因素確定服務價格，包括檢測項目性質及規格、工作量、檢測方法的技術複雜性、設備和人員成本、服務地點距離、服務週期以及行業同類檢測服務的現行市場價格。由於考慮因素多樣，我們提供不同類型檢測服務的價格也存在差異。我們會根據上述因素，以及原材料及設備維護成本的變化和檢測標準的行業及監管要求的變化，定期對價格進行審查與調整。

服務協議主要條款

我們通常根據不同的服務類型，與長期客戶簽訂標準化服務協議。同時，我們也以訂單形式為其他一般客戶提供服務。在按服務訂單為一般客戶提供服務的情況下，相關訂單通常會明確約定服務類型及付款條款，其他條款與標準化服務協議基本一致。

我們標準化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期限**。期限通常為一至兩年。
- **服務範圍**。協議一般明確約定我們提供的服務範圍以及相關的現場服務地點。
- **定價和結算**。各類服務的收費標準在協議中予以列明。通常根據實際完成的工作量進行結算，客戶在確認結算並驗收後，一次性支付服務費用。
- **質量和技術要求**。協議對質量和技術要求作出詳細規定，包括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國家及行業標準，以及對設備數量與規格、人員配置及資質的具體要求。

業 務

- **客戶義務。**客戶負責現場的組織、管理及培訓工作，並對我們的服務進行監督，管理我們的人員及設備。同時，客戶需提供必要的技術資料、數據和樣品，以支持我們履行服務。
- **資質要求。**我們的人員須具備相關工作經驗，持有有效的專業資格證書，並遵守現場安全管理制度及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要求。我們的設備須符合適用的國家、行業及市場標準。
- **檢測結果交付。**協議約定檢測結果的交付時間，以及出具檢測報告的形式及數量。
- **終止。**如我們違反安全、服務質量或反腐敗相關條款，客戶有權終止協議。

客戶服務與管理

我們將客戶服務放在首位，致力於實現高水平的客戶滿意度。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加強客戶服務能力，改善客戶體驗：

- 我們設立了專門部門負責客戶溝通及客戶關係管理。該部門定期開展客戶滿意度回訪，收集反饋、優化流程並提升客戶忠誠度。
- 項目完成後，我們的員工會進行現場客戶滿意度調查，以獲取客戶對我們服務的實時反饋。客戶也可以通過我們的官方網站提交反饋。在收到客戶反饋後，我們會審查並識別導致表現不佳的問題，並成立專項小組進行調查與整改。
- 我們在服務全生命週期中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並建立關鍵流程審查機制以減少差錯。同時，我們在服務期間採取必要措施保障客戶資產安全。
- 我們還定期對現場和技術人員進行培訓，以提高其專業能力和服務意識。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發生任何重大客戶投訴及爭議。

主要客戶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來自前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90.8百萬元、人民幣351.8百萬元及人民幣394.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約82.4%、78.6%及79.3%。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約49.7%、51.3%及52.6%。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按收入計的前五大客戶的詳細情況：

業 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比例 (%)	提供的服務/ 產品類型	付款方式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背景
客戶A.....	235,363	49.7%	檢測檢驗認證、油氣井管材及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	銀行轉賬及銀行承兌匯票	2002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國有石油及天然氣公司。其從事原油及天然氣的勘探、開發、生產、運輸及銷售，以及煉油、化工及新能源業務。
客戶B.....	45,804	9.7%	檢測檢驗認證及油氣井管材服務	銀行轉賬及銀行承兌匯票	2006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國有綜合能源及化工企業。其從事石油及天然氣勘探、煉油以及石油化工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安東油田集團	42,193	8.9%	檢測檢驗認證、油氣井管材及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	電匯	2016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中國油田技術服務集團。其主要從事提供涵蓋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發及生產的一體化技術服務。
客戶D.....	38,445	8.1%	檢測檢驗認證及油氣井管材服務	銀行轉賬及電匯	2020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國有基礎設施企業。其從事油氣幹線管道及儲存設施的投資、建設及營運。
客戶E.....	28,953	6.1%	檢測檢驗認證及油氣井管材服務	銀行轉賬及電匯	2022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離岸石油及天然氣生產商。其從事海上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發及生產，以及技術服務、煉化與銷售、天然氣與發電及金融服務。
總計.....	<u>390,758</u>	<u>82.4%</u>				

業 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比例 (%)	提供的服務/ 產品類型	付款方式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背景
客戶A.....	229,500	51.3%	檢測檢驗認證、油氣井管材及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	銀行轉賬及銀行承兌匯票	2002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國有石油及天然氣公司。其從事原油及天然氣的勘探、開發、生產、運輸及銷售，以及煉油、化工及新能源業務。
客戶B.....	37,874	8.5%	檢測檢驗認證及油氣井管材服務	銀行轉賬及電匯	2006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國有綜合能源及化工企業。其從事石油及天然氣勘探、煉油以及石油化工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安東油田集團 .	33,427	7.5%	檢測檢驗認證、油氣井管材及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	銀行轉賬及銀行承兌匯票	2016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中國油田技術服務集團。其主要從事提供涵蓋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發及生產的一體化技術服務。
客戶D.....	28,258	6.3%	檢測檢驗認證及油氣井管材服務	銀行轉賬及電匯	2020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國有基礎設施企業。其從事油氣幹線管道及儲存設施的投資、建設及營運。
客戶E.....	22,725	5.1%	檢測檢驗認證、油氣井管材及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	銀行轉賬及電匯	2022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離岸石油及天然氣生產商。其從事海上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發及生產，以及技術服務、煉化與銷售、天然氣與發電及金融服務。
總計	<u>351,784</u>	<u>78.6%</u>				

業 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比例 (%)	提供的服務/ 產品類型	付款方式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背景
客戶A.....	261,448	52.6%	檢測檢驗認證、油氣井管 材及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	銀行轉賬	2002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國有石油天然氣公司。其從事原油及天然氣的勘探、開發、生產、運輸及銷售，以及煉油、化工及新能源業務。
客戶F.....	38,725	7.8%	油氣井管材服務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24年	一家總部位於河南濮陽的中國石油機械製造商。其從事專用設備製造，包括石油管道、抽油桿以及通用機械及設備。
安東油田集團 .	38,542	7.8%	檢測檢驗認證及油氣井管 材服務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16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中國領先油田技術服務集團。其從事提供油氣勘探、開發及生產的綜合技術服務。
客戶D.....	37,595	7.6%	檢測檢驗認證、油氣井管 材及資產完整性管理服務	銀行轉賬及電匯	2020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國有基礎設施公司。其從事油氣幹線管道及儲存設施的投資、建設及營運。
客戶B.....	17,797	3.6%	檢測檢驗認證及油氣井管 材服務	銀行轉賬及電匯	2022年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領先國有綜合能源及化工企業。其從事石油及天然氣勘探、煉油以及石油化工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總計.....	<u>394,107</u>	<u>79.3%</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授予安東油田集團的信用期較我們授予其他主要客戶的信用期相對較長。該較長信用期乃經雙方協定，主要由於：(i)我們與安東油田集團多年來建立的長期關係、熟悉度及信任。我們對安東油田集團的信譽擔憂程度相對較低；及(ii)我們願意與安東油田集團維持互利關係。董事進一步確認，我們與安東油田集團的所有交易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並按公平原則進行。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安東油田集團以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前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我們的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持有或據我們董事所知曾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均未在各年度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客戶集中度和多元化

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前五大客戶的收入佔我們收入的主要部分。客戶集中度反映了我們的客戶群結構，主要包括石油和天然氣行業內大型國有企業。具體而言，客戶A為中國

業 務

油氣行業中具有市場主導地位的領先國有企業，業務需求龐大，運營網絡廣泛。我們與眾多附屬公司及分公司均保持合作關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鑒於其市場主導地位，領先檢測檢驗認證供應商對客戶A形成較高依賴屬於普遍現象。儘管客戶集中度較高使我們面臨來自關鍵客戶需求潛在波動的風險，但我們憑藉專業的檢測檢驗能力以及滿足客戶定製服務要求的能力，與這些客戶保持了穩定的合作關係。我們與其緊密協作，確保服務符合其嚴格的技術和運營標準。此外，我們與客戶A保持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客戶A及其他任何主要客戶之間未發生任何重大糾紛。

為進一步降低客戶集中度風險，減少對主要客戶的依賴，我們已採取一系列多元化策略：

- 近年來，我們穩步開拓新客戶，並深化與包括國家管網營運商及國際石油公司在內的大型企業的合作。
- 儘管我們的客戶群最初集中於上游油氣開發領域，但我們已主動將業務擴展至整個油氣價值鏈，涵蓋中游儲運、下游煉化，以及新能源及儲能等新興領域。
- 我們穩步拓展海外業務，以減少對單一客戶群或地理區域的過度依賴。
- 我們持續提升服務標準化水平，並開發更多元化的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以適用於更廣泛的行業及客戶。

供應商

我們主要向供應商採購機械設備、原材料及運輸服務以支持我們的業務運營，我們亦向供應商租賃少量設備，例如扭矩扳手。我們的原材料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油套管坯料、原氣和個人防護裝備，其中大部分來自中國供應商。我們通常採用招標或比價方式進行採購。在大多數採購活動中，我們通常根據項目需求簽訂採購協議或長期框架協議。對於低值易耗品、個人防護裝備和運輸服務等高頻日常運營需求，我們採用集中採購模式，以簡化採購流程。供應商通常向我們提供90至180天的信用期。

供應商選擇和管理

我們建立了動態更新的合格供應商名錄用於我們採購活動和供應鏈管理。我們還制定了供應商管理政策，簡化供應商的選擇、評估和管理流程。我們的採購、產品、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及法務部門等團隊協同參與我們的供應商管理，並持續完善供應商管理體系。

為確保供應商的質量、可靠性和合規性，我們針對不同類型的供應商建立了分類化、標準化的選擇和評估體系，並制定了明確的選擇和評估標準及評分機制。我們的選擇流程整合了適用於所有供應商的通用標準，包括其背景、聲譽、經驗和對適用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以及符合特定業務場景的專門要求，確保在將其納入我們的供應商名單之前進行全面

業 務

的資質審查。例如，在與原材料及固定資產供應商合作之前，我們會評估其資質和認證情況、質量控制體系、歷史產品質量事件記錄，以及定價競爭力和交付及時性等因素。對於提供現場作業、基礎設施工程、設備租賃服務等高風險作業的服務商，我們將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管理能力作為首要評估標準。具體而言，我們會考慮其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管理框架和體系的完整性，核查其重大危險源識別與管控機制的建立及執行情況，並確認其關鍵人員（包括安全負責人及作業主管）是否持有所需的安全管理資質證書。此外，我們還會檢查其服務所涉及的特種設備是否已通過相關專業檢驗，並取得所需的安全認證或安全標誌。運營經驗為另一個關鍵標準。我們要求其現場人員具備相應資質證書及服務經驗。同時，我們還評估其現場安全措施，包括勞動防護裝備用品的配備情況及安全操作規程的執行情況。凡設備合格的供應商，將被直接排除在我們的合格供應商名錄之外。

基於上述標準，我們的採購團隊會通過審查供應商的文件和證書對候選供應商進行初步篩選，並直接剔除不符合條件的供應商。我們將根據需要對通過初篩的候選供應商進行現場檢查，以評估其設備狀況、質量控制流程和安全管理執行情況，並核實其文件與實際運營的一致性。根據我們的評分體系，只有達到預設門檻的候選方，方可納入合格供應商名錄。

合作開始後，我們還會定期對供應商績效進行審查和評估。評估涵蓋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供應商的業務規模、人員配置、資質情況、信用條款、合作意願、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管理水平和服務支持能力。我們的團隊通常會進行現場考察，以評估供應商的生產能力、質量控制能力和研發能力。我們每年對供應商進行綜合評估，並結合日常評估及專項評估結果形成最終結論。如發現供應商存在違規行為，我們將記錄相關違規情況，並納入下一年度評估。對於未達到要求且未採取整改措施的供應商，我們將終止與其的合作關係。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或服務方面未遇到任何困難，亦未發生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供應商糾紛。

供應協議的主要合同條款

我們與原材料及設備供應商簽訂的供應協議主要條款如下：

- **產品。**協議通常明確我們採購產品的具體信息，包括產品類型、規格、數量、產地及單價。
- **交付。**協議通常約定產品交付的具體安排，包括交付方式、交付地點及交付時間等。
- **付款。**在產品驗收確認後，我們應在約定期限內完成付款。對於框架協議，通常按月或按季度進行結算。付款方式一般為電匯或銀行轉賬。

業 務

- **質保。**在質保期內，供應商負責設備的維修及更換。質保期通常為自驗收之日起十二個月，但不包括因人為因素或不當使用造成的損壞。
- **質量要求。**供應商須確保所提供產品符合相關國家標準、行業標準及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要求。
- **運輸。**供應商負責貨物運輸並承擔相關運輸費用。貨物在運輸過程中產生的所有風險須由供應商承擔。
- **培訓和售後服務。**供應商應按照我們的要求提供必要的技術培訓與支持和售後服務。
- **終止。**如供應商違反任何重大條款，我們有權終止協議，包括但不限於未能交付貨物、延遲交付、產品質量有缺陷、未經我們事先書面同意擅自轉讓合同項下權利義務，以及違反陳述與保證或保密義務等情形。

主要供應商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自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分別約為人民幣48.1百萬元、人民幣39.0百萬元及人民幣56.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各年度採購總額約28.7%、26.0%及34.3%。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自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分別佔我們各年度採購總額約12.2%、9.6%及13.4%。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按採購金額計的前五大供應商的詳細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金額的比例 (%)	採購產品/服務	結算方式	業務關係開始年份	信用期	背景
供應商A.....	20,520	12.2%	接箍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22年	三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江蘇省無錫市的中國石油機械公司。其從事石油機械及設備的製造及銷售。
供應商B.....	8,598	5.1%	接箍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19年	三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上海的中國鋼管供應商。其從事石油管道的生產及銷售以及金屬材料的批發。
供應商C.....	7,818	4.7%	纖維增強塑料	電匯	2023年	收到後25天內付款	一家總部位於江蘇揚州的高新技術企業。其從事用於石油及天然氣工業的高性能纖維增強複合材料、導管及管道的研究、開發及製造。
供應商D.....	6,593	3.9%	無痕油管上扣服務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21年	兩個月背對背付款	一家總部位於新疆巴音郭楞的中國油田技術服務公司。其從事為能源行業提供技術服務。
供應商E.....	4,586	2.7%	設備及生產線以及相關安裝及建築服務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14年	兩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河南濮陽的中國石油機械製造商。其從事專用設備製造，包括石油管道、抽油桿以及通用機械及設備。
總計.....	<u>48,114</u>	<u>28.7%</u>					

業 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金額的比例 (%)	採購產品/服務	結算方式	業務關係開始年份	信用期	背景
供應商A.....	14,412	9.6%	接箍及C110管坯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22年	三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江蘇省無錫市的中國石油機械公司。其從事石油機械及設備的製造及銷售。
供應商B.....	11,241	7.5%	API標準油管接箍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19年	三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上海的中國鋼管供應商。其從事石油管道的生產及銷售以及金屬材料的批發。
供應商F.....	4,945	3.3%	防腐蝕材料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13年	三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四川成都的領先高新技術企業及標杆企業。其從事鑽桿、石油套管及其他防腐材料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安東油田集團.....	4,719	3.1%	原材料	電匯	2024年	三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北京的中國領先油田技術服務集團。其從事提供油氣勘探、開發及生產的綜合技術服務。
供應商H.....	3,698	2.5%	電磁傳動、清潔設備、車床輔助單元及裝卸架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23年	60天	一家總部位於四川遂寧的智能設備製造商。其從事覆銅板及印製電路板整廠智能製造設備，以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環保設備的研發及製造。
總計.....	<u>39,015</u>	<u>26.0%</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採購金額的比例 (%)	採購產品/服務	結算方式	業務關係開始年份	信用期	背景
供應商H.....	22,080	13.4%	無損檢測生產線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23年	兩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四川遂寧的智能設備製造商。其從事覆銅板及印製電路板整廠智能製造設備，以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環保設備的研發及製造。
供應商B.....	15,746	9.6%	接箍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19年	三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上海的中國鋼管供應商。其從事石油管道的生產及銷售以及金屬材料的批發。
供應商A.....	7,228	4.4%	接箍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22年	三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江蘇省無錫市的中國石油機械公司。其從事石油機械及設備的製造及銷售。
供應商I.....	5,848	3.6%	技術服務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23年	30天 背對背 付款	一家總部位於遼寧省瀋陽市的管道檢測技術公司。其從事管道洩漏及漏磁檢測服務。
供應商J.....	5,553	3.4%	接箍	電匯及承兌匯票	2024年	三個月	一家總部位於天津的高新技術企業。其從事石油鑽探設備的製造。
總計.....	<u>56,456</u>	<u>34.3%</u>					

業 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安東油田集團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前五大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我們的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持有或據我們董事所知曾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均未在各年度前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客戶與供應商重疊

客戶F為我們2025年的五大客戶之一，亦為我們2023年的五大供應商之一（標示為供應商E）。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向客戶F支付的採購金額、自其產生的收益以及其他背景資料的詳情。

客戶／供應商	五大客戶／供應商地位	年份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收入性質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採購性質
客戶F／供應商E	於2025年為我們的五大客戶之一；於2023年為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之一	2025年 2023年	38,725	油氣井 管材服務	4,586	設備及生產線 以及相關安裝 及建築服務

安東油田服務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為我們的五大客戶之一，於2024年亦為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之一。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向安東油田集團支付的採購金額及自安東油田集團產生的收入，以及其他背景資料的詳情。

客戶／供應商	五大客戶／供應商地位	年份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收入性質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採購性質
安東油田集團 ...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為我們的五大客戶之一；於2024年為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之一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42,193 33,427 38,542	檢測檢驗認 證、油氣井 管材及資產 完整性管理 服務	4,719	原材料

我們向上述客戶／供應商的銷售並不以向其採購為條件，反之亦然。與該客戶／供應商的所有銷售及採購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按正常商業條款及經公平磋商後達成。我們與該等客戶／供應商訂立的協議條款，與我們與其他供應商及客戶訂立的協議條款大致相同。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出現應付該等客戶／供應商的款項與應收款項抵銷的情況，亦無出現應收該等客戶／供應商的款項與應付款項抵銷的情況。

銷售和市場推廣

我們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專業銷售和市場推廣團隊，負責實施我們的市場策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銷售和市場推廣團隊共有60名成員。

業 務

我們致力於將自身品牌打造為檢測檢驗認證行業領先的檢測檢驗服務供應商。為此，我們採取多種品牌和市場推廣活動來提高品牌知名度、擴大消費者基礎並支持我們的業務發展。

- 我們積極參加國內外石油天然氣行業展會、勘探、開採、煉化、管道運營等領域的專業會議和技術研討會。在此類活動中，我們展示了全面的檢測檢驗解決方案組合，分享自有技術見解和行業實踐經驗。
- 我們與油氣生產商、煉油企業、管道運營商和設計採購與施工管理(EPC)承包商等行業參與者建立了長期合作夥伴關係。我們還開展定製化的一對一客戶拜訪及解決方案宣講，使我們的檢測檢驗服務與客戶的具體運營和合規要求相匹配。
- 我們編製並發佈專業內容，包括技術白皮書、成功項目案例研究及行業分析報告，並通過我們的官方網站及專業行業媒體平台進行發佈，以展示我們的技術能力、項目執行能力及在解決石油天然氣行業檢測檢驗痛點方面的良好業績記錄。

研究與開發

我們的研發活動專注於開發新的檢測檢驗技術、優化檢測檢驗業務的技術準確性、營運效率及服務可靠性，以及提升專有系統的功能性、智能化及自動化能力。我們的研發能力體現在專業的研發人員隊伍、設備完善的實驗室和標準化的研發管理體系。我們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研發團隊，具備深厚的研發能力、扎實的專業知識以及來自知名高校和科研機構的教育背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共有50名研發人員，平均擁有超過10年的相關經驗。截至同日，超過45%的研發人員擁有本科及以上學歷，其中40人持有無損檢測證書、計量員證書等專業資質。我們將研發團隊視為我們最重要的資產之一。我們的主要研發人員與我們簽訂了競業禁止協議和保密協議，以保護知識產權並保持研發團隊的穩定性。我們不允許研發人員在外面從事任何兼職工作，以確保其時間、精力及專業能力專注於推進我們的研發目標。上述協議連同內部管理制度，共同構建了完善的保障體系，以維護我們的技術優勢並支持我們研發能力的持續提升。

為滿足本公司檢測及研發需求，本公司已構建具備核心技術分工體系的區域實驗室網絡。這些實驗室戰略性分佈在中國新疆、四川、重慶及伊拉克巴士拉等地，均配備全套先進的檢測及分析儀器。以下簡要列示本公司各實驗室及其研發方向與核心設備情況：

- **新疆實驗室。**作為本公司核心技術基地，新疆實驗室致力於無損檢測及油套管檢測相關研發項目，配備超聲檢測設備、磁粉探傷儀、拉伸／壓縮／扭轉／剪切等全系列理化檢測系統、單點螺紋測量儀、精密量規以及生產、加工及檢測全流程裝配線。

業 務

- **成都實驗室。**該實驗室負責開展理化性能檢測，並為本公司計量校準提供技術支持。
- **遂寧實驗室。**該實驗室專注於特種設備及安全防護設備檢測檢驗，配備安全閥校驗裝置、氣瓶檢測系統、電氣安全器具檢測儀器等專業設備。
- **重慶實驗室。**該實驗室主要為醫藥及化工行業提供精密儀器校準服務，配備精密露點儀、二等標準鉑電阻溫度計、一等標準鉑銻10-鉑熱電偶、溫濕度校準箱、精密數字壓力表、多功能綜合校準儀及E2等級砝碼等先進校準設備。
- **巴士拉實驗室。**該實驗室下設氣體檢測、安全閥檢測、壓力檢測及無損檢測四個專業實驗室，其核心設備包括各類氣瓶、安全閥校驗台、氣動測試台、壓力模塊以及關鍵無損檢測儀器，如超聲測厚儀、超聲波探傷儀、漏磁檢測儀及直流電壓梯度檢測設備。實驗室主要開展漏磁檢測、超聲檢測及相控陣超聲檢測(PUAT)技術研究，並針對安全閥、報警器、壓力儀表及安全防護設備開展校準原理升級、性能優化等工業現場應用相關研究。

為進一步夯實研發實力，我們於2025年設立阿布扎比資產完整性研究院。該研究院由本公司技術專家牽頭，依託無損檢測及監測設備開展管道及管材技術研究。同時致力於優化完善我們的檢測檢驗認證技術方法，推動資產完整性研究從單一設備向集成資產系統延伸。

此外，我們於2023年設立了研發管理委員會，以加強對研發項目的管理。該委員會負責統籌管理研發工作，包括項目立項審核、進度監控、資源分配、績效評估及風險控制等，並協調跨部門協作，推動研發策略與我們的業務目標保持一致，從而確保研發工作的高效推進。

為優化研發流程、提升研發效率，並管控研發質量、成本與進度，我們已上線研發項目管理體系。首先，我們開展可行性分析與研究，以確定是否立項開展特定研發項目。確認可行性後，我們根據分析與研究成果編製相關材料，提交至研發管理委員會以供審查與批准。獲批後，我們組建項目團隊，依據獲批的預算與方案開展研發工作，並定期對研發活動進行詳實記錄，以備核查與檢驗。我們經常召開日常例會及週例會，探討研發過程中出現的各類問題，並制定下一階段工作計劃。項目團隊需定期向研發管理委員會匯報項目進度，開展項目進度偏差分析，並針對偏差提出改進措施。如研發計劃出現重大偏差，或經評估相關項目與本公司業務適配性較低，我們將採取整改措施，或決定終止該項目。項目完成後，研發管理委員會將組織最終評審工作，將實際成果與預期成果進行對照分析。

業 務

憑藉研發團隊的不懈努力、先進實驗室的支撐以及標準化管理體系，我們已取得一系列顯著研發成果。例如，2025年我們將人工智能缺陷識別技術應用於業務系統，完成射線底片評定技術升級，實現無損檢測業務智能化轉型。在油套管檢測領域，我們對相關工序實施半自動化及全自動化改造，並研發自動軌跡鑽井機，有效降低人工投入，提升常規檢測工作效率。同時，我們完成了地面管道氣密性檢測的偏梯形螺紋的研發與設計，進一步拓展了服務產品範圍。在漏氣檢測方面，我們於2025年突破僅可檢測5.5英寸以下套管的技術瓶頸，成功實現大尺寸套管檢測，有效拓寬了服務覆蓋範圍，進一步提升了在油套管檢測領域的市場競爭力。此外，我們完成漏氣檢測標準化現場管控及智能設備檢測系統開發，強化了服務交付的合規管理能力與智能化管控水平。

我們已獲工信部認定為「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並獲評為「高新技術企業」及「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且獲准設立「博士後科研工作站」，充分印證了我們的技術創新實力。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40項已授權發明專利，主要涉及氣密性檢測裝置、檢測輔助工具設備及其他檢測配套設備。有關詳情，請參閱「一知識產權。」

除自主研發工作外，我們還與高校及科研機構開展合作，以強化檢測能力、推動技術創新。2023年，我們與中國石油大學合作開展慣性測量單元(IMU)及泡沫渦流內檢測兩項科研項目；同時與上海交通大學攜手，共同開發泡沫型管道渦流內檢測器原型。該等合作既充分發揮了合作方的學術研究優勢，又確保研發成果定向應用於促進我們的業務發展。

我們計劃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完善檢測技術與設備，推動現有信息系統及平台升級，實現業務智能化轉型。

信息技術系統

我們已運用各類信息技術系統，為業務管理、財務管理、行政管理、人力資源管理等重要經營環節提供支撐。我們的業務系統基於第三方服務商提供的企業管理平台搭建，並由雲基礎設施及其他底層服務器提供保障。我們利用該等系統建立了完備的客戶及供應商信息數據庫，實現對其基本信息與合作記錄的集中管理，有效支撐業務對接、合作評估及款項結算等流程。該企業管理平台作為本公司核心系統之一，主要用於整合集團內分散的業務數據、優化業務流程，並實現諸如項目、採購、銷售、財務、預算及資金管理等核心業務的標準化和數字化管理。例如，採購系統與財務系統實時聯動，直接為財務結算及審計工作開展提供數據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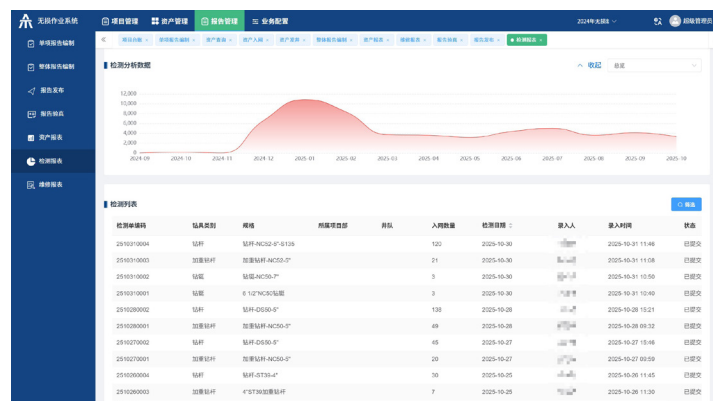
我們運營官方網站，用於展示企業形象、推廣業務及受理客戶諮詢。此外，我們還自主開發了一系列專用人工智能管理平台，有力支撐檢測檢驗業務的數字化與規範化運營。

業 務

無損檢測管理平台

我們的無損檢測管理平台可實現無損檢測項目全生命週期管理，涵蓋客戶需求分析、項目立項、檢測規劃、數據採集與分析、缺陷跟蹤、信息錄入與結果記錄，以及報告生成、審核及交付管理等全流程環節。該平台能夠整合超聲、射線、磁粉探傷等多類檢測設備的檢測數據，並提供缺陷分類、趨勢分析及歷史數據對比等功能。

除了標準工作流程管理外，該平台還專為鑽井工具檢測業務提供資產管理與運營管理服務。該平台實現項目台賬集中管理，支持鑽井工具資產建檔及信息查詢，並自動完成井場交付報告的生成、審批、驗證及真偽核實。此外，平台集成人工智能檢測圖像缺陷識別功能，旨在減少手動干預及人工讀片與分析所固有的主觀差異。綜上，該平台不僅可有效提升本公司無損檢測評片流程的準確性，同時推動報告出具的標準化，並改善人工數據錄入效率偏低的問題並防範相關風險。



無損檢測管理平台操作界面

油套管管理平台

我們的油套管管理平台專注於油氣井管材全生命週期的數字化管理，並將倉儲、物料管理及檢測服務整合起來。該平台設有六大核心模塊，涵蓋管材管理、原材料管理、倉儲作業與維護、圖像存檔與追溯、標準參數字典以及檢測信息管理。這些模塊實現了線上出入庫管理、實物盤點、網格化倉儲管理、影像追溯建檔、標準參數管理及檢測活動全流程記錄。平台收集的核心業務數據包括出入庫單據、庫區倉位、貨垛排列及貨位分配，以及管材信息。此外，該平台配備一個移動應用程序，支援現場掃碼核查貨位及線上處理出入庫登記。該移動應用有助實現無紙化及實時化作業，並提升倉儲週轉及現場管理效率。

憑藉其倉庫可視化管理能力，我們的油套管管理平台旨在實現倉庫貨垛及動態庫存水平的資產台賬追溯與控制，從而實時監控資產狀態、優化倉儲資源配置、提升物料週轉效率及存儲空間利用率。

業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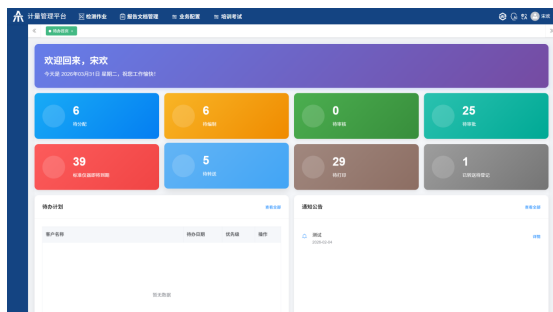
油套管管理平台的可視化倉庫管理儀表板

計量檢測管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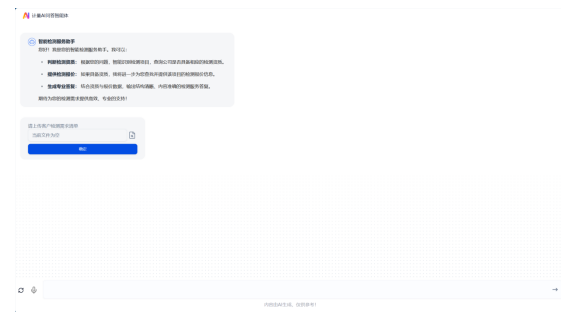
我們的計量檢測管理平台支持計量檢測工作流程的執行，涵蓋客戶需求分析、樣品登記、任務分配、檢測流程追蹤、數據輸入、結果記錄、報告生成及質量審核。該平台亦確保測量數據的可追溯性，促進對適用國家及行業標準的合規驗證，並支援標準化檢測程序的制定與實施。此外，該平台對檢測數據進行深入的統計分析，以識別營運趨勢並推動持續的質量改進。

除核心檢測流程外，該平台整合了全面的營運及人力資源管理能力。它能自動處理訂單輸入、文件流通、報告編製後的儀器交付以及證書簽發，同時支援員工計件績效追蹤。該系統亦提供對標準物質及測量儀器的集中管理，包括校準計劃及維護記錄。此外，其可管理檢測人員的資格、安排員工培訓及考試，並進行績效評估，以優化勞動力效率。

值得注意的是，該平台配備AI計量助理及計量知識庫聊天機器人，可為僱員提供有關儀器標準、規範及監管要求的實時全面指引。該等智能功能能夠提升我們編製報價的效率及準確性，並有望取代傳統的人工資格驗證及報價流程。



檢測平台操作界面



AI計量助手

業 務

智能工廠管理平台

我們已為基地開發智能工廠管理平台，以解決設備老舊、智能支援不足及基礎的手動管理等現場問題，該等問題可能導致檢測疏漏及監管缺口。該平台由三個核心模組組成。AI監測及預警模組能全天候自動識別不安全工作行為及潛在火災隱患，即時觸發警報並保留相關影像記錄。數字可視化管理儀表板透過3D建模還原我們基地的實際佈局，並集中展示設備狀態、業務量、能耗及場地安全等即時數據。智能門禁模組管理員工、訪客及車輛的進出，具備身份驗證及權限控制功能，並保留完整進出記錄以供追溯。我們相信，該平台有助於我們減少現場人力投入，提升運營效率，並促進精細化管理。



3D可視化管理儀表板

鑒於業務及運營數據的安全性與完整性對公司經營至關重要，我們已採取多項數據安全保障措施，防範數據安全事件發生：

- 設有專職的信息安全工程師團隊，負責監督信息科技基礎設施及安全系統的日常管理與維護。
- 採用本地與雲端加密備份相結合的存儲模式，以確保在系統故障或災難發生時數據的安全性、完整性及可恢復性。
- 實施訪問權限管控以保護數據，按照崗位與職責分配信息系統訪問權限。亦部署服務器白名單及多層防火牆，抵禦外部網絡威脅。
- 定期對信息系統開展安全審查，並制定了針對數據洩露、網絡攻擊等數據安全事件的處置流程與應急預。一旦偵測到任何事故，應急計劃將即時啟動，以開展風險排查、降低數據損失，並依法追究相關人員責任。
- 持續完善及更新數據安全管理體系，並組織相關培訓，提升員工對網絡安全風險的意識，並確保符合相關法規。

業 務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對本公司業務運營具有重要意義。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為中國境內84項專利、17項著作權、一項商標及一個域名的註冊擁有人。有關本公司重大知識產權詳情，請參閱「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重大知識產權」。

我們主要依託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的專利、商標、著作權及其他知識產權的相關法律法規，結合內部管理制度及保密協議等合同安排，對自有知識產權實施保護。我們貫徹執行知識產權管理國家標準，切實保障知識產權安全。同時，我們與員工及第三方均簽訂保密協議，嚴防知識產權遭未經授權披露或使用。此外，勞動合同中亦明確規定，員工在職期間因履行工作職責所形成的知識產權成果，其所有權歸屬於我們。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發生重大知識產權被侵權情形，亦未受到第三方的侵權指控。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悉，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任何與我們有關且屬重大的潛在或面臨威脅的知識產權侵權訴訟或索償。儘管如此，本公司仍可能不時面臨第三方就涉嫌侵犯其知識產權而提起的法律訴訟或索賠。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未必能夠充分保護我們的專有技術、專利及技術訣竅。任何未經授權挪用本公司知識產權之行為，或第三方提出的長期侵權索賠，均可能損害本公司的技術優勢，並干擾本公司的業務營運」。

保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就經營活動購買各類適用保險，包括機動車保險、團體交通意外人身保險、職業責任保險、第三者責任保險、安全生產責任保險及境外員工保險等。按照行業慣例，我們一般並未就營業中斷或相關訴訟事項購買保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發生任何重大保險索賠，亦未涉及重大保險索賠；我們未出現對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營業中斷、財產損失或損毀情況。我們相信我們現有的保險範圍足以滿足目前的經營需求，且符合中國境內的行業慣例。我們將持續審視及評估自身運營風險，並適時對保險安排作出必要調整，以契合業務需求並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有關保險範圍相關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充分」。

房產

我們在中國及多個其他國家擁有及使用多處財產開展經營活動，主要包括辦公樓、實驗室、生產車間及員工宿舍等場所。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所持有及租賃的房產中，並無任何單項房產的賬面值佔我們合併總資產比例達到15%或以上。根據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

業 務

第6(2)條，本文件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有關須按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34(2)段所述於估值報告中納入土地或建築物所有權益的規定。

自有房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11處房產，總建築面積合計約31,455.17平方米。我們自有房產主要用於辦公場所、車間及員工宿舍。我們已就全部11處房產取得有效產權證書。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對該等房產擁有合法所有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在為一項總建築面積約1,080.0平方米的物業辦理樓宇所有權證。該等物業位於新疆，目前用作潔淨車間。董事認為，我們的業務營運並無重大依賴該等物業，且該等自有樓宇的瑕疵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土地使用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位於新疆的四幅總佔地面積約為356,381.48平方米的地塊的土地使用權。我們已取得所有四幅地塊的土地使用權證，而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已取得該等地塊的土地使用權。我們計劃於該等土地上興建辦公樓與車間。

租賃房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租賃25處房產，總建築面積合計約34,024.46平方米，且亦在我們開展業務運營的其他多個國家租有房產，主要用作辦公場所、車間及員工宿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中國承租的全部房產中，有兩處房產（總建築面積為817.48平方米，主要用作我們的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的出租方未能向我們提供產權證書，或租賃權證明。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作為承租方，我們不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受到行政處罰。但若該等租賃因產權人等第三方主張權利而終止，我們可能無法繼續使用該等房產。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24處租賃房產（總建築面積為32,948.46平方米，主要用作我們的辦公場所、車間及員工宿舍）的租賃合同尚未向中國相關政府部門辦理備案登記，主要由於若干租賃物業為私人出租住宅物業，相關業主不願配合登記程序，且在若干地區（如新疆），當地政府並無該等登記備案系統。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租賃合同未完成備案不影響合同效力，但中國相關主管部門可責令限期改正，逾期仍未改正的，可對每份未備案租賃合同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10,000元的罰款。

業 務

員工

我們的經營成功有賴於吸引、挽留及激勵員工的能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全職員工760名。我們亦不時通過勞務派遣機構外包少量人員，以協助現場勞務作業。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按業務職能劃分的員工構成：

職能	員工數量	佔比
管理層	78	10.3%
行政管理與後勤	18	2.4%
運營與實施	554	72.9%
研發	50	6.6%
銷售與業務開發	60	7.9%
總計	760	100.0%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按地區劃分的員工構成：

地理位置	員工數量	佔總人數比例
中國	639	84.1%
伊拉克	69	9.1%
印度尼西亞	17	2.2%
哈薩克斯坦	12	1.6%
乍得	7	0.9%
烏茲別克斯坦	5	0.7%
阿聯酋	5	0.7%
厄瓜多爾	2	0.3%
尼日爾	2	0.3%
烏干達	1	0.1%
科威特	1	0.1%
總計	760	100.0%

我們通過校園招聘、第三方招聘平台及內部推薦等渠道招聘合適人才，並綜合考慮教育背景、工作經驗、個人素質及崗位需求等因素招聘員工。我們已根據中國、伊拉克、阿聯酋及哈薩克斯坦勞動法律法規與員工簽訂勞動合同。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一法律訴訟及合規一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另有披露者外，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該等國家／地區適用的勞動法律法規。

我們致力通過具有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完善的福利及績效激勵機制激勵員工。我們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為員工參加各項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公積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失業保險。我們定期開展績效考核與晉升評審，為員工提供晉升及調薪機會。

業 務

我們建立了多層次培訓體系，涵蓋入職培訓、專業技能提升、技術研發及數字化能力培養等內容。培訓課程針對檢測檢驗技術人員、研發人員及管理人員等不同崗位員工量身定製，重點圍繞專業檢測技術、智能設備操作、數字化與智能化系統應用及質量控制標準等核心能力開展。我們亦定期開展內部技術交流、外部專家授課及在職實操培訓，結合在職培訓與脫產學習，持續提升全體員工的綜合素質與專業技術能力。該培訓體系既確保員工緊跟行業最新發展趨勢及檢測標準，也為我們技術創新及檢測檢驗業務規範化運營提供堅實的人才支撐。

我們已成立工會，維護員工合法權益，鼓勵員工參與經營管理決策，並協助調解我們與工會會員之間的糾紛。我們與員工整體保持良好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經歷任何會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的罷工、停工或勞資糾紛等事件。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員工合計持有逾1,500項專業技術資格證書，其中無損檢測證書逾700項、螺紋檢測證書逾30項、計量相關證書100項。該等齊全的資質證書合集充分體現了我們團隊在提供高品質檢測檢驗服務方面的專業水平與技術實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

我們高度重視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政策的實施。ESG原則已深度融入我們運營的各個方面。作為一家根植於油氣行業的專業檢測檢驗服務供應商，我們認識到，穩健的ESG實踐是確保運營安全與資產完整性、增強客戶信任以及推動可持續發展的根本。我們始終致力於持續提升我們的ESG標準，並為我們的股東、客戶、員工及所有相關利益方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價值。

環境保護

我們致力於以高標準的環境保護要求推動可持續發展。我們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政府發佈的有關空氣污染、噪聲排放、有害物質、廢水、固體廢物等各項適用環境法律法規。我們要求所有員工遵守適用的環境要求，並在運營中嚴格執行環境管理標準。

我們的環境管理體系

在運營中，我們面臨的主要環境風險包括溫室氣體和廢氣排放、廢水排放、固體廢物及有害廢物處置以及噪聲污染等。為應對這些風險，我們建立了多層次的環境管理體系：

- 集團的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部門負責制定、修訂和監督環境保護管理政策與制度，並為各業務單位提供專業諮詢和技術支持。

業 務

- 各區域業務單位的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部門專門負責識別其業務範圍內的環境因素，編製環境因素清單，開展年度環境風險識別與評估，定期監督檢查環境風險控制措施的落實情況，並調查處理各自區域內發生的環境事故和事件。
- 各業務單位和部門須在現場實施環境管理，定期檢查和維護環境保護設施及應急設施，確保其正常運作。

我們的環境管理政策

我們已建立了完善的環境保護管理政策和程序，旨在控制和減少環境污染，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並支持可持續發展。我們的政策和制度涵蓋以下主要方面：

- *工作計劃的制定*。我們每年對己方運營現場的環境條件進行檢查和合規評估，收集環境績效數據，並將環境保護納入我們的工作計劃。
- *風險識別與評估*。我們對運營活動中的環境因素和潛在風險進行識別和評估，並對重大環境因素優先採取控制措施、制定應急預案，再納入相關文件中。
- *廢水和固體廢物控制*。我們對工業和生活廢水進行管理，確保其符合排放標準，防止洩漏和溢漏，通過脫水處理沉積物和廢液，提高水資源的再利用效率，以減少排放。]固廢方面，我們將其劃分為一般廢物與危險廢物，妥善留存收集及處置記錄，並將危險廢物交由具備資質的第三方機構處置，杜絕二次污染。
- *廢氣與溫室氣體控制*。我們安裝廢氣處理設施，確保排放達到標準，使用節能環保設備，優化運營調度，以減少燃料消耗和廢氣排放。
- *建設項目管理*。要求對新建、改建、擴建和搬遷項目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並按相關法律法規完成政府審批和備案手續。
- *污染監測與源頭管理*。我們定期監測污染源，遵守地方政府發佈的總體排放控制要求，並對偏離的環境指標採取必要整改措施。
- *污染防治*。我們鼓勵各業務單位採用清潔技術和回收技術，加強對環境敏感區域的保護，嚴格禁止非法排放未經處理的石油、化學品、重金屬及有害廢物。
- *設施管理*。我們制定了環保設施的管理及操作規程，要求員工定期對相關設施進行維護，確保其正常運行，並嚴禁未經批准擅自停運、拆除或棄置。

業 務

- **應急預案與事故管理。**我們制定了詳細的環境應急預案，儲備應急物資，並定期開展應急演練，以減少環境事故造成的潛在損失。
- **承包商管理。**我們在與承包商簽訂的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合同中明確規定其環保責任，監督其履行情況，並將環境績效納入承包商評估與招標體系。
- **環境培訓與宣傳。**我們還定期開展環保培訓和宣傳活動，鼓勵生態修復、公益項目等環保行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不存在重大違反與經營相關的環境保護法律法規的情形。

社會責任

公益活動

我們致力履行社會責任，並透過公益活動為社會發展作出貢獻。

於2024年，我們在新疆輪台開展一系列慈善捐贈及社區支持項目，涉及節日福利、困難群眾生活救助、助學、養老及助殘等方面。本年度我們的慈善捐款總額達人民幣141,290元，為當地弱勢群體帶來切實利益。於2025年，我們繼續透過慰問探訪、慈善捐贈及針對性扶貧採購支持當地社區。於2025年春節期間，我們前往阿克薩拉依鄉喀塔蘇蓋提村開展慰問活動，並送上生活必需品，同時為當地公安及消防部門的前線人員送去食品及飲料。我們亦參與各項慈善活動，包括「一元愛心捐助」倡議，並向農村社區提供針對性的民生支持。此外，我們採購麵粉等主食，以支持扶貧工作並改善低收入群體的生活條件。

鄉村振興

我們致力賦能本地社區，並促進農村地區的可持續發展。為此，我們積極參與鄉村振興工作，並實施以下舉措：

- 我們向過往的貧困村採購農產品，以助增加農民收入並促進當地發展。
- 我們定期向低收入家庭學生提供財務資助，支持其學業追求，並幫助防止跨代貧窮。
- 我們與當地職業院校建立聯合實訓基地，為農村地區培養技術技能人員，推動農村可持續發展。該等基地為學生提供實踐培訓機會及就業渠道，解決農村技術領域的人才短缺問題。

透過該等舉措，我們能促進鄉村振興，並向社會履行我們的企業責任。

業 務

職業健康與安全

[職業健康與安全是我們最核心的企業責任之一。公司業務運營本身存在與油氣檢測作業相關的固有風險與危害，包括但不限於觸電風險、高處墜落、有限空間作業、接觸有害物質，以及海外運營中的治安風險。保障全體員工、承包商及公眾的健康與安全是我們的首要任務。我們致力於在運營中保持高標準的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水平。

風險評估

我們採用系統化風險管理方法，對運營中的健康與安全隱患進行識別、評估和管控。所有作業活動，特別是非常規作業、承包商作業及新項目，在開工前均須開展強制性作業安全分析。該分析包括明確作業任務、將任務分解為若干步驟、識別各步驟潛在風險、勘察現場情況、評估風險等級，並落實相應管控措施。我們還定期開展安全觀察與溝通，主動發現並糾正不安全行為與不安全狀態。

安全管理體系

我們已制定並實施一套覆蓋各項業務運營的安全管理程序。這些程序涵蓋核心風險管理框架、專項高危作業管控及配套保障體系，涉及用電安全、高空作業安全、交叉作業安全、特種設備安全、消防安全、職業健康、安全生產費用使用及治安管理等方面。

職業健康管理

我們致力於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預防職業病發生。我們在作業場所定期開展職業危害評估與監測，並採取相應管控措施，減少員工接觸噪聲、粉塵、化學品等有害物質及物理因素。

我們根據崗位需求為員工配備適用的個人防護用品，並確保防護用品得到妥善維護、檢查和定期更換。同時，對接觸職業危害的員工強制開展上崗前、在崗期間及離崗時的職業健康檢查，並建立完整的職業健康檔案。此外，我們為員工提供健康與福利津貼，包括定期體檢、健康教育項目及醫療服務資源。我們亦在員工食堂執行嚴格的安全管理制度，保障飲食衛生，預防食源性疾病。

安保管理

鑒於公司在多個國家開展廣泛的海外業務，我們已建立並實施安保管理體系。在進駐任何新國家或地區前，我們會開展全面的治安風險評估，評估範圍涵蓋政治動盪、武裝衝突、恐怖主義、犯罪活動、自然災害及公共衛生事件等方面。對於已在運營的項目，我們至少每半年開展一次定期風險評估；若當地安全局勢發生任何變動，將立即啟動評估並相應調整應對措施。我們要求所有海外業務機構抵達所在國後，均向中國駐當地使領館登記備案並尋求指導。

業 務

我們根據風險等級採取多重安保措施，包括設施加固、安保人員派駐、安保車輛保障及應急疏散預案等。針對高風險地區，辦公場所及營地均採用防彈屋頂與牆體建設。所有臨時營地實行封閉式管理，配備外圍圍欄、防撞隔離欄、門禁系統、24小時視頻監控及指定避難所。我們同時制定嚴格的出行管理規範，包括出行前規劃路線及備用路線、禁止在高風險地區夜間出行等。此外，所有海外人員均須接受培訓，內容包括當地法律法規、宗教信仰、風俗習慣、社會治安風險及應急處置流程。我們針對各類安全事件亦制定應急預案，並定期組織演練，確保員工能夠有效應對各類突發情況。

安全管理目標

我們每年發佈並更新清晰並可量化的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QHSE)目標與指標，以強化QHSE管理、落實安全生產責任、減少安全生產事故。該等目標與指標分為三大核心類別，即質量控制、人員與設備管理以及安全管理。關鍵指標包括QHSE培訓計劃完成率、安全生產費用使用合規率、職業健康體檢覆蓋率、百萬工時可記錄事件總發生率、百萬工時損失工時傷害頻率、百萬公里機動車事故率以及年度營業收入單位碳排放量。我們要求各業務單元及部門制定年度工作計劃與具體措施，確保目標達成。

批准、牌照和許可證

我們開展經營活動需獲取各類牌照、許可證、批准及證書。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伊拉克法律顧問、阿聯酋法律顧問及哈薩克斯坦法律顧問告知，我們已從相應監管機構合法取得對我們經營活動具有重大意義的牌照、許可證、批准及證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牌照、許可證、批准及證書均在有效期內。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持有的重要牌照、許可證及批准詳情。

批准／牌照／許可證	頒發機構	授予日期	到期日期
檢驗檢測機構資質認定證書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市場監督管理局	2025年5月21日	2031年5月20日
特種設備檢驗檢測機構核准證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市場監督管理局	2023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CNAS實驗室認可證書	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	2023年12月16日	2029年12月15日
輻射安全許可證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生態環境廳	2025年9月11日	2026年10月12日

業 務

批准／牌照／許可證	頒發機構	授予日期	到期日期
安全生產許可證	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應急管理局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4日
行業批准－無損檢測、管道行業、儲罐行業、壓力設備行業	伊拉克石油部	2025年5月4日	不適用
註冊批准－無損檢測、管道行業、儲罐及壓力設備行業	伊拉克石油部－巴士拉石油公司	2025年4月8日	不適用
服務牌照 (DMCC-756191)－陸上及海上油氣田服務；安全諮詢	杜拜多種商品交易中心管理局	2020年2月2日	2027年2月1日
交易牌照 (DMCC-756805)	－油田及天然氣設備及零配件貿易	2020年2月5日	2027年2月4日
認證證書編號 KZ22VEK00014110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緊急情況部工業安全委員會	2022年12月29日	2027年12月29日
從事工業安全活動權利證書，編號 KZ81VEK00016249	哈薩克斯坦共和國緊急情況部工業安全委員會共和國營機構	2024年4月26日	2029年4月26日

我們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持續辦理牌照、許可證、批准及證書的續期手續。[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伊拉克法律顧問、阿聯酋法律顧問及哈薩克斯坦法律顧問告知，只要我們遵守相關法律要求，並按照適用法律法規規定採取一切必要措施及提交相關申請，續期經營所需牌照、許可證、批准及證書將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礙。]

業 務

法律訴訟及合規事宜

法律訴訟

我們可能不時成為在我們正常業務過程中出現的各種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的一方。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不存在任何針對本公司的未決或即將提起且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

合規

我們在中國、伊拉克及其他國家開展業務，受各類監管體系的監管。我們須遵守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監管機構發佈的各項監管規定及指導。我們主動監控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的監管環境，並已建立內部政策及流程規範業務運營，以降低潛在不合規及違規風險。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違法違規情形，亦未曾及並未涉及任何導致罰款、執法行動或其他處罰的不合規事件，且該等罰款、執法行動或其他處罰無論單獨或共同發生，均會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的相關法律法規。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中國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法律及法規規定我們須為僱員繳納強制性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有按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要求為若干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我們未有為相關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規管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錯綜複雜，且因地區而異，增加了我們合規工作的複雜性；及(ii)若干員工不願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原因為此舉要求我們的員工額外繳款。

倘主管中國政府機關認定，我們為員工繳納的社會保險費不足，違反了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可能被要求在指定期限內補繳所有未繳社會保險供款，並自社會保險供款到期之日起，按日加收欠繳數額0.05%的滯納金。倘若未能在規定期間內支付該款項，主管機關可對我們進一步處以逾期金額一倍至三倍的罰款。此外，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倘我們未能足額繳納住房公積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可要求我們在規定期限內繳納欠繳款項。倘未能於該時限內繳付款項，可向中國法院申請強制執行。

業 務

董事相信，上文所述之事件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原因在於：(1)我們已取得若干相關主管機關發出的書面確認及徵信報告，確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內並無受到任何行政處罰；(2)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收到相關中國監管部門的任何通知，要求我們支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重大差額或對我們處以罰款；(3)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僱員投訴，亦無牽涉與僱員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任何勞資糾紛；及(4)我們承諾在主管政府部門提出要求時，將於規定期限內作出全額繳納或補足差額。此外，根據有關政府部門發佈的各項通知及政策，行政執法機關禁止組織開展企業歷史欠繳社會保險供款集中清繳工作。基於上述分析，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在現行中國政策法規或地方政府的執行及監管要求無重大變動，且無員工投訴、訴訟或仲裁程序的前提下，我們因未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而遭受重大行政處罰或集中徵繳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基於上文所述，董事亦認為該事件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須遵守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的法律法規，任何未能遵守該等規定的行為均可能使本公司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無需就往績記錄期間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差額在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

為監察我們遵守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我們已採取以下內部控制措施：

- 我們已指定人力資源部每月審查和監督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申報和繳款情況；
- 我們正在並將持續與我們的僱員溝通，以期就遵守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適用繳費基數尋求彼等的理解與合作，此舉亦要求我們的僱員作出額外供款；及
- 我們將定期諮詢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以獲取有關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意見，以便我們緊貼中國相關監管發展，包括但不限於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將向相關僱員提供有關該等事宜的合規培訓。

美國制裁合規

主要受制裁活動

與受美國制裁的俄羅斯客戶的業務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一名客戶訂立了三份業務合約，該客戶的俄羅斯母公司於2025年10月22日根據第14024號行政命令被美國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指定為SDN。根據該等合約，我們獲聘就伊拉克某油田的地下管道、幹線、儲罐、容器及油井套管的陰極保護系統

業 務

提供修理、維護、故障排除、施工及設計服務。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產生自該等服務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2.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應年度總收入的0.6%及0.5%。該等交易由我們於阿聯酋註冊成立的實體進行，而自該客戶收取的款項以美元計值。於2025年10月22日被指定為SDN後，我們繼續提供服務，直至合約權利及義務於2026年5月由該客戶轉讓予一家不受制裁的伊拉克國有企業為止。

於該俄羅斯母公司被指定為SDN後，美國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發佈了一系列通用許可，即131A至131F通用許可（「**131系列通用許可**」），該等許可認可在俄羅斯境外擁有重大的石油及天然氣業務，旨在促進其國際資產的維護、保存及有序剝離。此外，美國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已多次將131系列通用許可及其項下授權的有效期延長至2026年6月27日。

我們已獲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未曾從事美國制裁制度下的主要受制裁活動，主要原因如下：(i)相關合約於該俄羅斯母公司被列入SDN並實施全面資產封鎖之前訂立，因此並不構成與受制裁目標的新業務；(ii)我們的服務所涉及的油田項目，似乎構成美國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意欲保留並最終由俄羅斯母公司剝離的國際資產組合的一部分；(iii)我們在列入名單後提供的服務與131系列通用許可項下明確預期及授權的維護活動一致；(iv)相關業務活動於2026年6月27日131F通用許可到期前發生，並符合其項下所有其他適用條件；及(v)本集團隨後採取積極措施將合同安排更替予一家伊拉克國有企業，從而在131系列通用許可到期前將該俄羅斯客戶從合約架構中移除。因此，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制裁風險。

與受美國制裁及出口管制限制的中國客戶的業務活動

於2023年，我們向一名客戶提供測量及無損檢測服務，該客戶的中國母公司受非SDN中國軍工複合體公司（「**NS-CMIC**」）制度下的美國投資限制及若干美國出口管制限制（包括被列入BIS實體清單）所規限。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自該等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6.4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1.4%及0.1%。我們自該客戶收取的款項以美元計值。

考慮到(i)NS-CMIC限制主要適用於美國人士對指定實體的公開交易證券的投資；(ii)BIS實體清單對特定的美國原產項目施加許可要求及出口限制，但並未導致BIS實體清單所列實體的財產或財產權益被封鎖，且該等限制與我們與該中國客戶的業務往來無關；及(iii)與美國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封鎖制裁不同，許可要求及出口限制並不會自動延伸至附屬公司，因此並無理由斷定我們的客戶可能僅因由其中國母公司擁有而受到任何制裁／出口管制，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未曾從事美國制裁制度下的主要受制裁活動。因此，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制裁風險。

業 務

次要受制裁活動

與受美國制裁的中國客戶的業務活動

於2024年7月，我們向一家中國公司提供檢驗服務，合約總值僅為人民幣566.40元。其中國母公司根據第13818號行政命令受美國封鎖制裁。然而，鑒於該交易的價值極低且範圍有限，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該交易並不構成對受制裁實體的重大協助、支持或參與，且本集團並未根據美國制裁制度從事次要受制裁活動。因此，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制裁風險。

與受美國制裁的俄羅斯銀行進行的業務活動

我們的哈薩克斯坦附屬公司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在一家俄羅斯銀行持有以哈薩克斯坦騰格計值的儲蓄賬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結餘相當於約人民幣813.9元。該賬戶僅用於本地日常營運，包括發放薪酬。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在辦理關閉該賬戶的手續。該俄羅斯銀行受第14024號行政命令項下的全面封鎖制裁，且自2022年2月24日起被指定為SDN。其亦受第13662號行政命令項下之第1號指令規限，該指令限制美國投資者交易該銀行發行的若干債務及權益證券。考慮到(i)本集團與該銀行的關係僅限於在哈薩克斯坦為日常薪酬及營運目的維持一個本地存款賬戶；概無跡象顯示該賬戶是用於融資、投資、借貸、貿易融資、代理銀行業務、資本市場活動或任何其他會令該銀行重大受益的業務；(ii)該賬戶於往績記錄期間維持相對不高的結餘，就美國次要制裁而言，這不大可能構成重大交易或在其他方面等同於重大財務支持；(iii)概無跡象顯示該賬戶曾用於與受制裁貨物、受制裁交易對手、軍事或國防活動、規避制裁或任何其他涉及俄羅斯且會增加本集團制裁風險的交易有關的活動；及(iv)本集團已採取積極措施關閉該賬戶，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並未根據美國制裁制度從事次要受制裁活動。因此，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制裁風險。

與受美國制裁的中國銀行的業務活動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於一家中國銀行的當地分行維持存款賬戶。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並未根據美國制裁制度從事次要受制裁活動，理由是美國對該銀行實施的制裁主要旨在限制美國金融機構為該銀行開立或維持代理行賬戶或通匯付款賬戶，並不禁止非美國人士於該銀行維持普通存款賬戶。因此，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制裁風險。

基於上述整體分析，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未曾從事美國制裁制度下的主要制裁活動或次要受制裁活動，且本集團面臨制裁及出口管制風險的可能性極低。有關國際制裁相關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地緣政治、經濟制裁、出口管制及國際貿易政策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業 務

競爭

隨着中國油氣資源開採產量上升，老油田與停產井運維需求日益凸顯，進而帶動了對油氣檢測檢驗服務的持續需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5年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規模達人民幣225億元，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5.5%。隨着中國油氣資產排放環保監管要求不斷趨嚴，相關檢測檢驗服務需求持續擴容，支撐中國油氣檢測檢驗服務行業實現穩健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30年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將達到人民幣476億元，2026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4.7%。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相對分散，其特點為綜合性檢測機構與專業性檢測機構之間的競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5年前五大參與者的合共市場份額為19.2%。在此群體中，專業檢測機構透過技術創新、服務網絡擴張及資質累積，不斷增強自身實力。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收入計，於2025年，我們在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專業檢測機構中排名第二，且在整體市場中排名第五。作為一家在中國領先且擁有全球業務佈局的TIC服務供應商，我們相信，憑藉我們強大的資質及證書體系、專有技術、優質客戶群、靈活高效的營運模式以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我們已具備優勢在不斷增長的行業中進行競爭。

獎項及榮譽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憑藉良好的業務表現榮獲多項行業獎項及榮譽。下表載列我們獲得的主要獎項及榮譽：

年份	獎項／榮譽	頒獎機構
2025年	博士後科研工作站	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 全國博士後管理委員會
2024年	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2023年	高新技術企業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科學技術廳、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財政廳、 國家稅務總局新疆維吾爾 自治區稅務局
2023年	新疆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	中國新疆人民政府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我們在經營過程中面臨各類風險。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的董事負責監督本公司內部控制體系並審查其有效性。我們已制定一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政策與流

業 務

程，用以識別、評估及應對與經營相關的各類潛在運營、財務、法律及市場風險。我們致力於構建全面有效的風險管理體系，以保障業務長期發展。

我們在中國、伊拉克及其他國家開展運營活動，對海外業務實施有效監督至關重要。我們採取以下措施管理海外業務：

- 我們採用集中管理、屬地化授權的管理模式。在此模式下，我們將海外業務劃分為多個獨立核算、自負盈虧的業務單位，各單位全面負責自身經營業績、成本控制及溢利目標。各單位獨立制定日常運營計劃、管理現場執行情況並開展團隊激勵活動。同時，我們中國總部已建立適用於海外業務的標準化內部控制及審批體系，海外辦事處所有重大經營決策及支出項目均須經總部相關部門審核批准。該模式既有助於提升運營效率與成本意識，又能激勵本地員工、快速響應本地市場動態，實現本地高效運營與集中風險管控的平衡。
- 各海外辦事處高級管理人員及核心人員均由中國總部任命，以確保整體發展戰略及運營標準在各海外事業單位統一執行。各海外辦事處就所有重大經營、財務、人力資源及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宜，向中國總部進行定期及臨時性匯報，便於總部及時實施監督並作出決策。
- 中國總部高級管理人員不時赴海外業務現場視察，全面、直觀了解實際運營情況。
- 我們對總部及海外業務執行統一技術標準，實行全流程數字化管理與全過程質量管控，確保檢測檢驗服務的一致性、安全性及可靠性。

此外，為在[編纂]後持續監控風險管理政策及企業管治措施的執行情況，我們已採納並將繼續採取以下措施：

- 整理一份涵蓋業務運營所需全部標準、許可證、備案及證書的完整清單，並持續監控及更新，確保符合所有適用監管及行業要求；
- 制定一套質量、健康、安全與環境(QHSE)管理相關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覆蓋全業務的質量管控、職業健康、運營安全及環保合規制度；
- 成立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查及監督財務匯報流程及內部控制體系。有關委員會成員的資格及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制定多項政策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風險管理、關連交易及信息披露等內容；

業 務

- 組織反洗錢及反賄賂合規內部培訓，提升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對適用法律法規的理解與遵守程度，並將相關不合規管理政策納入員工手冊及勞動合同；
- 必要時，就內部控制及法律合規事宜尋求外部法律顧問及／或其他合適獨立專業顧問的專業意見與協助；
- 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組織有關上市規則相關要求及香港[編纂]公司董事職責的培訓。

制裁合規風險管理

為減輕制裁風險敞口，我們已採取以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

- 我們將實施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包括交易對手制裁篩查、基於風險的盡職審查程序、合約制裁合規保障、交易審批及升級規程，以及對適用制裁法律法規變動的持續監控。高風險交易在執行前須經法律及合規部門進行加強審查；
- 我們將於[編纂]後設立並維持一個獨立銀行賬戶，該賬戶將指定僅用於存放及調配[編纂][編纂]或透過聯交所[編纂]的任何其他[編纂]；
- 我們的董事將持續監控[編纂][編纂]以及透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的使用情況，以確保該等資金不會直接或間接用於資助或便利與俄羅斯、受制裁國家或受制裁目標進行的活動或業務，或使其受益；
- 為進一步加強我們現有的內部風險管理職能，我們的法律及財務部負責監控我們面臨的制裁風險，並監督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的實施。我們的法律及財務部門將每半年舉行一次會議，以監控我們面臨的制裁風險並檢討現行的制裁審查程序；
- 如有必要，我們將委聘外部法律顧問向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相關人員提供有關國際制裁的合規培訓，以協助彼等評估日常營運中的潛在制裁風險；及
- 我們將對制裁合規控制進行定期審查及合規審核，以評估其有效性，並識別及補救任何潛在的合規缺陷。於該等審閱過程中識別的任何制裁相關疑慮或異常跡象，均將呈報予相關管理人員，以作進一步調查及糾正補救。我們將就上述合規活動保留完整記錄。

董事確認，我們目前無意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涉及受制裁國家或俄羅斯的業務。我們不會在知情或蓄意的情況下與任何受制裁目標進行任何業務，或在任何受制裁國家或俄羅斯進行任何將導致我們違反國際制裁的業務，且我們不會將[編纂][編纂]或透過聯交所[編

業 務

纂]的任何其他[編纂]，直接或間接地用於資助或便利涉及與俄羅斯、受制裁國家或受制裁目標有關聯之人士的活動或業務，或使其從中受益。我們的董事將持續監控[編纂][編纂]以及透過聯交所[編纂]的任何其他[編纂]的使用情況，以確保該等資金不會直接或間接用於資助或便利與俄羅斯、受制裁國家或受制裁目標有關聯方的活動或業務，或使其受益。

鑒於[編纂]的規模及本文件所載[編纂]的預期用途，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及未來公眾股東，以及可能直接或間接參與准許其股份[編纂]、[編纂]、結算及交收的人士（包括聯交所及其相關集團公司）面臨的制裁風險極低。

反賄賂和反腐敗政策

我們對賄賂及腐敗行為持零容忍態度，高度重視反腐敗及反賄賂合規管理體系建設。為踐行該承諾，我們已制定並發佈道德及合規守則，明確約定反腐敗及反賄賂行為原則及規定。該守則嚴格禁止賄賂、疏通費、不當饋贈、不合規招待及任何其他形式的的不當利益或禁止行為。

為確保相關規定有效執行，我們已建立合規管理及監督機制，對相關合規活動進行監管。我們定期組織反腐敗培訓及宣傳活動，持續提升全體員工的合規意識及道德標準。此外，我們已設立保密舉報渠道，確保舉報途徑獨立、安全且受保護。對於任何涉嫌違反反賄賂及反腐敗規定的行為，本公司均將依據內部政策及適用法律法規及時開展調查並予以查處，從而履行我們對廉潔合規運營的承諾。

基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我們已採取合理措施建立健全且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及流程，以管理經營過程中面臨的各項風險。

關連交易

概覽

本公司與將於[編纂]後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各方訂立若干交易，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相關關連人士

下表載列涉及本節所載關連交易的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與我們之間關係的性質：

關連人士	關連關係
安東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 統稱「安東油田集團」	安東集團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下表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4A條於上市後將構成我們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概要：

交易	對手方	適用上市規則	所尋求的豁免
悉數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租賃採購框架協議	安東集團	14A.76(1)(c)	不適用
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租賃服務框架協議	安東集團	14A.34至14A.35、 14A.49、14A.51至 14A.59、14A.71及 14A.76(2)(a)	年度報告及 公告規定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檢驗服務框架協議	安東集團	14A.34至14A.36、 14A.49、14A.51至 14A.59、14A.71及 14A.105	年度報告、 公告及獨立 股東批准規定

悉數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租賃採購框架協議

交易的背景及理由

本公司過往曾自安東油田集團租賃若干物業。將我們的業務從該等物業搬遷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必要的干擾，並產生額外開支。因此，為維持本公司業務的連續性及平穩運作，並避免該等不必要的成本，本公司於2026年[•]與安東集團訂立租賃採購框架協議（「租賃採購框架協議」）。

關連交易

主要條款

根據租賃採購框架協議，本公司將自安東油田集團租賃物業，其將就此向本公司收取租金及其他費用。租賃採購框架協議自[編纂]起計，有效期為三年。雙方的相關附屬公司將訂立單獨的相關協議，該等協議將根據租賃採購框架協議中規定的原則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

定價政策

該等交易的租金乃經參考相同或鄰近地區可資比較物業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的預期市場租金後釐定。

歷史金額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租賃採購框架協議支付的交易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540.7	652.9	850.5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下表載列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人民幣千元)	
2,529.2	1,686.1	843.1

於釐定租賃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時，我們已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歷史交易金額，尤其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租金開支約人民幣0.8505百萬元；
- 本集團對該等物業的預期需求；及
- 按正常商業條款，相同或鄰近地區類似物業的預期市場租金。

上市規則涵義

安東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租賃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上市後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由於預期年度交易金額少於3百萬港元，租賃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c)條預期將構成最低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將全面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關連交易

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租賃服務框架協議

交易的背景及理由

本公司過往曾向安東油田集團出租若干物業，而安東油田集團將該等物業用於其業務營運。該等租賃安排符合本公司的商業利益，因其可提高相關物業的利用率並產生穩定的租金收入。終止現有協議及就新租賃協議進行談判將導致不必要的業務中斷及成本。因此，本公司於2026年[*]與安東集團訂立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租賃服務框架協議」）。

主要條款

根據租賃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將向安東油田集團出租物業，並將就此向其收取租金及其他費用。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自[編纂]起計，有效期為三年。雙方的相關附屬公司將訂立單獨的相關協議，該等協議將根據租賃服務框架協議中規定的原則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

定價政策

該等交易的租金乃經參考相同或鄰近地區可資比較物業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的預期市場租金後釐定。

歷史金額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自安東集團收取的交易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828.8	2,352.4	2,414.5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下表載列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人民幣千元)	
2,500.0	2,750.0	3,000.0

於釐定租賃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時，我們已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歷史交易金額，尤其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租金開支約人民幣2.4145百萬元；

關連交易

- 本集團對該等物業的預期需求；及
- 按正常商業條款，相同或鄰近地區類似物業的預期市場租金。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租賃服務框架協議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期按年度基準將高於0.1%但少於5%，故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將於[編纂]後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年度申報及公告規定。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檢驗服務框架協議

交易的背景及理由

本公司主要提供油田檢驗相關服務，且過往曾向安東油田集團提供該等服務，而安東油田集團亦於油田服務行業經營業務，且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需要相同性質的服務。鑒於本公司已建立的營運能力、服務質量保證體系以及對若干項目時效性要求的迅速響應能力，持續自本公司採購該等服務使安東油田集團能夠縮短服務供應商的選擇過程，並避免因委聘替代服務供應商而可能產生的過渡風險、協調困難及額外成本。持續進行該等交易亦為本公司提供經常性收入及額外業務機會。因此，本公司於2026年[•]與安東集團訂立檢驗服務框架協議（「**檢驗服務框架協議**」）。

主要條款

根據檢驗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將向安東油田集團提供技術檢驗服務，而安東油田集團將支付相應的服務費。檢驗服務框架協議自[編纂]起計，有效期為三年。雙方的相關附屬公司將訂立單獨的相關協議，該等協議將根據檢驗服務框架協議中規定的原則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

定價政策

該等服務的定價乃經參考同行業其他供應商提供可比服務所收取的市場價格釐定。上述定價政策對我們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客戶所提供的條款。

關連交易

歷史金額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檢驗服務框架協議自安東集團收取的交易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39,338.4	31,075.0	36,127.9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下表載列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檢驗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人民幣千元)	
33,422.9	28,655.0	31,823.9

於釐定檢驗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時，我們已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歷史交易金額，尤其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36.1279百萬元；
- 本集團對該等服務的預期需求；及
- 最近於同行業按正常商業條款提供同類服務的預期單價。

上市規則涵義

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檢驗服務框架協議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期按年度基準將超過5%，故檢驗服務框架協議將於[編纂]後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內部控制措施

我們的內部部門將負責持續正確交易的監控及日常管理。關連交易的定價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本公司亦須配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審閱及核數師的特定審閱，並於其年度報告中作出相關披露。透過實施上述措施，本公司確保關連交易乃根據適用法律法規進行，且定價基準公平。

關連交易

自聯交所取得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分節項下的交易將構成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的關連交易。「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分節項下的交易將構成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預期上述部分獲豁免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將按經常及持續基準繼續進行，且已於本文件內悉數披露，故董事認為遵守上述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不切實際，可能會給我們帶來不必要的行政成本並對我們造成過重負擔。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授出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本節「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惟各財政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總額不得超過各年度上限所載的相關金額（如上文所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將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項下的交易是否已根據本節所披露的相關框架協議項下的主要條款及定價政策訂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的確認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每年披露。

倘上市規則的任何未來修訂對本文件所述持續關連交易實施較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適用版本更為嚴格的要求，則本公司會採取即時措施以確保在合理時間內遵守該等新規定。

董事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上文所載部分獲豁免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已及將於我們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ii)部分獲豁免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金額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家保薦人確認

獨家保薦人認為(i)本節「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所述的持續關連交易已經並將於我們的日常一般業務過程中按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及(ii)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編纂]後，我們的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沈海洪先生.....	57歲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兼法定代表人	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發展	2009年5月25日	2021年10月26日
劉國慶先生.....	50歲	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	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戰略發展	2021年10月26日	2021年10月26日
管慶彬先生.....	42歲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發展	2020年10月26日	2025年12月23日
黃梅女士.....	37歲	執行董事	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與發展	2018年5月23日	2026年5月27日
李潤生先生.....	7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戰略發展	2023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9日
張偉先生.....	57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戰略發展	2023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9日
張然女士.....	4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戰略發展	2023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9日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兩名為非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職權及職責包括：召開股東大會並於股東大會上匯報董事會的工作，執行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確定本公司的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制定本公司的年度預算及期末賬目，制定本公司的溢利分派以及註冊增減方案，以及行使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本公司與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訂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

管慶彬先生，42歲，於2020年10月26日加入本集團，於2025年12月23日被委任為董事。

管先生於2019年畢業於西南石油大學，獲檢測技術及儀器學士學位。2007年7月至2020年10月，歷任安東通奧科技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機械組裝檢測工程師、技術營銷經理、綜合管理部經理、鑽具服務中心經理、輪台油管廠經理、生產保障部經理、人力資源部經理、組織發展部經理、油套管技術服務公司總經理；2020年10月至2021年10月任新疆通奧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檢測國際分公司總經理；2021年10月至2024年9月任通奧檢測集團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2024年9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首席執行官／CEO）。2025年12月23日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黃梅女士，37歲，於2018年5月加入本集團，於2026年5月27日被委任為董事。

黃女士於2011年畢業於重慶科技學院，獲人力資源學士學位。於2025年，彼自成都信息工程大學畢業，獲農業管理碩士學位。2011年8月至2016年8月，歷任安東通奧科技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員工關係助理、招聘與培訓主管、人力資源經理；2018年5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

非執行董事

沈海洪先生，57歲，於2021年10月26日被委任為董事及董事長，擔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履行法律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全部職責及職權。

沈先生於2006年畢業於清華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7年1月至今任安東油田服務集團執行副總裁，2012年6月至2019年12月任作業管理中心總經理，2019年12月至2020年3月兼任安東學院院長；2009年5月至2021年9月任新疆通奧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現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執行董事；2011年7月至2021年6月任安東通奧科技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長；2019年2月至2021年5月任安東石油技術（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劉國慶先生，50歲，於2021年10月26日被委任為本公司副董事長及董事，行使公司章程所載「副董事長」全部職權，履行章程法律法規規定的全部職責。

劉先生於2002年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獲法律學士學位，於2013年畢業於東北石油大學，獲油氣工程碩士學位，及於2017年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19年2月至今任安東石油技術（集團）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長及經理；2014年1月至2024年7月24日任新疆安東石油技術服務有限責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執行董事及總經理；2021年6月4日至今任安東通奧科技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潤生先生，74歲，於2023年6月29日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行使公司章程所載「獨立董事」全部職權，履行章程及法律法規規定的全部職責。

彼於2003年畢業於澳門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歷任中國石油天然氣總公司辦公廳副主任、信息中心主任，國家石油和化學工業局政策法規司司長，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煉油與銷售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辦公廳主任、總經理助理、扶貧領導小組副組長（常務）、諮詢中心副主任，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副會長、專家委員會主任等職。2020年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證書》；2014年4月24日至2021年9月30日任中國航油（新加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上海浦東國際機場航空油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及中國航油集團津京管道運輸有限責任公司監事；2019年4月起任利華益維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20年6月起任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HKEX股份代號：1138）。

張偉先生，57歲，於2023年6月29日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行使公司章程所載「獨立董事」全部職權，履行章程及法律法規規定的全部職責。

1992年畢業於西南石油大學，獲天然氣加工工程學士學位；2008年畢業於北京師範大學公共管理學專業，獲管理學碩士；2006年畢業於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商學院，獲高級工商管理學碩士；2013年畢業於中國地質大學資源產業經濟學專業，獲博士學位。張偉於中國領先的國有油氣公司擁有約20年的管道及油氣管理經驗。1990年代，他曾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前稱中國石油天然氣總公司）擔任工程師。2001年10月至2007年4月，彼任職於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旗下的北京管道公司。2007年12月至2015年10月，彼任職於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油氣調控中心。2019年8月至2022年9月，彼獲委任為北京市文化創新工場文科技術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以促進政府相關實體與企業之間的項目資源協調。

張然女士，49歲，於2023年6月29日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行使公司章程所載「獨立董事」全部職權，履行章程及法律法規規定的全部職責。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2006至2019年執教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現任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商學院碩博項目主任。張女士於2002年畢業於北京交通大學（前稱北方交通大學），獲會計學學士學位及會計學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取得科羅拉多大學博爾德分校利茲商學院會計學博士學位。2021年2月獲教育部「國家青年長江學者」2018年11月至2025年1月任潛能恒信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HKEX股份代號：0168）獨立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HKEX股份代號：3988）獨立董事；2014年9月至2020年9月任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HKEX股份代號：1211）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2006年6月至2019年10月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助理教授，副教授，博士生導師，北京大學財務分析與投資理財研究中心主任，研究領域為基本面量化投資和私募股權領域。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人員的日期
管慶彬先生.....	42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本集團整體企業與戰略，作出本集團重要的業務與運營決策	2020年10月26日	2021年10月26日
李旭東先生.....	37	副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市場營銷及客戶關係管理	2015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15日
王文彬先生.....	36	副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國際檢測業務管理和發展	2014年3月26日	2024年11月15日
Sofien MASMOUDI 先生.....	60	首席運營官	負責本集團的技術發展及拓展新的海外市場	2025年10月20日	2026年5月25日
劉振東先生.....	36	副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中國業務管理	2014年3月26日	2026年5月25日
鄭小勇先生.....	39	董事會秘書及財務負責人	負責本集團[編纂]事宜、投資者關係管理、法律事務及內控合規管理	2021年6月14日	2024年11月15日
侯肖耀先生.....	29	首席信息官	負責本集團檢測業務數智技術規劃、實施及推廣	2025年11月29日	2026年5月25日
王立志先生.....	56	副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中國業務的QHSE管理、營運及生產營運管理	2015年11月26日	2021年10月26日
黃梅女士.....	37	執行董事	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管理	2018年5月23日	2026年5月25日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管慶彬先生，42歲，於2020年10月26日加入本集團，於2025年12月23日被委任為董事兼總經理。其簡歷載於上文。

李旭東先生，37歲，於2015年11月26日加入本集團，於2024年11月15日被委任為副總經理，兼市場及客戶部總經理。

李先生於2011年畢業於長江大學，獲石油工程學士學位。2011年8月至2013年3月任四川安東油氣能源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漏氣檢測分部工程師、隊長；2013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四川安東油氣能源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漏氣檢測分部設備主管、技術主管；2015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漏氣檢測分部作業及QHSE經理；2016年4月至2018年9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漏氣檢測分部項目經理；2018年10月至2019年11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漏氣檢測分部業務發展總監；2019年12月至2022年1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漏氣檢測分部副總經理，兼市場部經理；2022年2月至2024年7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漏氣檢測分部總經理；2024年11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王文彬先生，36歲，於2012年8月加入本集團，於2024年11月15日被委任為副總經理。

王先生於2012年畢業於新疆大學，獲機械工程及自動化學士學位。於2022年12月，王先生獲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專業技術人員職稱辦公室授予中級工程師（機械電子／機械製造工程）職稱。2012年8月至2015年6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油套管分部技術員、技術部副經理、安東通奧技術中心技術主管等；2015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油套管檢測分部技術部經理兼任哈法亞API車間建設項目副經理；2016年7月至2018年1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油套管檢測分部技術部經理兼哈法亞項目經理；2018年2月至2019年1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哈法亞項目部經理，配合國際公司總經理開展國際相關檢測業務拓展工作；2019年2月至2021年12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伊拉克檢測事業部經理兼國際公司人力運營副總；2021年12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伊拉克檢測分部總經理；2024年11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伊拉克檢測分部總經理。

Sofien MASMOUDI先生，60歲，於2025年10月20日加入本集團，於2026年5月25日被委任為首席運營官。

MASMOUDI先生畢業於Sciences and Technology University of Oran – Mohamed BOUDIAF (USTO-MB)，獲機械工程學士學位。法國／突尼斯雙國籍，現居地阿聯酋阿布扎比。Sofien MASMOUDI先生於必維集團(Bureau Veritas)擁有19年在EPC（工程、採購、施工）和檢測檢驗認證行業的國際經驗。於其任職期間，彼成功落實OGC策略，並部署業務發展路線圖及制定策略，以達成收入、經營利潤及OCF目標。Sofien MASMOUDI先生成功推動戰略增長、領導複雜區域運營並向所有國家行政總裁提供支持指導及支持，提供業務策略、合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規及營運建議。在能源、石油天然氣和基礎設施領域擁有深厚專業知識。2006-2025，先後擔任必維集團(Bureau Veritas)副總裁—里海國家及OGC增長負責人；2025年10月20日至今，擔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運營官。

劉振東先生，36歲，於2014年3月26日加入本集團，於2026年5月25日被委任為副總經理。

劉先生於2013年6月畢業於遼寧石油化工大學，主修數控技術。2013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庫爾勒機械廠實習生；2014年3月至2014年6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技術部質檢員；2014年7月至2015年9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技術部現場技術工程師；2015年10月至2016年2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油套管檢測分部市場部銷售助理；2016年3月至2017年2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油套管檢測分部市場部塔裡木區域銷售工程師；2017年3月至2018年6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油套管檢測分部市場部塔裡木區域銷售經理；2018年7月至2018年9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油套管檢測分部市場部西北局銷售經理；2018年10月至2021年11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油套管檢測分部市場部經理；2021年11月至2024年12月任通奧檢測集團新股份有限公司疆營銷協調組組長；2021年12月至2022年4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油套管檢測分部副總經理，兼市場部經理，兼新疆營銷協調組組長；2022年10月至2023年7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油套管檢測分部總經理，兼新疆營銷協調組組長；2023年7月至2024年12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計量檢測分部總經理，兼新疆營銷協調組組長；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計量檢測分部總經理，兼中國直銷新業務銷售部總經理，兼新疆營銷協調組組長；2024年12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區總經理，兼計量檢測分部總經理；2026年5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鄭小勇先生，39歲，於2021年7月14日加入本集團，於2024年11月15日被委任為董事會秘書。

鄭先生於2013年畢業於石河子大學，獲會計學管理學士學位。2013年入職安東油田服務集團後任油套管防腐塗層崗位實習生；2014年至2016年任新疆安東石油技術服務有限責任公司會計；2016年至2017年任新疆安東石油技術服務有限責任公司財務主管；2017年至2019年任新疆安東石油技術服務有限責任公司巴基斯坦及中東區域業務部財務副經理；2020年至2021年兼任新疆安東石油技術服務有限責任公司塔裡木業務部、新疆業務部、西北局業務部財務經理；2021年至2023年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營部經理；2023年4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計劃經營部經理；2024年11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計劃經營部經理，兼管證券與法務部；2026年5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負責人。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侯肖耀先生，29歲，於2025年11月29日加入本集團，於2026年5月25日被委任為首席信息官。

侯先生於2021年6月畢業於西南石油大學，獲軟件工程學士學位。侯先生持有以下專業認證，包括CDMP (DAMA, 2022年10月)、PMP (PMI, 2024年6月)、CSPM-2 (CAS, 2024年7月)，及DCMM數據管理 (MIIT, 2024年10月)。2021年7月至2023年9月，任安東油田服務集團數智技術中心數據開發工程師；2023年9月至2024年6月任安東油田服務集團數據驅動中心數據管理經理/首席信息官見習副職；2024年6月至2025年12月任安東油田服務集團人工智能研究院經理兼數據產品經理；2025年12月8日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數智技術部總經理；2026年5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

王立志先生，56歲，於2015年11月26日加入本集團，於2021年10月26日被委任為副總經理。

王先生於2010年7月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華東)，主修石油工程。2008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四川安東油氣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副總工程師；2015年11月至2021年10月任新疆通奧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漏氣檢測分部總經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2月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其漏氣檢測分部總經理；並自2021年10月至今任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黃梅女士，37歲，於2018年5月加入本集團，於2026年5月27日被委任為執行董事。其簡歷載於上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權益

除「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獨立於控股股東—管理獨立性」一節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編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董事。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本公司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本公司董事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與本公司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概無關連。

公司秘書

歐陽麗妮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高級經理，該公司為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專門從事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歐陽女士於公司秘書範疇擁有逾10年經驗。彼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

歐陽女士現出任於5間香港聯合交易所(HKEX)上市的公司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安東油田服務集團(HKEX股份代號：3337)、禾賽科技(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NASDAQ)雙重上市)(HKEX股份代號：2525, NASDAQ股票代碼：HSAI)、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HKEX股份代號：3368)、華領醫藥(HKEX股份代號：2552)及鉅子生物控股有限公司(HKEX股份代號：2367)。

歐陽女士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歐陽女士於2011年7月獲得香港樹仁大學經濟及金融學文學士學位，並於2018年9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

董事會委員會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項下企業管治常規規定，本公司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批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計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即李潤生先生、張偉先生及張然女士。審計委員會主席為李潤生先生。張然女士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支付給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報酬的條款進行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即張然女士、沈海洪先生及李潤生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張然女士。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關於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即張偉先生、沈海洪先生及張然女士。提名委員會主席為張偉先生。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深知在我們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納入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以實現有效問責制的重要性。我們已採用並將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我們堅持認為，董事會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成應均衡，以便在董事會中擁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為實現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我們將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以及相關上市規則。

管理層留駐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我們必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此一般是指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就上市規則第8.12條而言，我們並無足夠的管理層留駐香港。

因此，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詳情請參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認同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並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本公司實現戰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不可或缺的元素。本公司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尋求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人才、技能、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獨立性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在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後，按客觀標準考慮人選。我們認為，董事會的組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上市後，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情況，以監察其持續成效，而我們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設定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及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8.10條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概無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彼(i)已於2026年6月11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提述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上市規則項下適用於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規定，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資料可能產生的後果。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其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的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過往或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且與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概無任何關連；及(iii)於其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合規顧問

我們已依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的香港法律向我們提供指導及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其中包括：

- (a) 在發佈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擬進行可能須予公佈或可能屬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和股份回購)；
- (c) 我們擬動用[編纂][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d)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編纂]證券[編纂]或[編纂]的異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委任年期由[編纂]起及預期至我們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止。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董事的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花紅、退休金成本、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以及董事袍金。有關我們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同及委任書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2.董事服務合約詳情」一節。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及人民幣[2.3]百萬元。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各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一名及一名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其餘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9]百萬元、人民幣[3.2]百萬元及人民幣[4.3]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或前董事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相關的任何其他職位而收取或應收任何補償，同期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概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由油田服務直接擁有95%權益及由安東新能源擁有約5%權益，而安東新能源由油田服務直接全資擁有，且油田服務為安東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本公司控股股東將包括安東集團、油田服務及安東新能源。於[編纂]後，本公司仍將是安東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本集團的股權及公司架構，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控股股東背景

安東集團是一家全球領先的創新型一體化油田技術服務供應商。安東油田集團為客戶提供各類油氣開發產品及技術，業務遍及全球主要油氣產區。

安東集團並無上市規則定義的控股股東。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安東集團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羅林先生，通過Pro Development Holdings Corp.間接持有安東集團約26.19%已發行股本。Pro Development由羅林先生全資100%持有，並由羅林先生設立的一項信託實益擁有。該信託持有安東集團約22.99%權益，另羅林先生直接持有約3.20%權益。自安東集團股份於2007年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來，羅林先生一直為安東集團單一最大股東。

油田服務是安東集團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而安東新能源由油田服務直接全資擁有。

分拆

本公司控股股東安東集團是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編纂]符合上市規則定義的分拆上市（「分拆」）。該分拆構成安東集團的出售事項。[安東集團已於2026年6月30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交分拆公告。]

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之業務劃分

我們主要從事油氣生產設施檢測服務，包括為客戶提供各類技術服務，以保障油氣田設備、設施及資產的高效運行，助力客戶實現降本增效、保障資產安全、踐行節能增效及安全環保相關要求。本集團主要針對以下事項提供獨立檢測及評估服務：(i)第三方供應商所提供鑽井工具的安全質量；及(ii)第三方所承建採油設施的工程質量。本公司由安東集團創立。安東油田集團保留業務主要涉及客戶油氣資源開發及生產相關服務，涵蓋油田綜合技術服務、智能化管理服務及能源資產運營業務（「保留業務」）。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保留業務系指為客戶提供油氣資源開發及生產服務，包括油田綜合技術服務、智能化管理服務（為免生疑，不包括本集團的檢測服務）及能源資產運營業務¹；而本公司業務則專注於油氣開發專用設備的安全評估服務，為客戶油氣生產安全提供獨立、專業的技術支持。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TIC服務供應商，主要提供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及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基於上述業務定位，我們的業務與保留業務之間存在利益衝突。因此，部分客戶明確要求本集團的檢測業務與安東集團的保留業務保持相互獨立。具體而言，對於部分石油企業，若安東集團為某一項目提供油田服務，則本集團不得為同一項目提供檢測服務，以確保本集團服務的獨立性。

鑒於本集團的檢測服務業務並不構成安東油田集團油田綜合技術服務、智能化管理服務及能源資產運營業務的任何組成部分，且基於上述利益衝突考量，本集團的檢測服務業務必須與安東油田集團的相關業務保持獨立，因此本集團業務與安東集團保留業務之間的業務界限清晰、明確。

獨立於控股股東

綜合考慮下述各項因素，本集團董事確信，[編纂]後本集團有能力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開展經營活動。

行政獨立性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所有核心行政職能，包括財務、法務、採購及人力資源，均由獨立於安東油田集團的自有員工團隊負責處理。

管理獨立性

本集團管理層獨立於安東集團。本集團與安東集團各自獨立實施經營管理。本集團業務由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及運營。[編纂]後，本集團董事會將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七名董事中，目前有兩名非執行董事同時在安東集團任職，其具體任職情況如下：

¹ 有關業務重新劃分之詳情，請參閱安東集團日期為2026年3月29日的公告。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姓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於控股股東擔任的職務、職責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於本公司擔任的職務、職責
沈海洪	執行副總裁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劉國慶	執行副總裁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

沈海洪先生與劉國慶先生分別擔任安東集團中國區業務執行副總裁及總經理，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二人均不參與本集團的日常經營管理活動。本集團與安東集團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交叉任職情形。本集團在管理層面不依賴安東集團，其日常運營及管理職能可獨立於安東集團開展。

財務獨立性

本集團獨立於安東集團開展運營活動。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本文件日期，本集團及安東集團旗下成員企業均未向對方提供貸款、擔保，亦未質押任何自身股份為對方債務提供增信。

業務獨立性

分拆完成後，安東集團將主要提供綜合油田技術服務、智能管理服務及能源資產運營業務，而本集團主要提供各類檢測服務。保留業務主要為石油企業提供油田管理及石油生產相關配套服務，而本集團業務則聚焦於設備及設施的安全評估領域。兩項業務的運營模式存在顯著差異。因此，本集團業務與保留業務之間不存在業務重疊或競爭關係。

本集團業務所採用的技術並不局限於油氣行業，亦可廣泛應用於其他行業領域。例如，儀器檢測、環境檢測服務可應用於醫療及機械行業。故此，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戰略是成為覆蓋多行業的綜合性檢測服務機構，而安東集團的發展戰略是成為全球領先的油田服務企業。

鑒於保留業務與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存在差異，我們認為本集團業務與保留業務能夠相互獨立運營。

運營設施

本集團使用自有設施開展各項運營活動，未與安東集團共用任何生產設施。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銷售與營銷

本集團與安東集團各自擁有獨立的銷售團隊。儘管本集團與安東集團存在部分客戶重疊的情況，但由於油田服務與檢測服務的業務性質存在差異，重疊客戶向本集團及安東集團採購的服務類型不同，相關業務通常來源於同一客戶的不同部門。

在客戶拓展方面，本集團與安東集團均會對目標客戶開展盡職調查，旨在全面了解客戶實力及其面臨的問題，以及本集團或安東集團所提供的服務能夠為客戶相關問題提供的可行解決方案。由於本集團與安東集團銷售團隊相互獨立、提供的服務類型存在差異，二者的市場定位亦有所不同。安東集團專注於提供油田服務（涵蓋油田綜合技術服務、智能化管理服務及能源資產運營業務（為免生疑問，不包括檢驗服務）），而本集團則聚焦於運營安全領域。本集團與安東集團的最大客戶互不重疊。此外，即便部分客戶隸屬於同一母公司集團，本集團與安東集團均分別與該等客戶處理業務往來——各業務單元均由獨立團隊負責談判與投標工作。最後，本集團與安東集團均設有獨立的銷售及商務團隊，各自獨立開展市場調研、客戶接洽、投標處理、項目立項、銷售合同簽署及施工運營監管等相關工作。

儘管本集團與安東油田集團存在部分客戶重疊情況，但雙方不會為同一客戶的同一項目提供服務。因此，本集團與安東油田集團之間不存在項目重疊情形。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本集團與安東油田集團的十大客戶中，分別有三名、兩名及兩名重疊客戶。

儘管本集團及安東油田集團擁有若干重疊客戶，但彼等並無就同一客戶的同一項目提供服務，此乃由於各項工作範圍均由客戶分別發起、採購及訂約，以獨立委聘各集團。因此，本集團與安東油田集團之間並無重疊項目。

具體而言，本集團及安東油田集團各自透過其獨立的銷售及營銷團隊獲客，而不依賴對方的銷售及營銷資源。該兩個集團在招攬或獲取任何客戶的業務時，並無捆綁各自的服務；任何一方集團均無將另一方集團的服務作為其自身商業報價的一部分進行包裝或交叉銷售，亦無共同向任何客戶提出組合服務方案。

合同安排

在本次[編纂]及本集團設立為獨立業務單元之前，本集團部分業務系通過安東油田集團旗下不同地區的法人主體與客戶簽訂合同（「合同安排」）。

在此安排下，安東油田集團各區域／國家附屬公司會就不同類型服務與客戶分別簽訂合同。相關合同並未與其他服務進行捆綁，不同服務的合同仍獨立商談並單獨定價。

自2019年起，安東油田集團開始按業務線重組業務架構，合同改為與業務運營公司直接簽訂，而不再通過區域公司代為簽約。此舉旨在提升各產品線之間的業務獨立性，同時實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現更清晰的收入與成本歸集分配，為後續資產證券化及分拆上市做好充分準備。由於新設業務主體的註冊登記及相關資質辦理需要一定週期，該等合同安排在過渡期內暫時延續。

根據本集團與安東油田集團之間的該等合同安排，安東油田集團僅承擔代為簽署合同、開具發票並代為確認收入的職責，合同的實際履約執行工作全部由本集團以自有資源獨立完成。安東油田集團未就此類服務收取任何費用。為體現本公司業務收入的完整性，本集團與安東油田集團就過渡期內的相關成本劃轉事宜簽訂了專項協議。該等合同安排均為過去發生的事情。過渡期自安東油田集團代為簽約起，於本集團承接業務並開工建設之日結束。自2019年安東油田集團啟動重組並在全球範圍內設立業務主體直接與客戶簽約以來，該等合同安排的規模已逐步縮減。目前，國內市場相關合同安排已全部終止，海外市場相關合同安排規模維持在極低水平，並將於2026年底全部終止。

本集團與安東油田集團均執行嚴格的合同審查制度，確保合同定價公允。

在該等合同安排下，為避免利益衝突，安東油田集團不會就同一客戶的同一項目提供任何其他服務。

本集團目前最大的市場位於中國境內。國內收入約佔本集團2025年總收入的79.70%。安東油田集團數年前即籌劃推動檢測業務分拆上市，本公司自此開始獨立運營。自2019年起，已不存在任何合同安排的情形，所有檢測業務合同均由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自有法律實體直接簽署。就海外市場而言，截至2025年末，本集團在伊拉克和乍得地區正在履行的代理合同總金額（合同金額明確列明部分）不超過約人民幣900萬元，涉及本集團約431家客戶中的5家，分別為：中石油國際伊拉克FZE分公司、中海油伊拉克有限公司、深圳奧瑞海洋工程、巴士拉石油公司及中石油國際（乍得）有限公司。該等合同安排將在相關合同到期後終止。

截至本文件日期，先前根據該等合同安排簽署的中國境內市場合同均已履行完畢或劃轉至本集團。按照海外市場行業慣例，合同期限通常較長（一般為3至5年）。該等合同收入在主體簽約時計入安東油田集團，在合併時予以抵銷。2025年度歸屬於該等合同安排的相關收入甚微，僅約人民幣1120萬元，佔本集團2025年收入比例不足2.3%。預計2026年度歸屬於該等合同安排的本集團相關收入約為人民幣60萬元。全部交易預計將於2026年執行完畢並終止。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根據該等合同安排確認歸屬於本集團的收入金額及佔比如下：

單位：千元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該等合同安排產生的收入.....	14,150	5,818	11,246
本集團收入	473,941	447,357	496,981
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	2.99%	1.29%	2.26%
安東集團收入	4,003,023	4,335,393	5,074,741
佔安東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	0.35%	0.13%	0.22%

2025年的金額較2024年有所增長，主要歸因於於過往年度訂立的Majnoon油田無損檢測開放金額合約（「**Majnoon合約**」）的相當一部分收入於2025年確認。該項目於2025年一直處於建設中，幾乎未開展任何工作，直至油田工程及建設項目於2025年完成後，無損檢測服務方才啟動，並於當年完成大量工作，構成一次性事件。Majnoon合約於2023年簽訂，為期三年，並將於2026年11月屆滿。因此，預期於2026年Majnoon合約所產生的收入將有所下降。

由於該等合同安排系安東油田集團歷史業務架構所致，且相關金額持續下降，由此產生的收入僅佔本集團收入極小部分，因此我們認為，該等合同安排的存在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獨立性。為免生疑問，就本文件而言，該等合同安排所產生的收入並未計入安東油田集團的收入。

採購與材料

本集團與安東油田集團均設有獨立的採購職能部門。本集團業務與保留業務所使用的材料種類存在差異，不可相互替代使用。鑒於本集團與安東油田集團所使用的主要材料性質不同、無法通用，因此雙方的主要供應商不存在重疊情形。

技術知識

鑒於本集團業務與保留業務的性質不同，兩項業務所運用的技術知識亦存在差異，且不可相互替代。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研發人員160名。研發團隊專注於資產完整性檢測、氣封檢測技術及智慧檢測解決方案的開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安東油田集團擁有研發人員232名。研發團隊專注於油藏地質技術、完井工具、鑽井液等領域的研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專利84項，安東集團持有專利466項。

商標與品牌名稱

安東油田集團以「安東油田服務」為品牌開展經營活動，而本集團則使用「T-All」品牌開展運營活動。本集團與安東油田集團之間不存在品牌名稱共用情形。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與控股股東的關連交易

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過往及未來均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按公平原則及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開展。即使控股股東終止與本集團的任何關連交易（儘管可能性極低），基於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所述理由，我們認為該等終止不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

基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開展運營活動。

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及董事致力於維護並執行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認同保護全體股東權益（包括少數股東權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當中載列良好企業管治原則。

本公司亦須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當中載列除其他事項外，對董事及監事買賣證券作出禁止性規定，並保障少數股東權益。

此外，本公司將採取以下措施，確保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並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出現潛在利益衝突：

- (a) 為籌備本次[編纂]活動，本公司已修訂公司章程，確保其符合上市規則要求。具體而言，公司章程明確規定，除非另有規定，否則董事不得就任何批准其本人或其任何聯繫人在其中擁有重大利益的合同、安排或其他提案的任何決議行使表決權，且該董事也不得計入出席會議的法定人數；
- (b) 存在重大利益關係的董事應就可能與本公司利益產生衝突或潛在衝突的事項作出充分披露，並應回避參與有關討論該董事或其聯繫人存在重大利益關係的事項的董事會會議，除非過半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特別要求該董事出席或參與相關董事會會議；當出現該等衝突或潛在衝突時，董事會將指定具備相應行業經驗的足夠數量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存在利益衝突的交易提供專業意見；
- (c) 本公司已建立識別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機制。[編纂]後，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發生關連交易，將遵守適用的上市規則；
- (d) 根據上市規則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每年審查關連交易情況，並在年度報告中確認：該等交易均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訂立，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全體股東整體利益；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e) 若本公司（一方）與控股股東（另一方）之間存在利益衝突或關連交易，則相關重疊董事將就本公司相關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權，且該董事不計入該等決議的會議法定人數；
- (f) 本公司承諾維持董事會成員結構均衡，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共同組成。本公司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他們具備充足經驗，且不存在任何可能嚴重干擾其獨立判斷的業務或其他關係。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查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利益衝突，並提供公正、專業意見，切實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
- (g) 我們已委任_為本公司合規顧問，由其就本公司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包括各項企業管治相關要求）提供專業意見與指導；
- (h)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設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確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包括主席）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基於上述安排，本公司董事確信已建立充分的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可能產生的利益衝突，並在[編纂]後切實保障本公司少數股東的權益。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可得資料），下列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及緊接[編纂]完成前所持 股份數目		緊隨[編纂]完成後 於本公司股本總額 所持股份	
			股份數目 ⁽¹⁾	於本公司的權益	股份數目 ⁽¹⁾	於本公司的權益
安東油田服務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185,250,000(L)	95.00%	[編纂](L)	[編纂]%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³⁾	非上市股份	9,750,000(L)	5.00%	[編纂](L)	[編纂]%
安東油田服務集團 ⁽⁴⁾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	195,000,000(L)	100.00%	[編纂](L)	[編纂]%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的好倉。
- (2) 安東油田服務有限公司為185,25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95.00%。其為安東油田服務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 (3) 安東油田服務有限公司被視為於其全資附屬公司安東（北京）新能源技術有限公司所持有的9,7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已發行股本約5.00%。該權益已於上表「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項下披露。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安東油田服務集團被視為於其全資附屬公司安東油田服務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合共19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本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股 本

[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95,000,000元，由19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組成。

於[編纂]完成後

緊隨分拆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
已發行[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合計.....	[編纂]	[編纂]

緊隨分拆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
已發行[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合計.....	[編纂]	[編纂]

上表假設[編纂]已成為無條件及H股根據[編纂]予以發行（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地位

[於分拆及[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股份將包括[編纂]及H股。[編纂]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同一類別的普通股。

[編纂]及H股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就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而言，享有同等權益。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或現金及股份組合的形式支付。]

須召開股東大會之情況

[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將僅有一類股份（即普通股），而每股股份均與其他股份享有同等權利。有關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四—公司章程概要」。

股 本

轉讓於[編纂]前[編纂]

中國公司法規定，就公司公開發售而言，於公開發售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開發售股份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計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本公司於[編纂]前發行的股份將受該法定限制規限，不得於[編纂]起計一年內轉讓。

有關我們的控股股東向聯交所作出的[編纂]承諾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編纂]—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我們的控股股東作出的承諾」。

股東就[編纂]作出的批准

本公司發行H股及尋求H股於聯交所[編纂]須取得股份持有人的批准。本公司已於2026年5月28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得該項批准。

財務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覽。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的理解、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以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所作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可能與前瞻性陳述中的預測存在重大差異。可能導致未來業績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測者有重大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前瞻性陳述」及其他章節所述內容，且閣下在評估我們業務時，應仔細考慮該等討論。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業務遍佈全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收入計，於2025年，我們在中國油氣行業TIC一體化解決方案市場的專業檢測機構中排名第二，且在整體市場中排名第五。我們的核心競爭力在於我們強大的資質及認證體系以及專有的檢測檢驗技術，該等技術本質上具有跨行業特性，並能夠應用於廣泛的行業。截至目前，我們主要將該等能力應用於油氣行業，在該行業中，我們是少數在海外市場擁有重大業務規模且具備全產業鏈服務能力的中國檢測檢驗認證公司之一，且我們正積極擴大我們的新能源業務規模，並將我們的服務範圍擴展至其他領域。我們亦為中國領先國有油氣企業及國際知名能源企業的核心服務供應商之一。我們憑藉完備的資質認證體系、自主技術、優質客戶群體、靈活高效的運營模式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樹立了強勁的品牌形象。展望未來，我們致力於成為一家植根中國、具備國際公信力及行業認可的領先獨立檢測檢驗認證服務供應商。

我們的核心服務組合包括全週期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以及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目前，我們主要向油氣行業提供該等服務，同時有選擇地及具策略性地擴大我們的新能源業務規模，並將我們的服務範圍擴展至其他領域。我們致力於提供專業、一體化的檢測檢驗服務，包括油套管檢測、漏氣檢測、無損檢測、管道檢驗及計量測試等；同時提供高附加值智能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對實時監控日益增長的需求。

自成立以來，我們已構建廣泛的國內及國際服務網絡，通過區域中心為國內主要油氣田提供服務。境外方面，我們以伊拉克為核心運營基地，業務拓展至「一帶一路」沿線重點油氣產區，包括中東、非洲及中亞地區。值得一提的是，我們是唯一獲伊拉克石油部認可為合格第三方檢驗服務提供商的中國檢測檢驗認證企業。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多種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因素。

財務資料

主要客戶的行業需求及資本開支週期

我們的收入增長主要受對核心技術服務的需求所驅動，而該等需求與主要油氣公司以及大型能源基礎設施營運商的資本開支週期內在相關。我們收入的大部分集中於少數大型國有企業。此客戶集中情況符合行業慣例，但使我們的收入穩定性與該等主要客戶的採購預算及項目推展時間表直接掛鉤。受宏觀經濟環境固有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主要客戶資本開支的任何重大減少，或國家能源總體戰略的任何不利轉變，均可能對我們的服務量及收入增長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收入組合、定價動態及市場競爭

我們的財務業績受核心業務分部的收入構成顯著影響：(i)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ii)基礎設施解決方案；(iii)新能源解決方案；及(iv)智能解決方案，而各分部均具有不同的利潤率概況。此外，我們的合約主要透過競爭性招標程序或直接磋商獲得。我們的已實現定價以及隨之而來的毛利率，對市場競爭的激烈程度以及我們維持反映服務技術複雜性的定價紀律之能力較為敏感。全球及中國檢測檢驗認證市場具備獨特的競爭結構，而我們應對該等動態的能力直接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成本結構及營運效率

我們的盈利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受我們管理成本基數的能力所影響，該成本基數由高比例的固定成本以及與項目相關的可變開支組成。我們銷售成本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與專業檢測設備的折舊以及經認證技術人員的薪酬有關。此資產密集型及技術密集型業務模式，令我們的設備利用率及勞動力生產率成為毛利率的關鍵決定因素。受限於市場狀況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未能維持高資產利用率或有效控制原材料及消耗品等可變投入成本，則可能壓縮我們的利潤率。

貿易應收款項管理及營運資金

我們的流動性及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受貿易應收款項管理的重大影響。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40.2百萬元、人民幣274.6百萬元及人民幣338.5百萬元。油田服務行業的收款週期通常較長，乃由於我們的國有企業客戶內部付款審批流程冗長。儘管管理層評估該等客戶的信貸風險為低，但截至相關日期，賬齡超過一年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9.8百萬元、人民幣41.9百萬元及人民幣77.1百萬元。客戶結算若出現重大延遲，可能會增加我們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提高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並對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

監管環境及合規成本

我們的財務表現受規管油田服務業之不斷演變的監管框架影響，特別是關於健康、安全及環境標準以及行業准入資格。遵守該等嚴格國家及地方規例屬強制性。儘管環境規例趨嚴或會為檢測服務帶來新的收入機遇，但引入更嚴格的行業標準亦可能同時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使我們必須調整營運協議，或需要為設備認證投入額外資本開支。

財務資料

稅務優惠及法定扣除

我們的淨溢利及實際稅率受我們是否有資格享受中國各項法定稅務優惠顯著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實際稅率降至低於25%的法定稅率，主要由於：(i)本公司及我們若干附屬公司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及／或受惠於西部大開發政策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ii)研發費用加計扣除優惠政策，據此，我們於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對合資格研發費用採用100%的加計扣除；及(iii)於往績記錄期間，對單位價值不超過人民幣5.0百萬元的新設備購置成本進行全額稅前扣除。然而，該等稅務優惠的資格通常須由相關中國政府機關進行定期重新評估及續期。受限於未來立法變動或資格標準執行更趨嚴格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不保證我們將繼續符合該等稅務優惠的資格，或中國政府將於屆滿後予以延長。該等政策的任何中斷、撤銷或不利修訂均可能重大增加我們的稅務負擔，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並減少淨收益。

呈列及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就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倘資料被合理預期可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該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歷史財務資料載有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本公司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準則及財務規定編製，並由中國註冊會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

重大會計政策及關鍵會計估計與判斷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作出對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產生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所涉及的不確定性可導致須就日後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我們根據本身的過往經驗、對目前業務及其他情況的認識及評估、憑已知資料及最佳假設（兩者一同成為我們對不容易從其他資料來源了解之事項作出判斷的基礎）對未來的期望不斷評估該等估計數字。由於運用估計屬財務申報程序的必要部分，我們的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及預期。

以下載列我們認為對了解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最為重要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判斷及估計概要。有關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判斷及估計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3、4及5。

財務資料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當（或於）履行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服務或商品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我們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的服務或商品（或一批服務或商品）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服務或商品。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則參照完全達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隨時間確認：

- 於我們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我們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我們的履約創建或加強客戶於我們履約時所控制的資產；或
- 我們履約未創建對我們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我們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個別服務或商品之控制權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有理由確定我們將符合補助附帶的條件及將收取補助時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我們將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

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如為補償已發生的開支或虧損，或旨在向我們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且無未來相關成本而應收，則於其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內計入損益。該等補助於「其他收益」項下呈列。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費用

就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支付之款項於僱員提供可使其得到該等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中國僱員為一個由中國相關市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僱員退休金計劃的會員，該計劃承諾將承擔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我們的義務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供款。供款一經支付，我們再無任何進一步的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財務資料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應在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需要支付福利之未折現金額予以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該福利計入資產成本。

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應付僱員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確認負債。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股份獎勵

我們參與其最終控股公司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由於我們作為服務接收方且不承擔結算義務，故我們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確認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授予僱員之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權益工具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且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公允價值根據我們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之估計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支，並相應增加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於各報告期末，我們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之評估，修訂其對預期將予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估計。修訂原始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使累計開支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當已授出的股份獎勵獲歸屬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款項將轉撥至股份溢價。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與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存在應於其他年度課稅或抵扣的收入或開支，以及永不課稅或抵扣的項目，應課稅利潤與稅前利潤有所不同。我們的當期稅項負債採用於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資產及負債於歷史財務資料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異予以確認，惟僅限於很可能獲得可用作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異的應課稅溢利。若暫時差額乃因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且在交易時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若暫時差額是源自商譽之首次確認，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資料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我們能控制暫時差額撥回且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作別論。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會在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動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於可見將來可予撥回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完結日進行檢討，並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容許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限作出減少。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各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在各報告期末我們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稅務影響。

就計量我們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我們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對於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我們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我們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動用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時予以確認為限，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均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除非其涉及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用於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所持有之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折舊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資產成本（在建工程除外）減剩餘價值後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會檢討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且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出售或當預期日後繼續使用該項資產將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將取消確認。在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經計及剩餘價值後，按以下基準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樓宇	1.90%–4.75%
機械設備	7.92%–19.00%
運輸設備	19.00%
辦公及電子設備	19.00%–31.67%
儀器儀表	19.00%–31.67%

關鍵判斷及估計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乃由管理層根據我們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釐定，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過往事件、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我們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來自私人及相對較小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類債務人組別的賬齡分析釐定。撥備矩陣是基於我們的過往損失率，並計及合理可靠且毋需花耗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評估過往觀察損失率，並考量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尤為敏感。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時，管理層需要考慮所有相關因素，並以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作出重要的會計估計。有關我們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4披露。

綜合損益表選定項目的說明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綜合損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73,941	447,357	496,981
銷售成本	(276,011)	(264,047)	(311,053)
毛利	197,930	183,310	185,928
其他收益	8,401	8,926	11,229
其他收益及虧損	(790)	(2,588)	7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包括減值虧損或減值收益撥回）	(1,872)	(1,967)	(2,948)
銷售開支	(5,829)	(6,930)	(5,744)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37,171)	(42,461)	(51,308)
研發成本	(19,131)	(19,830)	(18,404)
融資成本	(790)	(505)	(425)
除稅前溢利	140,748	117,955	118,335
所得稅開支	(17,894)	(14,991)	(18,073)
年內溢利	122,854	102,964	100,262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			
應收票據之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9)	10	(13)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19	2,079	(3,85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300	2,089	(3,86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23,154	105,053	96,398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52	0.45	0.50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源自(i)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ii)基礎設施解決方案；(iii)新能源解決方案；及(iv)智能解決方案。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	299,649	272,449	295,854
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171,567	157,468	179,361
新能源解決方案	2,082	14,554	18,870
智能解決方案	643	2,886	2,896
總計	473,941	447,357	496,981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473.9百萬元減少5.6%至2024年的人民幣447.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主要客戶的生產安排變動，導致對我們服務的需求普遍下降。我們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447.4百萬元增加11.1%至2025年的人民幣497.0百萬元，主要受惠於2025年完成數個大額新項目所產生的額外收入所帶動。

我們來自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99.6百萬元減少9.1%至2024年的人民幣272.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主要客戶的生產安排變動，導致對我們服務的需求

財務資料

普遍下降。我們來自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272.4百萬元增加8.6%至2025年的人民幣295.9百萬元，主要由於2025年完成數個大額項目。

我們來自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71.6百萬元減少8.2%至2024年的人民幣157.5百萬元，主要由於少數項目的終止所致。我們來自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57.5百萬元增加13.9%至2025年的人民幣179.4百萬元，主要受惠於我們在中東地區持續擴張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業務所帶動。

我們來自新能源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599.0%至2024年的人民幣14.6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9.7%至2025年的人民幣18.9百萬元，主要持續及積極擴張我們的新能源解決方案業務，該業務已成功於此細分市場取得新項目。

我們來自智能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348.8%至2024年的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受惠於我們智能解決方案業務的持續發展。我們智能解決方案的收入於2025年穩定維持於人民幣2.9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398,337	374,148	396,087
中東	33,268	39,615	66,746
非洲	14,147	13,593	18,656
其他國家	28,189	20,001	15,492
總計	473,942	447,357	496,981

我們來自中國內地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398.3百萬元減少6.1%至2024年的人民幣374.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主要客戶的生產安排變動，導致對我們服務的需求普遍下降。收入隨後增加5.9%至2025年的人民幣396.1百萬元，主要受惠於2025年完成數個大額新項目所產生的額外收入所帶動。中國內地仍為我們的核心收入來源地區，於往績記錄期間佔我們總收入約80%。我們預期於可見未來，此地區將繼續成為我們收入的主要來源。

我們來自中東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33.3百萬元增加19.1%至2024年的人民幣39.6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68.5%至2025年的人民幣6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該地區的項目組合成功擴張。我們擬積極探索及擴大我們於海外市場（包括中東）的業務。我們來自非洲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4.1百萬元減少3.9%至2024年的人民幣13.6百萬元，主要由於項目活動暫時放緩所致。收入隨後於2025年增加37.2%至人民幣18.7百萬元，主要由於資產完整性管理項目在該等地區取得重大突破。我們來自其他國家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8.2百萬元減少29.0%至2024年的人民幣20.0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22.5%至2025年的人民幣15.5百萬元，主要反映出我們將資源及重心策略性地重新分配至核心及關鍵增長地區。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材料及消耗品；(ii)員工成本；(iii)檢測相關費用；及(iv)折舊及攤銷。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	91,897	85,294	78,218
材料及消耗品	122,632	125,384	156,144
折舊及攤銷	17,658	21,142	26,459
其他成本	43,824	32,227	50,232
總計	276,011	264,047	311,053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276.0百萬元減少4.3%至2024年的人民幣264.0百萬元，與同期我們收入的減少基本一致，反映我們的業務活動規模因客戶生產安排的變動而有所縮減。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26,400萬元增長17.8%至2025年的人民幣311.1百萬元。2025年銷售成本的增長幅度超過收入增長幅度，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項目及客戶組合變動，年內承接的若干項目涉及更多定制化服務需求及更高的服務規格，導致執行成本上升。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	143,899	48.0%	124,090	45.5%	116,162	39.3%
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52,978	30.9%	52,023	33.0%	62,356	34.8%
新能源解決方案	861	41.4%	6,365	43.7%	6,363	33.7%
智能解決方案	192	29.9%	832	28.8%	1,047	36.2%
總計	197,930	41.8%	183,310	41.0%	185,928	37.4%

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197.9百萬元減少7.4%至2024年的人民幣183.3百萬元，與我們的收入變動一致。我們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183.3百萬元增加1.4%至2025年的人民幣185.9百萬元，主要受惠於2025年完成數個大額新項目所產生的額外收入所帶動。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於2023年及2024年保持穩定，分別為41.8%及41.0%，並於2025年減少至37.4%，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項目及客戶組合變動，乃由於年內承接的若干項目涉及更多定制化服務要求及更高的服務規格，導致執行成本增加。該等利潤率波動反映於該年度承接項目的特定性質及成本概況。

財務資料

我們來自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8.0%減少至2024年的45.5%，並進一步減少至2025年的39.3%，主要由於(i) 2023年取得的若干項目的毛利率高於2024年竣工項目的一般毛利率，毛利率自然回歸常態範圍；(ii)若干項目的員工成本增加；及(iii)客戶開發及建設計畫變動，導致我們的項目及客戶組合有所改變。

我們來自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30.9%增加至2024年的33.0%，並進一步增至2025年的34.8%，主要由於我們在中東的業務規模擴張，而我們在該地區的項目毛利率相對較高。

我們來自新能源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1.4%增加至2024年的43.7%，主要由於我們成功獲得多個穩定的項目，使規模經濟效益逐漸顯現。我們新能源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43.7%下降至2025年的33.7%，主要由於為吸引新客戶，我們向彼等提供更多基礎服務。

我們的智能解決方案的毛利率於2023年及2024年保持相對穩定於29.9%及28.8%，並隨後於2025年增加至36.2%，主要受我們於非洲的若干新項目較高的毛利率所帶動。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i)銀行及存款利息收入；及(ii)政府補助。我們的其他收益由2023年的人民幣8.4百萬元增加6.2%至2024年的人民幣8.9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增加，部分被政府補助減少所抵銷。我們的其他收益由2024年的人民幣8.9百萬元增加25.8%至2025年的人民幣11.2百萬元，主要由於獲授的政府補助大幅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其他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存款的利息收入.....	5,130	6,305	4,483
政府補助	3,271	2,621	6,746
—與收益相關	2,438	2,570	6,700
—退稅及優惠	833	51	46
總計	8,401	8,926	11,229

我們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5.1百萬元增加22.9%至2024年的人民幣6.3百萬元，主要由定期存款及大額存單產生的利息所致。我們的利息收入隨後減少28.9%至2025年的人民幣4.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定期存款平均餘額減少以及普遍低息的環境，儘管我們杜拜實體持有的活期存款所賺取的利息有所增加。

我們的政府補助由2023年的人民幣3.3百萬元減少19.9%至2024年的人民幣2.6百萬元，主要由於優惠稅務政策終止，並增加157.4%至2025年的人民幣6.7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到根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計劃授予的補貼。政府補助主要指從中國地方及國家政府機關收到的無需償還的優惠。

財務資料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以及匯兌差額。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197)	304	(607)
匯兌差額淨額.....	(730)	(2,407)	1,188
其他.....	137	(485)	(574)
總計.....	(790)	(2,588)	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包括減值虧損或減值收益撥回)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減值虧損主要與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有關。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9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2.9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撥回)下列各項之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	1,709	1,987	2,774
– 其他應收款項.....	57	73	163
– 其他.....	106	(93)	11
總計.....	1,872	1,967	2,948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酬及福利、業務開發成本以及差旅及招待開支。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銷售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員工薪酬及福利.....	3,234	4,106	3,115
業務開發.....	196	134	254
折舊及攤銷.....	8	72	74
差旅及招待開支.....	1,517	1,515	1,756
其他.....	874	1,103	545
總計.....	5,829	6,930	5,744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5.8百萬元增加18.9%至2024年的人民幣6.9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薪酬及福利增加。隨後減少17.1%至2025年的人民幣5.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組織架構重組。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酬及福利、專業服務費及其他一般營運開支（含辦公室、差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員工薪酬及福利	14,059	22,613	21,842
折舊及攤銷	1,150	725	777
專業服務費	3,444	3,591	4,890
辦公室開支	2,080	3,333	3,856
差旅開支	2,755	3,624	3,83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4	1,022	2,565
其他	13,599	7,553	13,548
總計	37,171	42,461	51,308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37.2百萬元增加14.2%至2024年的人民幣42.5百萬元，主要由於與擴張國際業務相關的員工薪酬及福利增加。行政開支進一步增加20.8%至2025年的人民幣51.3百萬元，反映出為支持我們的海外活動，人員及差旅相關支出持續增長。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主要包括員工薪酬及福利、材料及消耗品，以及折舊及攤銷。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研發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員工薪酬及福利	6,354	8,311	7,642
材料及消耗品	3,822	3,147	2,147
技術服務費	1,137	1,311	233
其他	7,818	7,061	8,382
總計	19,131	19,830	18,404

我們的研發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19.1百萬元增加3.7%至2024年的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項目的人員編製增加導致相關的人員成本上升。研發成本隨後減少7.2%至2025年的人民幣18.4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項目實驗工作所需的原材料減少，導致員工薪酬及福利減少及材料消耗有所下降。

財務資料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利息及銀行借款利息。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融資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450	505	425
銀行借款利息	340	–	–
	<u>790</u>	<u>505</u>	<u>425</u>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0.8百萬元減少36.1%至2024年的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悉數償還銀行借款，從而消除了相關利息開支。我們的融資成本進一步減少15.8%至2025年的人民幣0.4百萬元，主要反映出租賃負債利息開支持續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7.9百萬元、人民幣15.0百萬元及人民幣18.1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6,246	14,064	18,929
遞延稅項	1,648	927	(856)
總計	<u>17,894</u>	<u>14,991</u>	<u>18,073</u>

下表載列我們的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40,748	117,955	118,335
按所得稅率15%計算稅項	21,112	17,693	17,750
不同稅率之影響	(927)	494	1,864
不可扣稅開支	180	204	290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	(2,931)	(3,019)	(2,786)
其他	460	(381)	955
總計	<u>17,894</u>	<u>14,991</u>	<u>18,073</u>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2.7%、12.7%及15.3%。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符合西部大開發稅務優惠資格，且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亦合資格享有類似的優惠稅務待遇。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相關稅務機關並無任何爭議或未解決的稅務問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年內溢利

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溢利人民幣122.9百萬元、人民幣103.0百萬元及人民幣100.3百萬元，同期淨溢利率分別為25.9%、23.0%及20.2%。

年度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473.9百萬元減少5.6%至2024年的人民幣447.4百萬元。

我們來自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99.6百萬元減少9.1%至2024年的人民幣272.4百萬元，主要由於主要客戶的生產安排變動，導致對我們服務的需求普遍下降。

我們來自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71.6百萬元增加8.2%至2024年的人民幣157.5百萬元，主要由於少數項目的終止所致。

我們來自新能源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599.0%至2024年的人民幣14.6百萬元，主要由於持續及積極擴張我們的新能源解決方案業務，該業務已成功於此細分市場取得新項目。

我們的智能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348.8%至2024年的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受惠於我們智能解決方案業務的持續發展。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276.0百萬元減少4.3%至2024年的人民幣264.0百萬元，與我們同期收入的減少大致相符，反映出我們客戶的生產安排變動，導致我們業務活動規模的縮減。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197.9百萬元減少7.4%至2024年的人民幣183.3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於2023年及2024年保持穩定於41.8%及41.0%。

我們來自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8.0%減少至2024年的45.5%，主要由於(i) 2023年取得的若干項目的毛利率高於2024年竣工項目的一般毛利率，毛利率自然回歸常態範圍；(ii)若干項目的員工成本增加；及(iii)客戶開發及建設計畫變動，導致我們的項目及客戶組合有所改變。

財務資料

我們來自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30.9%增加至2024年的33.0%，主要由於我們在中東的業務規模擴張，而我們在該地區的項目毛利率相對較高。

我們來自新能源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1.4%增加至2024年的43.7%，主要由於我們成功取得若干穩定項目，使規模經濟效益得以逐漸顯現。

我們來自智能解決方案的毛利率於2023年及2024年保持穩定於29.9%及28.8%。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2023年的人民幣8.4百萬元增加6.2%至2024年的人民幣8.9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增加，部分被政府補助減少所抵銷。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2.6百萬元。其他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美元兌我們經營業務所用貨幣升值而導致的匯兌虧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包括減值虧損或減值收益撥回）

我們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由2023年的人民幣1.9百萬元增加5.1%至2024年的人民幣2.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延長，導致根據我們的預期信貸虧損方法應用較高的撥備率。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5.8百萬元增加18.9%至2024年的人民幣6.9百萬元，此乃組織架構重組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37.2百萬元增加14.2%至2024年的人民幣42.5百萬元，主要由於與擴展國際業務相關的員工成本增加。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19.1百萬元增加3.7%至2024年的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項目的人員編製增加導致相關的人員成本上升。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0.8百萬元減少36.1%至2024年的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悉數償還銀行借款，從而消除了相關利息開支。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7.9百萬元減少16.2%至2024年的人民幣15.0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收入減少，惟部分被2023年確認若干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非經常性項目所抵銷，而該等項目於2024年並無以相同程度再次發生。

年內溢利

鑒於上文所述，我們的年內溢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122.9百萬元減少16.2%至2024年的人民幣103.0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447.4百萬元增加11.1%至2025年的人民幣497.0百萬元。

我們來自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272.4百萬元增加8.6%至2025年的人民幣295.9百萬元，主要受於2025年完成數個較高金額的項目而產生的收入所推動。

我們來自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57.5百萬元增加13.9%至2025年的人民幣179.4百萬元，主要受我們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業務於中東的持續擴張所推動。

我們來自新能源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4.6百萬元減少29.7%至2025年的人民幣18.9百萬元，主要新能源解決方案業務的持續積極拓展所推動，該業務於本分部成功取得新項目。

我們來自智能解決方案的收入於2024年及2025年穩定維持於人民幣2.9百萬元及人民幣2.9百萬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264.0百萬元增加17.8%至2025年的人民幣311.1百萬元。2025年的增幅超過收入增長，主要歸因於我們項目及客戶組合的變動，因年內承接的若干項目涉及更多的定製化服務需求及更高的服務規格，導致執行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183.3百萬元增加1.4%至2025年的人民幣185.9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41.0%減少至2025年的37.4%。

我們來自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45.5%減少至2025年的39.3%，主要若干項目的員工成本增加，以及客戶發展及建設計畫變動，導致我們的項目及客戶組合有所改變。

我們來自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33.0%增加至2025年的34.8%，主要由於我們中東地區業務規模擴大，我們於該地區的項目實現較高毛利率。

財務資料

我們來自新能源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43.7%減少至2025年的33.7%，主要由於為吸引新客戶，我們向其提供更多基礎服務。

我們來自智能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28.8%增加至2025年的36.2%，主要受非洲地區若干新項目的較高毛利率所驅動。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2024年的人民幣8.9百萬元增加25.8%至2025年的人民幣11.2百萬元，主要由於獲授的政府補助大幅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於2024年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2.6百萬元，於2025年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7,000元。該項改善主要由於匯兌收益，乃源於美元兌相關經營貨幣貶值，從而扭轉了去年產生的虧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或減值收益撥回）

我們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由2024年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49.9%至2025年的人民幣2.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進一步延長，導致根據我們的預期信貸虧損方法，對該等逾期較長的結餘採用更高的撥備率。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6.9百萬元減少17.1%至2025年的人民幣5.7百萬元，主要由於在組織架構重組及相關系統遷移後，若干職位的薪酬及福利由銷售開支重新分類至一般及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42.5百萬元增加20.8%至2025年的人民幣51.3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支持我們的海外活動，人員及差旅相關支出持續增長。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19.8百萬元減少7.2%至2025年的人民幣18.4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項目實驗工作所需的原材料減少，導致材料消耗有所下降。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0.5百萬元減少15.8%至2025年的人民幣0.4百萬元，主要由於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持續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15.0百萬元增加20.6%至2025年的人民幣18.1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帶動應課稅收入上升，加上與去年相比稅務優惠或優惠稅率的利用率較低。

財務資料

年內溢利

由於以上所述，我們的年內溢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103.0百萬元減少2.6%至2025年的人民幣100.3百萬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主要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6,764	136,598	132,829
使用權資產	15,865	14,515	13,278
無形資產	1,753	1,316	1,256
商譽	2,632	2,632	2,63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60	13,922	9,923
遞延稅項資產	1,931	2,803	2,474
受限制存款	—	—	982
	<u>151,405</u>	<u>171,786</u>	<u>163,374</u>
流動資產			
存貨	37,483	48,427	62,905
貿易應收款項	240,192	274,565	338,5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54,914	18,240	12,42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918	22,140	31,742
受限制存款	2,001	26,531	21,2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4,673	339,667	366,296
	<u>845,181</u>	<u>729,570</u>	<u>833,16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6,100	139,008	168,7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171	44,872	49,134
合約負債	323	87	6,134
租賃負債	1,921	1,943	1,901
應付所得稅	12,090	9,965	10,671
	<u>157,605</u>	<u>195,875</u>	<u>236,548</u>
流動資產淨值	<u>687,576</u>	<u>533,695</u>	<u>596,619</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838,981</u>	<u>705,481</u>	<u>759,993</u>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424	5,430	4,594
遞延稅項負債	2,488	4,287	3,102
	8,912	9,717	7,696
資產淨值	830,069	695,764	752,29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9,816	202,522	195,000
儲備	590,253	493,242	557,297
權益總額	830,069	695,764	752,29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機械設備、運輸工具、辦公及電子設備、儀器儀表及在建工程。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樓宇	67,627	65,057	56,982
機械設備	37,236	48,660	46,742
運輸工具	5,731	4,636	5,234
辦公及電子設備	1,906	1,926	2,586
儀器儀表	13,633	14,598	15,729
在建工程	631	1,721	5,556
總計	126,764	136,598	132,829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為人民幣126.8百萬元、人民幣136.6百萬元及人民幣132.8百萬元。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6.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6.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採購一批新機器設備，帶動產能投資增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132.8百萬元，反映出賬面淨值減少，主要由於現有資產的年度折舊。

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主要包括樓宇、設備及租賃土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樓宇	6,755	6,418	5,583
設備	1,009	199	–
租賃土地	8,101	7,898	7,695
總計	15,865	14,515	13,278

財務資料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5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3百萬元，主要由現有租賃合約的攤銷所致。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如有）列賬。我們的無形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百萬元，主要由於軟件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無形資產維持在人民幣1.3百萬元。

商譽

商譽乃指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代價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允價值的部分。商譽不予攤銷，但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會進行更頻繁的測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6百萬元，乃於收購四川誠量檢測服務有限公司（現稱安東儀器儀表檢測有限公司）時確認。商譽被視為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並分配至四川誠量檢測服務有限公司（現稱安東儀器儀表檢測有限公司）的報告單位（亦為現金產生單位），該附屬公司負責經營儀器儀表製造業務。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詳細描述，見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1。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譽	<u>2,632</u>	<u>2,632</u>	<u>2,632</u>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及在製品。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詳情。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5,288	33,749	47,148
在製品	12,195	14,678	15,757
總計	<u>37,483</u>	<u>48,427</u>	<u>62,905</u>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4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9百萬元。該等增幅主要受原材料庫存的戰略性積累所帶動。此項增長乃為應對客戶要求之材料規格多樣化，有必要採購更廣泛種類的專門材料，以滿足特定項目要求。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存貨週轉天數 ⁽¹⁾	47	59	65

附註：

(1) 存貨週轉天數按該年度的年初及年末存貨結餘平均值除以該年度內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47天、59天及65天。週轉天數增加乃主要由於策略性增加物料存貨。此項增長乃受客戶要求之材料規格多樣化所驅動，導致採購更廣泛種類材料的需求相應增加。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已動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貨的36.9%（即人民幣23.2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指第三方及關聯方應付的未償款項。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43,940	279,418	346,147
減：信貸虧損撥備	(3,748)	(4,853)	(7,627)
	<u>240,192</u>	<u>274,565</u>	<u>338,520</u>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4.6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8.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擴張，貿易應收款項與收入同步增長。

以下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24,185	237,554	269,014
一至兩年	16,398	30,432	59,136
兩至三年	1,568	10,288	12,217
三年以上	1,789	1,144	5,780
總計	<u>243,940</u>	<u>279,418</u>	<u>346,147</u>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¹⁾	177	214	230

附註：

(1)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指從客戶收取款項所需的平均天數，按年內貿易應收款項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同年相應的總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177天、214天及230天。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2023年的177天增加至2024年的214天，主要由於平均收款週期延長，反映出客戶付款條款及收入組合的變動。2025年進一步增加至230天，主要歸因於年內取得的若干大型項目產生的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中，人民幣153.2百萬元（或44.3%）已結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指可轉讓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自客戶收到的銀行承兌匯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應收票據.....	54,914	18,240	12,42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流動及非流動金額。流動部分主要包括預付供應商款項、可收回增值稅、向僱員墊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主要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長期預付款項。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明細。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2,460	13,922	9,923
流動			
預付供應商款項	7,643	7,928	14,124
可收回增值稅	15	1,801	1,402
向僱員墊款	1,633	1,909	1,263
其他	6,627	10,525	15,139
	15,918	22,163	31,928
減值撥備	–	(23)	(186)
小計	15,918	22,140	31,742
總計	18,378	36,062	41,665

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4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7百萬元，主要由於為執行項目而支付的履約保證金以及為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預付款項增加。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人民幣7.1百萬元（或17.1%）已結清。

受限制存款

我們的受限制存款主要包括在法律上或合約上受到限制，且無法供我們即時或一般業務使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該等限制通常因其被用作履約保證金、銀行擔保或向我們提供的其他信貸額度之抵押品而產生。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受限制存款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存款	2,001	26,531	22,262

我們的受限制存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進一步將支付方式多元化，除現金結算外，亦利用應付票據結算與供應商的採購款項，並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3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承兌匯票發行額減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極小的短期、流動性強的投資。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明細。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4,673	339,667	366,296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4.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9.7百萬元，主要由於向戰略投資者返還資本，並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6.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及保留盈利。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指就已收取貨物及服務而欠付供應商的款項，以及為結算該等應付款項而發出的未償還銀行承兌匯票。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6,100	109,352	150,008
應付票據	-	29,656	18,7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6,100	139,008	168,708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6.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9.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8.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規模擴張，貿易應收款項與收入同步增長。

以下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89,721	129,053	146,365
一年以上	6,379	9,955	22,343
總計	96,100	139,008	168,708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 ⁽¹⁾	115	162	181

附註：

- (1)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指自客戶收取款項所需的平均天數，按年內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同年總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

我們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115天、162天及181天。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由2023年的115天增加至2024

財務資料

年的162天，主要由於隨著業務擴張，貿易應付款項增加及付款週期延長。於2025年進一步增加至181天，主要歸因於年內取得的若干大型項目產生的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人民幣81.8百萬元（即48.5%）已結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應計薪金及僱員福利、(ii)應付所得稅以外的稅項、(iii)購買設備的應付款項，及(iv)應付關聯方及第三方的其他款項。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金及福利	7,584	9,548	7,168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4,658	3,941	3,566
購買設備的應付款項	19,143	13,773	20,880
其他			
— 應付關聯方	243	321	614
— 應付第三方	15,543	17,289	16,906
總計	47,171	44,872	49,134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9百萬元，其後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1百萬元。該波動主要受購買設備的付款時間以及與供應商之間的結算所驅動。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人民幣26.6百萬元（或54.2%）已結清。

合約負債

我們的合約負債指已收（或應收）客戶的代價金額，而相關履約義務尚未履行。該等負債主要包括根據長期服務合約向客戶收取的墊付款項，其中付款時間點早於相關工作的完成時間。該等負債的時間及金額與我們客戶合約中磋商的特定付款時間表直接掛鉤。

我們的合約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0.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履行履約義務後確認收入。我們的合約負債隨後大幅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百萬元，主要由於在履行相關履約義務前，根據若干已簽署合約項下的客戶付款條款收取的客戶墊付款項。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合約負債中，人民幣1.1百萬元（即18.5%）隨後已確認為收入。

財務資料

應付所得稅

我們的應付所得稅指[根據相關司法權區稅法計算的年度應課稅溢利，目前應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額。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應付所得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所得稅	12,090	9,965	10,671

我們的應付所得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0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結清所得稅，並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收益增加，導致所得稅撥備增加。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指[(主要就辦公空間而言)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租賃負債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921	1,943	1,90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276	1,379	85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889	1,249	1,440
五年以上	3,259	2,802	2,298
小計	8,345	7,373	6,495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12個月內到期結清的款項	(1,921)	(1,943)	(1,901)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12個月後到期結清的款項	6,424	5,430	4,594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租賃負債主要與我們租賃經營辦公空間有關。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8.3百萬元、人民幣7.4百萬元及人民幣6.5百萬元。該等負債主要源於新疆、成都及杜拜等地的辦公場所長期租賃合約。於往績記錄期間，租賃負債減少主要歸因於在初步確認該等負債後作出的預定還款。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現金用途為撥付日常業務營運、管理營運資金需求(包括現金經營成本及向供應商付款)，以及向戰略投資者退回資本。過往，我們主要透過業務營運所得現金及股東注資，為我們的營運及其他資本需求提供資金。

財務資料

我們的預計現金需求主要與我們的持續業務營運及一般營運資金需求有關。我們預期將主要以我們營運（由持續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所驅動）產生的現金、[編纂][編纂]以及（必要時）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我們未來的營運資金及其他現金需求提供資金。

截至2026年4月30日（即釐定債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335.1百萬元。經計及我們的內部資源、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編纂]的估計[編纂]，董事確認，我們可用的營運資金目前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至少未來12個月內屬充足。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概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4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37,483	48,427	62,905	84,429
貿易應收款項	240,192	274,565	338,520	274,6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54,914	18,240	12,424	15,24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918	22,140	31,742	37,676
受限制存款	2,001	26,531	21,280	26,8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4,673	339,667	366,296	335,065
	<u>845,181</u>	<u>729,570</u>	<u>833,167</u>	<u>773,85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6,100	139,008	168,708	135,0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171	44,872	49,134	34,408
合約負債	323	87	6,134	1,930
租賃負債	1,921	1,943	1,901	1,520
應付所得稅	12,090	9,965	10,671	366
	<u>157,605</u>	<u>195,875</u>	<u>236,548</u>	<u>173,253</u>
流動資產淨值	<u>687,576</u>	<u>533,695</u>	<u>596,619</u>	<u>600,597</u>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687.6百萬元、人民幣533.7百萬元、人民幣596.6百萬元及人民幣600.6百萬元。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87.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3.7百萬元，主要由於向戰略投資者退回資本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隨後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6.6百萬元，主要由於(i)應收款項累計收回帶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及(i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保持相對穩定，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6.6百萬元變動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的人民幣600.6百萬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40,748	117,955	118,335
調整項目：			
融資成本	790	505	425
利息收入	(5,130)	(6,305)	(4,4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	197	(304)	6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091	18,575	24,1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99	2,927	2,628
無形資產攤銷	226	437	508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包括減值虧損或減值收益撥回)	1,872	1,967	2,94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84	1,022	2,56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730	2,407	(1,188)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58,107	139,186	146,519
存貨增加	(3,806)	(10,944)	(14,478)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31,309)	(36,987)	(67,6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987)	(6,295)	(9,7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8,884)	36,777	5,791
受限制存款減少／(增加)	239	(24,530)	4,26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17,805	42,908	29,700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221)	(236)	6,04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992	3,071	(2,845)
經營所得現金	111,936	142,950	97,628
已付所得稅	(17,591)	(16,189)	(18,22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94,345	126,761	79,40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7,652)	(45,197)	(10,9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0	321	362
已收取的利息收入	5,130	6,305	4,483
[編纂]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282)	(38,571)	(6,133)
融資活動			
償還短期借款	(100,000)	–	–
償還租賃負債	(2,088)	(2,549)	(2,269)
已付利息	(921)	(505)	(425)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東注資	97,530	-	-
支付股份回購款項	-	(210,380)	(42,430)
已付股息	-	(30,000)	-
提取受限制存款	51,825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6,346	(243,434)	(45,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8,409	(155,244)	28,14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5,129	494,673	339,6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1,135	238	(1,51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4,673	339,667	366,296

經營活動

2023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4.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40.7百萬元，已就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作出調整。經營現金流量進一步受營運資金變動影響，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7.8百萬元，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1.3百萬元；(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28.9百萬元；及(iii)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7.6百萬元。

2024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6.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18.0百萬元，已就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作出調整。經營現金流量進一步受營運資金變動影響，主要由於(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42.9百萬元，及(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減少人民幣36.8百萬元，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7.0百萬元；(ii)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24.5百萬元；及(iii)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6.2百萬元。

2025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9.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18.3百萬元，已就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作出調整。經營現金流量進一步受營運資金變動影響，主要由於(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29.7百萬元，及(ii)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6.0百萬元，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67.6百萬元；(ii)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8.2百萬元；及(iii)存貨增加人民幣14.5百萬元。

投資活動

2023年[編纂]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7.7百萬元，部分被已收取的利息收入人民幣5.1百萬元所抵銷。

2024年[編纂]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8.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5.2百萬元，部分被已收取的利息收入人民幣6.3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2025年[編纂]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1.0百萬元，部分被已收取的利息收入人民幣4.5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

2023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6.3百萬元，主要由於(i)股東注資人民幣97.5百萬元，及(ii)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51.8百萬元，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償還短期借款人民幣100.0百萬元；及(ii)償還租賃負債人民幣2.1百萬元所抵銷。

2024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43.4百萬元，主要由於(i)支付股份回購款項人民幣210.4百萬元，及(ii)已付股息人民幣30.0百萬元。

2025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5.1百萬元，主要由於(i)支付股份回購款項人民幣42.4百萬元，及(ii)償還租賃負債人民幣2.3百萬元。

債務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重大債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26年 4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				
租賃負債	1,921	1,943	1,901	1,520
非流動				
租賃負債	6,424	5,430	4,594	4,385
債務總計	<u>8,345</u>	<u>7,373</u>	<u>6,495</u>	<u>5,905</u>

借款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概無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租賃負債（主要源於樓宇、設備及租賃土地的租賃）分別為人民幣8.3百萬元、人民幣7.4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5.9百萬元。租賃負債於該等年度減少，主要歸因於現有長期租賃合約的預定攤銷，乃由於負債隨每個付款期而減少，且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訂立具備可比期限或價值的任何新重大租賃。

或然負債

我們概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權證、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借款、債務、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確認，自2026年4月30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或然負債並無重大變動。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1.4百萬元、人民幣29.9百萬元及人民幣23.5百萬元，指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增加。

我們將繼續作出資本開支，以滿足我們業務的預期增長及擴張計劃。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編纂]用途」。我們擬以我們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現有現金結餘、業務經營所得現金及[編纂][編纂]淨額來撥付我們的未來資本開支。

資本承諾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概無重大資本承諾。

關聯方交易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提供服務	42,193	33,427	38,542
自關聯方獲得服務	652	4,719	3,996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未償還結餘。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貿易應收款項	29,019	36,990	34,382
應付關聯方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803	4,498	7,408
應付關聯方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3	321	614

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原則及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或於所示年度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當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淨溢利率	25.9%	23.0%	20.2%
股本回報率(ROE) ⁽¹⁾	17.1%	13.5%	13.8%
資產回報率(ROA) ⁽²⁾	13.3%	10.9%	10.6%
流動比率 ⁽³⁾	5.4	3.7	3.5
資產負債率 ⁽⁴⁾	16.7%	22.8%	24.5%
槓桿比率 ⁽⁵⁾	20.1%	29.5%	32.5%

財務資料

附註：

- (1) ROE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平均結餘再乘以100%計算。
- (2) ROA乃按年內溢利除以資產總值平均結餘再乘以100%計算。
- (3) 流動比率乃按截至相關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4) 資產負債率乃按截至相關日期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 (5) 槓桿比率乃按截至相關日期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財務風險的量化及質化披露

我們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含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我們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有關更多詳情，包括相關敏感性分析，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4。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我們進行外幣買賣及擁有外幣銀行結餘，而我們因此承受外幣風險。此外，我們還有以外幣計值的與數家附屬公司的集團內結餘，亦令我們承擔外幣風險。

我們目前並無正式的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董事認為，上述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產生的匯率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我們面臨與受限制存款及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我們亦面臨與浮動利率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我們透過評估基於現行利率水平及前景的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管理我們的利率風險。董事認為，上述金融工具產生的利率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對手方未能履行其於金融工具條款項下的責任並給我們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我們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

為減輕信貸風險，我們的管理層已授權負責團隊評估客戶的信貸質素，當中計及其財務狀況、我們的過往經驗及其他相關因素。該等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批核信貸及執行

財務資料

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我們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項已出現信貸減值的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確認充足的預期信貸虧損。

流動性風險

我們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66.3百萬元。董事認為，我們的流動性風險處於低水平。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4年宣派及派付現金股息人民幣30.0百萬元。

無法保證[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在何時以何種形式派發股息。H股股息的宣派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取決於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資本需求等因素的綜合評估，且須經股東批准。日後我們可能沒有足夠的溢利，甚至毫無溢利以向股東派發股息，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經營已實現盈利。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保留溢利為人民幣332.7百萬元，即我們的可供分派儲備。

[編纂]

估計由我們承擔的[編纂]約為[編纂]港元（按每股股份[編纂]港元的[編纂]計算），約佔[編纂]估計[編纂]總額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並無根據[編纂]發行股份）。[編纂]包括(i)與[編纂]的開支（包括[編纂]）約[編纂]港元，及(ii)[編纂]約[編纂]港元，其中包括(a)我們的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產生任何[編纂]。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約[編纂]港元預期將計入我們的綜合損益表，而約[編纂]港元預期將於[編纂]後作為權益扣減入賬。我們認為，上述任何費用或開支對本集團而言均不屬重大或異常高昂。上述[編纂]為最新的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此估計有所不同。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下文載列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旨在說明[編纂]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有形資產淨值之影響（猶如[編纂]已於該日進行）。

財務資料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近期發展且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會計師報告所報告年度的結束日期）起，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須作出的披露

董事已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將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第13.19條作出披露。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未來計劃與前景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述，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

[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中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估計，我們將收取[編纂][編纂]約[編纂]港元（經扣除我們就[編纂]已付或應付的[編纂]及其他估計開支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後）。根據我們的策略，我們擬將[編纂][編纂]按下列金額用作以下用途：

- [編纂]中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高端業務升級及產業鏈整合，以推動本公司從傳統檢測服務提供商轉型為綜合資產完整性管理解決方案提供商的戰略轉型，並優化本公司的盈利結構：
 - [編纂]中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建立及營運我們的資產完整性管理研究院、招聘高端國際技術及管理人才，以及開發涵蓋資產風險評估、剩餘壽命評估、運維方案設計及完整性管理諮詢的全鏈條高端服務能力，並擴張我們於非洲、中東及其他核心海外市場的海外高附加值資產完整性管理業務，包括離岸設備壽命評估、海底管道壽命延長及設施資產完整性管理。
 - [編纂]中約[編纂]%，即[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儲備及資助潛在戰略收購，重點關注中東、非洲及其他核心海外地區中擁有當地監管資質、優質客戶資源及互補技術或服務能力但經營能力有提升空間的檢測檢驗公司，從而快速獲取目標海外市場的市場准入及客戶資源，整合產業鏈上下游資源，並實現國際業務的跨越式擴張。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確定任何具體收購目標，亦未就任何該等收購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 [編纂]中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研發創新及技術升級，以持續加強我們的技術領先地位，推動我們的業務從勞動密集型模式向技術密集型模式深度轉型，並鞏固我們在石油及天然氣第三方檢測行業的核心競爭護城河：
 - [編纂]中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升級及擴充我們位於庫爾勒、輪台（均位於新疆）、成都及遂寧，以及用於加強我們的國家級博士後科研工作站及全國勞模創新工作室的基礎設施。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這包括：採購更先進的研發及檢測設備，以及支持我們阿布扎比資產完整性管理研究院的成立及硬件建設，從而進一步加強我們的研發基礎設施以及我們與頂尖學府的產學研合作體系。

- [編纂]中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核心技術研發投入，重點關注關鍵技術方向，包括工程材料實驗室及物理化學性能研究、新能源領域環境智能檢測、CCUS（碳捕集、利用與封存）技術提升，並支持管道在線檢測器及智能檢測設備等領域技術與工藝的國產化替代及升級。目標是加速核心技術及裝備的國產化替代，減少對外部技術的依賴，並推進檢測服務的數字化及智能化升級，從而助力我們在質量、安全、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的長期目標。
- [編纂]中約[編纂]%，即[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擴張我們的境內外服務網絡及升級我們的產能，以鞏固我們作為境內民營市場領導者的領先地位，同時深化我們的核心海外市場佈局：
 - [編纂]中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我們在中東及其他核心海外市場業務的本地化升級，包括招聘及培訓本地員工（包括於2026年在中東增加30至50名本地大學畢業生及10至20名來自一帶一路國家的國際大學畢業生）、建設及升級本地服務站以及加強我們的海外合規管理體系，以及擴張至「一帶一路」沿線的其他核心油氣市場，例如沙特阿拉伯、科威特、阿拉伯聯合酋長國以及中亞及非洲的選定市場。
 - [編纂]中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建設我們的西南服務基地、優化我們四個區域平台（新疆、西南、西北及直銷）的服務網絡，以及升級我們的全國資源共享平台，此舉將為我們核心油氣業務線的全面滲透，以及我們向新能源領域（如壓縮空氣儲能、風電及光伏）和非油氣領域（如醫藥、造船及市政管道）的擴張提供堅實的產能及服務支持。
- [編纂]中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 我們計劃將該部分[編纂]用於補充一般營運資金以作日常經營之用，包括持續研發投入、市場擴張、人才招聘及合規管理。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我們計劃將此部分資金用於緩解營運資金壓力，支持研發投入的可持續性以及市場和人才團隊的穩定擴張，並增強我們的整體抗風險能力，從而為實現中長期業務增長目標提供堅實的財務支持。

我們乃根據過去經營業務的經驗分配各部分的[編纂]。我們計劃於[編纂]後約12至36個月內以審慎可持續的方式使用[編纂]。

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8.00]港元，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將收取的[編纂]約為[513.86]百萬港元。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擬按上述比例將額外[編纂]應用於上述用途。

倘[編纂][編纂]並非即時用於上述用途，且在相關法律法規許可的情況下，該等款項將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獲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

倘上述[編纂]擬定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刊發適當公告。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以下第I-1至I-[73]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

[在此處插入公司信頭]

致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我們謹此就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I-[3]至I-[73]頁的歷史財務資料出具報告，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之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之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往續記錄期間」）之 貴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和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3]至I-[73]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乃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編纂]而編製，以供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對歷史財務資料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的製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允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進行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允地呈列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從而設計在當時情況下屬適當的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憑證屬充分及恰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而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 貴公司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事項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3]頁所定義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6，當中載有 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已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資料。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日期]

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乃基於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並由我們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本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且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	473,941	447,357	496,981
銷售成本		(276,011)	(264,047)	(311,053)
毛利		197,930	183,310	185,928
其他收入	8	8,401	8,926	11,229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790)	(2,588)	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包括減值虧損撥回）	10	(1,872)	(1,967)	(2,948)
銷售費用		(5,829)	(6,930)	(5,744)
行政開支		(37,171)	(42,461)	(51,308)
研究及開發成本		(19,131)	(19,830)	(18,404)
融資成本	11	(790)	(505)	(425)
除稅前溢利		140,748	117,955	118,335
所得稅開支	12	(17,894)	(14,991)	(18,073)
年內溢利	13	<u>122,854</u>	<u>102,964</u>	<u>100,262</u>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				
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9)	10	(13)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19	2,079	(3,85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所得稅		300	2,089	(3,86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23,154</u>	<u>105,053</u>	<u>96,398</u>
每股盈利	17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u>0.52</u>	<u>0.45</u>	<u>0.5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26,764	136,598	132,829
使用權資產	19	15,865	14,515	13,278
無形資產	20	1,753	1,316	1,256
商譽	21	2,632	2,632	2,63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2,460	13,922	9,923
遞延稅項資產	22	1,931	2,803	2,474
受限制存款	26	—	—	982
		<u>151,405</u>	<u>171,786</u>	<u>163,374</u>
流動資產				
存貨	24	37,483	48,427	62,905
貿易應收款項	23	240,192	274,565	338,52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54,914	18,240	12,42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15,918	22,140	31,742
受限制存款	26	2,001	26,531	21,28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	494,673	339,667	366,296
		<u>845,181</u>	<u>729,570</u>	<u>833,16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應付票據	27	96,100	139,008	168,7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47,171	44,872	49,134
合約負債		323	87	6,134
租賃負債	29	1,921	1,943	1,901
應繳所得稅		12,090	9,965	10,671
		<u>157,605</u>	<u>195,875</u>	<u>236,548</u>
流動資產淨值		<u>687,576</u>	<u>533,695</u>	<u>596,619</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838,981</u>	<u>705,481</u>	<u>759,99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9	6,424	5,430	4,594
遞延稅項負債	22	2,488	4,287	3,102
		<u>8,912</u>	<u>9,717</u>	<u>7,696</u>
資產淨值		<u>830,069</u>	<u>695,764</u>	<u>752,29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239,816	202,522	195,000
儲備		<u>590,253</u>	<u>493,242</u>	<u>557,297</u>
權益總額		<u>830,069</u>	<u>695,764</u>	<u>752,29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15,359	125,260	118,116
使用權資產	19	11,118	10,360	8,665
無形資產	20	1,753	1,316	1,23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8	121,478	141,478	141,47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2,159	13,917	9,738
遞延稅項資產	22	397	954	-
受限制存款		-	-	982
		<u>252,264</u>	<u>293,285</u>	<u>280,217</u>
流動資產				
存貨	24	33,820	37,636	49,948
貿易應收款項	23	223,295	239,038	312,81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52,929	18,082	12,28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51,169	98,319	141,719
受限制存款		514	24,598	19,7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7,979	226,220	222,317
		<u>749,706</u>	<u>643,893</u>	<u>758,81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應付票據	27	108,199	138,467	168,0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118,206	180,712	208,639
合約負債		137	87	6,133
租賃負債		1,392	1,615	1,041
應付所得稅		9,739	6,406	9,070
		<u>237,673</u>	<u>327,287</u>	<u>392,913</u>
流動資產淨值		<u>512,033</u>	<u>316,606</u>	<u>365,902</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764,297</u>	<u>609,891</u>	<u>646,11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07	1,041	-
遞延稅項負債	22	2,488	4,656	3,102
		<u>4,195</u>	<u>5,697</u>	<u>3,102</u>
資產淨值		<u>760,102</u>	<u>604,194</u>	<u>643,01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239,816	202,522	195,000
儲備		<u>520,286</u>	<u>401,672</u>	<u>448,017</u>
權益總額		<u>760,102</u>	<u>604,194</u>	<u>643,01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儲備	換算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22,527	197,584	-	-	3,580	14,855	170,755	609,301
年內溢利	-	-	-	-	-	-	122,854	122,85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	-	(19)	319	-	-	300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19)	319	-	122,854	123,154
股東注資	17,289	80,241	-	-	-	-	-	97,53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31)	-	-	84	-	-	-	-	84
計提法定盈餘儲備	-	-	-	-	-	10,716	(10,716)	-
於2023年12月31日	239,816	277,825	84	(19)	3,899	25,571	282,893	830,069
年內溢利	-	-	-	-	-	-	102,964	102,96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0	2,079	-	-	2,08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0	2,079	-	102,964	105,053
股東減資	(37,294)	(173,086)	-	-	-	-	-	(210,38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31)	-	-	1,022	-	-	-	-	1,022
計提法定盈餘儲備	-	-	-	-	-	8,344	(8,344)	-
2023年末期股息	-	-	-	-	-	-	(30,000)	(30,000)
於2024年12月31日	202,522	104,739	1,106	(9)	5,978	33,915	347,513	695,764
年內溢利	-	-	-	-	-	-	100,262	100,262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13)	(3,851)	-	-	(3,864)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13)	(3,851)	-	100,262	96,398
股東減資	(7,522)	(34,908)	-	-	-	-	-	(42,43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31)	-	-	2,565	-	-	-	-	2,565
計提法定盈餘儲備	-	-	-	-	-	7,870	(7,870)	-
於2025年12月31日	195,000	69,831	3,671	(22)	2,127	41,785	439,905	752,297

附註i：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及 貴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 貴公司須按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稅後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公積金餘額達到 貴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不違反相關中國法規及 貴公司公司章程所載若干限制的前提下，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虧損或轉增實繳資本，惟轉增後結餘不得少於各自實體註冊資本的25%。儲備不得用作其獲准目的以外的用途，亦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40,748	117,955	118,335
調整：			
融資成本	790	505	425
利息收入	(5,130)	(6,305)	(4,4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	197	(304)	6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091	18,575	24,1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99	2,927	2,628
無形資產攤銷	226	437	50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包括減值虧損撥回)	1,872	1,967	2,94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84	1,022	2,565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730	2,407	(1,18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58,107	139,186	146,519
存貨增加	(3,806)	(10,944)	(14,478)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31,309)	(36,987)	(67,6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987)	(6,295)	(9,76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8,884)	36,777	5,791
受限制存款減少／(增加)	239	(24,530)	4,269
貿易及應付票據增加	17,805	42,908	29,700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221)	(236)	6,04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992	3,071	(2,845)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111,936	142,950	97,628
已付所得稅	(17,591)	(16,189)	(18,22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4,345	126,761	79,40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7,652)	(45,197)	(10,9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0	321	362
已收利息收入	5,130	6,305	4,483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22,282)	(38,571)	(6,133)
融資活動			
償還短期借款	(100,000)	-	-
償還租賃負債	(2,088)	(2,549)	(2,269)
已付利息	(921)	(505)	(425)
股東注資	97,530	-	-
購回股份的付款	-	(210,380)	(42,430)
已付股息	-	(30,000)	-
提取受限制存款	51,825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6,346	(243,434)	(45,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8,409	(155,244)	28,14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5,129	494,673	339,6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	1,135	238	(1,51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4,673	339,667	366,296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前稱為新疆通奧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於2002年2月21日在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於2021年10月9日，**貴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載於文件「公司資料」一節。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向石油及天然氣行業客戶從事提供檢測檢驗認證服務。

其母公司為安東油田服務有限公司（「**油田服務**」）。其最終控股公司為安東油田服務集團（「**安東集團**」），而最終控股方為羅林先生。

2. 歷史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就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倘資料被合理預期可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該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歷史財務資料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貴公司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準則及財務規定編製，並由中國註冊會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計。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為編製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貴集團**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一直採用自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報告日期，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本	換算為高通脹呈列貨幣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 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 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	監管資產及監管負債 ⁴

¹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載列對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要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該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繼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眾多要求的同時，引入了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已界定小計的新要求；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的披露，並改善財務報表中待披露資料的匯總及分拆。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其標題將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更改為「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過渡條文。預期應用新準則在確認及計量方面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然而，預期這將影響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結構及呈列方式。

除上述者外，貴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將不會對貴集團於可預見未來的歷史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貴公司於以下情況即視為取得控制權：

- (a)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b) 就其於被投資方的投資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c) 有能力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如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貴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的綜合入賬自貴集團獲得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起，至貴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止。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會由貴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貴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為止。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將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與貴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額對銷。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指所轉讓代價超出貴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淨額公允價值的權益及於被收購方非控股權益公允價值的部分。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須分配予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其為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級，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商譽減值評估每年進行一次，或於有跡象顯示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獲分配以削減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再根據現金產生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予其他資產。

對附屬公司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於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貴集團於（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服務或貨品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可區分的服務或貨品（或一批服務或貨品）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可區分服務或貨品。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則參照完全達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隨時間確認：

- 客戶在 貴集團履約的同時收取及消耗 貴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貴集團的履約創造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 貴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貴集團履約並無製造出對 貴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且 貴集團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擁有可強制執行收款之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可區分服務或貨品控制權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租賃

貴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合約訂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除非該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發生變更，否則不會對該合約進行重新評估。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貴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權的建築物及設備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貴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除非有另一系統性基準更能代表消耗租賃資產所產生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作別論。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及
- 貴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折舊。

貴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貴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內含利率不易釐定，則貴集團採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反映貴公司在相同貨幣、租賃期及具有類似抵押品的情況下，借入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若金額時所需支付的固定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及

- 倘租期反映 貴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計入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貴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外幣

在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盛行的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且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且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為呈列歷史財務資料， 貴集團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 貴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支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在換算儲備項下的權益內累計。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須待有合理保證 貴集團將遵守其附帶的條件且將收到該等補助後，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於 貴集團將該補助擬用於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倘作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為向 貴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且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款項，則於其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該等補助於「其他收入」下呈列。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中國僱員為由中國相關市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僱員退休金計劃的成員，該計劃承諾承擔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貴集團的義務是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的供款。貴集團在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義務。供款於到期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支付福利的未折現金額予以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要求或允許將該福利計入資產成本。

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應付僱員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確認負債。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股份獎勵

貴集團參與其最終控股公司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由於貴集團作為服務接收方且不承擔結算義務，故貴集團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確認為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向僱員作出的付款，按權益工具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且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公允價值根據貴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支，並相應增加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對估計預期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作出修訂。修訂原始估計的影響（如有）在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當授出的股份獎勵獲歸屬時，先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款項將轉撥至股份溢價。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與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存在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以及永不可課稅或可扣稅的項目。貴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使用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歷史財務資料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僅限於很可能獲得可用作抵銷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倘暫時差額乃因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且在交易時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若暫時差額是源自商譽之首次確認，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倘貴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會在很可能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於可預見將來可予撥回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不再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容許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予以削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各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就計量貴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貴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貴集團對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分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貴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很可能獲得可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為限）以及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以及當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方會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在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折舊乃為撇銷資產（在建工程除外）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而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會檢討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且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檢討其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蒙受減值虧損。倘任何該等跡象出現，則會對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釐定減值虧損程度（如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逐項進行估計。當無法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貴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的評估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就其作出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的估計成本、估計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銷售所須成本包括直接因銷售產生的增量成本及貴集團為進行銷售而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包括將於營銷、銷售及分銷中產生的成本。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惟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進行初步計量則除外。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允價值或自其扣除。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當）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所有按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須在相關市場的法規或慣例通常訂明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視乎金融資產的分類而定）作整體計量。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倘金融資產符合以下條件，則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該金融資產乃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及
- 合約條款訂明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該金融資產乃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及
- 合約條款訂明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

(ii)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因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收入而導致的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賬面值的其後變動，均於損益確認。倘該等應收票據已按攤銷成本計量，則在損益確認的金額與原應在損益確認的金額相同。該等應收票據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項下累計。減值撥備於損益中確認，並對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而毋須削減該等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當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貴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過往事件及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貴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對於主要來自大型跨國公司及國有石油公司且結餘重大的貿易應收款項或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將作個別評估。對於來自私人和規模相對較小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作集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貴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在此情況下，貴集團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而作出。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貴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在進行評估時，貴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取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貴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對與貴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各種外部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來源的考慮。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貴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效益，並在適當時修訂該等標準，以確保該等標準能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儘管如此，倘一項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則貴集團假設該項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無重大增加。在滿足以下條件時，債務工具被視為具有低信貸風險：(i)債務工具具有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在短期內具備較強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及(iii)長遠而言，經濟及商業狀況的不利變化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貴集團認為，當內部產生或從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貴集團）悉數還款（未計及貴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時，即構成違約事件。

(iii) 已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為已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困；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本來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借款人很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表明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境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性（例如，當對手方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貴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已撇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根據貴集團的收回程序採取強制執行活動，並在適當時考慮法律意見。撇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款項於損益中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一個無偏概率加權金額，該金額以發生違約的各自風險為權重釐定。

貴集團在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一項實際權宜方法，即使用撥備矩陣，當中已考慮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在無需付出過度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在適當時包括貨幣時間價值）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予貴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貴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為應對個別工具層面可能尚無證據的情況，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即貴集團來自私人及規模相對較小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作為一個單獨組別進行評估）；
- 賬齡；
- 債務人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可獲得）。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具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除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票據外，貴集團通過調整其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票據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計，而毋須削減該等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該金額指與累計虧損撥備相關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的變動。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貴集團僅在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倘貴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貴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同時確認一項金融負債。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於終止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時，先前在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同安排的實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貴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貴公司購回其本身權益工具於權益中直接確認及扣減。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貴公司本身的權益工具時，概不會在損益中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貴集團僅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5.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4所述的貴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乃以歷史經驗和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按持續基準予以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修訂對當前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當中涉及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乃由管理層根據 貴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釐定，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過往事件、於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貴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來自私人及規模相對較小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類債務人組別的賬齡分析釐定。撥備矩陣乃基於 貴集團的歷史虧損率，並考慮到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所得的虧損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管理層須考慮所有相關因素，並以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作出重大的會計估計。有關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附註34披露。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收益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服務或貨品類型			
服務收益			
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	299,649	272,449	295,854
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171,567	157,468	179,361
新能源解決方案.....	2,082	14,554	18,870
智能解決方案.....	643	2,886	2,896
總計.....	<u>473,941</u>	<u>447,357</u>	<u>496,981</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398,337	374,148	396,087
中東.....	33,268	39,615	66,746
非洲.....	14,147	13,593	18,656
其他國家.....	28,189	20,001	15,492
總計.....	<u>473,941</u>	<u>447,357</u>	<u>496,981</u>
收益確認的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	471,112	445,005	494,566
隨時間.....	2,829	2,352	2,415
總計.....	<u>473,941</u>	<u>447,357</u>	<u>496,981</u>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

貴集團主要向大型跨國及國有石油公司提供油田測試及技術服務。

向客戶交付測試及技術服務的履約責任所產生的收益，於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根據 貴集團與客戶訂立的測試及技術服務合約，在客戶驗收完成前， 貴集團無法合理釐定所提供的服務是否符合合約要求。因此，服務的控制權僅在成功完

成客戶驗收後方轉移予客戶。因此，測試及技術服務的收益於服務完成並獲客戶正式驗收後確認。

貴集團有關該等服務的合約包含條款，規定僅在獲得客戶驗收後方可付款。

(iii) 分配予客戶合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分配予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及確認收益的預期時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73,025	333,114	349,885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下	60,564	51,914	22,705
兩年以上	4,145	4,607	1,950
	<u>337,734</u>	<u>389,635</u>	<u>374,540</u>

7. 經營分部

向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資料，主要集中於已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種類。

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貴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a) 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
- (b) 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 (c) 新能源解決方案
- (d) 智能解決方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油氣開發工程解決方案涵蓋套管及油管、鑽井工具及設備的專業檢驗及檢測服務，並為套管及油管、鑽井工具檢測車間的建設及維護提供解決方案。完成檢測後，對有缺陷的資產進行維修，以恢復其性能及延長使用壽命。

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為關鍵基礎設施資產提供全面的測試、檢驗及認證解決方案。基礎設施資產主要包括四類，即(1)廠房、工藝及模組設施；(2)管道；(3)儀器儀表；及(4)資產完整性管理，核心技術能力包括無損檢測、管道完整性檢驗、洩漏檢測及計量校準。

新能源解決方案為新能源項目提供檢驗、檢測及監督服務，主要包括風電、光伏及儲能系統。

智能解決方案部署監測設備，全天候追蹤結構完整性、腐蝕程度、運營參數及密封性能等關鍵指標，自動識別異常狀況及潛在危害，並向客戶提供數據支持的運營及維護建議。

分部收入及業績

貴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油氣開發 工程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基礎設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新能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智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299,649	171,567	2,082	643	473,941
分部成本					
銷售予外部客戶	(155,750)	(118,589)	(1,221)	(451)	(276,011)
分部業績	<u>143,899</u>	<u>52,978</u>	<u>861</u>	<u>192</u>	<u>197,930</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272,449	157,468	14,554	2,886	447,357
分部成本					
銷售予外部客戶	(148,359)	(105,445)	(8,189)	(2,054)	(264,047)
分部業績	<u>124,090</u>	<u>52,023</u>	<u>6,365</u>	<u>832</u>	<u>183,31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油氣開發 工程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基礎設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新能源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智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295,854	179,361	18,870	2,896	496,981
分部成本					
銷售予外部客戶	(179,692)	(117,005)	(12,507)	(1,849)	(311,053)
分部業績	<u>116,162</u>	<u>62,356</u>	<u>6,363</u>	<u>1,047</u>	<u>185,928</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的貴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毛利，並無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銷售開支、行政開支、研究及開發成本及融資成本。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呈報的計量基準。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目的而定期審閱該等資料，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地理資料

貴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內地及若干其他國家及司法權區。有關貴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該等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45,708	164,325	149,984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包括：			
中東	3,504	4,481	5,759
非洲	111	96	3,052
其他國家	151	81	1,123
	<u>149,474</u>	<u>168,983</u>	<u>159,918</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相應年度佔 貴集團總收益超過10%之客戶之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35,363	229,500	261,448

8.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銀行及存款的利息收入.....	5,130	6,305	4,483
政府補助.....	3,271	2,621	6,746
—與收入相關.....	2,438	2,570	6,700
—退稅及獎勵.....	833	51	46
總計.....	<u>8,401</u>	<u>8,926</u>	<u>11,229</u>

政府補助主要指從地方政府收取的保就業補貼及退稅，於收到該等獎勵且與獎勵相關的條件達成時，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並無與該等補助金相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197)	304	(607)
匯兌差額淨額.....	(730)	(2,407)	1,188
其他.....	137	(485)	(574)
總計.....	<u>(790)</u>	<u>(2,588)</u>	<u>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0.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包括減值虧損撥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撥回）下列各項的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	1,709	1,987	2,774
－其他應收款項.....	57	73	163
－其他.....	106	(93)	11
總計.....	<u>1,872</u>	<u>1,967</u>	<u>2,948</u>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4。

11.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450	505	425
銀行貸款利息.....	340	—	—
	<u>790</u>	<u>505</u>	<u>425</u>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6,246	14,064	18,929
遞延稅項.....	1,648	927	(856)
總計.....	<u>17,894</u>	<u>14,991</u>	<u>18,073</u>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已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符合西部大開發稅務優惠（「西部大開發」）資格。附屬公司新疆佛友石油工程建設有限責任公司、賦友檢測技術（四川）有限公司及安東儀器儀表檢測有限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符合西部大開發資格。《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允許高新技術企業及西部大開發享受稅收優惠，倘公司符合若干資格條件，則可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自2021年1月1日起，從事研發活動的製造業企業在釐定其應課稅溢利時，有權就年內產生的研發開支按100%的比例在稅前加計扣除。因此，貴集團於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採用200%的加計扣除率。於釐定往績記錄期間的應課稅利潤時，貴集團已對合資格享有加計扣除的研發開支作出最佳估計。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有權就購買單位價值不超過人民幣5百萬元的新設備作全額成本扣除。

其他海外地區

在迪拜產生的稅項按9%計算。

伊拉克實體的企業所得稅按總營業額的7%或應課稅溢利淨額的35%（以較高者為準）徵收。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40,748	117,955	118,335
按15%的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21,112	17,693	17,750
不同稅率之影響	(927)	494	1,864
不可扣稅的開支	180	204	290
研究及開發開支的加計扣除	(2,931)	(3,019)	(2,786)
其他	460	(381)	955
總計	<u>17,894</u>	<u>14,991</u>	<u>18,073</u>

13.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	16,091	18,575	24,1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	2,499	2,927	2,628
無形資產攤銷	20	226	437	508
折舊及攤銷總額		18,816	21,939	27,310
核數師酬金		375	297	30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附註14 所載董事酬金）		108,007	111,593	102,241
退休福利成本		7,537	8,731	8,57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4	1,022	2,56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不包括僱員福利開支）		115,628	121,346	113,382
		148,828	140,091	173,19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4.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構成貴集團的實體已付或應付貴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業績掛鈎 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福利、醫療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攀登先生(附註i)	-	1,099	-	32	55	76	1,262
非執行董事：							
沈海洪先生(附註ii)	-	-	-	-	-	-	-
劉國慶先生(附註ii)	-	-	-	-	-	-	-
張延平先生(附註ii)	-	-	-	-	-	-	-
趙剛先生(附註ii)	-	-	-	-	-	-	-
范海斌先生(附註ii)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潤生先生(附註iv)	90	-	-	-	-	-	90
張然女士(附註iv)	90	-	-	-	-	-	90
張偉先生(附註iv)	90	-	-	-	-	-	90
總計.....	<u>270</u>	<u>1,099</u>	<u>-</u>	<u>32</u>	<u>55</u>	<u>76</u>	<u>1,532</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業績掛鈎 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福利、醫療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攀登先生(附註i)	-	1,141	-	382	55	76	1,654
非執行董事：							
沈海洪先生(附註ii)	-	-	-	-	-	-	-
劉國慶先生(附註ii)	-	-	-	-	-	-	-
張延平先生(附註ii)	-	-	-	-	-	-	-
趙剛先生(附註ii)	-	-	-	-	-	-	-
范海斌先生(附註ii)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潤生先生(附註iv)	180	-	-	-	-	-	180
張然女士(附註iv)	180	-	-	-	-	-	180
張偉先生(附註iv)	180	-	-	-	-	-	180
總計.....	<u>540</u>	<u>1,141</u>	<u>-</u>	<u>382</u>	<u>55</u>	<u>76</u>	<u>2,19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業績掛鈎 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福利、醫療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攀登先生(附註i)	-	1,058	-	521	55	76	1,710
管慶彬先生(附註iii)	-	28	-	14	2	2	46
非執行董事：							
沈海洪先生(附註ii)	-	-	-	-	-	-	-
劉國慶先生(附註ii)	-	-	-	-	-	-	-
張延平先生(附註ii)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潤生先生(附註iv)	180	-	-	-	-	-	180
張然女士(附註iv)	180	-	-	-	-	-	180
張偉先生(附註iv)	180	-	-	-	-	-	180
總計.....	<u>540</u>	<u>1,086</u>	<u>-</u>	<u>535</u>	<u>57</u>	<u>78</u>	<u>2,296</u>

上表所示執行董事之酬金乃與彼等就管理 貴公司及 貴集團事務之服務有關。

上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為彼等擔任 貴公司董事的服務酬金。

年內，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附註：

- i. 李攀登先生自2021年10月26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26年1月7日辭任執行董事。
- ii. 沈海洪先生、劉國慶先生、張延平先生、趙剛先生及范海斌先生的酬金主要由安東集團提供。

趙剛先生及范海斌先生於2024年10月25日辭任非執行董事，而張延平先生於2025年12月17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iii. 管慶彬先生自2025年12月23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v. 李潤生先生、張然女士及張偉先生自2023年6月29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5.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貴公司的一名、一名及一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4。餘下四名、四名及四名非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分別於各年度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薪金、工資、花紅及實物福利 (包括向退休金計劃的供款)	2,903	3,057	3,48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4	183	764
總計	<u>2,917</u>	<u>3,240</u>	<u>4,253</u>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4	3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1
	<u>4</u>	<u>4</u>	<u>4</u>

附註：2025年度餘下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包括管慶彬先生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22日期間的薪酬。

16. 股息

於2024年6月，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批准。按貴公司股本總額239,816,000股計算，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1.25元（含稅），派發股息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含稅），並已於2024年7月支付。就2024年及2025年年度利潤分配而言，概無宣派或派付股息。

17. 每股盈利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u>122,854</u>	<u>102,964</u>	<u>100,262</u>
股份數目：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u>237,049</u>	<u>227,894</u>	<u>202,336</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往績記錄期間已發行及購回的普通股數目作出調整。

由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樓宇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電子設備	儀器儀表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28,002	88,340	9,908	6,064	28,966	3,003	264,283
添置	1,857	11,848	2,177	640	6,325	2,327	25,174
調撥	2,049	2,650	-	-	-	(4,699)	-
處置	(276)	(4,601)	(597)	-	(322)	-	(5,796)
匯兌調整	-	61	-	-	11	-	72
於2023年12月31日	131,632	98,298	11,488	6,704	34,980	631	283,733
添置	4,806	14,627	629	544	4,440	3,320	28,366
調撥	66	2,164	-	-	-	(2,230)	-
處置	-	-	(343)	-	-	-	(343)
匯兌調整	-	70	-	-	22	-	92
於2024年12月31日	136,504	115,159	11,774	7,248	39,442	1,721	311,848
添置	1,829	4,354	2,245	1,322	6,451	5,435	21,636
調撥	58	1,428	-	-	-	(1,486)	-
處置	-	(6,780)	(369)	(4)	(2,472)	-	(9,625)
匯兌調整	(1)	(143)	-	(13)	(94)	(114)	(365)
於2025年12月31日	138,390	114,018	13,650	8,553	43,327	5,556	323,494
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57,540)	(60,804)	(4,868)	(4,372)	(18,633)	-	(146,217)
年內計提	(6,714)	(4,565)	(1,370)	(426)	(3,016)	-	(16,091)
處置	249	4,323	481	-	306	-	5,359
匯兌調整	-	(16)	-	-	(4)	-	(20)
於2023年12月31日	(64,005)	(61,062)	(5,757)	(4,798)	(21,347)	-	(156,969)
年內計提	(7,442)	(5,413)	(1,707)	(524)	(3,489)	-	(18,575)
處置	-	-	326	-	-	-	326
匯兌調整	-	(24)	-	-	(8)	-	(32)
於2024年12月31日	(71,447)	(66,499)	(7,138)	(5,322)	(24,844)	-	(175,250)
年內計提	(9,961)	(6,981)	(1,629)	(650)	(4,953)	-	(24,174)
處置	-	6,129	351	4	2,172	-	8,656
匯兌調整	-	75	-	1	27	-	103
於2025年12月31日	(81,408)	(67,276)	(8,416)	(5,967)	(27,598)	-	(190,665)
賬面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67,627	37,236	5,731	1,906	13,633	631	126,764
於2024年12月31日	65,057	48,660	4,636	1,926	14,598	1,721	136,598
於2025年12月31日	56,982	46,742	5,234	2,586	15,729	5,556	132,82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樓宇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電子設備	儀器儀表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25,842	70,205	7,536	4,833	15,088	3,004	226,508
添置	1,857	10,929	2,177	628	4,494	2,252	22,337
調撥	2,049	2,650	-	-	-	(4,699)	-
處置	(276)	(4,601)	(597)	-	(322)	-	(5,796)
於2023年12月31日	129,472	79,183	9,116	5,461	19,260	557	243,049
添置	4,318	13,616	629	398	3,589	3,132	25,682
調撥	66	2,164	-	-	-	(2,230)	-
處置	-	-	(47)	-	-	-	(47)
於2024年12月31日	133,856	94,963	9,698	5,859	22,849	1,459	268,684
添置	1,768	2,424	2,245	529	4,427	1,819	13,212
調撥	58	1,428	-	-	-	(1,486)	-
處置	-	(6,780)	(272)	(4)	(2,472)	-	(9,528)
於2025年12月31日	135,682	92,035	11,671	6,384	24,804	1,792	272,368
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56,717)	(47,955)	(2,967)	(3,639)	(8,510)	-	(119,788)
年內計提	(6,283)	(3,691)	(1,268)	(271)	(1,748)	-	(13,261)
處置	249	4,323	481	-	306	-	5,359
於2023年12月31日	(62,751)	(47,323)	(3,754)	(3,910)	(9,952)	-	(127,690)
年內計提	(6,955)	(4,507)	(1,631)	(368)	(2,319)	-	(15,780)
處置	-	-	46	-	-	-	46
於2024年12月31日	(69,706)	(51,830)	(5,339)	(4,278)	(12,271)	-	(143,424)
年內計提	(9,528)	(4,516)	(1,553)	(477)	(3,318)	-	(19,392)
處置	-	6,129	259	4	2,172	-	8,564
於2025年12月31日	(79,234)	(50,217)	(6,633)	(4,751)	(13,417)	-	(154,252)
賬面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66,721	31,860	5,362	1,551	9,308	557	115,359
於2024年12月31日	64,150	43,133	4,359	1,581	10,578	1,459	125,260
於2025年12月31日	56,448	41,818	5,038	1,633	11,387	1,792	118,116

貴集團及貴公司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經計及剩餘價值後，按以下基準以直線法折舊：

樓宇	1.90%-4.75%
機器設備	7.92%-19.00%
運輸設備	19.00%
辦公及電子設備	19.00%-31.67%
儀器儀表	19.00%-31.6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及貴公司賬面淨值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640,000元、人民幣1,941,000元及人民幣1,844,000元的若干樓宇的所有權證尚未獲有關當局發出。產權證書的申請正在與當地中國主管部門辦理中。董事認為，貴公司獲准正常使用及運營該等物業，並無任何使用限制。該等樓宇並無識別出任何減值跡象，因此並未確認減值撥備。

19. 使用權資產

貴集團

	樓宇	設備	租賃土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570	24	8,304	13,898
添置	3,691	1,429	–	5,120
終止	(654)	–	–	(654)
年內計提折舊	(1,852)	(444)	(203)	(2,499)
於2023年12月31日	6,755	1,009	8,101	15,865
添置	1,577	–	–	1,577
年內計提折舊	(1,914)	(810)	(203)	(2,927)
於2024年12月31日	6,418	199	7,898	14,515
添置	1,391	–	–	1,391
年內計提折舊	(2,226)	(199)	(203)	(2,628)
於2025年12月31日	5,583	–	7,695	13,27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3,555	5,290	13,990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6,093	8,344	16,68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樓宇	設備	租賃土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598	24	8,304	9,926
添置	2,517	1,305	–	3,822
終止	(654)	–	–	(654)
年內計提折舊	<u>(1,354)</u>	<u>(419)</u>	<u>(203)</u>	<u>(1,976)</u>
於2023年12月31日	<u>2,107</u>	<u>910</u>	<u>8,101</u>	<u>11,118</u>
添置	1,577	–	–	1,577
年內計提折舊	<u>(1,421)</u>	<u>(711)</u>	<u>(203)</u>	<u>(2,335)</u>
於2024年12月31日	<u>2,263</u>	<u>199</u>	<u>7,898</u>	<u>10,360</u>
年內計提折舊	<u>(1,293)</u>	<u>(199)</u>	<u>(203)</u>	<u>(1,695)</u>
於2025年12月31日	<u>970</u>	<u>–</u>	<u>7,695</u>	<u>8,665</u>

貴集團為其營運租賃多個辦公場所、倉庫及租賃土地。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訂立的租賃合約固定期限分別為1至3年、1至2年及2至3年，但可能具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賃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貴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此外，貴集團擁有若干工業樓宇及辦公樓，其主要生產設施位於該等物業。貴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註冊擁有人。為收購該等物業權益，已預先一次性支付款項。僅在已付款項能夠可靠分配的情況下，該等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方會獨立呈列。

貴集團定期訂立車輛及辦公場所的短期租賃。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 無形資產

貴集團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989
添置	<u>1,152</u>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	3,141
添置	<u>448</u>
於2025年12月31日	<u>3,589</u>
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	(1,162)
年內計提	<u>(226)</u>
於2023年12月31日	(1,388)
年內計提	<u>(437)</u>
於2024年12月31日	(1,825)
年內計提	<u>(508)</u>
於2025年12月31日	<u>(2,333)</u>
賬面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u><u>1,753</u></u>
於2024年12月31日	<u><u>1,316</u></u>
於2025年12月31日	<u><u>1,256</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034
添置.....	<u>1,152</u>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	2,186
添置.....	<u>427</u>
於2025年12月31日	<u>2,613</u>
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	(207)
年內計提.....	<u>(226)</u>
於2023年12月31日	(433)
年內計提.....	<u>(437)</u>
於2024年12月31日	(870)
年內計提.....	<u>(505)</u>
於2025年12月31日	<u>(1,375)</u>
賬面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u>1,753</u>
於2024年12月31日	<u>1,316</u>
於2025年12月31日	<u>1,238</u>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於5年內攤銷。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商譽

商譽減值評估

就減值測試而言，貴集團將商譽分配至安東儀器儀表檢測有限公司的現金產生單位，該公司為從事儀器儀表生產的附屬公司。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管理層批准的未來五年財務預算，並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年底分別採用14.39%、13.00%及14.48%的貼現率計算。超過五年的現金流量乃根據2%的穩定增長率計算，該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而釐定，且不超過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使用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預計銷售額及毛利率，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釐定。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管理層釐定現金產生單位概無出現減值，並相信上述任何假設的任何可能轉變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22.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為於財務狀況表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進行的遞延稅項餘額分析：

	貴集團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931	2,803	2,474	397	954	-
遞延稅項負債	(2,488)	(4,287)	(3,102)	(2,488)	(4,656)	(3,102)
	(557)	(1,484)	(628)	(2,091)	(3,702)	(3,10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貴集團

	預期信貸虧損 模型項下的 減值撥備	稅項虧損	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加速折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73	718	-	-	-	1,091
於損益計入／（扣除）	172	574	1,234	(1,140)	(2,488)	(1,648)
於2023年12月31日	545	1,292	1,234	(1,140)	(2,488)	(557)
於2024年1月1日	545	1,292	1,234	(1,140)	(2,488)	(557)
於損益計入／（扣除）	143	692	(132)	169	(1,799)	(927)
於2024年12月31日	688	1,984	1,102	(971)	(4,287)	(1,484)
於2025年1月1日	688	1,984	1,102	(971)	(4,287)	(1,484)
於損益計入／（扣除）	377	328	(266)	290	127	856
於2025年12月31日	<u>1,065</u>	<u>2,312</u>	<u>836</u>	<u>(681)</u>	<u>(4,160)</u>	<u>(628)</u>

由於 貴集團能夠控制因海外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而產生的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在可預見的未來撥回，故於各報告期年底，並未就分別約為人民幣14,558,000元、人民幣18,947,000元及人民幣23,999,000元的總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預期信貸虧損 模型項下的 減值撥備					總計
	稅項虧損	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加速折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52	203	-	-	-	355
於損益計入/(扣除)	30	-	465	(453)	(2,488)	(2,446)
於2023年12月31日	182	203	465	(453)	(2,488)	(2,091)
於2024年1月1日	182	203	465	(453)	(2,488)	(2,091)
於損益計入/(扣除)	59	112	(67)	84	(1,799)	(1,611)
於2024年12月31日	241	315	398	(369)	(4,287)	(3,702)
於2025年1月1日	241	315	398	(369)	(4,287)	(3,702)
於損益計入/(扣除)	433	58	(242)	224	127	600
於2025年12月31日	674	373	156	(145)	(4,160)	(3,102)

23.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43,940	279,418	346,147	224,402	240,614	317,266
減：信貸虧損撥備	(3,748)	(4,853)	(7,627)	(1,107)	(1,576)	(4,449)
	240,192	274,565	338,520	223,295	239,038	312,817

於2023年1月1日，貴集團及貴公司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12,188,000元及人民幣155,576,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貴集團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24,185	237,554	269,014	194,953	188,838	251,655
1至2年	16,398	30,432	59,136	22,080	29,795	40,409
2至3年	1,568	10,288	12,217	3,725	16,401	15,615
3年以上	1,789	1,144	5,780	3,644	5,580	9,587
	<u>243,940</u>	<u>279,418</u>	<u>346,147</u>	<u>224,402</u>	<u>240,614</u>	<u>317,266</u>

大部分應收貿易賬款的信用期為一年以內。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賬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9,755,000元、人民幣41,864,000元及人民幣77,133,000元的債務人，其賬齡已超過一年但未被視為違約，乃由於大部分延遲付款是因客戶的行政審批流程所致，且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以及該等客戶良好的財務表現及聲譽，認為該等應收款項隨後可以收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4。

24. 存貨

	貴集團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5,288	33,749	47,148	22,582	23,432	34,213
在製品	12,195	14,678	15,757	11,238	14,204	15,735
總計	<u>37,483</u>	<u>48,427</u>	<u>62,905</u>	<u>33,820</u>	<u>37,636</u>	<u>49,94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2,460	13,922	9,923
流動			
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7,643	7,928	14,124
可收回增值稅	15	1,801	1,402
向僱員墊款	1,633	1,909	1,263
其他	6,627	10,525	15,139
	<u>15,918</u>	<u>22,163</u>	<u>31,928</u>
減值撥備	-	(23)	(186)
小計	<u>15,918</u>	<u>22,140</u>	<u>31,742</u>
總計	<u><u>18,378</u></u>	<u><u>36,062</u></u>	<u><u>41,665</u></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設備預付款項	2,159	13,917	9,738
流動			
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26,311	35,381	37,307
— 付予附屬公司	20,449	28,799	25,523
— 付予第三方	5,862	6,582	11,784
向僱員墊款	962	1,658	919
其他			
— 來自附屬公司	18,845	53,002	94,324
— 來自第三方	5,051	8,292	9,192
	<u>51,169</u>	<u>98,333</u>	<u>141,742</u>
減值撥備	-	(14)	(23)
小計	<u>51,169</u>	<u>98,319</u>	<u>141,719</u>
總計	<u><u>53,328</u></u>	<u><u>112,236</u></u>	<u><u>151,457</u></u>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4。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於滿足 貴集團短期現金承擔的短期存款。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利率分別為0.20%-0.25%、0.10%-0.20%及0.05%-0.10%。

(b) 受限制存款

受限制現金結餘主要為存放在銀行賬戶中，用作簽發銀行承兌匯票及銀行擔保的抵押存款。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受限制存款的年利率分別為0.25%-2.40%、0.10%-1.50%及0.10%-1.30%。

27. 貿易及應付票據

	貴集團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6,100	109,352	150,008	108,199	108,811	149,330
應付票據 (附註)	-	29,656	18,700	-	29,656	18,700
	<u>96,100</u>	<u>139,008</u>	<u>168,708</u>	<u>108,199</u>	<u>138,467</u>	<u>168,030</u>

附註：此等款項與貿易應付款項有關。 貴集團已就此向相關供應商開具票據以結算貿易應付款項。供應商可於票據到期日自銀行取得發票金額。 貴集團繼續確認該等貿易應付款項，因為 貴集團有義務在票據到期日按照與供應商協定的相同條件向相關銀行付款，而無進一步延期。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 貴集團對該等票據的結算乃根據安排的性質計入經營現金流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各報告期末按收到服務或貨品日期呈列的貿易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89,721	129,053	146,365	105,466	131,114	154,951
1年以上	6,379	9,955	22,343	2,733	7,353	13,079
總計	<u>96,100</u>	<u>139,008</u>	<u>168,708</u>	<u>108,199</u>	<u>138,467</u>	<u>168,030</u>

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信貸期為介乎90天至180天不等。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金及福利	7,584	9,548	7,168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其他稅項.....	4,658	3,941	3,566
購買設備的應付款項.....	19,143	13,773	20,880
其他			
— 付予關連方	243	321	614
— 付予第三方	<u>15,543</u>	<u>17,289</u>	<u>16,906</u>
總計	<u>47,171</u>	<u>44,872</u>	<u>49,13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金及福利	4,292	5,614	5,507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其他稅項.....	3,851	3,153	2,404
購買設備的應付款項.....	17,446	12,688	20,428
其他			
—付予關連方	80,077	146,002	170,288
—付予第三方	12,540	13,255	10,012
總計	<u>118,206</u>	<u>180,712</u>	<u>208,639</u>

29. 租賃負債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921	1,943	1,90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276	1,379	85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889	1,249	1,440
五年以上	3,259	2,802	2,298
小計	<u>8,345</u>	<u>7,373</u>	<u>6,495</u>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金額 (列於流動負債)	<u>(1,921)</u>	<u>(1,943)</u>	<u>(1,901)</u>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列於非流動負債)	<u>6,424</u>	<u>5,430</u>	<u>4,594</u>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概無租賃負債以租賃按金作抵押。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增量借款利率分別介乎每年5.63%-6.90%、5.63%-6.90%及5.48%-6.4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0. 股本

貴集團及 貴公司

貴公司的註冊及已發行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	222,527	222,527
注資(附註)	17,289	17,289
於2023年12月31日	239,816	239,816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	(37,294)	(37,294)
於2024年12月31日	202,522	202,522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	(7,522)	(7,522)
於2025年12月31日	<u>195,000</u>	<u>195,000</u>

附註：

於2022年12月，貴公司、安東集團、油田服務及安東(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東新能源」，油田服務的附屬公司)與寶武綠碳私募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山證通奧啟航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億芯智行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共青城德擎匯垠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四名第三方(「第一輪投資者」)訂立協議，據此，貴公司按代價人民幣197,710,000元向第一輪投資者發行35,049,000股股份。

於2022年12月31日，貴公司已自第一輪投資者收到人民幣155,280,000元，並確認股本增加人民幣27,527,000元及股份溢價增加人民幣127,753,000元。

於2023年1月，貴公司自第一輪投資者收到人民幣42,430,000元，並確認股本增加人民幣7,522,000元及股份溢價增加人民幣34,908,000元。

於2023年3月，貴公司、安東集團、油田服務及安東新能源與北京望京創新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共青城山證通奧啟程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新疆金投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輪投資者」)三名第三方訂立協議，據此，貴公司按代價人民幣55,100,000元向第二輪投資者發行9,767,000股股份。

貴公司已自第二輪投資者收到人民幣55,100,000元，並確認股本增加人民幣9,767,000元及股份溢價增加人民幣45,333,000元。

於2024年9月，貴公司自若干第一輪投資者及第二輪投資者回購37,294,000股股份。貴公司已支付代價人民幣210,380,000元，並確認股本減少人民幣37,294,000元及股份溢價減少人民幣173,086,000元。

於2025年12月，貴公司自餘下第一輪投資者及第二輪投資者回購7,522,000股股份。貴公司已支付代價人民幣42,430,000元，並確認股本減少人民幣7,522,000元及股份溢價減少人民幣34,908,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由油田服務擁有95%權益及由安東新能源擁有5%權益。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計劃」）

根據安東集團董事於2019年12月30日批准的計劃，安東集團的股份將授予若干董事及主要僱員作為激勵。貴集團參與了安東集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

限制性股份的公允價值為聯交所於授出日期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安東集團股份的收市價。

於2023年11月22日，每股公允價值為0.435港元的4,150,000股股份已有條件授予貴集團若干董事及主要僱員。授出的股份歸屬期為12至36個月。

於2024年12月16日，每股公允價值為0.590港元的4,250,000股股份已有條件授予貴集團若干董事及主要僱員。授出的股份歸屬期為12至36個月。

於2025年5月19日，每股公允價值為0.900港元的2,410,000股股份已有條件授予貴集團若干董事及主要僱員。授出的股份歸屬期為12至36個月。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獎勵於授予日期的估計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650,000元、人民幣2,318,000元及人民幣1,995,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未歸屬限制性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限制性股份 數目(千股)
於2023年1月1日	—
已授出.....	4,150
於2023年12月31日	4,150
已授出.....	4,250
已歸屬.....	(1,383)
於2024年12月31日	7,017
已授出.....	2,410
已歸屬.....	(2,800)
於2025年12月31日	6,627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計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總開支分別為人民幣84,000元、人民幣1,022,000元及人民幣2,565,000元，相應金額已計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32. 承諾事項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概無合約承擔。

33.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乃為確保貴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貴集團之整體策略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維持不變。

貴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淨額(包括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貴集團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換算儲備、法定盈餘儲備及保留溢利)組成。

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該項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並採取適當行動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4.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54,914	18,240	12,42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745,126	653,174	743,294
總計.....	<u>800,040</u>	<u>671,414</u>	<u>755,718</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u>131,029</u>	<u>170,391</u>	<u>207,108</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52,929	18,082	12,28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36,646	552,794	660,261
總計.....	<u>689,575</u>	<u>570,876</u>	<u>672,542</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u>218,262</u>	<u>310,412</u>	<u>368,758</u>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應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敞口，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貴集團及 貴公司有外幣銷售及採購以及銀行結餘，使 貴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此外， 貴公司與若干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值的公司間結餘，亦令 貴集團承受外匯風險。

貴集團及 貴公司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 貴集團及 貴公司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董事認為，上述外幣計值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產生的匯率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貴集團及 貴公司就受限制存款及租賃負債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貴集團及 貴公司亦就浮息銀行結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貴集團及 貴公司通過評估基於利率水平及前景的任何利率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管理其利率風險。

董事認為，上述金融工具產生的利率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c)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 貴集團的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而導致 貴集團出現財務損失的風險。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敞口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 貴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評估客戶的信貸質素（計及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及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長賬齡債務。此外，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項已出現信貸減值的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充足的預期信貸虧損。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在取得內部批准後方會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或對手方銷售產品和服務及進行其他交易，並會對逾期債務採取跟進行動。此外，貴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個別地或基於撥備矩陣就貿易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董事認為貴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並認為已於歷史財務資料中就不可收回應收款項作出充足撥備。

相當一部分銷售乃向中國數家主要油田營運商及其聯屬公司作出，彼等為信譽良好的國有實體。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由於總貿易應收款項的50.03%、46.54%及42.64%以及總應收票據的91.25%、80.68%及96.16%乃應收自貴集團最大客戶，而總貿易應收款項的76.96%、76.96%及60.57%乃應收自貴集團五大客戶，故貴集團存在信貸集中風險。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屬於合理有理據的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可收回性進行單獨評估。管理層相信，該等款項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而貴集團及貴公司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惟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已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且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除外。有關量化披露的詳情載於本附註下文。

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管理層已對受限制存款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並得出結論：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由於對手方為擁有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指定高信用評級的銀行，故對手方違約的可能性不大，因此，並無就該等金融資產計提信用損失撥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詳列 貴集團及 貴公司須作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敞口：

貴集團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3	不適用	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	31,915	43,791	90,01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個別未出現信貸減值)	211,482	235,334	255,055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個別已出現信貸減值)	543	293	1,081
其他應收款項.....	25	不適用	附註(i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260	12,434	16,402
受限制存款.....	26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001	26,531	22,262
銀行結餘.....	26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94,164	339,377	365,78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4,914	18,240	12,424

貴公司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3	不適用	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	17,587	31,525	74,956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個別未出現信貸減值)	206,788	208,946	241,445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個別已出現信貸減值)	27	143	865
其他應收款項.....	25	不適用	附註(i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4,858	62,952	104,435
受限制存款.....	26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14	24,598	20,715
銀行結餘.....	26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87,979	226,220	222,31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2,929	18,082	12,28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i)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來自大型跨國及國有石油公司且有重大未償還結餘的債務人或已出現信貸減值的債務人外，貴集團按賬齡分組，使用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

作為貴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貴集團採用賬齡分析為其部分客戶評估減值，乃由於該等客戶由大量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小客戶組成，該等特徵能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下表提供有關來自私人及規模相對較小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該等資料乃根據撥備矩陣進行評估。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來自大型跨國及國有石油公司且有重大未償還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12,025,000元、人民幣235,627,000元及人民幣256,136,000元，而貴公司的賬面總額則分別為人民幣206,815,000元、人民幣209,089,000元及人民幣242,310,000元，均已作個別評估。

來自私人及規模相對較小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

賬齡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平均虧損率	賬面總額	虧損撥備	平均虧損率	賬面總額	虧損撥備	平均虧損率	賬面總額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4.01%	25,911	1,039	4.85%	33,969	1,647	3.05%	76,610	2,339
1至2年.....	12.11%	5,127	621	16.93%	7,271	1,231	12.53%	8,473	1,062
2至3年.....	24.83%	584	145	29.84%	2,182	651	27.94%	3,687	1,030
3年以上.....	100.00%	293	293	100.00%	369	369	100.00%	1,241	1,241
		<u>31,915</u>	<u>2,098</u>		<u>43,791</u>	<u>3,898</u>		<u>90,011</u>	<u>5,672</u>

貴公司

賬齡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平均虧損率	賬面總額	虧損撥備	平均虧損率	賬面總額	虧損撥備	平均虧損率	賬面總額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4.03%	15,506	625	2.79%	26,992	754	2.94%	66,579	1,958
1至2年.....	12.13%	1,888	229	10.78%	4,192	452	12.74%	6,509	829
2至3年.....	24.64%	138	34	21.10%	327	69	28.04%	1,744	489
3年以上.....	100.00%	55	55	100.00%	14	14	100.00%	124	124
		<u>17,587</u>	<u>943</u>		<u>31,525</u>	<u>1,289</u>		<u>74,956</u>	<u>3,400</u>

估計虧損率乃根據債務人預計年期內的過往觀察所得虧損率而估計，並就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有關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已獲更新。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列示按簡化法就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貴集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未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已出現信貸減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658	964	2,622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331	1,378	1,709
轉撥至已出現信貸減值	(29)	29	—
已撤銷	—	(583)	(583)
於2023年12月31日	1,960	1,788	3,748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1,790	197	1,987
轉撥至已出現信貸減值	(37)	37	—
已撤銷	—	(882)	(882)
於2024年12月31日	3,713	1,140	4,853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1,379	1,395	2,774
轉撥至已出現信貸減值	(432)	432	—
於2025年12月31日	<u>4,660</u>	<u>2,967</u>	<u>7,627</u>

貴公司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未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已出現信貸減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973	37	1,010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66	31	97
—轉撥至已出現信貸減值	(14)	14	—
於2023年12月31日	1,025	82	1,107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399	70	469
—轉撥至已出現信貸減值	(4)	4	—
於2024年12月31日	1,420	156	1,576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2,093	780	2,873
—轉撥至已出現信貸減值	(53)	53	—
於2025年12月31日	<u>3,460</u>	<u>989</u>	<u>4,44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 下表呈列已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虧損撥備的對賬：

貴集團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未出現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已出現 信貸減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	-	57	57
—撤銷	-	-	(57)	(57)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	73	-	73
—轉撥至已出現信貸減值	-	(50)	50	-
—撤銷	-	-	(50)	(50)
於2024年12月31日	-	23	-	23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	163	-	163
於2025年12月31日	-	186	-	186

貴公司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未出現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已出現 信貸減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	14	-	14
於2024年12月31日	-	14	-	14
—已確認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淨額	-	9	-	9
於2025年12月31日	-	23	-	2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d)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通過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來控制，該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來自經營活動。

下表根據各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析 貴集團及 貴公司將予結算的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相關到期組別。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的現金流量。

貴集團

	加權平均利率	按要求或1年以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及應付票據		96,100	-	-	-	96,100	96,100
其他應付款項		34,929	-	-	-	34,929	34,929
租賃負債	6.27%	2,359	1,619	2,597	3,954	10,529	8,345
		<u>133,388</u>	<u>1,619</u>	<u>2,597</u>	<u>3,954</u>	<u>141,558</u>	<u>139,374</u>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及應付票據		139,008	-	-	-	139,008	139,008
其他應付款項		31,383	-	-	-	31,383	31,383
租賃負債	6.29%	2,313	1,660	1,862	3,317	9,152	7,373
		<u>172,704</u>	<u>1,660</u>	<u>1,862</u>	<u>3,317</u>	<u>179,543</u>	<u>177,764</u>
於2025年12月31日							
貿易及應付票據		168,708	-	-	-	168,708	168,708
其他應付款項		38,400	-	-	-	38,400	38,400
租賃負債	6.21%	2,170	1,244	2,042	2,589	8,045	6,495
		<u>209,278</u>	<u>1,244</u>	<u>2,042</u>	<u>2,589</u>	<u>215,153</u>	<u>213,60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加權平均利率	按要求或1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及應付票據		108,199	-	-	-	108,199	108,199
其他應付款項		110,063	-	-	-	110,063	110,063
租賃負債	6.18%	1,534	1,020	781	-	3,335	3,099
		<u>219,796</u>	<u>1,020</u>	<u>781</u>	<u>-</u>	<u>221,597</u>	<u>221,361</u>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及應付票據		138,467	-	-	-	138,467	138,467
其他應付款項		171,945	-	-	-	171,945	171,945
租賃負債	6.21%	1,714	1,070	-	-	2,784	2,656
		<u>312,126</u>	<u>1,070</u>	<u>-</u>	<u>-</u>	<u>313,196</u>	<u>313,068</u>
於2025年12月31日							
貿易及應付票據		168,030	-	-	-	168,030	168,030
其他應付款項		200,728	-	-	-	200,728	200,728
租賃負債	6.39%	1,070	-	-	-	1,070	1,041
		<u>369,828</u>	<u>-</u>	<u>-</u>	<u>-</u>	<u>369,828</u>	<u>369,799</u>

3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就財務報告而言，貴集團的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在估計公允價值時，貴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就具有第三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工具而言，貴公司財務團隊負責進行估值，包括建立適當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按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分為不同的公允價值層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公允價值計量指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指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指從估值技術中得出的計量，而該等技術中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數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資料（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貴集團			貴公司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應收票據	54,914	18,240	12,424	52,929	18,082	12,281	第三級	採用經風險調整 的貼現率作現 金流量貼現	預期未來現金流 量及經風險調 整的貼現率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貴集團	貴公司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 應收票據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 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6,155	25,780
添置	54,933	52,948
於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19)	(19)
結算	(26,155)	(25,780)
於2023年12月31日	54,914	52,929
添置	18,230	18,072
於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10	10
結算	(54,914)	(52,929)
於2024年12月31日	18,240	18,082
添置	12,437	12,294
於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13)	(13)
結算	(18,240)	(18,082)
於2025年12月31日	12,424	12,281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董事認為，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及貴公司在歷史財務資料中按攤銷成本記錄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6.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 貴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 貴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短期借款	其他應付款項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00,000	131	5,556	105,687
融資現金流量	(100,000)	(471)	(2,538)	(103,009)
新租賃	-	-	5,120	5,120
終止租賃	-	-	(243)	(243)
應計利息開支	-	340	450	790
於2023年12月31日	-	-	8,345	8,345
於2024年1月1日	-	-	8,345	8,345
融資現金流量	-	-	(3,054)	(3,054)
新租賃	-	-	1,577	1,577
應計利息開支	-	-	505	505
於2024年12月31日	-	-	7,373	7,373
於2025年1月1日	-	-	7,373	7,373
融資現金流量	-	-	(2,694)	(2,694)
新租賃	-	-	1,391	1,391
應計利息開支	-	-	425	425
於2025年12月31日	-	-	6,495	6,495

37. 關聯方交易

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了下列重大交易及存在下列結餘。

關聯方名稱	與 貴集團關係
油田服務.....	母公司
Anton Kazakhstan Branch	同系附屬公司
Antonoil DMCC Chad	同系附屬公司
Antonoil International FZE	同系附屬公司
Antonoil Services DMCC.....	同系附屬公司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International Co., Ltd.	同系附屬公司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DMCC	同系附屬公司
安東石油技術(集團)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安東通奧科技產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山東普瑞斯德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鄯善縣安東石油技術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四川安匯油氣能源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四川安東油氣能源工程服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四川通盛鑽井工程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遂寧安恒實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遂寧興源油氣能源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新疆安東石油技術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新疆鵬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a)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了下列交易及存在下列結餘。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 貴集團與各關聯方協商的條款進行。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向關聯方提供服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	42,193	33,427	38,542

自關聯方收取服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	652	4,719	3,996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	27,718	36,508	33,900
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	1,298	479	479
母公司	3	3	3
總計	29,019	36,990	34,38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	803	4,498	7,4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同系附屬公司	243	321	614

(c)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4,604	4,692	6,67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8	714	1,912
總計	4,662	5,406	8,588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38. 貴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股權／股本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經營地點	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註冊資本	貴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報告日期]	主要活動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i>直接擁有：</i>								
新疆佛友石油工程建設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6年12月22日	人民幣35,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油田服務
賦友檢測技術(四川) 有限公司(前稱安東檢測 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3月13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油田服務
TALL GLOBAL DMCC.....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2012年7月2日	5,000,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油田服務
<i>間接持有：</i>								
安東儀器儀表檢測 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1月23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油田服務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主要影響貴集團業績或資產的貴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詳細列出其他附屬公司會過於冗長。

附註：

- (i) 上述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該等實體的正式名稱為中文。
- (ii) 現時組成貴集團的所有公司均已採納12月31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
- (iii)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或於往績記錄期間任何時間，各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v) 貴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下列附屬公司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以下中國或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註冊執業會計師審核：

公司名稱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疆佛友石油工程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巴州眾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賦友檢測技術(四川)有限公司	成都佳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安東儀器儀表檢測有限公司	成都佳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TALL GLOBAL DMCC	Abdulla Al Marzooqi Chartered Accountants L.L.C

公司名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疆佛友石油工程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巴州眾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賦友檢測技術(四川)有限公司	四川萬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安東儀器儀表檢測有限公司	四川萬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TALL GLOBAL DMCC	Mehrotra & Associates Auditing Chartered Accountants L.L.C

公司名稱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疆佛友石油工程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巴州眾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賦友檢測技術(四川)有限公司	四川華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安東儀器儀表檢測有限公司	四川華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

- (v) 除(iv)所述者外，由於該等司法權區並無法定審計要求或相應的法定審計尚未完成，故並無編製其他主要附屬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39. 期後事項

於2025年12月31日後並無發生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40. 其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貴集團或現時組成貴集團的任何公司概無編製2025年12月31日後任何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二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中國稅項

股息稅

個人投資者

根據於2018年8月31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2018年12月18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統稱「個人所得稅法」），境內企業分派之股息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非中國居民外籍個人從境內企業取得股息的，一般適用20%個人所得稅稅率，除非該人士獲國務院稅務主管部門單獨豁免，或依相關稅收協定享有免稅待遇。

企業投資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07年3月16日頒布，最近一次修訂為2018年12月29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由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布，最近一次修訂為2024年12月6日）（統稱「企業所得稅法」），倘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並未設立機構或場所，或雖設立機構或場所，但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與該等機構或場所並無實際關聯，則該非居民企業一般須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包括從中國居民企業收取的股息）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上述非居民企業應繳的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即支付人向非居民企業支付款項時，必須將應納稅款從中扣繳。該等預提所得稅可根據適用的避免雙重徵稅協定予以減免。

股份轉讓稅

增值稅及地方附加稅

根據《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財稅[2016]36號）（「**《36號通知》**」，自2016年5月1日起實施），在中國境內銷售服務、無形資產或不動產的單位及個人，須繳納增值稅。其中，「在中國境內銷售服務」指應稅服務的銷售方或購買方位於中國境內。《36號通知》亦訂明，轉讓金融產品（包括轉讓有價證券的所有權）一般按應稅收入（即賣出價減去買入價後的差額）的6%稅率，向一般增值稅納稅人或外國增值稅納稅人徵收增值稅。然而，個人轉讓金融產品則獲豁免繳納增值稅。

所得稅

個人投資者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轉讓中國居民企業股權所得的收入，須按2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根據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發布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財稅[1998]61號），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所得的收入，自1997年1月1日起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167號）（自2009年12月31日起生效）訂明，個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轉讓A股股票所得，繼續免徵個人所得稅，惟根據2010年11月10日發布的《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補充通知》（財稅[2010]70號）所界定的相關限售股份除外。國家稅務總局、財政部、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於2024年12月27日聯合發布《關於進一步完善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個人所得稅有關徵管服務事項的公告》，當中訂明，倘與財稅[2009]167號有任何不一致之處，以本公告為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文並未明確規定非中國居民個人轉讓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股份，是否須徵收個人所得稅。

企業投資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如在中國境內並無設立機構或場所，或雖設有機構或場所，但其所得與該等機構或場所並無實際關聯，則一般須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該等非居民企業的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由扣繳義務人每次向非居民企業支付款項或到期應付時，從款項中扣繳稅款。該稅項可根據相關稅務協定或避免雙重徵稅協定予以減免。

印花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法》（於2021年6月10日頒布，自2022年7月1日起生效），在中國境內書立應稅憑證、進行證券交易的單位及個人，以及在中國境外書立境內使用的

應稅憑證的單位及個人，須繳納印花稅。據此，有關對中國境內上市公司股份轉讓徵收印花稅的規定，並不適用於非中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外購買及處置H股。

本公司在中國的主要稅項

企業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居民企業應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及境外的所得，按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在中國境內屬於居民企業類別的外商投資企業，亦須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及境外的所得，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增值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在中國境內從事應稅活動（包括銷售貨物、服務、無形資產、不動產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及個人，均須繳納增值稅。

目前適用的增值稅稅率如下：銷售貨物、加工／修理／修配服務、有形動產租賃或進口貨物，稅率為13%；銷售交通運輸、郵政、基礎電訊、建築或不動產租賃服務，銷售不動產，轉讓土地使用權，或銷售／進口特定貨物，稅率為9%；銷售服務或無形資產，稅率為6%；出口貨物或國務院規定範圍內的跨境銷售服務／無形資產，稅率為0%。

中國的外匯管理

中國的法定貨幣為人民幣，目前受外匯管制，不能自由兌換為外幣。中國人民銀行轄下的國家外匯管理局（「外匯局」）負責管理所有外匯相關事宜，包括執行外匯管制法規。

根據國務院於1996年1月29日頒布、1996年4月1日實施並於2008年8月5日最後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所有國際支付及轉移被劃分為經常項目及資本項目。就經常項目而言，經營結匯及售匯業務的金融機構須對交易單證的真實性及其與外匯收支的一致性進行合理審查，並接受外匯管理機關的監督檢查。就資本項目而言，境外外國機構及個人在中國境內的直接投資，須經相關主管部門批准後，向外匯管理機關辦理登記。

從境外獲得的外匯收入可調回境內或存放境外，資本項目的外匯及結匯資金須按照相關主管部門及外匯管理機關批准的用途使用。當國際收支出現或可能出現嚴重失衡，或國民經濟出現或可能出現嚴重危機時，國家可對國際收支採取必要的保障與控制措施。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1996年6月20日頒布、1996年7月1日實施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該規定刪除了對經常項目下外幣兌換的其他限制，但對資本項目下的外匯交易仍保留現有限制。

本附錄載列了本公司於2026年[•]月[•]日通過的公司章程的主要條款概要，這些條款將於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編纂]之日起生效。本附錄的主要目的在於向潛在投資者提供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概覽，因此可能不包含對潛在投資者重要的所有信息。

股份與註冊資本

本公司股份應以股票形式發行。

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面值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

本公司應以公開、公平和公正的方式發行股份，同種類的每股股份應當具有同等權利。

同次發行的同類股份，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應當相同；認購人認購的每股股份應當支付相同價額。

本公司發行的境內未上市股份和H股在以股息（包括現金與實物分派）或其他形式所作的任何分派中享有相同的權利。

增資、減資及股份回購

本公司可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的規定，經股東會作出決議，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註冊資本：

- (i) 向不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ii)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iii) 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
- (iv) 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 (v) 法律、行政法規規定以及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督管理機構等相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方式。

根據公司股份上市所在司法權區法律法規及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股東會可授權董事會在三年內決定發行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百分之五十的股份。若董事會決定依照上述規定

發行股份，導致公司註冊資本或已發行股份數量發生變更，則公司章程中有關該事項的相關條款的修訂無需再經股東會批准。

本公司可減少註冊資本。本公司應當按照《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相關法規、上市規則、其他有關規定及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減少註冊資本。

本公司不得回購本公司股份，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i) 減少公司註冊資本；
- (ii)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iii)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
- (iv) 股東因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的；
- (v) 將股份用於轉換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 (vi) 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 (vii) 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等規定許可的其他情況。

本公司可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及中國證監會及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認可的其他方式進行股份回購。

在符合上市規則及公司股份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要求的前提下，在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將股份用於轉換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份的公司債券以及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的情形下回購股份，應當以公開集中交易方式進行。

當本公司根據上述第(i)或(ii)項所列情形回購自身股份時，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若本公司根據第(iii)、(v)及(vi)項規定回購自身股份，可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股東會的授權，經出席董事不少於三分之二的董事會會議決議通過。

若本公司根據上述第(i)項規定情形回購股份，該等股份須於回購日期後10日內注銷；若屬其第(ii)或(iv)項規定情形，則須於6個月內轉讓或注銷；若屬其第(iii)、(v)及(vi)項規定情形，本公司所持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且須於三年內轉讓或注銷。

股份轉讓

本公司股份轉讓須依法進行。

本公司首次[編纂]前已發行之股份，自其股票在[編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須向本公司申報其持股情況及變動情況，且在其就任時確定的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本公司同一類別股份總數的25%。彼等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份在證券交易所[編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前述人士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若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對公司股份的轉讓限制另有規定的，則應以此等規定為準。

股東

本公司須按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出具的證明文件置備股東名冊。公司股東名冊乃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之充分證據。股東須按其持有之股份類別享有相關權利並承擔相關義務。持有同類別股份之股東享有同等權利並承擔同等義務。

股份之轉讓及過戶須登記於股東名冊。就境外上市H股之股東名冊而言，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之原始股東名冊須存置於香港。

本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i)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ii) 依法請求、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
- (iii) 對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iv)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質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v) 查閱、複製公司章程、股東名冊、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符合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
- (vi) 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vii) 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在滿足公司章程、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及證券交易所對公司購回股份的程序要求的前提下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權利。

本公司股東濫用股東權利，致使本公司或其他股東遭受損失的，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

若股東濫用本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及股東有限責任以逃避債務，嚴重損害本公司債權人利益的，應對本公司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須依照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及證券交易所規定行使權利並履行義務，以保障公司利益。

若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未擔任董事但實際執行公司事務，則公司章程關於董事忠實義務與勤勉義務之規定應對該等人士適用。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指示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從事損害本公司或者股東利益的行為的，應當與該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擔連帶責任。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質押其所持有或者實際支配的本公司股票，應當維持本公司控制權和生產經營穩定。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中關於股份轉讓的限制性規定及其就限制股份轉讓作出的承諾。

股東會

股東會為本公司最高權力機構，須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i) 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ii)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iii) 審議批准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iv) 對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v) 對本公司發行債券作出決議；
- (vi) 對本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vii) 修訂公司章程；
- (viii) 對本公司聘用、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以及會計師事務所的報酬事項所作出決議；
- (ix) 審議批准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規定應當由股東會決定的交易及審議批准須提交股東會批准之擔保事項；
- (x) 審議本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事項；
- (xi) 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
- (xii) 審議按照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股權激勵計劃和員工持股計劃；

- (xiii)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規定的應當由股東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股東會可以授權董事會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本公司下列對外擔保行為，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 (i)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達到或者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ii) 本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達到或者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3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iii) 本公司在一年內向他人提供擔保的金額達到或者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擔保；
- (iv) 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
- (v) 單筆擔保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
- (vi) 對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連方提供的擔保；
- (vii) 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擔保。

本公司為關連人提供的擔保，不論數額大小，均應當在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會審議。本公司為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連方提供擔保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連方應當提供反擔保。

本公司發生的交易（財務資助、提供擔保或本公司受贈現金資產、獲得債務減免等不涉及代價支付、不附有任何義務的交易除外），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的交易的定義及相關計算方式達到下列標準的，除應當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外，還應當提交股東會審議：

- (i) 主要交易；
- (ii) 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項；

(iii) 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

(iv) 反收購行動。

股東會分為年度股東會和臨時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每年召開一次，應當於上一個會計年度結束後的六個月內舉行。

發生下列情形之一時，本公司應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i)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數的三分之二時；

(ii) 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股本總額三分之一時；

(iii)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書面請求時；

(iv)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v)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時；

(v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股東會之召集

股東會須由董事會於規定期限內召集。

經全體獨立董事過半數同意，獨立董事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對獨立董事要求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提議，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若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則須說明理由並公告。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的同意。

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視為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會會議職責，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不少於10%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及在會議議程中加入議案，應當以書面形式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征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不少於10%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及在會議議程中加入議案，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征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不召

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不少於10%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股東會提案和通知

向股東會提出的提案，應當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董事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臨時提案應當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本公司召開年度股東會，應當在會議召開20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召開臨時股東會，必須在會議召開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

在計算通知期限時，不包括召開股東會的日期，法律、法規或者公司股票上市所在司法權區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發出股東會通知後，無正當理由，股東會不應延期或取消，股東會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應取消。一旦出現延期或取消的情形，本公司或召集人應當按照法律、法規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公告並說明原因。延期召開股東會的，應當在通知中公佈延期後的召開日期。

召開股東會

股東會召開時，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所有普通股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持有特別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等股東或者其代理人，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依照有關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在股東會上行使表決權（包括按照有關規定就特定事宜放棄表決權）。

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

股東會由董事長主持。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時，由副董事長主持，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時，由過半數董事共同推舉的一名董事主持。

股東會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召集的，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主持。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時，由過半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共同推舉的一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主持。

股東會由股東自行召集的，由召集人或者其推舉代表主持。

股東會召開時，會議主持人違反議事規則使股東會無法繼續進行的，經現場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過半數的股東同意，股東會可推舉一人擔任會議主持人，繼續開會。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代理他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

法人股東應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託的代理人出席會議。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

股東會的投票和決議案

股東會決議案分為普通決議案和特別決議案。

股東會作出普通決議案，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股東會作出特別決議案，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下列事項應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通過：

- (i) 董事會的工作報告；
- (ii) 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iii) 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其報酬和支付方法；
- (iv) 本公司年度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v) 本公司年度報告；
- (vi) 除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及本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案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應由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通過：

- (i) 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
- (ii) 本公司的分立、分拆、合併、解散、清算和變更公司形式；
- (iii) 公司章程的修訂；
- (iv) 股權激勵計劃或方案的制定和修訂；
- (v) 本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擔保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
- (vi) 本公司在十二個月內提供擔保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擔保；
- (vii) 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和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認定會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案通過的其他事項。

股東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

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且該部分股份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且不會存入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如果法律、行政法規及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要求若任何股東須就相關議案放棄表決權、或者限制任何股東就指定議案只能夠表決贊成或者反對，則該等股東或者其代表在違反前述規定或者限制的情況所作出的任何表決不得計入表決結果內。

本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持有1%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規或者中國證監會的規定設立的投資者保護機構可以公開徵集股東投票權。徵集股東投票權應當向被徵集人充分披露具體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償或者變相有償的方式徵集股東投票權。除法定條件外，本公司不得對徵集投票權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股東會審議有關關連交易事項時，關連股東不應當參與投票表決，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不計入有效表決總數；股東會決議應當充分說明非關連股東的表決情況，以及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要求的其他內容。

股東會審議關連交易事項之前，本公司應當依照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確定關連股東的範圍。關連人士或其授權代表可以出席股東會，並可以依照會議程序向到會股東闡明其觀點，但在投票表決時應當主動回避。關連人士未主動回避表決時，參加會議的其他股東有權要求其回避表決。關連人士回避後，由其他股東根據其所持表決權進行表決，並依據公司章程之規定通過相應的決議；會議主持人應當宣佈現場出席會議除關連人士之外的股東和代理人人數及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有關關連交易事項形成普通決議，應當由參加股東會的非關連股東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的過半數通過；形成特別決議，應當由參加股東會的非關連股東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關連人士違反前述規定參與投票表決的，其表決票中對於有關關連交易事項的表決無效。

董事及董事會

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董事（如有）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非職工代表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更換，並可在其任期屆滿前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解除其職務。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獨立董事的任期與其他董事相同，任期屆滿可獲重選連任。

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如果本公司職工人數超過三百人，則董事會成員中應當至少有一名公司職工代表。

董事可以由經理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以及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如有），總計不得超過公司董事總數的二分之一。

本公司須設董事會，並對股東會負責。

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3名，職工代表董事1名。董事會設董事長1人、副董事長1人，董事長和副董事長由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ii)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 (iii) 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v)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v) 制訂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編纂]方案；
- (vi) 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本公司形式的方案；

- (vii) 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連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viii) 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ix) 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經理（首席執行官／CEO）、董事會秘書，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經理（首席執行官／CEO）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經理、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x) 制定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包括經理（首席執行官／CEO）工作細則、企業文化管理制度、發展戰略和規劃管理制度、預算管理辦法、資金管理制度等）；
- (xi)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訂方案；
- (xii) 向股東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xiii) 聽取本公司經理（首席執行官／CEO）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經理（首席執行官／CEO）的工作；
- (xiv) 審議批准除需由股東會審議之外的對外擔保事項；及
- (xv)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超過股東會授權範圍的事項，應當提交股東會審議。

本公司董事會應設置審計、提名、薪酬等其他專門委員會，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權履行職責，並對董事會負責。專門委員會工作規程由董事會負責制定。

董事會秘書

本公司設董事會秘書。董事會秘書為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本公司股東會和董事會會議的籌備、文件保管以及本公司股東資料管理，辦理信息披露事務等事宜。

董事會秘書應遵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設經理（首席執行官／CEO）一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本公司可設副經理，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

在本公司控股股東單位擔任除董事、監事以外其他行政職務的人員，不得擔任本公司的經理（首席執行官／CEO）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僅在本公司領薪，不得由控股股東代發薪水。

經理（首席執行官／CEO）每屆任期三年，經理（首席執行官／CEO）連聘可以連任。

經理（首席執行官／CEO）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i) 主持本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ii) 組織實施本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ii) 擬訂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iv) 擬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v) 制定本公司的具體規章；
- (vi)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經理、財務負責人；

- (vii)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員；
 - (viii) 擬訂本公司職工的工資、福利、獎懲制度，決定本公司職工的聘用和解聘；
 - (ix) 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 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

財務會計制度

本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制定本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上市規則或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另有規定的，按規定執行。

財務會計報告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及本公司股票上市地的其他證券監督管理規則進行編製。

本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另立會計賬簿。本公司的資金，不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利潤分配

本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10%列入本公司法定公積金。本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前述虧損。

本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本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解散和清算

本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i) 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ii) 股東會決議解散；
- (iii) 因本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iv)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v) 本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本公司全部股東表決權10%以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本公司。

本公司出現前述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本公司有上述第(i)、(ii)項情形的，只要未向股東分配財產，就可以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或經股東會決議批准而存續。修訂公司章程時，須經出席股東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本公司因上述第(i)、(ii)、(iv)及(v)項規定而解散的，公司應當進行清算。董事為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15日內成立清算組進行清算。清算組由董事組成，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者股東會決議另選他人的除外。

清算組在清算期間行使下列職權：

- (i) 清理本公司財產、分別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
- (ii) 通知、公告債權人；
- (iii) 處理與清算有關的本公司未了結的業務；

- (iv) 清繳所欠稅款以及清算過程中產生的稅款；
- (v) 清理債權、債務；
- (vi) 分配本公司清償債務後的剩餘財產；
- (vii) 代表本公司參與民事訴訟活動。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六十日內在本公司登記機關和本公司股票上市的證券交易所認可的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清算組在清理本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應當制訂清算方案，並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

本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本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本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期間，本公司存續，但不能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本公司財產在未按前款規定清償前，將不會分配給股東。

修訂公司章程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應當修訂公司章程：

- (i) 《公司法》或有關法律、行政法規修訂後，公司章程規定的事項與修訂後的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相抵觸的；
- (ii) 本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公司章程記載的事項不一致的；
- (iii) 股東會決定修訂公司章程的。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02年2月21日在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當時名稱為新疆通奧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於2021年10月9日，其更名為通奧檢測有限公司。於2021年11月1日，其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名稱為通奧檢測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輪台縣314國道城東開發區。我們的總部辦事處位於中國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庫爾勒市聖果路2號福潤德大廈A座17樓。因此，我們的營運、公司架構及公司章程須遵守中國法律及法規。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若干方面的概述及公司章程若干方面的概述分別載於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及附錄四。

我們已於香港設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2室，並已於2026年[•]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歐陽麗妮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上文所載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於2002年2月21日（即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0百萬元。

於2021年11月1日，本公司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於改制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95.0百萬元，分為195.0百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股份。

於2024年9月，本公司回購由寶武綠碳、通奧啟航、望京創新、通奧啟程及新疆金投持有的若干股份，本公司註冊股本由人民幣239,816,318元減少至人民幣202,521,682元。

於2025年12月，本公司回購城億芯智行及城德擎匯垠持有的若干股份，本公司註冊股本進一步減少至人民幣195.0百萬元。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除上文及「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其他變動。

3. 主要附屬公司股本變動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8。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主要附屬公司的股本概無變動。

4. 本公司股東決議

根據本公司於2026年5月28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除其他事項外，下列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H股，且該等H股於聯交所[編纂]；
- (b) 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編纂]股，佔本公司經[編纂]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總額（於[編纂]獲行使前）[編纂]，以及授予[編纂]不超過根據[編纂]初步發行的H股數目[編纂]的超[編纂]；
- (c) 本公司改制為境外[編纂]股份有限公司；
- (d) 待[編纂]完成後，有條件採納公司章程（於[編纂]生效）；及
- (e) 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代表處理與（其中包括）[編纂]、H股發行及於[編纂][編纂]有關的一切事宜。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B.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以下為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且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a) [編纂]。

2. 重大知識產權

(a) 註冊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

編號	商標	註冊號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分類	到期日
1		45591883	通奧檢測	中國	42	2031年1月6日

(b)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專利：

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號	專利權人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1	用於氣密封檢測工具試壓的 實驗井架	2021107054784	通奧檢測	中國	2025年12月12日
2	油套管氣密封檢漏工具.....	2024228344790	通奧檢測	中國	2025年10月21日
3	一種用於缺陷檢測的探頭、裝置、方法 及電子設備	2022116314094	通奧檢測	中國	2025年9月9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號	專利權人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4	小徑管檢測輔助工裝及射線 檢測裝置	2024217077300	通奧檢測	中國	2025年7月11日
5	一種承載設備	2024212612991	通奧檢測	中國	2025年3月4日
6	用於油管氣密封檢測中的防跳裝置..	2020100245841	通奧檢測	中國	2025年2月25日
7	氮氣濃度監測系統及氣密封 檢測裝置	2024202505461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10月15日
8	油套管氣密封檢測裝置.....	2023234145484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8月13日
9	一種具有封隔件的氣密封檢測裝置..	202322367817X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6月4日
10	一種具有復位結構的氣密封 檢測裝置	2023223678131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6月4日
11	一種具有限位件的氣密封檢測裝置..	2023223678080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6月4日
12	一種氣密封檢測裝置.....	2023227022992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5月28日
13	用於氣密性檢測工具安裝的輔助裝置 及檢測系統	2023227286331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5月28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號	專利權人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14	用於氣密封檢測壓力收縮環的 裝配裝置	2023224597930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5月7日
15	一種遊標卡尺	2023219896468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3月15日
16	採氣樹密封檢測系統.....	2023219745843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2月23日
17	安裝工具	2023217500057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1月9日
18	油套管氣密封檢測系統.....	2022208286990	通奧檢測	中國	2024年1月2日
19	一種用於油套管氣密封檢測工具 滑套拆卸器	2023213256858	通奧檢測	中國	2023年10月27日
20	鼠洞護絲及鑽井平台.....	2023212802807	通奧檢測	中國	2023年10月24日
21	一種壓力控制環裝配設備.....	2020100794213	通奧檢測	中國	2023年8月4日
22	一種檢測裝置及檢漏儀防水設備....	2022209597516	通奧檢測	中國	2023年6月16日
23	用於氣密封檢測的絞車操作臺.....	2022208165267	通奧檢測	中國	2023年6月16日
24	用於氣密封檢測管柱投放用 輔助裝置	2022208709641	通奧檢測	中國	2023年6月16日
25	用於油套管氣密封檢測的高壓管線 安全防護裝置.....	2022228457925	通奧檢測	中國	2023年6月16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號	專利權人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26	一種油套管氣密性檢測裝置及 檢測系統	2022226459964	通奧檢測	中國	2023年2月24日
27	一種用於鑽具螺紋檢測的磁化線圈 移動裝置	2022214149990	通奧檢測	中國	2022年11月25日
28	一種可拆卸耐磨卡尺.....	2022214278525	通奧檢測	中國	2022年10月11日
29	車載護欄及車輛	2021214529891	通奧檢測	中國	2022年7月29日
30	車載折疊梯及車輛	2021213981383	通奧檢測	中國	2022年1月28日
31	高壓管線防脫裝置及管氣密封 檢測系統	2021213981398	通奧檢測	中國	2022年1月28日
32	用於氣密封檢測工具試壓的 實驗井架	2021214171538	通奧檢測	中國	2022年1月28日
33	盤線裝置	2021214080825	通奧檢測	中國	2022年1月21日
34	接箍螺紋刷鍍輔助機構.....	2020206877003	通奧檢測	中國	2021年2月19日
35	翻料設備及油管內外壁清洗系統....	202020785695X	通奧檢測	中國	2020年12月18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號	專利權人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36	防爆計算機的支撐組件及防爆設備..	2020200605787	通奧檢測	中國	2020年12月18日
37	投放工具	2020200833834	通奧檢測	中國	2020年12月18日
38	一種壓力控制環裝配設備.....	2020201513975	通奧檢測	中國	2020年12月18日
39	集氣裝置和檢測器	2020201198260	通奧檢測	中國	2020年12月11日
40	用於油套管氣密封檢測中的吸槍 固定支架	2020200475660	通奧檢測	中國	2020年10月30日
41	用於油管氣密封檢測中的防跳裝置..	2020200468506	通奧檢測	中國	2020年9月18日
42	去毛刺刀頭	2019215900468	通奧檢測	中國	2020年7月7日
43	彎頭卡具	2017101389862	通奧檢測	中國	2020年7月7日
44	漏磁探頭外殼、漏磁探頭及漏磁 檢測設備	2015106913376	通奧檢測	中國	2018年11月23日
45	石油管材螺紋保護器上卸裝置.....	2015108853971	通奧檢測	中國	2018年11月9日
46	密封接頭、連接管和管路	2015107522030	通奧檢測	中國	2018年7月27日
47	一種磁粉探傷裝置	2015106091278	通奧檢測	中國	2018年7月27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號	專利權人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48	充氣接頭	2017203072481	通奧檢測	中國	2017年12月19日
49	彎頭卡具	2017202280082	通奧檢測	中國	2017年12月19日
50	循環清洗裝置	2017200277009	通奧檢測	中國	2017年10月27日
51	管具螺紋磷化設備	2014107885237	通奧檢測	中國	2017年7月7日
52	一種數控車床維修螺紋時的對刀裝置 及其對刀方法.....	201310740806X	通奧檢測	中國	2017年6月9日
53	一種井底型固井水泥漿快速凝固 裝置	2014101274615	通奧檢測	中國	2017年1月11日
54	防砂管修復方法及裝置.....	2014107108021	通奧檢測	中國	2016年8月24日
55	一種管柱型固井水泥漿快速凝固 裝置	201410127494X	通奧檢測	中國	2016年7月6日
56	噴頭和清洗裝置	2013106993973	通奧檢測	中國	2016年3月30日
57	一種傳輸滾輪機構	2012102647286	通奧檢測	中國	2016年3月30日
58	一種水煮式稠油油管清潔系統及 清潔方法	2013107446610	通奧檢測	中國	2016年3月2日
59	套管氣密性檢測加壓裝置及其 製造方法	2012104283180	通奧檢測	中國	2015年3月25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號	專利權人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60	石油管具螺紋加工輔機.....	2012102647360	通奧檢測	中國	2014年6月18日
61	一種高壓卡封注氣的檢漏工具.....	2009102352697	通奧檢測	中國	2013年2月13日
62	便攜式電磁檢測設備檢測在役油井管的廠用在線檢測方法.....	2009102352682	通奧檢測	中國	2012年12月26日
63	使用便攜式電磁檢測設備檢測在役油井管的廠用在線檢測裝置.....	2009102352678	通奧檢測	中國	2012年11月28日
64	一種用於高壓氣體檢漏方法中的檢測氣體儲能器.....	200910086710X	通奧檢測	中國	2011年10月19日
65	一種高壓氣體檢漏方法.....	2009100867097	通奧檢測	中國	2011年8月31日
66	鋼質管道內壁重防腐粉-液交聯塗裝工藝.....	2007100796247	通奧檢測	中國	2009年8月12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號	專利權人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67	鑽桿耐磨帶焊接用萬向球托架.....	2007101214629	通奧檢測	中國	2009年8月12日
68	一種管材內塗層固化爐爐門裝置....	2007101198486	通奧檢測	中國	2009年7月8日
69	鑽桿耐磨帶敷焊設備中的主機角度 調節裝置	2007101764972	通奧檢測	中國	2009年7月8日
70	旋轉式高壓無氣噴槍.....	2007100988571	通奧檢測	中國	2009年2月18日
71	高壓自動排氣閥	2007100653864	通奧檢測	中國	2009年2月11日
72	油管外壁除鏽裝置	2007100650404	通奧檢測	中國	2008年10月15日
73	一種管線中的管件螺紋密封 檢測裝置	2010102947050	通奧檢測、 賦友檢測	中國	2014年1月22日
74	在線氣相色譜儀的校準方法.....	2020106588991	安東儀器	中國	2023年10月27日
75	紅外測距儀室外校準方法.....	2020106668498	安東儀器	中國	2023年5月5日
76	環境試驗設施設備溫濕度測量方法..	2020106843849	安東儀器	中國	2022年11月25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號	專利權人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77	壓力液位計的校準方法.....	2020107070890	安東儀器	中國	2022年11月22日
78	一種固定安裝火焰探測器的原位 校準方法及光源.....	2020105789279	安東儀器	中國	2022年9月9日
79	電子經緯儀自準直誤差原位 檢測方法.....	2020105787362	安東儀器	中國	2022年3月18日
80	在線式溫濕度儀表原位校準方法...	2020105755709	安東儀器	中國	2022年3月18日
81	在線原位校準動態扭矩傳感器方法..	2020106500497	安東儀器	中國	2021年12月3日
82	大電流直流穩壓電源檢定裝置負載..	2020211902503	安東儀器	中國	2021年3月23日
83	現場式自動真空疏壓壓力儀表 檢定裝置.....	2020211429632	安東儀器	中國	2021年2月19日
84	基於物聯網的埋地管路腐蝕 監測系統.....	2022218791642	新疆佛友	中國	2023年2月28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軟件著作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為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軟件著作權之註冊擁有人，有權使用該等軟件著作權：

編號	著作權名稱	著作權登記號	擁有人	註冊日期	註冊地點
1	HAZOP+SIL工藝風險分析及完整性評估軟件.....	2026SR0180564	通奧檢測	2026年1月28日	中國
2	無牙(壓)痕油套管上卸扣扭矩數據採集監測系統V1.0	2026SR0102230	通奧檢測	2026年1月16日	中國
3	氣密封檢測設備智能巡檢系統	2026SR0101159	通奧檢測	2026年1月16日	中國
4	無損檢測作業系統V1.0.....	2025SR1929720	通奧檢測	2025年10月9日	中國
5	油套管管理平台V1.0.....	2025SR1930040	通奧檢測	2025年10月9日	中國
6	VOCs洩漏檢測與修復LDAR綜合管理系統.....	2025SR0281367	通奧檢測	2025年2月18日	中國
7	鑽具信息化管理系統V1.0.....	2023SR1281187	通奧檢測	2023年10月23日	中國
8	內檢測數據對齊軟件.....	2023SR0292983	通奧檢測	2023年3月1日	中國
9	氣密封檢測智能監測系統.....	2022SR0849001	通奧檢測	2022年6月27日	中國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著作權名稱	著作權登記號	擁有人	註冊日期	註冊地點
10	設備設施智能遠程物聯網監測平台..	2022SR0502009	通奧檢測	2022年4月21日	中國
11	智能檢測一體化商務平台.....	2022SR0361131	通奧檢測	2022年3月18日	中國
12	檢測智能商務平台	2021SR0430932	通奧檢測	2021年3月22日	中國
13	通奧檢測APP軟件.....	2020SR1567906	通奧檢測	2020年11月11日	中國
14	基於物聯網的安防管理系統.....	2022SR0911320	通奧智聯	2022年7月8日	中國
15	陰極保護數據採集處理軟件.....	2022SR0149524	新疆佛友	2022年1月24日	中國
16	陰極保護數據雲處理平台軟件.....	2022SR0149441	新疆佛友	2022年1月24日	中國

(d) 作品著作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為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作品著作權之註冊擁有人，有權使用該等著作權：

編號	著作權名稱	著作權登記號	擁有人	註冊日期	註冊地點
1	通奧檢測	國作登字-2024-F- 00136350	通奧檢測	2024年5月22日	中國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e)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域名：

編號	域名	ICP備案號	擁有持有人	到期日
1	www.t-all.cn	新ICP備2020001035號-1	通奧檢測	2030年3月17日

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權益披露

(i) 董事權益披露

除下文及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就此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將詮釋為猶如適用於監事）。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

姓名	職銜	相聯法團的名稱	權益的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日期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沈海洪先生.....	非執行董事、董事長兼 法定代表	安東集團	實益擁有人	15,677,507	0.52%
劉國慶先生.....	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	安東集團	實益擁有人	11,979,997	0.40%
管慶彬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安東集團	實益擁有人	1,517,333	0.05%
黃梅女士.....	執行董事	安東集團	實益擁有人	171,332	0.01%

(ii) 主要股東的權益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之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2. 董事服務合約詳情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主要詳情包括(i)服務年期及(ii)根據其各自條款訂立的終止條文。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可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續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3. 董事薪酬

除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及附錄一附註14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概無董事從本公司收取其他薪酬或實物福利。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袍金，作為加入我們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4. 已收代理費或佣金

除與[編纂]有關者外，概無董事、發起人及名列本附錄「專家資格」之任何人士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就發行或出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本接受任何佣金、折讓、代理費、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5. 關聯方交易

有關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7。

6. 聲明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a) 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在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b)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 (c)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名列下文「專家資格」之任何人士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發起中，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 (d)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名列下文「專家資格」之任何人士於在本文件日期尚存續且就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與本集團訂立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e) 概無名列下文「專家資格」之人士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權或可自行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在法律上是否可予強制行使）；及
- (f) 概無本公司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超過5%權益的股東於本公司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D.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本公司董事獲告知，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不大可能須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而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集團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而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3.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編纂][編纂]批准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編纂]及[編纂]。我們已作出一切使H股獲准納入[編纂]所需的必要安排。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標準。

獨家保薦人將就擔任[編纂]保薦人收取費用合共600,000美元。

4. 開辦費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未產生重大開辦費。

5.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概無出現重大不利變動。

6. 發起人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擬向其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7. 專家資格

以下為提供本文件所載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資格：

姓名／名稱	資格
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弗若斯特沙利文諮詢（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天元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法律顧問（有關中國法律）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法律顧問（有關國際制裁法律）
Unicase Law Firm	本公司法律顧問（有關哈薩克斯坦法律）
Winson Partners and Legal Consultants FZ-LLC	本公司法律顧問（有關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伊朗法律）

8. 專家同意書

「專家資格」所提述之各專家已各自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書面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文件所載形式及內容載入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意見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文所列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中擁有任何股權，或擁有（在適用情況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條項下的權利（罰則條文除外）。

9. H股持有人的稅務

倘H股的買賣及轉讓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進行（包括該等交易於聯交所進行的情況），則該等買賣及轉讓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印花稅按買賣各方所出售或轉讓H股的代價或（如較高）公允價值的0.1%從價稅率向賣方及買方各自徵收。換言之，對於H股的一般買賣交易，目前須繳納合共0.2%的印花稅。此外，每份轉讓文書（如需要）亦須繳納5港元的定額印花稅。有關稅務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稅項及外匯」一節。

10.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作出申請，則本文件即具效力，使一切有關人士在適用情況下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條文除外）所約束。

11.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規定的豁免分開刊發。

12. 其他事項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a)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以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全部或部分繳足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
- (b) 本集團概無股份或借貸資本（如有）附有[編纂]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將附有[編纂]；
- (c) 我們並無[編纂]或同意[編纂]任何[編纂]、[編纂]或[編纂]；
- (d) 本公司概無未贖回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券；
- (e) 並無限制影響我們自香港境外將利潤匯入香港或將資本調回香港；
- (f)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本而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g) 概無豁免或同意豁免未來股息的安排；
- (h) 我們的業務概無發生可能或已對過去12個月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中斷；及
- (i) 本公司的股本及債務證券（如有）概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目前亦無尋求或擬尋求任何上市或買賣批准。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本文件副本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7.專家資格」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
- (b)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各份]重大合約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電子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all.cn 上可供查閱：

- (a) 公司章程；
- (b)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 (c)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我們的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2.董事服務合約詳情」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d) 弗若斯特沙利文出具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
- (e)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天元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一般企業事宜及物業權益所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
- (f)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出具關於本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全文分別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及附錄二「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 (g) 本公司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附錄六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 (h)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7.專家資格」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i) 由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羅夏信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當中概述與[編纂]有關的國際制裁法律的法律意見；
- (j) 由本公司哈薩克斯坦法律顧問Unicase Law Firm出具的法律意見，內容有關本公司於哈薩克斯坦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若干一般企業事宜；
- (k) 由本公司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法律顧問Winson Partners and Legal Consultants FZ-LLC出具的法律意見，內容有關本公司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若干一般企業事宜；及
- (l) 由本公司伊拉克法律顧問Winson Partners and Legal Consultants FZ-LLC出具的法律意見，內容有關本公司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伊拉克分公司的若干一般企業事宜。